



上海金桥信息股份有限公司
Shanghai Golden Bridge InfoTech Co., LTD.

上海市张江高科技园区郭守敬路 498 号 12 幢 21302; 21319 室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

(申报稿)

保荐机构: 申万宏源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



申万宏源承销保荐

新疆乌鲁木齐市高新区(新市区)北京南路 358 号
大成国际大厦 20 楼 2004 室

公司的发行申请尚未得到中国证监会核准。本招股说明书（补充 2014 年年报）不具有据以发行股票的法律效力，仅供预先披露之用。投资者应当以正式公告的招股说明书全文作为作出投资决定的依据。

发行概况

发行股票类型	人民币普通股（A 股）
发行股数	本次公开发行股份不超过 2,200 万股，包括公开发行新股和公司股东公开发售股份的数量。根据询价结果，若预计本次新股发行募集资金净额（即新股发行募集资金总额扣除对应的发行费用，下同）超过本次募投项目所需资金总额的，公司将相应减少本次新股发行数量，同时增加公司股东公开发售股份的数量。公司股东公开发售股份的数量不得超过自愿设定 12 个月及以上限售期的投资者获得配售股份的数量并将不超过 800 万股，所得资金不归公司所有，请投资者在报价、申购过程中考虑公司股东公开发售股份的因素。
每股面值	人民币 1.00 元
每股发行价格	人民币【】元
预计发行日期	【】年【】月【】日
拟上市的证券交易所	上海证券交易所
发行后总股本	不超过 8,800 万股
本次发行前股东所持股份的流通限制、股东对所持股份自愿锁定的承诺	1、发行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金国培承诺： 自发行人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该部分股份。对本人所持股票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减持价格应不低于公司股票发行价格；公司上市后 6 个月内如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则本人持有公司股票的锁定期限自动延长至少 6 个月；对于本人作出的前述承诺，不会因本人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而放弃履行承诺。 2、发行人其他股东朱树旺、上海王狮实业有限公司、束韶华、周喆、周英、李志明、陆胜、杨明炯、沈颖华、金史平、顾立兵、孙学成、汪宗元、杨海婷、许坚翔、王际无、张曦、王琦、易学军、陈杰、王琨、韩广毅、卢捷、刘俊、章冰焱、周玉静、李鸿华承诺：

	自发行人股票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持有的发行人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该部分股份。 3、担任发行人监事的股东朱树旺、顾立兵承诺： 除前述股份锁定外，在担任发行人监事期间，每年转让的发行人股份不超过其所持发行人股份总数的 25%；离职后半年内，不得转让其所持发行人股份；在申报离任六个月后的十二个月内通过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出售发行人股份数量占其所持发行人股份总数的比例不超过 50%。 4、担任发行人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股东金国培、沈颖华、陆胜、周喆、金史平、王琨、李志明、周英承诺： 除前述股份锁定外，在担任发行人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每年转让的发行人股份不超过其所持发行人股份总数的 25%；离职后半年内，不得转让其所持发行人股份；在申报离任六个月后的十二个月内通过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出售发行人股份数量占其所持发行人股份总数的比例不超过 50%。对本人所持股票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减持价格应不低于公司股票发行价格；公司上市后 6 个月内如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则本人持有公司股票的锁定期限自动延长至少 6 个月；对于本人作出的前述承诺，不会因本人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而放弃履行承诺。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	申万宏源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
招股说明书(申报稿) 签署日期	2015 年 3 月 10 日

发行人声明

发行人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负责人和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保证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中财务会计资料真实、完整。

中国证监会、其他政府部门对本次发行所作的任何决定或意见，均不表明其对发行人股票的价值或投资者的收益作出实质性判断或者保证。任何与之相反的声明均属虚假不实陈述。

根据《证券法》的规定，股票依法发行后，发行人经营与收益的变化，由发行人自行负责，由此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负责。

投资者若对本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存在任何疑问，应咨询自己的股票经纪人、律师、会计师或其他专业顾问。

重大事项提示

一、本次发行前股东关于所持股份的自愿锁定、减持价格承诺及约束措施

（一）本次发行前股东关于所持股份的自愿锁定和减持价格承诺

发行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金国培承诺：自发行人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该部分股份。对本人所持股票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减持价格应不低于公司股票发行价格。公司上市后6个月内如公司股票连续20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6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则本人持有公司股票的锁定期自动延长至少6个月；对于本人作出的前述承诺，不会因本人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而放弃履行承诺。

发行人其他股东朱树旺、上海王狮实业有限公司、束韶华、周喆、周英、李志明、陆胜、杨明炯、沈颖华、金史平、顾立兵、孙学成、汪宗元、杨海婷、许坚翔、王际无、张曦、王琦、易学军、陈杰、王琨、韩广毅、卢捷、刘俊、章冰烨、周玉静、李鸿华承诺：自发行人股票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持有的发行人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该部分股份。

担任发行人监事的股东朱树旺、顾立兵承诺：除前述股份锁定外，在担任发行人监事期间，每年转让的发行人股份不超过其所持发行人股份总数的25%；离职后半年内，不得转让其所持发行人股份；在申报离任六个月后的十二个月内通过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出售发行人股份数量占其所持发行人股份总数的比例不超过50%。

担任发行人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股东金国培、沈颖华、陆胜、周喆、金史平、王琨、李志明、周英承诺：除前述股份锁定外，在担任发行人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每年转让的发行人股份不超过其所持发行人股份总数的25%；离职后半年内，不得转让其所持发行人股份；在申报离任六个月后的十二个月内通

过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出售发行人股份数量占其所持发行人股份总数的比例不超过 50%。对本人所持股票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减持价格应不低于公司股票发行价格；公司上市后 6 个月内如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则本人持有公司股票的锁定期自动延长至少 6 个月；对于本人作出的前述承诺，不会因本人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而放弃履行承诺。

（二）未能履行承诺的约束措施

若本次发行前股东未能履行关于所持股份的自愿锁定和减持价格承诺，其将在公司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并向公司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同时将在符合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规定的情况下 10 个交易日内回购违规卖出的股票，并将因未履行上述承诺而获得的收益上缴公司，同时自回购完成之日起自动延长持有股份的锁定期 3 个月。

二、滚存利润的分配安排

根据公司股东大会决议，截至公司股票公开发行日前形成的滚存未分配利润，由公司股票公开发行后的新老股东共享。

三、股利分配政策

请投资者关注本公司股利分配政策和现金分红比例。根据公司上市后实行的《公司章程（草案）》及公司制定的《关于公司上市后股东分红回报规划及上市后三年分红计划》，本公司上市后的股利分配政策及上市后三年内的股利分配规划如下：

公司实行持续、稳定的利润分配政策，公司的利润分配应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并兼顾公司的正常经营和可持续发展，在保证公司正常经营和长远发展的前提下，公司应注重现金分红。

公司采取现金、股票或者现金股票结合的方式分配利润，并优先考虑采取现金方式分配利润；公司董事会应当综合考虑所处行业特点、发展阶段、自身经营模式、盈利水平及是否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等因素，按照公司章程规定的程序，

提出差异化的现金分红政策；公司在制定现金分红具体方案时，董事会应当认真研究和论证公司现金分红的时机、条件和最低比例、调整的条件及其决策程序要求等事宜，独立董事应当发表明确意见。

公司董事会可以根据公司情况，进行中期分红，具体方案须经公司董事会审议后提交公司股东大会批准。

上市后三年内，公司在足额预留法定公积金、盈余公积金以后，计划每年以现金方式分配的利润不少于当年实现的可分配利润的 20%。在确保足额现金股利分配的前提下，并考虑公司成长性、每股净资产摊薄等因素的情况下，公司可以另行增加股票股利分配和公积金转增。公司在每个会计年度结束后，由公司董事会提出分红议案，并提交股东大会进行表决。公司接受所有股东、独立董事、监事和公众投资者对公司分红的建议和监督。

公司具体分配政策请参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十四节 股利分配政策”。

四、稳定股价的预案及约束措施

（一）公司稳定股价措施

公司在 A 股股票正式挂牌上市之日后三年内，如果公司股价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如果因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须按照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作复权处理，下同）低于公司上一会计年度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每股净资产=合并财务报表中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权益合计数÷年末公司股份总数，下同）（以下简称为“启动股价稳定措施的前提条件”），公司将依据法律法规、公司章程规定实施以下具体的股价稳定措施：

在启动股价稳定措施的前提条件满足时，公司应在 3 个交易日内召开董事会，讨论公司向社会公众股东回购公司股份的方案，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在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股份回购方案后，公司依法通知债权人，并向证券监督管理部门、证券交易所等主管部门报送相关材料，办理备案手续。

在完成必须的审议、备案、信息披露等程序后，公司方可实施相应的股份回购方案。

公司回购股份的资金为自有资金，回购股份的价格不超过上一会计年度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回购股份的方式为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要约方式或证券监督管理部门认可的其他方式向社会公众股东回购股份，回购金额单次不超过上一会计年度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的 20%，单一会计年度合计不超过上一会计年度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的 50%。但如果公司股价已经不能满足启动稳定公司股价措施的条件，公司可不再实施向社会公众股东回购股份。

回购股份后，公司的股权分布应当符合上市条件。

公司向社会公众股东回购公司股份应符合《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回购社会公众股份管理办法(试行)》、《关于上市公司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补充规定》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二）公司控股股东稳定股价措施

若公司按照稳定股价预案的要求，实施股价稳定措施方案完毕后，发行人股票连续 5 个交易日收盘价仍低于其上一会计年度末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的，公司控股股东应在 3 个交易日内，提出增持公司股份的方案（包括拟增持公司股份的数量、价格区间、时间等），并依法履行所需的审批手续，在获得批准后的 3 个交易日内通知公司，公司应按照相关规定披露公司控股股东增持公司股份的计划。在公司披露公司控股股东增持公司股份计划的 3 个交易日后，公司控股股东开始实施增持公司股份的计划。

公司控股股东增持公司股份的价格不高于公司上一会计年度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用于增持的资金单次不低于从公司上市累计得到的现金分红的 20%，单一年度不超过从公司上市累计得到的现金分红的 50%。但如果公司股价已经不能满足启动稳定公司股价措施的条件，公司控股股东可不再实施增持公司股份。

公司控股股东增持公司股份后，公司的股权分布应当符合上市条件。公司控股股东增持公司股份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三）公司董事（独立董事除外）、高级管理人员稳定股价措施

若公司 and 公司控股股东均按照稳定股价预案的要求，实施股价稳定措施方案完毕后，发行人股票连续 5 个交易日收盘价仍低于其上一会计年度末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应在 3 个交易日内，提出增持公司股份的方案

(包括拟增持公司股份的数量、价格区间、时间等), 并依法履行所需的审批手续, 在获得批准后的 3 个交易日内通知公司, 公司应按照规定披露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增持公司股份的计划。在公司披露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增持公司股份计划的 3 个交易日后,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开始实施增持公司股份的计划。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用于购买股份的资金金额, 单次不低于其在公司上市后担任董事、高管职务期间从公司处领取的现金分红累计额及上一会计年度其从发行人处领取的税后薪酬累计额之和的 20%, 单一年度不超过其在公司上市后担任董事、高管职务期间从公司处领取的现金分红累计额及上一会计年度其从发行人处领取的税后薪酬累计额之和的 50%。但如果公司股价已经不满足启动稳定公司股价措施的条件,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可不再实施增持公司股份。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增持公司股份后, 公司的股权分布应当符合上市条件。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增持公司股份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若公司新聘任董事(不包括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 公司将要求该等新聘任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履行本公司上市时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已作出的相应承诺。

(四) 未实施稳定股价预案的约束措施

1、公司应实施而未实施稳定股价预案的, 将在股东大会及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稳定股价预案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 并将以单次不超过上一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的 20%、单一会计年度合计不超过上一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的 50%的标准, 向全体股东实施现金分红。

2、控股股东应实施而未实施稳定股价预案的, 将在股东大会及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公司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 并将在未采取稳定股价的具体措施的行为发生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停止从公司获得股东分红, 同时其拥有的公司股份将不得转让, 直至采取相应的稳定股价措施并实施完毕时为止。

3、董事(不包括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应实施而未实施稳定股价预案的,

将在公司股东大会及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并将在未采取稳定股价的具体措施的行为发生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停止在公司处领取股东分红及领取薪酬，同时其持有的公司股份不得转让，直至采取相应的股价稳定措施并实施完毕时为止。

五、关于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方面的承诺及约束措施

（一）发行人承诺，若本公司首次公开发行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对判断其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本公司将依法回购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公司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本公司将在有权部门认定本公司招股说明书存在对判断本公司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后3个交易日内，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启动召开董事会、临时股东大会的程序，并经相关主管部门批准或备案后，启动股份回购措施；回购价格依据二级市场价格确定，但是不低于首次公开发行股份的发行价格及依据相关法律法规及监管规则确定的价格。

发行人若违反上述承诺，将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如果因未履行相关公开承诺事项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将依法向投资者赔偿相关损失。

（二）发行人实际控制人金国培承诺，若公司首次公开发行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人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本人将在有权部门认定本公司招股说明书，存在对判断本公司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后3个交易日内，采用二级市场集中竞价交易、大宗交易、协议转让或要约收购等方式购回已转让的原限售股份。购回价格依据协商价格或二级市场价格确定，但是不低于原转让价格及依据相关法律法规及监管规则确定的价格。

发行人实际控制人若违反上述承诺，将停止在发行人处获得股东分红，同时

其持有的公司股份将不得转让，直至其按承诺采取相应的购回或赔偿措施并实施完毕时为止。

（三）发行人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若公司首次公开发行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人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发行人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若违反上述承诺，将停止在公司处获得薪酬或津贴及股东分红，同时其持有的公司股份将不得转让，直至其按承诺采取相应的赔偿措施并实施完毕时为止。

六、中介机构相关承诺

保荐机构承诺，本保荐机构为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制作、出具的文件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的情形；若因本保荐机构为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制作、出具的文件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保荐机构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承诺，本所为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制作、出具的文件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的情形；若因本所为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制作、出具的文件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所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国枫承诺，本所为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制作、出具的文件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的情形；若因本所为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制作、出具的文件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所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七、公开发行前持股 5%以上股东在上市后的持股意向和减持意向

公司股东除金国培外持股均未超过 5%。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金国培就其所持有发行人股票的持股意向及减持意向，声明并承诺如下：

（一）本人作为发行人的实际控制人，按照法律法规及监管要求，持有发行人的股票，并严格履行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披露的股份锁定承诺。

（二）在本人所持发行人股份锁定期届满后，本人减持股份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证券交易所规则要求，减持方式包括但不限于二级市场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大宗交易方式、协议转让方式等。

（三）本人减持股份的价格（如果因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须按照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作复权处理，下同）根据当时的二级市场价格确定，并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证券交易所规则要求；本人在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前所持有的股份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减持价格不低于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发行价格。

（四）在锁定期满后的 12 个月内，本人减持股份数量不超过本人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 10%；在锁定期满后的 24 个月内，本人减持股份数量累计不超过本人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 20%。

（五）本人在减持所持有的发行人股份前，应提前 3 个交易日予以公告，并在 3 个月内完成，并按照证券交易所的规则及时、准确、完整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六）本人将严格履行上述承诺事项，并承诺将遵守下列约束措施：

如果未履行上述承诺事项，本人将在公司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并向公司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同时将在符合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规定的情况下 10 个交易日内回购违规卖出的股票，并将因未履行上述承诺而获得的收益上缴公司，同时自回购完成之日起自动延长持有股份的锁定期 3 个月。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人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八、风险因素

（一）市场需求波动引起的公司经营业绩下滑的风险

近年来中国经济运行总体平稳，但经济环境错综复杂，既有增长动力、也有

下行压力。公司目前的主要客户需求来自于各行业内的大中型企业、事业单位及政府机关。

2013 年公司营业收入和净利润较 2012 年下降, 2014 年较 2013 年略有回升。2013 年公司营业收入比 2012 年下降了 12.53%, 净利润 2013 年比 2012 年下降了 20.05%, 主要原因是党政军机关客户在建设及更新信息系统等固定资产投资方面的需求下降, 而公司期间费用中人员工资、折旧摊销费用等具有固定成本性质的费用较 2012 年度小幅增长、计提的坏账准备持续增加所致。近年来公司持续加强研发投入, 力求充分利用公司在多媒体信息系统行业所积累的竞争优势的基础上, 积极拓展延伸公司产品在行业应用上的深度和广度, 以实现公司多媒体信息系统产品的行业应用领域和客户更加广泛, 从而保证公司业务持续健康的发展, 但市场需求始终随着国家宏观经济和调控政策的变化而产生波动, 使公司面临经营业绩下滑的风险。

（二）市场竞争加剧的风险

我国多媒体信息系统行业是一个充分竞争的市场, 行业集中度较低, 竞争较为激烈。随着国家产业政策的大力扶持与行业发展前景的持续看好, 国内众多企业纷纷拓展多媒体信息系统行业解决方案业务, 本公司面临行业竞争可能进一步加剧的市场风险, 如果公司不能适应市场竞争状况的变化, 竞争优势可能被削弱, 从而面临市场占有率降低的风险。

（三）公司规模扩大而带来的管理风险

近年来公司经营规模不断扩大, 组织结构和管理体系日益复杂。本次发行及上市后, 公司的资产规模和员工数量更将在原有基础上有一个较大幅度的扩展。这些均对本公司的管理层提出了更高要求。如果公司不能在本次发行及上市后迅速建立起适应资本市场要求和公司业务发展需要的新的运作机制并有效运行, 则公司的经营效率、发展速度与盈利水平将受到影响。

（四）应收账款余额较大的风险

随着公司近几年经营规模扩大, 公司应收账款的规模也不断增加。2012年末、2013年末和2014年末公司应收账款账面价值分别为18,741.91万元、19,538.99万元和24,165.41万元, 占总资产比重分别为36.29%、35.02%和40.68%。公司应收账

款余额较大，可能会对公司产生如下不利影响：（1）坏账风险，公司主要客户为大中型企事业单位、政府相关部门，虽然这些客户商业信誉良好、资金实力雄厚或者具有政府信用，但是公司无法保证不发生坏账损失，一旦发生大额的坏账，将对公司资产质量以及财务状况产生较大不利影响；（2）坏账准备计提影响公司业绩的风险，由于本公司的部分客户需要按照严格的内部程序申请资金用于付款，且存在部分客户因本身资金使用预算而延迟付款的情形，致使公司部分完工项目的应收款项账龄超过一年，2012年度、2013年度及2014年度公司根据坏账政策计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形成的资产减值损失分别为：533.84万元、760.45万元和 284.05万元。如果客户持续大规模的延期支付货款，将对公司实现的利润产生不利影响；（3）占用流动资金的风险，2012年末、2013年末和2014年末公司应收账款账面价值占流动资产总额的比例分别为42.07%、40.23%和46.19%，应收账款占用公司流动资金较大，如果应收账款规模持续的增长，公司将面临流动资金不足而导致财务成本增加、业务增长放缓的风险。

（五）资产负债率较高的风险

公司主要业务为提供各类多媒体信息系统解决方案，该业务对资金实力要求较高，在项目承接和实施阶段，都需要公司持续大量的资金投入。随着公司近年来经营规模的拓展，公司资金需求量较大，但是公司目前外部融资渠道较为单一，主要以短期债务融资为主。2012年末、2013年末和2014年末公司的资产负债率（母公司）分别为59.77%、58.18%和55.94%；同时公司同期流动比率和速动比率偏低，分别为1.48、1.51、1.59和1.13、1.21、1.39。高负债率和低流动性给公司带来一定的偿债风险，并制约公司扩大银行贷款的融资规模，影响公司筹措持续发展所需的资金。

（六）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市场风险

公司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可行性分析是基于当前市场环境因素而作出的。如果募集资金不能及时到位、项目延期实施、宏观经济形势或相关行业景气程度突变等情况发生，将会给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预期效果带来一定影响。

（七）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新增资产折旧及摊销大幅上升带来的风险

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开始实施后，公司新增资产的折旧及摊销将大幅上

升，预计每年最高新增折旧和摊销将分别达到 996.27 万元和 1,154.00 万元，两者合计将达到 2,150.27 万元。如果市场情况发生变化、项目难以达到预期的产出和销售水平，则新增资产折旧及摊销的大幅上升将影响到公司的盈利能力。

九、本次公开发行股份方案

本次公开发行股份的方案为：

（一）公司本次拟公开发行不超过 2,200 万股，包括向公众公开发行新股以及向公众公开发售股份的数量。其中公司股东公开发售股份的数量不得超过自愿设定 12 个月及以上限售期的投资者获得配售股份的数量并将不超过 800 万股。

（二）根据询价结果，若预计本次新股发行募集资金净额超过本次募投项目所需资金总额的，公司将相应减少本次新股发行数量，同时增加公司首次公开发行时原股东公开发售股份的数量，全体原股东按照原持股比例公开发售股份，确保公司本次发行新股与公司股东公开发售股份的实际公开发行总量不低于本次公开发行后总股本的 25%，且不超过 2,200 万股。公司股东公开发售股份的价格与公司公开发行新股的发行价格相同。根据本方案，本次公开发行后公司股权结构不会发生重大变化，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根据询价结果，若本次发行未出现新股发行募集资金净额超过本次募投项目所需资金总额的情况，则不安排公司股东公开发售股份。

本次新股发行与公司原股东公开发售股份的最终数量，在遵循前述情况约束的基础上，由公司与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协商共同确定。

（三）若实际发生公司原股东公开发售股份情形，公司原股东将按其公开发售股份所得对价金额与公司实际发行新股募集资金总额的比例与公司分摊承销费用，承销费以外的发行费用将均由公司承担。

（四）公司原股东本次转让股份所得资金依法归各股东所有，资金使用由股东自主决定。请投资者在报价、申购过程中考虑公司股东公开发售股份的因素。

目 录

发行概况	2
发行人声明	4
重大事项提示	5
一、本次发行前股东关于所持股份的自愿锁定、减持价格承诺及约束措施	5
二、滚存利润的分配安排	6
三、股利分配政策	6
四、稳定股价的预案及约束措施	7
五、关于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方面的承诺及约束措施	10
六、中介机构相关承诺	11
七、公开发行前持股 5%以上股东在上市后的持股意向和减持意向	11
八、风险因素	12
九、本次公开发行股份方案	15
目 录	16
第一节 释 义	21
一、普通术语	21
二、专业术语	22
第二节 概 览	25
一、发行人概况	25
二、发行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简介	28
三、发行人报告期内主要财务数据和财务指标	28
四、本次发行情况	30
五、募集资金运用	30
第三节 本次发行概况	31
一、本次发行的基本情况	31
二、本次发行的有关当事人	32
三、发行人与中介机构关系的说明	34

四、与本次发行上市有关的重要日期	34
第四节 风险因素.....	35
一、市场需求波动引起的公司经营业绩下滑的风险	35
二、市场竞争加剧的风险	35
三、公司规模扩大而带来的管理风险	36
四、技术风险	36
五、市场区域集中的风险	36
六、季节性风险	36
七、招投标风险	37
八、研发风险	37
九、未能准确预算工程项目成本和进度的风险	37
十、质保期风险	38
十一、应收账款余额较大的风险	38
十二、财务风险	39
十三、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相关风险	39
十四、人力资源风险	40
十五、税收优惠政策变化的风险	40
第五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	41
一、发行人概况	41
二、发行人改制重组情况	41
三、发行人股本形成及其变化和重大资产重组行为	44
四、发行人历次验资情况	68
五、发行人的组织机构	71
六、子公司的简要情况	73
七、发起人、持有发行人 5%以上股份的主要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的基本情况	76
八、发行人有关股本情况	78
九、内部职工股、工会持股、职工持股会持股、信托持股、委托持股等情况	83
十、发行人员工及其社会保障情况	83
十一、持有 5%以上股份的主要股东以及董事（不包括独立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作出的重要承诺及其履行情况	87
第六节 业务与技术.....	90

一、发行人主营业务及主要产品	90
二、行业基本情况	90
三、发行人在行业中的竞争地位	106
四、发行人主营业务情况	110
五、主要资产情况	129
六、发行人技术情况	135
七、质量控制情况	140
第七节 同业竞争与关联交易	141
一、同业竞争	141
二、关联交易	142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	149
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技术人员的简要情况	149
二、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技术人员的持股情况	154
三、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对外投资情况	156
四、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技术人员在发行人及关联方领取报酬情况	156
五、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技术人员的兼职情况	157
六、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技术人员相互之间存在的亲属关系	159
七、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技术人员签订的协议及承诺情况	159
八、董事、监事与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资格	159
九、董事、监事与高级管理人员的变动情况	159
第九节 公司治理	162
一、公司股东大会等制度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162
二、发行人报告期内违法违规情况	188
三、报告期资金占用和对外担保的情况	188
四、关于内部控制完整性、合理性和有效性的评估意见	188
五、发行人内部控制制度情况	189
第十节 财务会计信息	191
一、审计意见类型及财务报表编制基础	191
二、合并财务报表编制方法、范围及变化情况	191
三、最近三年财务会计报表	192

四、报告期内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198
五、公司财务报告事项	204
六、主要财务指标及计算说明	208
七、盈利预测	210
八、资产评估和验资情况	210
第十一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212
一、财务状况分析	212
二、盈利能力分析	228
三、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流量分析	242
四、资本性支出分析	244
五、其他事项说明	244
六、财务状况和盈利能力的未来趋势分析	244
第十二节 业务发展目标	247
一、发行当年和未来两年的发展计划	247
二、拟定上述计划所依据的假设条件与实施将面临的主要困难	250
三、实现上述发展计划拟采用的方式、方法或途径	251
四、上述业务发展计划与现有业务的关系	251
第十三节 募集资金运用	252
一、本次发行募集资金运用概况	252
二、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拟投资项目与公司现有业务的关系	252
三、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具体情况	257
四、本次募集资金运用对公司整体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的影响	289
第十四节 股利分配政策	291
一、发行人股利分配政策	291
二、发行人最近三年股利实际分配情况	292
三、发行前滚存利润的分配政策	292
四、发行人发行上市后股利分配政策	292
五、上市后股东分红回报规划	294
第十五节 其他重要事项	296
一、信息披露和投资者关系管理	296

二、重要合同	296
三、发行人对外担保情况	301
四、发行人诉讼或仲裁事项	302
五、发行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涉及刑事诉讼的情况	303
第十六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有关中介机构声明	304
一、发行人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304
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声明	305
三、发行人律师声明	306
四、审计机构声明	307
五、验资复核机构声明	308
六、资产评估机构声明	309
第十七节 备查文件	310
一、备查文件目录	310
二、备查文件的查阅时间与查阅地点	310
三、信息披露网址	310

第一节 释 义

本文中除非文义另有所指，下列简称或术语具有如下含义：

一、普通术语

本公司、公司、发行人、金桥信息、股份公司	指	上海金桥信息股份有限公司
金桥有限	指	系发行人前身上海金桥网络工程有限责任公司，后更名为上海金桥信息工程有限公司
金桥科技	指	上海金桥信息科技有限公司，系发行人之全资子公司
金桥香港	指	上海金桥信息香港有限公司，系发行人之全资子公司
发起人	指	金国培等 27 名自然人股东和上海王狮实业有限公司 1 名法人股东
浦实电子	指	中国浦实电子有限公司
吉通通信	指	吉通通信有限公司
山东电子	指	中国电子进出口山东公司
信息中心	指	上海市经济信息中心，现为上海市信息中心
上海交大	指	上海交通大学
华东理工	指	华东理工大学
王狮实业	指	上海王狮实业有限公司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工信部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工业和信息化部
住建部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公司章程、章程	指	发行人过往及现行有效的章程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
本次发行	指	指公司本次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 2,200 万股面值为 1.00 元人民币普通股（A 股）的行为
报告期	指	2012 年 1 月 1 日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申万宏源承销保荐公司	指	申万宏源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
社会公众股	指	上海金桥信息股份有限公司本次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的人民币普通股
发行人律师、国枫	指	北京国枫律师事务所
申报会计师、天健	指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太极股份	指	太极计算机股份有限公司
立思辰	指	北京立思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飞利信	指	北京飞利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延华智能	指	上海延华智能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BARCO	指	比利时巴可公司
CHRISTIE	指	美国科视数字系统有限公司
DP	指	Digital Projection 公司
PANASONIC	指	日本松下电器产业株式会社
SONY	指	日本索尼株式会社
SAMSUNG	指	韩国三星电子公司
BOSCH	指	德国博世公司
HARMAN	指	美国哈曼公司
CRESTRON	指	美国快思聪公司
EXTRON	指	美国爱思创电子公司
AMX	指	美国 AMX 公司
KRAMER	指	以色列克莱默公司
POLYCOM	指	美国宝利通公司
TANDBERG	指	挪威腾博视通公司
STEWART	指	Stewart（视图尔特）屏幕公司
ISO	指	国际标准化组织（International Organization for Standardization）
ITU	指	国际电信联盟（International Telecommunication Union）

二、专业术语

BA 系统	指	楼宇设备自控系统（Building Automation System-RTU）,是以一台微机为中心，由符合工业标准的网络，对分布于监控现场的区域智能分站(即 DDC)进行连接，通过特定的末端设备，实现对楼宇机电设备集中监控和管理的专业楼宇自动化控制系统。
LED	指	大型电子展示（Large Electronic Display）
IT	指	信息技术（Information Technology）
IP	指	因特网协议（Internet Protocol）
IP 网络传输技术	指	通过 IP 网传输信息的技术
无缝拼接	指	使用多台投影机分别投影同一画面的不同部分时，画面上看不到拼接缝
Uni-Signal	指	单一信号
流媒体	指	通过网络 IP 流传输音视频等媒体，而不是下载到本地电脑进行观看
边缘融合	指	使用多台投影机分别投影同一画面的不同部分时，采用边缘部分重叠，并使重叠部分光亮一致的无缝拼接方法
DVD	指	数字多功能光盘（Digital Versatile Disc）
NAS	指	网络附加存储器（Network Attached Storage）
SAN	指	存储域网（Storage Area Network）

GPS	指	全球定位系统（Global Positioning System）
AV	指	音视频（Audio-Visual）
云计算	指	透过网络将庞大的计算处理程序自动分拆成无数个较小的子程序，再交由多部服务器所组成的庞大系统经计算分析之后将处理结果回传给用户
云储存	指	将网络中大量各种不同类型的存储设备通过应用软件集合起来协同工作，共同对外提供数据存储和业务访问功能的一个系统
云服务	指	让用户可以通过因特网存储和读取数据的商业模式
Web Service	指	互联网在线应用服务
EIMS	指	企业资讯管理系统（Enterprise Information Management System）
Client/Server	指	客户终端和服务器组成的系统结构
CPU	指	中央处理器（Central Processing Unit）
IP 化	指	使用 IP 协议传输信息
WiFi	指	无线保真（wireless fidelity）或使用无线保真技术的 IP 网
Wimax	指	全球微波互联接入（Worldwide Interoperability for Microwave Access）或使用此技术的无线 IP 网
SOA	指	面向服务的体系结构（Service-Oriented Architecture）
SaaS	指	在线服务式软件架构，是一种基于互联网提供软件服务的应用模式（Software as a Service）
RGB	指	模拟彩色视频信号的规格（由 Red, Green, Blue3 色组成）
3G	指	英文（3rd Generation）的缩写，第三代移动通信
4G	指	第四代移动通信
网真显示	指	通过网络传输远程音视频，并实现如同在同一地点的真实感觉的显示方式
WEB 化	指	使用互联网技术来达到其目的
WEB 界面化	指	使用互联网网页来实现用户操作界面
XML	指	可扩展标记语言（Extensible Markup Language）
XML SCHEMA	指	规定 XML 语言表达格式的方法
单一门户化	指	从同一门户网站可进入各种不同的系统或应用进行操作
H.264	指	ISO/ITU 共同制定的高压压缩数字视频编解码国际标准
HP	指	HP-High profile, H.264 的一种高级画质规格指定
HEVC	指	继 H.264 后的新一代数字视频编解码技术
QVGA	指	Quarter VGA,VGA 的四分之一尺寸，在液晶屏幕上输出的分辨率是 240×320 像素
SIP	指	用于 IP 电话/IP 会议等的通信协议（Session Initiation Protocol）
IP 矩阵	指	使用 IP 协议，通过 IP 来实现矩阵切换
DVI/SDI	指	数字音视频信号的规格
SATA	指	Serial Advanced Technology Attachment, 串行高级技术附件，一种基于行业标准的串行硬件驱动器接口
iSCSI	指	Internet Small Computer System Interface, 基于因特网的小

		型计算机系统接口
FC	指	Fibre channel, 光纤通道
SD	指	Standard Definition, 是物理分辨率在 720p 以下的一种视频格式
720i/P、1080i/P	指	标准数字电视显示模式
HDMI	指	高清晰度多媒体接口(High Definition Multimedia Interface)
YUV	指	一种颜色编码方法
VGA	指	电脑显示信号规格的一种
Single Sign On	指	一次输入用户名和密码即可对全系统进行操作, 无需进入每一系统都要进行认证
3 网融合渐进转换(migration)技术	指	把电话网/电视网/IP 网的 3 网功能渐进地融合到一个网上的技术
NAT 穿越	指	穿越经过 IP 网络地址转换的局域网络的方法
Firewall 穿越	指	穿越防火墙的方法
Proxy 协调	指	通过 IP 代理器进行协调
NGN	指	下一代网络 (Next Generation Network)
CTI	指	计算机电信集成技术 (Computer Telecommunication Integration)
ACD	指	自动呼叫分配设备 (Automatic Call Distribution)
IVR	指	互动式语音应答 (Interactive Voice Response)
UPS 电源	指	不间断电源 (uninterrupted power supply)

如果本招股说明书中出现总计数与所加总数值总和尾数不符, 均为四舍五入原因所致。

第二节 概 览

本概览仅对招股说明书全文作扼要提示。投资者作出投资决策前，应认真阅读招股说明书全文。

一、发行人概况

（一）发行人基本情况

中文名称：上海金桥信息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Shanghai Golden Bridge InfoTech Co., Ltd.

注册资本：6,600万元

法定代表人：金国培

成立日期：1994年8月17日

注册地址：上海市张江高科技园区郭守敬路498号12幢21302；21319室

邮政编码：201203

经营地址：上海市徐汇区田林路487号25号楼

邮政编码：200233

电话号码：021-33674999

传真号码：021-64647869

互联网网址：<http://www.shgbit.com>

电子信箱：shgbit@shgbit.com

经营范围：各种信息系统、安全防范防火工程，建筑智能化工程设计与施工，计算机软硬件产品研发、销售，电子产品、机电产品、仪器仪表、办公自动化设备、家用电器销售，相关的技术咨询和技术服务，货物与技术的进出口业务（企业经营涉及行政许可的，凭许可证件经营）。

（二）发行人主要业务

本公司主营业务为向客户提供各类多媒体信息系统行业应用解决方案及服务，主要是利用计算机对语音、视频、数据、网页、文本、图形、图像、动画等多种信息进行综合处理，结合云计算技术、互联网技术、物联网技术、大数据分

析技术、信息可视化技术、智能控制技术、传感技术和人机交互技术等先进信息技术，为客户提供完整的、适合其业务需求的、从多媒体信息的需求挖掘、系统设计、工程实施、应用软件开发、软硬件平台整合、到运行维护保障的一站式服务，并不断提升其应用价值。

公司主要产品为各类多媒体信息系统及其行业解决方案，主要包括多媒体会议系统、应急指挥中心系统、科技法庭系统及其他行业的多媒体信息系统及其行业解决方案。这些产品已得到广泛应用，并在不断的实际应用中其内涵的深度、广度和技术高度都得以大幅的提升。这些产品均处于行业领先水平，其中多媒体会议系统业务占国内领先地位。

公司是国家火炬计划高新技术企业、高新技术企业、上海市科技小巨人企业、上海市明星软件企业、上海名牌企业、上海市智能建筑设计施工优秀企业。公司是上海市软件行业协会副会长单位，上海市智能建筑建设协会副会长（轮值会长）单位。公司具有国家建筑智能化工程设计施工壹级、计算机信息系统集成企业资质贰级、上海市公共安全防范工程设计施工单位壹级等资质。公司曾获中国建筑工程“鲁班奖”（参与浦东新区办公中心工程）、上海建设工程“白玉兰”奖（参与上海市委组织部、宣传部、人事局办公大楼工程）、上海市智能建筑“申慧奖”（上海世博中心多媒体会议系统）等荣誉。

公司在国内多媒体信息系统应用行业中技术实力较为雄厚，公司是中国数字音视频编解码技术标准工作组会员单位，并作为中国专家代表参与 ISO 及 ITU 国际音视频技术标准化制定工作。公司获得国家级及省市级的科研项目立项和科技成果共 13 项，有 7 项研究成果被认定为上海市高新技术成果转化项目，公司现有软件著作权 44 项，软件产品登记 37 项，实用新型专利 1 项。

公司成功实施了两千余项信息系统工程项目，其中包括在业内具有较大影响力的典型项目，如公司承建的最高人民法院信息集控中心系统、首都人防联合指挥信息系统、上海市委多媒体会议及指挥系统、北京市高级人民法院科技法庭信息系统、上海市政府应急指挥中心系统、上海世博中心超大规模多媒体会议系统以及国家核电集团、三一重工集团、申能集团、浦东发展银行等大中型企业和汇丰银行、联合利华、通用汽车、微软（中国）等跨国集团总部多媒体信息系统项目等。公司典型项目的成功实施形成了公司的品牌优势，并带动了公司业务的持续增长。

公司注重信息系统项目的维护、升级与改造服务，实现持续增值。公司采取运维外包的模式为客户提供后续维护，保证信息系统的稳定运行，并不断提升服务价值。公司与 BARCO、BOSCH、CRESTRON、EXTRON、STEWART 等多家国际一流企业建立了长期战略合作关系，成为多家国际顶级品牌的中国区授权维修中心，能够为客户提供便捷的技术支持和维修服务。

公司在华北、西南、华南、华中、华东等区域均设有分公司，市场覆盖大部分省市。通过各区域分公司的建设和发展，公司增强了整体抗风险能力。

二十年来，公司从大批信息系统项目中积累了丰富的技术经验，在系统设计、工程实施和运行维护等方面，都具有完整的解决方案和实施规范，能够确保项目的先进性、可靠性、实用性，取得了良好的社会效益和品牌信誉。

（三）发行人设立情况

发行人系由上海金桥信息工程有限公司整体变更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2010年9月20日，公司在上海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办理了工商变更登记，领取了注册号为310115000228735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资本为人民币6,600万元。发行人设立的具体情况详见本招股说明书“第五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

（四）本次发行前股东情况

本次发行前，公司的股东为金国培等27名自然人和上海王狮实业有限公司1名法人，具体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万股）	持股比例
1	金国培	2,632.8	39.89%
2	朱树旺	316.8	4.80%
3	上海王狮实业有限公司	300	4.55%
4	束韶华	300	4.55%
5	李志明	264	4.00%
6	周 英	264	4.00%
7	周 喆	264	4.00%
8	陆 胜	237.6	3.60%
9	杨明炯	211.2	3.20%
10	沈颖华	211.2	3.20%
11	金史平	211.2	3.20%
12	顾立兵	158.4	2.40%
13	孙学成	158.4	2.40%

14	杨海婷	105.6	1.60%
15	汪宗元	105.6	1.60%
16	许坚翔	105.6	1.60%
17	王际无	79.2	1.20%
18	张 曦	79.2	1.20%
19	陈 杰	79.2	1.20%
20	王 琦	79.2	1.20%
21	易学军	79.2	1.20%
22	王 琨	79.2	1.20%
23	刘 俊	52.8	0.80%
24	卢 捷	52.8	0.80%
25	韩广毅	52.8	0.80%
26	章冰烨	40	0.61%
27	周玉静	40	0.61%
28	李鸿华	40	0.61%
合计		6,600	100%

二、发行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简介

金国培持有发行前本公司 39.89%股份，为本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长、总经理。

金国培，男，1963 年 10 月出生，本科学历，高级工程师。1984 年毕业于浙江大学光学仪器工程学系，曾任职公安部上海 832 厂技术员、上海毕昇电脑技术有限公司销售部经理，1994 年至 2010 年 9 月就职于金桥有限，历任公司信息系部经理、副总经理、总经理；2010 年 9 月至今，任金桥信息董事长、总经理。曾获 2004 年上海市科学技术进步二等奖、2010 年信息化视听行业十大领军人物。

三、发行人报告期内主要财务数据和财务指标

（一）资产负债表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项目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2012 年 12 月 31 日
资产总计	594,098,503.19	557,936,830.27	516,458,191.08
流动资产	523,139,239.61	485,687,756.54	445,459,848.08
非流动资产	70,959,263.58	72,249,073.73	70,998,343.00
负债总计	328,604,942.05	320,674,239.81	306,336,502.15

流动负债	328,604,942.05	320,674,239.81	300,019,401.64
非流动负债	-	-	6,317,100.51
股东权益	265,493,561.14	237,262,590.46	210,121,688.93

(二) 利润表主要数据

单位：元

项目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营业收入	587,942,238.11	580,458,204.18	663,608,217.14
营业利润	42,725,151.34	35,317,548.31	54,023,914.02
利润总额	44,778,709.75	43,641,334.58	55,024,048.50
净利润	38,105,926.42	37,202,557.84	46,534,253.46
归属母公司股东净利润	38,105,926.42	37,202,557.84	46,534,253.46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6,360,401.78	30,127,339.51	45,690,139.15

(三) 现金流量表主要数据

单位：元

项目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8,160,826.01	32,131,408.33	13,666,392.47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48,341.53	-1,707,958.23	-1,121,120.6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0,795,862.87	14,874,899.71	-27,516,617.89
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6,982.67	-167,450.83	-23,428.69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5,923,604.28	45,130,898.98	-14,994,774.74

(四) 主要财务指标

项目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度	2013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度	2012 年 12 月 31 日/2012 年度
流动比率	1.59	1.51	1.48
速动比率	1.39	1.21	1.13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55.94%	58.18%	59.77%
应收账款周转天数	147.71	129.27	85.35
存货周转天数	72.65	89.80	82.85
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万元）	5,588.24	5,613.98	6,777.41
利息保障倍数	7.72	6.64	8.18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元）	1.03	0.49	0.21
每股净现金净流量（元）	0.24	0.68	-0.23
无形资产(扣除土地使用权、水面养殖权和采矿权等后)占净资产的比率	0.34%	-	-

基本每股收益（元）	0.58	0.56	0.71
稀释每股收益（元）	0.58	0.56	0.71
净资产收益率（加权平均）	15.31%	16.82%	24.47%

四、本次发行情况

股票种类：	人民币普通股（A股）
每股面值：	人民币 1.00 元
发行股数：	本次公开发行股份不超过 2,200 万股，包括公开发行新股和公司股东公开发售股份的数量。根据询价结果，若预计本次新股发行募集资金净额超过本次募投项目所需资金总额的，公司将相应减少本次新股发行数量，同时增加公司股东公开发售股份的数量。公司股东公开发售股份的数量不得超过自愿设定 12 个月及以上限售期的投资者获得配售股份的数量并将不超过 800 万股，所得资金不归公司所有，请投资者在报价、申购过程中考虑公司股东公开发售股份的因素。
发行后总股本：	不超过 8,800 万股
发行价格：	【】元
发行方式：	采用网下向询价对象配售发行与网上资金申购定价发行相结合的方式，或中国证监会认可的其他发行方式

五、募集资金运用

本公司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将投资于以下项目：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总投资 (万元)	预计投入募集资金 (万元)	项目备案情况
1	多媒体会议系统平台开发项目	4,052.52	4,052.52	备案号：徐发改产备（2015）7 号
2	应急指挥中心系统支撑平台开发项目	2,860.45	2,860.45	备案号：徐发改产备（2015）6 号
3	科技法庭系统平台开发项目	2,846.58	2,846.58	备案号：徐发改产备（2015）5 号
4	技术中心建设项目	2,735.31	2,735.31	备案号：徐发改产备（2015）4 号
5	营销和服务体系建设项目	2,529.10	2,529.10	备案号：徐发改产备（2014）2 号
6	偿还银行贷款	6,000.00	6,000.00	--
	合计	21,023.96	21,023.96	--

如本次募集资金不能满足拟投资项目的资金需求，公司将以自有资金、银行贷款或其他渠道解决资金缺口。本次募集资金到位前，公司可以自筹资金先行投入，待募集资金到位后予以置换。

第三节 本次发行概况

一、本次发行的基本情况

1、股票种类：人民币普通股（A股）；

2、股票面值：人民币 1.00 元；

3、发行数量：本次公开发行股份不超过 2,200 万股，包括公开发行新股和公司股东公开发售股份的数量。根据询价结果，若预计本次新股发行募集资金净额超过本次募投项目所需资金总额的，公司将相应减少本次新股发行数量，同时增加公司股东公开发售股份的数量。公司股东公开发售股份的数量不得超过自愿设定 12 个月及以上限售期的投资者获得配售股份的数量并将不超过 800 万股，所得资金不归公司所有，请投资者在报价、申购过程中考虑公司股东公开发售股份的因素。

4、每股发行价格：【】元/股；

5、发行市盈率：【】倍（每股发行价格/发行后每股收益，发行后每股收益按照【】年经审计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孰低的净利润除以本次发行后总股本计算）；

6、发行前每股净资产：【】元/股（按【】年【】月【】日经审计的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和发行前总股本计算）；

7、发行后每股净资产：【】元/股（按全面摊薄法计算，扣除发行费用）；

8、发行市净率：【】倍（每股发行价格/发行后每股净资产）；

9、发行方式：采用网下向询价对象询价配售发行与网上资金申购定价发行相结合的方式，或中国证监会认可的其他发行方式；

10、发行对象：符合资格的询价对象和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开户的境内自然人、法人投资者（国家法律、法规禁止购买的除外）或中国证监会规定的其他对象；

11、承销方式：余额包销；

12、预计募集资金总额：本次发行预计募集资金【】万元；

13、预计募集资金净额：扣除发行费用后，本次发行预计募集资金【】万元；

14、发行费用概算：

发行费用概算	概算金额（万元）
保荐及承销费用	【】
审计费用	【】
律师费用	【】
登记托管费及上市初费	【】
信息披露费	【】

二、本次发行的有关当事人

（一）发行人

名称：上海金桥信息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金国培

经营地址：上海市徐汇区田林路 487 号 25 号楼

电话：021-33674997

传真：021-64647869

联系人：李志明

（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

名称：申万宏源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赵玉华

住所：新疆乌鲁木齐市高新区（新市区）北京南路 358 号

大成国际大厦 20 楼 2004 室

电话：021-33389888

传真：021-54047982

保荐代表人：崔勇 吴薇

项目协办人：李永红

项目组成员：夏冰 胡磊 陆晓航 袁靖 杭航 王苏媚 王哲

（三）发行人法律顾问

名称：北京国枫律师事务所

负责人：张利国

住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一号 A 座 12 层

电话：010-88004488

传真：010-66090016

签字律师：李大鹏 王冠 蒋伟

（四）财务审计机构

名称：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负责人：胡少先

住所：杭州市西溪路 128 号新湖商务大厦 9 层

电话：0571-88216888

传真：0571-88216999

签字注册会计师：闫力华 张春洋

（五）资产评估机构

名称：北京中同华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季琨

住所：北京东城区永定门西滨河路 8 号院 7 楼中海地产广场西塔 3 层

电话：010-68090001

传真：010-68090099

签字注册资产评估师：吕艳冬 徐兴宾

（六）股票登记机构

名称：中国证券中央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

住所：上海市浦东新区陆家嘴东路 166 号中国保险大厦 36 楼

电话：021-58708888

传真：021-58899400

（七）主承销商收款银行

名称：

户名：

账号：

住所：

电话：

传真：

（八）申请上市交易所

名称：上海证券交易所

住所：上海市浦东南路 528 号证券大厦

电话：021-68808888

传真：021-68804868

三、发行人与中介机构关系的说明

发行人与本次发行有关的中介机构及其负责人、高级管理人员及经办人员之间不存在直接或间接的股权关系或其他权益关系。

四、与本次发行上市有关的重要日期

1、询价推介时间：【】年【】月【】日

2、定价公告日期：【】年【】月【】日

3、申购日期和交款日期：【】年【】月【】日

4、股票上市日期：本次股票发行结束后发行人将尽快申请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上市。

第四节 风险因素

投资者在评价发行人本次发行的股票时，除本招股说明书提供的其他资料外，应特别认真地考虑下述各项风险因素。下述风险根据重要性原则或可能影响投资决策的程度大小排序，但该排序并不表示风险因素会依次发生。

一、市场需求波动引起的公司经营业绩下滑的风险

近年来中国经济运行总体平稳，但经济环境错综复杂，既有增长动力、也有下行压力。公司目前的主要客户需求来自于各行业内的的大中型企业、事业单位及政府机关。

2013 年公司营业收入和净利润较 2012 年下降，2014 年较 2013 年略有回升。2013 年公司营业收入比 2012 年下降了 12.53%，净利润 2013 年比 2012 年下降了 20.05%，主要原因是党政军机关客户在建设及更新信息系统等固定资产投资方面的需求下降，而公司期间费用中人员工资、折旧摊销费用等具有固定成本性质的费用较 2012 年度小幅增长、计提的坏账准备持续增加所致。近年来公司持续加强研发投入，力求充分利用公司在多媒体信息系统行业所积累的竞争优势的基础上，积极拓展延伸公司产品在行业应用上的深度和广度，以实现公司多媒体信息系统产品的行业应用领域和客户更加广泛，从而保证公司业务持续健康的发展，但市场需求始终随着国家宏观经济和调控政策的变化而产生波动，使公司面临经营业绩下滑的风险。

二、市场竞争加剧的风险

我国多媒体信息系统行业是一个充分竞争的市场，行业集中度较低，竞争较为激烈。随着国家产业政策的大力扶持与行业发展前景的持续看好，国内众多企业纷纷拓展多媒体信息系统行业解决方案业务，本公司面临着行业竞争可能进一步加剧的市场风险，如果公司不能适应市场竞争状况的变化，竞争优势可能被削弱，从而面临市场占有率降低的风险。

三、公司规模扩大而带来的管理风险

近年来公司经营规模不断扩大，组织结构和管理体系日益复杂。本次发行及上市后，公司的资产规模和员工数量更将在原有基础上有一个较大的飞跃。这些均对本公司的管理层提出了更高要求。如果公司不能在本次发行及上市后迅速建立起适应资本市场要求和公司业务发展需要的新的运作机制并有效运行，则公司的经营效率、发展速度与盈利水平将受到影响。

四、技术风险

多媒体信息系统行业具有发展迅速、技术和产品更新换代快、用户对产品的技术要求高等特点。如果公司对行业、技术和市场的发展趋势不能正确判断，在关键技术及重要产品的研发上市、重要产品方案的选定等方面不能准确把握，可能使公司的科研开发、技术和产品升级不能及时跟上市场需求，从而导致公司市场竞争力下降，发展速度放缓。因此，公司存在一定的技术风险。

五、市场区域集中的风险

华东地区是本公司产品和服务的主要销售市场，2012 年度、2013 年度和 2014 年度，华东地区的主营业务收入占公司主营业务收入分别达到 53.35%、57.83% 和 55.40%。因此公司存在一定的市场区域集中风险，如果上述地区市场的竞争环境或客户需求发生不利于本公司的变化，或者公司在其他区域的业务拓展不力，本公司的经营业务将受到不利影响。

六、季节性风险

公司的经营情况在年度内不完全均衡，存在一定的季节性波动，通常下半年业务量明显大于上半年。公司经营情况表现出一定的季节性，主要由于公司所处多媒体信息系统的行业用户多为各大中型企事业单位及政府相关部门，受预算体制与采购习惯的影响，通常在下半年按照其预算审批程序集中进行采购。投资者不能简单地以某季度或中期的财务数据来推算公司全年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及现金流量。

七、招投标风险

公司的主营业务为向客户提供各类多媒体信息系统行业应用解决方案及服务。公司主要以招投标方式获取多媒体信息系统工程项目合同，招投标过程通常受公司不能控制的若干因素影响，包括市场情况、标书所规定的竞标者的资质及其他竞标者所提供的条款等，因此公司通过招投标所获得合约的数量、金额和毛利水平等方面都会有所波动。此外公司现有 15 项资质证书，公司参与的众多招投标工程项目，基本都要求竞标者必须拥有这些资质证书中一项或多项的有关资质，如果公司无法维持有关资质，公司的竞标竞争力会受到不利影响，从而影响公司经营业绩。

八、研发风险

公司是高新技术企业，始终重视技术创新，公司每年在新技术、新产品研发上投入大量的资金，报告期公司研发费用情况如下：

年度	2014 年	2013 年	2012 年
研发费用（元）	20,555,140.00	20,257,240.36	19,596,485.59
占营业收入（母公司）比例	3.51%	3.62%	3.07%

注：公司所有研发费用均发生在发行人母公司。

公司不能保证所有的研发投入都能获得预期的新技术、新产品，即使研发成功，也不能保证所获得的新技术、新产品会被市场所接受。公司的业务增长依赖于公司技术创新能力，如果公司研发投入不能获得为市场接受的新技术和新产品，则公司竞争力水平将会下降，进而影响公司业务持续发展和盈利能力，因此公司面临着研发风险。

九、未能准确预算工程项目成本和进度的风险

公司主要以招投标方式获取多媒体信息系统工程项目合同，公司需按照合同约定的价格及工程期限完成工程项目。竞标时，公司为客户提供的报价和项目实施方案是基于公司以往相关工程项目的经验（主要包括：对工程项目进行的成本预算及施工进度估计），因此成本预算和施工进度估计的准确性直接影响到该工程项目的盈利情况。另外，在工程项目实施过程中，也可能出现由于公司不

可控的因素造成工期延长增加项目成本，但又不能相应增加合同收入的情况。因此公司存在工程项目成本超支及工期延误的风险，并可能由此对公司的业务、经营业绩等造成不利影响。

十、质保期风险

公司主要业务是为客户提供多媒体信息系统行业应用解决方案及服务，公司与客户签订的合同一般均规定在多媒体信息系统工程项目实施完毕后，有一定期限的质保期，且有延长的趋势，因此公司相应投入的质保成本将会有所增加。在此期间如果公司为客户提供的系统硬件、软件和解决方案出现任何质量问题，公司有义务进行解决，可能产生额外的成本，公司的经营业绩可能会受到不利的影响。

十一、应收账款余额较大的风险

随着公司近几年经营规模扩大，公司应收账款的规模也不断增加。2012年末、2013年末和2014年末公司应收账款账面价值分别为18,741.91万元、19,538.99万元和24,165.41万元，占总资产比重分别为36.29%、35.02%和40.68%。公司应收账款余额较大，可能会对公司产生如下不利影响：（1）坏账风险，公司主要客户为大中型企事业单位、政府相关部门，虽然这些客户商业信誉良好、资金实力雄厚或者具有政府信用，但是公司无法保证不发生坏账损失，一旦发生大额的坏账，将对公司资产质量以及财务状况产生较大不利影响；（2）坏账准备计提影响公司业绩的风险，由于本公司的部分客户需要按照严格的内部程序申请资金用于付款，且存在部分客户因本身资金使用预算而延迟付款的情形，致使公司部分完工项目的应收款项账龄超过一年，2012年度、2013年度及2014年度公司根据坏账政策计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形成的资产减值损失分别为：533.84万元、760.45万元和284.05万元。如果客户持续大规模的延期支付货款，将对公司实现的利润产生不利影响；（3）占用流动资金的风险，2012年末、2013年末和2014年末公司应收账款账面价值占流动资产总额的比例分别为42.07%、40.23%和46.19%，应收账款占用公司流动资金较大，如果应收账款规模持续的增长，公司将面临流动资金不足而导致财务成本增加、业务增长放缓的风险。

十二、财务风险

（一）净资产收益率下降风险

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归属于母公司的股东权益合计为 26,549.36 万元。2014 年度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为 15.31%，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为 14.61%。本次新股发行后，公司净资产将大幅度增长。同时，由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在投入当年不可能完全发挥最大效益，预计本次发行当年公司的净资产收益率将会明显下降。

（二）资产负债率较高的风险

公司主要业务为提供各类多媒体信息系统解决方案，该业务对资金实力要求较高，在项目承接和实施阶段，都需要公司持续大量的资金投入。随着公司近年来经营规模的拓展，公司资金需求量较大，但是公司目前外部融资渠道较为单一，主要以短期债务融资为主。2012 年末、2013 年末和 2014 年末公司的资产负债率（母公司）分别为 59.77%、58.18%和 55.94%；同时公司同期流动比率和速动比率偏低，分别为 1.48、1.51、1.59 和 1.13、1.21、1.39。高负债率和低流动性给公司带来一定的偿债风险，并制约公司扩大银行贷款的融资规模，影响公司筹措持续发展所需的资金。

十三、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相关风险

（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市场风险

公司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可行性分析是基于当前市场环境因素而作出的。如果募集资金不能及时到位、项目延期实施、宏观经济形势或相关行业景气程度突变等情况发生，将会给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预期效果带来一定影响。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新增资产折旧及摊销大幅上升带来的风险

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开始实施后，公司新增资产的折旧及摊销将大幅上升，预计每年最高新增折旧和摊销将分别达到 996.27 万元和 1,154.00 万元，两者合计将达到 2,150.27 万元。如果市场情况发生变化、项目难以达到预期的产出和销售水平，则新增资产折旧及摊销的大幅上升将影响到公司的盈利能力。

十四、人力资源风险

本公司主要为客户提供各类多媒体信息系统解决方案及服务，按行业分类属于信息技术业中的计算机应用服务业，行业内企业亟需高水平的技术开发人才、营销人才和管理人才，行业内竞争越来越体现为对高素质人才的竞争。信息技术行业特点之一是知识结构更新较快、行业内人才流动较大，因此，公司面临吸引、留住和发展技术人员、销售人员和管理人员的风险。

十五、税收优惠政策变化的风险

本公司作为高新技术企业，按国家现行规定享受企业所得税按 15% 税率征收的税收优惠政策。根据现行的《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企业所得税的税率为 25%；国家需要重点扶持的高新技术企业，减按 15% 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若税收优惠政策发生调整或取消，则公司的经营业绩将受到影响。

第五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

一、发行人概况

中文名称：上海金桥信息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Shanghai Golden Bridge InfoTech Co., Ltd.

注册资本：6,600万元

法定代表人：金国培

成立日期：1994年8月17日

注册地址：上海市张江高科技园区郭守敬路498号12幢21302；21319室

邮政编码：201203

经营地址：上海市徐汇区田林路487号25号楼

邮政编码：200233

电话号码：021-33674999

传真号码：021-64647869

互联网网址：<http://www.shgbit.com>

电子信箱：shgbit@shgbit.com

经营范围：各种信息系统、安全防范防火工程，建筑智能化工程设计与施工，计算机软硬件产品研发、销售，电子产品、机电产品、仪器仪表、办公自动化设备、家用电器销售，相关的技术咨询和技术服务，货物与技术的进出口业务。（企业经营涉及行政许可的，凭许可证件经营）

二、发行人改制重组情况

（一）设立方式

金桥信息系由其前身上海金桥信息工程有限公司整体变更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二）发起人

金桥信息共有 28 名发起人，分别为金国培等 27 名自然人和王狮实业 1 名法

人。金桥信息的股权结构及发起人的详细情况分别参见本节“三、发行人股本形成及其变化和重大资产重组行为”及“七、发起人、持有发行人 5%以上股份的主要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的基本情况”。

（三）发行人成立时拥有的主要资产和实际从事的主要业务

金桥信息是由金桥有限整体变更设立的股份公司，承继了金桥有限整体资产、负债及全部业务。股份公司成立时，金桥信息拥有的主要资产为货币资金、应收账款、预付款项、其他应收款，以及为生产经营购进的房屋建筑物、存货、生产设备、运输设备等，实际从事的主要业务为向客户提供各类多媒体信息系统行业应用解决方案及服务。

（四）在改制设立发行人前后，主要发起人拥有的主要资产和实际从事的主要业务

金桥信息改制设立前，主要发起人金国培拥有的主要资产为金桥有限的 39.89% 股权，实际从事的主要业务为金桥有限的经营管理活动。金桥有限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之后，金国培拥有的主要资产和实际从事的主要业务未发生变化。

（五）改制前原企业的业务流程、改制后发行人的业务流程，以及原企业和发行人业务流程间的联系

金桥信息由金桥有限整体变更设立，改制前后业务流程未发生变化。具体业务流程参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六节 业务和技术”之“四、发行人主营业务情况”相关内容。

（六）发行人成立以来在生产经营方面与主要发起人的关联关系及演变情况

金桥信息设立以来在生产经营方面与主要发起人不存在关联关系。

（七）发起人出资资产的产权变更手续办理情况

金桥信息由金桥有限整体变更设立，金桥有限原有的资产和债权、债务关系均由发行人承继，出资资产的产权变更手续已全部办理完成。

（八）发行人独立运行情况

金桥信息在资产、人员、财务、机构和业务等方面独立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他关联方，并具有完整的业务体系和独立面向市场经营的能力。

1、资产独立

金桥信息经营性资产独立完整、权属清晰，合法拥有与经营有关的房产、设备以及专利、商标、著作权的所有权和使用权，资产完整。

金桥信息的资产与股东的资产严格划分，对其所有的资产具有完全的控制支配权，不存在金桥信息资产被股东占用和以金桥信息资产或权益为股东或其他关联企业提供担保的情形。

2、人员独立

金桥信息的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等高级管理人员和财务人员均专职在公司工作并领取薪酬，未在股东单位兼任职务。金桥信息的员工独立于股东或其他关联方，已经建立并执行独立的劳动、人事及薪酬管理制度。

金桥信息董事和监事均依照《公司法》及《公司章程》规定的程序选举产生，不存在控股股东逾越股东大会和董事会作出人事任免决定的情形。

3、财务独立

金桥信息设有独立的财务部门，配备了专职独立的财务会计人员，建立了独立的财务核算体系，能够独立作出财务决策，具有规范的财务会计制度。金桥信息作为独立的纳税人进行纳税申报及履行纳税义务，并依法独立开设银行账户，不存在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混合纳税或共用银行账户的情况，也不存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干预本公司资金使用的情况。金桥信息的基本存款账户设在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漕河泾支行，银行账号为 31001613402050005710。金桥信息税务登记证号码为国税沪字 310115132231361 号、地税沪字 310115132231361 号。

4、机构独立

金桥信息根据《公司法》、《证券法》、《公司章程》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建立健全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以及经营管理层的运作体系，并制定了相关议事规则和工作细则。金桥信息拥有完整、高效的组织机构，成立了独立的管理部门和业务部门。各职能部门在人员、办公场所、管理制度等方面均独立，不存在与股东混合经营、合署办公等情形。

5、业务独立

金桥信息拥有独立完整的研发和服务业务体系，具有直接面向市场独立经营的能力，不存在其他需要依赖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进行生产经营活动的情形。同时，为了避免产生同业竞争的可能性，金桥信息控股股东、

实际控制人金国培出具了《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承诺不在中国境内外以任何方式直接或间接从事或参与任何与发行人存在相同、相似或在商业上构成任何竞争的业务及活动。

三、发行人股本形成及其变化和重大资产重组行为

（一）发行人股本的形成及变化情况

1、1994 年上海金桥网络工程有限责任公司设立

发行人前身上海金桥信息工程有限公司系自于 1994 年 8 月 17 日成立的上海金桥网络工程有限责任公司更名而来。

1994 年 5 月 7 日，浦实电子、吉通通信、上海交大、信息中心和华东理工签署《协议书》，决定共同投资组建上海金桥网络工程有限责任公司。其中，浦实电子以现金出资人民币 350 万元、吉通通信以技术和现金各出资人民币 100 万元、上海交大以现金出资人民币 150 万元、信息中心以现金出资人民币 150 万元、华东理工以现金出资人民币 150 万元。

1994 年 8 月 3 日，上海浦东审计师事务所出具了浦审所验（94）131 号《验资证明书》，对金桥有限的注册资本进行了审验。

1994 年 8 月 17 日，金桥有限在上海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注册登记并领取了《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150330100）。设立时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中国浦实电子有限公司	350	35%
2	吉通通信有限公司	200	20%
3	上海交通大学	150	15%
4	上海市经济信息中心	150	15%
5	华东理工大学	150	15%
合计		1,000	100%

上述金桥有限设立时各股东的实际出资情况与浦审所验（94）131 号《验资证明书》存在差异，各股东实际出资如下：浦实电子现金出资 350 万元，上海交大现金出资 150 万元，华东理工现金出资 150 万元，吉通通信现金出资 100 万元，共计 750 万元。此外，吉通通信 100 万元的技术出资和信息中心 150 万元的现金出资，未实际出资缴纳。2001 年 5 月吉通通信出具《关于吉通通信有限责任公

司同意放弃所持有的上海金桥网络工程有限公司 100 万技术股的函》对其上述出资瑕疵予以了确认。2012 年 3 月 27 日，上海市信息中心（由上海市经济信息中心更名而来）出具《对投资事项说明的复函》对其上述出资瑕疵予以了确认。公司自 1994 年设立至今，未因设立时的出资瑕疵承担民事责任或受到行政处罚（详见本节“（一）发行人股本的形成及变化情况”之“2、1998 年股权转让及增资”和“4、2001 年股权转让及减资”）。

2、1998 年股权转让及增资

1998 年 5 月，经金桥有限股东会决议通过，信息中心将其所持有的金桥有限 150 万元的出资额全部转让给山东电子，同时，山东电子另行向金桥有限增资 210 万元，出资总额合计 360 万元。信息中心与山东电子签署了《股权转让协议书》，协商确定每 1 元出资额转让价格为 1 元。上述增资每 1 元出资额的价格亦为 1 元。上述定价系依据金桥有限截至 1997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净资产 10,664,620.95 元（1998 年 2 月 19 日上海新申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新申[98]委字第 31083 号《审计报告》）进行。

1998 年 6 月 15 日，上海长宁审计事务所出具了长审事验（98）017 号《验资报告》，对金桥有限的本次股权转让及增资进行了审验，验证上述山东电子股权受让款 150 万元和增资款 210 万元共计 360 万元全部缴存入上海长宁审计事务所验资专用账户。1998 年 6 月 17 日，上海长宁审计事务所将上述 360 万元款项全部缴存入了金桥有限。其中，山东电子缴存的 150 万元系补足信息中心 1994 年未实际缴纳的出资款，弥补了信息中心 1994 年未实际缴纳出资的瑕疵。

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山东电子承担了信息中心的出资责任，履行了补足出资义务并取得了该部分股权，该部分股权资产方实际形成，进而充实了发行人资本，有利于对债权人的保护。本次股权转让事项不存在债权人提出异议，或其他第三方存在纠纷的情形，也不涉及实际的股权资产的转让。山东电子与信息中心约定的股权转让款用于补足信息中心未到位出资，直接由山东电子汇入发行人的验资账户，因此股权转让的作价依据为应补足的出资数额。该作价依据不存在违反法律、法规的情形。

1998 年 6 月 30 日，金桥有限完成了本次股权转让及增资的工商变更登记，《营业执照》注册号 3100001003301。本次股权转让及增资完成后，金桥有限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中国电子进出口山东公司	360	29.75%
2	中国浦实电子有限公司	350	28.92%
3	吉通通信有限公司	200	16.53%
4	上海交通大学	150	12.40%
5	华东理工大学	150	12.40%
合计		1,210	100%

2011年12月23日，山东电子向金桥信息出具《关于确认投资事项的复函》确认，1998年6月山东电子受让上海经济信息中心所持有的上海金桥网络工程有限公司人民币150万元出资额。自完成之日起至复函出具日，山东电子与上海经济信息中心不存在产权和债务上的纠纷。2013年1月21日，山东电子向金桥信息出具的《情况说明》确认：“对于1998年6月入股金桥公司和1999年12月减资退出事项，本公司均履行了内部批准程序，取得有效的授权和审批。”

2012年3月27日，上海市信息中心向金桥信息出具的《对投资事项说明的复函》对上述山东电子弥补信息中心1994年出资瑕疵之事宜进行了确认：“自本次股权转让完成之日至今，上海市信息中心与中国电子进出口山东公司及上海金桥网络工程有限责任公司（现上海金桥信息股份有限公司）不存在产权和债务上的纠纷”。

3、1999年减资

1999年8月11日，经金桥有限股东会决议，山东电子将其持有的金桥有限360万元出资额全部转让给华东理工；金桥有限注册资本由1,210万元减至850万元。

1999年8月12日，山东电子和华东理工签订了《股权转让协议书》，约定华东理工以现金360万元受让山东电子持有的金桥有限的360万元出资额。

金桥有限于1999年8月在《解放日报》上进行了减资公告。

1999年12月10日，上海长宁审计事务所出具了长审事验（99）053号《验资报告》，对本次减资进行了审验。1999年12月23日，金桥有限完成了本次股权转让及减资的工商变更登记。本次股权转让及减资完成后，金桥有限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中国浦实电子有限公司	350	41.18%

2	吉通通信有限公司	200	23.52%
3	上海交通大学	150	17.65%
4	华东理工大学	150	17.65%
合计		850	100%

本次股权转让及减资的实质目的系山东电子因自身经营需要，希望退出金桥有限，并获得其原出资的 360 万元出资款，由于当时发行人及其股东认为：股东只能通过转让出资的方式实现退出，因此由山东电子先将 360 万股权全部转让给华东理工，再通过华东理工将该 360 万元注册资本予以减资。华东理工并未向山东电子实际支付 360 万元转让款，金桥有限将本次减资所减少的 360 万元资本金支付给了山东电子，山东电子已悉数收回 360 万元的减资款。

发行人采用上述方式实现山东电子退出全部股权、公司减资 360 万元，是发行人国有法人股减资退出，并未涉及股权转让。该行为系经全体股东同意确认，并完成工商变更登记，未损害其他股东的利益，履行了必要的减资公告程序，未损害债权人等其他第三人的利益。本次股权转让及减资事宜的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合法、有效，不存在违反《公司法》或规避《公司法》相关规定的情形。

根据上海长宁审计事务所就 1998 年山东电子入股发行人以及 1999 年 12 月山东电子退出发行人所出具的《验资报告》（长审事验[98]017 号）和《验资报告》（长审事验[99]053 号），山东电子入股与退出金桥有限时，金桥有限每一元实收资本对应的价值基本相同，因此山东电子以入股金桥有限时的价格平价退出股权，即人民币 360 万元，不存在作价不公允及国有资产减值的情形。

2011 年 12 月 23 日，山东电子向金桥信息出具《关于确认投资事项的复函》确认：“1998 年 8 月，我公司出让所持有的上海金桥网络工程有限公司人民币 360 万元出资额给华东理工大学，再通过华东理工大学将该 360 万元注册资本予以减资，实现我公司定向退出，我公司自此不再持有贵公司任何股权。自本次股权转让、减资完成之日起至目前我公司与华东理工大学及贵公司不存在产权和债务上的纠纷。”

2013 年 1 月 21 日，山东电子向发行人出具《情况说明》确认：

（1）“根据经营的需要，1999 年本公司决定退出金桥公司。由于金桥公司及其股东会认为：股东只能通过转让出资的方式实现退出，而不可通过减资方式

退出。基于该种认识，金桥公司股东会决定：本公司先将 360 万元出资转让给华东理工大学，再通过华东理工大学名义将该部分作减资处理，以实现本公司减资退出。

上述事项实为本公司减资退出金桥公司，不涉及实际的股权转让；减资退出行为不存在股权资产减值、作价不公允的情况。”

（2）“对于 1998 年 6 月入股金桥公司和 1999 年 12 月减资退出事项，本公司均履行了内部批准程序，取得有效的授权和审批。”

4、2001 年股权转让及减资

2000 年 6 月 27 日，金桥有限召开股东会，经讨论为了贯彻国有经济战略性调整和国有企业战略性改组的重大决策，公司应该积极进行资本结构调整和机制转换工作，决定由公司员工来受让股东转让的全部股权。

全体股东决议同意由金桥有限员工受让原股东所持全部股权，并对金桥有限的所有资产进行整体评估，确定评估基准日为 2000 年 6 月 30 日。

（1）资产评估

2000 年 7 月 11 日，金桥有限与上海大同资产评估有限公司签订了《业务委托协议书》，委托其对资产进行评估；2000 年 7 月 12 日，金桥有限及其最大出资方浦实电子，向负责资产评估立项、审批与验证工作的国有资产评估管理机构——上海市浦东新区资产评审中心（以下简称“评审中心”）提出了资产评估立项申请；8 月 3 日，评审中心以沪浦东（2000）评审立（3031）号文确认了金桥有限的资产评估立项申请。

2000 年 8 月 6 日，上海大同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了大同评发（2000）字第 161 号《关于上海金桥网络工程有限责任公司整体资产评估报告书》。根据该评估报告书，以 2000 年 6 月 30 日为基准日，金桥有限净资产评估值为人民币 6,798,489.34 元，较净资产调整后账面价值 8,543,187.01 元减少 1,744,697.67 元。上述资产评估增、减值的明细构成如下：

单位：元

增减项目	调整后账面值	评估值	增减值	增减值比例
短期投资 ^[注 1]	422,303.73	353,560.00	-68,743.73	-16.28%
坏账准备 ^[注 2]	-8,526.10	0	8,526.10	100.00%
库存商品 ^[注 3]	5,582,372.08	5,067,173.45	-515,198.73	-9.23%
低值易耗品 ^[注 4]	39,760.22	30,237.05	-9,524.17	-23.95%

长期投资 ^[注 5]	495,000.00	484,014.98	-10,985.02	-2.22%
固定资产 ^[注 6]	849,463.17	700,691.05	-148,772.12	-17.51%
无形资产 ^[注 7]	1,000,000.00	0	-1,000,000.00	-100.00%
净资产总额	8,543,187.01	6,798,489.34	-1,744,697.67	-20.42%

注 1：短期投资系股票投资账面值 422,303.73 元，按照评估基准日市场价格得到评估值为 353,560.00 元，减值 68,743.73 元。

注 2：坏账准备账面值 8,526.10 元，根据评估有关规定，确定评估值为零元。

注 3：库存商品系电子、电脑软件及网络软件的高科技产品，更新快，价格呈下降趋势，根据评估基准日市场价格其评估值为 5,067,173.45 元，故减值 515,198.73 元。

注 4：低值易耗品账面值 39,760.22 元，企业按“五五”摊销法，评估根据实际使用情况及目前市场价格确定评估值 30,237.05 元，减值 9,524.17 元。

注 5：长期投资调整后的账面值 495,000.00 元，根据企业提供的被投资方评估基准日会计报表反映的净资产值，按企业占被投资方股权比例，确定评估值为 484,014.98 元，评估减值 10,985.02 元。

注 6：固定资产账面原值 1,780,687.57 元，净值 849,463.17 元，系电子办公设备及运输设备，更新快，价格呈下降趋势，经评估得出评估原值 1,107,490.00 元，净值 700,691.05 元，评估减值 148,772.12 元。

注 7：无形资产系公司设立时吉通通信拟投入的 100 万元技术出资，实际始终未有投入，故本次评估予以减值 100 万元。

2000 年 11 月 21 日，金桥有限召开股东会，全体股东确认了上述资产评估结果，并同意股权受让人可分期支付股款。

2001 年 3 月 27 日，评审中心出具了沪浦东评审（2001）第 2017 号《关于确认上海金桥网络工程有限责任公司整体资产评估结果的通知》，对上述资产评估结果进行了确认。根据上海市浦东新区国有资产管理办公室《关于授权上海市浦东新区资产评审中心行使资产评估管理工作有关职权的通知》（浦国资办发[1997]67 号）、2011 年 12 月评审中心出具的《关于上海金桥网络工程有限公司资产评估事项的说明》，评审中心是上海市浦东新区国有资产管理办公室授权行使资产管理职权的机构，具备合法的国有资产评估立项审批、验证、确认的职权。

（2）签订股权转让协议

2001 年 5 月 13 日，经上海金桥网络工程有限责任公司股东会决议，同意将上海金桥网络工程有限责任公司更名为上海金桥信息工程有限公司，同意根据资产评估结果将注册资本由 850 万元减至 680 万元，减少的 170 万元注册资本中包含吉通通信在金桥有限设立时认缴但未实际缴纳的 100 万元技术出资（2001 年 5 月，吉通通信出具的《关于吉通通信有限责任公司同意放弃所持有的上海金桥网络工程有限公司 100 万技术股的函》，确认了 1994 年设立时其出资瑕疵，并同意放弃未实际出资的 100 万元技术股），金桥有限净资产评估值为人民币 6,798,489.34 元，各方确认按照 680 万元转让。股东浦实电子、吉通通信、上海交大和华东理工将其所持的金桥有限的股权（按调减吉通通信 100 万元出资额后各股东的出资比例）分别以 3,173,333.33 元、906,666.67 元、1,360,000.00 元和

1,360,000.00 元转让予杨明炯等 24 名员工，每 1 元出资额转让价格为 1 元，并明确了受让方的具体名单、受让金额及受让比例。根据上述决议，公司原股东作为出让方与 24 名受让方签订了股权转让协议，并约定通过上海技术产权交易所进行产权交割。

（3）产权交割

2001 年 5 月，浦实电子、吉通通信、上海交大和华东理工分别与上海浦东产权经纪有限公司签署了《企业产权出让委托代理协议》，杨明炯等 24 位自然人与上海浦东产权经纪有限公司签署了《企业产权收购委托代理协议》。2001 年 5 月，浦实电子、吉通通信、交通大学、华东理工与杨明炯等 24 名自然人签署了《产权交易合同》。上海技术产权交易所（现上海联合产权交易所）对本次产权转让交割进行了鉴证，2001 年 6 月 19 日，上海技术产权交易所出具《产权转让交割单》（NO: 0001845），交易双方完成了本次产权交割。

（4）原股东内部决策程序

金桥有限原股东浦实电子、吉通通信、上海交大和华东理工对于上述资产评估结果及产权转让事宜，均履行了内部决策程序，具体如下：

1999 年 12 月浦实电子董事会作出决议，同意经营班子根据实际情况转让所持金桥有限股权，及至股权全部转让。2001 年 5 月吉通通信董事会同意放弃对金桥有限未实际投资到位的 100 万元技术股，同意将所持金桥有限 100 万元出资额，按照金桥有限评估值以 906,666.67 元的价格转让给金桥有限职工。

依据金桥有限股东会于 2001 年 4 月作出的决议，浦实电子与吉通通信分别以 317.33 万元、90.67 万元的价格转让其所持有金桥有限的全部股权，该转让价格系依据金桥有限截至 2000 年 6 月 30 日经评估的净资产值确定。鉴于本次股权转让金额较小，非重大投资行为，因此浦实电子、吉通通信董事会同意本次股权转让的决议充分有效。

依据浦实电子于 2013 年 1 月 16 日出具的《情况说明》，确认鉴于本次股权转让金额较小，非重大投资行为，浦实电子董事会有权对本次股权转让事宜进行决策。

上海交大 2001 年 6 月 4 日向上海技术产权交易所出具的书面文件：“我校原投资上海金桥网络工程有限责任公司人民币壹佰伍拾万元并拥有相应的股权，经上海大同资产评估有限公司资产评估及上海市浦东新区资产评审中心确认，现有

实际资产人民币壹佰叁拾陆万元。经研究决定，我校同意以人民币壹佰叁拾陆万元将上述股权转让给上海金桥网络工程有限责任公司员工。”

华东理工 2001 年 5 月 30 日向上海技术产权交易所出具的书面文件：“我校原投资拥有上海金桥网络工程有限责任公司人民币壹佰伍拾万元的股权，经上海大同资产评估有限公司资产评估及上海市浦东新区资产评审中心确认，现有实际资产人民币壹佰叁拾陆万元。经研究决定，我校同意以人民币壹佰叁拾陆万元将上述股权转让给上海金桥网络工程有限责任公司员工”。

根据国家工商总局网站（<http://www.saic.gov.cn/>）公开的企业登记信息，吉通通信已于 2005 年 12 月注销。

（5）验资及工商变更

2001 年 5 月，金桥有限在《解放日报》上进行了减资公告。2001 年 6 月 12 日，上海申诚会计师事务所出具了申诚验字（2001）第 4204 号《验资报告》。根据该验资报告，截至 2001 年 6 月 12 日，金桥有限实收资本由 850 万元减至 680 万元；出资者由浦实电子、吉通通信、上海交大和华东理工变更为杨明炯等 24 位自然人。

通过本次减资，对吉通通信自金桥有限 1994 年设立以来始终未实际投入 100 万元技术出资的瑕疵予以了弥补，金桥有限 680 万元注册资本全额缴足。

金桥有限根据本次股权转让、减资及更名对《公司章程》作了相应的修改，并于 2001 年 7 月 3 日，完成了本次股权转让、减资及更名的工商变更登记，并更名为上海金桥信息工程有限公司。

本次股权转让及减资完成后，金桥有限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杨明炯	404.6	59.50%
2	金国培	81.6	12.0%
3	朱树旺	17.0	2.5%
4	周 喆	17.0	2.5%
5	沈颖华	13.6	2.0%
6	李志明	13.6	2.0%
7	顾立兵	13.6	2.0%
8	周 英	13.6	2.0%
9	杨海婷	10.2	1.5%
10	王肖松	10.2	1.5%

11	孙学成	10.2	1.5%
12	刘俊	6.8	1.0%
13	王际无	6.8	1.0%
14	张曦	6.8	1.0%
15	陆胜	6.8	1.0%
16	宋炜	6.8	1.0%
17	陈杰	6.8	1.0%
18	汪宗元	6.8	1.0%
19	王琦	6.8	1.0%
20	易学军	5.1	0.75%
21	卢捷	5.1	0.75%
22	许坚翔	3.4	0.5%
23	龙骄	3.4	0.5%
24	韩广毅	3.4	0.5%
合计		680	100%

(6) 股款支付

为减轻股权受让方金桥有限 24 名员工一次性支付股权转让款的资金压力，浦实电子、上海交大和华东理工同意新股东分期支付股权转让款，对吉通通信的股权转让款一次性支付完成。2001 年 5 月，全体新股东签署书面文件同意：以更名后的公司即上海金桥信息工程有限公司的名义，与原股东签订转让股权款支付协议，全体新股东承认此协议，并共同承担责任和义务。

① 2001 年 6 月首期股权转让款的支付情况

2001 年 6 月 5 日，浦实电子、上海交大和华东理工与金桥有限分别签订了《转让款支付协议》，约定由金桥有限向其分期支付相应的股权转让款，并按照借款期间银行贷款月利率 0.4875% 支付利息。产权交割完成后，金桥有限即按照协议约定向浦实电子、吉通通信、上海交大和华东理工支付首期股权转让款共计 298 万元（其中的 295.8 万元为新股东的资金，2.2 万元为金桥有限的资金）。首期股权转让款具体支付情况如下：

	浦实电子	吉通通信	华东理工	上海交大
转让款金额（元）	3,173,333.33	906,666.67.00	1,360,000.00	1,360,000.00
首期支付的转让款金额（元）	1,013,333.33	906,666.67.00	420,000.00	640,000.00
转让款本金余额（元）	2,160,000.00	0.00	940,000.00	720,000.00
资金来源	首期支付的转让款金额合计 298 万元，其中：295.8 万元为 24 名员工的自筹资金、2.2 万元为发行人垫付的转让款。			

② 2002 年至 2003 年发行人垫付股权转让款余款及利息的情况

截至 2003 年 1 月 14 日，金桥有限已按照协议约定的期限，分期将余款和利息全部支付予浦实电子、上海交大以及华东理工，总计余款 382 万元及利息 218,977.37 元。具体情况如下：

	浦实电子	华东理工	上海交大
发行人垫付股权转让款和利息情况	2002 年 3 月 15 日支付转让款本金 108 万元、利息 44752.5 元	2002 年 3 月 22 日垫付转让款本金 47 万元、利息 19475.6 元	2002 年 3 月 25 日垫付转让款本金 36 万元、利息 14917.5 元
	2002 年 12 月 3 日垫付转让款本金 50 万元		
	2002 年 12 月 26 日垫付转让款利息 81429.2 元	2002 年 8 月 23 日垫付转让款本金 47 万元、利息 32077.5 元	2002 年 9 月 27 日垫付转让款本金 36 万元、利息 26325 元
	2003 年 1 月 14 日垫付转让款本金 58 万元		
合计垫付转让款余额及利息数额	垫付本金：216 万元 垫付利息：126181.7 元	垫付本金：94 万元 垫付利息：51553.1 元	垫付本金：72 万元 垫付利息：41242.5 元
截至 2003 年 1 月，转让方已受到全部的股权转让款及利息。全部股权转让款及利息（包括：首付款）中，发行人合计垫付转让款：384.2 万元（含首付款中垫付的 2.2 万元）、利息：218,977.4 元。上述垫付资金的资金来源为发行人自有资金。			

③ 24 名新股东归还发行人垫款情况

2003 年 6 月、2004 年 12 月 22 日，24 名新股东分批将余款共计 384.2 万元（2001 年 6 月金桥有限支付的 2.2 万+截至 2003 年 1 月 14 日金桥有限支付的 382 万元）全部偿还至金桥有限。具体偿还情况如下：

股东	还款时间	还款金额（元）
金国培	2003-6-20	740,480
	2003-6-23	7,520
顾立兵	2003-6-23	170,000
杨明炯	2004-12-22	323,000
朱树旺	2003-6-23	289,000
周 喆	2003-6-20	271,320
	2003-6-23	17,680
周 英	2003-6-23	204,000
沈颖华	2003-6-23	170,000
李志明	2003-6-23	187,000
孙学成	2003-6-23	153,000
王肖松	2003-6-23	51,000
汪宗元	2003-6-23	68,000

宋 炜	2003-6-23	136,000
陆 胜	2003-6-23	136,000
张 曦	2003-6-23	68,000
王际无	2003-6-23	68,000
陈 杰	2003-6-23	68,000
刘 俊	2003-6-23	34,000
王 琦	2003-6-23	127,500
卢 捷	2003-6-23	59,500
韩广毅	2003-6-23	110,500
龙 骄	2003-6-23	110,500
许坚翔	2003-6-23	110,500
易学军	2003-6-23	59,500
杨海婷	2003-6-23	102,000
合 计		3,842,000

2010年5月20日，金国培等21名股东（截至2010年5月，原24名员工股东中部分已转让所持股权的，由受让股权的股东承担还款责任）分别将其所持有的金桥有限股权所对应的尚欠公司的利息共计339,751.34元全部偿还至金桥有限（利息总额按照同期银行贷款利率进行复利计算所得）。

至此，该等资金占用事项已彻底解决。发行人垫付股权转让款事项未给其造成损失。

2011年12月，评审中心出具了《关于上海金桥网络工程有限公司资产评估事项的说明》，对2001年股权转让所涉及的资产评估过程进行了确认说明：鉴于当时金桥有限实际情况和需求，按照当时的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政策的要求，评审中心对金桥有限提出的资产评估立项申请和资产评估结果确认申请进行了审核确认。

2012年3月30日，上海市浦东新区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为“浦东国资委”）出具了《关于上海金桥信息股份有限公司有关事宜的复函》对金桥有限2001年股权转让的资产评估事项和产权交易事项进行了说明，并确认了评审中心对资产评估结果的确认系按照当时资产评估确认审核的技术规范进行、上海技术产权交易所对产权交割的鉴证系按照当时上海市产权交易管理办法及实施细则的规定进行。浦东国资委复函内容，是对发行人2001年股权转让时资产评估、产权交易的认定，该复函内容充分、有效。

上述 2001 年公司原股东转让股权事项，已经公司股东会审议批准并作出了

合法有效的决议文件；原股东转让金桥有限股权履行了各自的内部决策程序；金桥有限原股东转让股权的价格系根据评估机构作出的评估结果，且该评估结果已经全体原股东及国有资产评估管理机构的确认；2001年金桥有限原股东向24名员工转让全部公司股权事宜，已在上海技术产权交易所完成了产权交割，并已足额支付了股权转让款；上海市浦东新区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和上海市浦东新区资产评审中心出具了相关确认文件。故金桥有限原股东2001年将所持公司股权转让给24名员工事项，合法、真实、有效，不存在异议和争议。

(7) 1994年公司设立至2001年公司股权转让及减资期间的股东情况

1994年公司设立至2001年公司股权转让及减资期间曾经持有金桥有限股权的股东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期间
1	浦实电子	1994年8月-2001年6月
2	吉通通信	1994年8月-2001年6月
3	上海交大	1994年8月-2001年6月
4	信息中心	1994年8月-1998年6月
5	华东理工	1994年8月-2001年6月
6	山东电子	1998年6月-1999年12月

① 浦实电子持有发行人股权期间的基本情况和企业性质

1993年1月，经国务院经济贸易办公室《关于同意成立浦实电子有限公司的批复》（国经贸企[1992]573号）和上海市人民政府协作办公室《关于同意设立中国电子工业浦东开发实业总公司的批复》（沪府协开[92]第94号）的批准，机械电子工业部作为主发起单位并组织各地电子及有关企事业单位共同出资设立了浦实电子。设立之初，浦实电子企业名称为中国浦实电子有限公司，注册资金为10,200万元，企业性质为全民所有制联营企业。浦实电子经营范围：主营机电产品及其高新技术开发，成套工程服务，机电产品所需原材料、元器件，上述“四技”服务。

1996年1月，经上海市经济委员会《关于同意组建中国浦实电子（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的批复》（沪经企[1995]571号）、电子工业部《关于中国浦实电子有限公司更名为中国浦实电子（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的批复》（电子运[1995]761号）的批准浦实电子联合下属子公司组建集团公司并更名为“中国浦实电子（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上述事项完成后，浦实电子企业类型变更为有限责任公司。

之后在经过历次公司名称变更、减资、股权转让后，2000 年 12 月 21 日，浦实电子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中国电子信息产业集团公司	1,700.00	40.90
2	上海博联科技投资有限公司	1268.40	30.50
3	浙江省信息产业厅	300.00	7.20
4	北京牡丹电子集团公司	180.00	4.30
5	中国电子进出口总公司	180.00	4.30
6	中国电子物资总公司	150.00	3.60
7	湖南省信息产业厅	130.00	3.10
8	中国电子器材华东公司	90.00	2.10
9	中国电子物资安徽公司	30.00	0.70
10	常州市开创电子公司	30.00	0.70
11	成都富通实业有限责任公司	21.00	0.50
12	中国电子报社	20.00	0.48
13	连云港市电子工业公司	18.00	0.43
14	国营第七九四厂	15.00	0.36
15	信息产业部电子第四十三研究所	10.00	0.24
16	国营星光电工总厂	8.00	0.19
17	信息产业部基础产品发展研究中心	6.00	0.14
合 计		4,156.40	100.00

浦实电子上述股权结构一直持续至 2002 年 6 月。

浦实电子持有发行人股权期间，1996 年 1 月之前其企业性质为全民所有制联营企业；1996 年 1 月至 2001 年 6 月，其企业性质为国有资本相对控股的有限责任公司。

② 吉通通信持有发行人股权期间的基本情况和企业性质

1994 年 1 月，经国家经济贸易委员会《关于同意成立吉通通信有限公司的批复》（国经贸[1993]365 号）批准，中国电子租赁有限公司、北京现代信息发展中心、深圳国晖贸易有限公司、东莞通牌电信工业公司等企事业单位共同出资设立了吉通通信。设立之初，吉通通信经济性质为股份制，组织形式为有限责任公司，注册资金 6,374 万元。吉通通信经营范围：主营承接国际、国内通信和信息系统工程；通信与信息产品与系统的开发、生产、销售、技术咨询、转让及服务；经营电子产品、仪器、仪表、配套设备及进出口业务，兼营仓储业、运输业和旅馆业、餐饮业等。

设立后吉通通信历经数次股权和注册资本的变更，至 2000 年 12 月吉通通信的注册资本为 41,740 万元，企业性质一直为有限责任公司，2000 年 12 月吉通通信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彩虹集团公司	35,440	84.91
2	国投电子公司	4,000	9.58
3	北京经济发展投资公司	1,980	4.74
4	常州国光电子总公司	200	0.48
5	天津通信广播公司	60	0.14
6	电子工业部第七研究所	60	0.14
合计		41,740	100.00

吉通通信上述股权结构一直持续至 2002 年 2 月。

吉通通信持有发行人股权期间，其企业性质为国有资本控股的有限责任公司。

③ 信息中心的基本情况和企业性质

信息中心系 1987 年 1 月成立的上海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直属事业单位。持有发行人股权期间，信息中心单位性质为上海市发展计划委员会直属事业单位。

④ 上海交大和华东理工的基本情况 and 单位性质

上海交大与华东理工均为教育部直属的全国重点大学。持有发行人股权期间，上海交大、华东理工的单位性质为教育部直属事业单位。

⑤ 山东电子持有公司股权期间的基本情况和企业性质

1986 年 12 月经山东省对外经济贸易委员会《关于同意成立中国电子进出口总公司山东省分公司的批复》（[86]鲁经贸综字第 218 号）、电子工业部《关于成立中国电子进出口总公司山东省分公司的批复》（[86]电计字 0913 号）批准，中国电子进出口总公司出资设立山东电子。设立之初，企业名称为中国电子进出口总公司山东省分公司，企业性质为全民所有制企业，注册资金为 90 万元，经营范围：山东省内电子产品的出口和电子工业部门所需技术、设备、关键零部件和专用材料的进口业务。

1992 年，根据外经济贸易部《关于同意中国电子进出口总公司所属三十三家子公司更名并核准中国电子进出口总公司及其三十四家子公司经营范围和进出口商品目录的通知》（[92]外经贸管体函字第 540 号），山东电子更名为“中国电子进出口山东公司”。1997 年 3 月，山东电子注册资金增加至 588 万元。企

业性质为国有企业。

除杨明炯曾担任浦实电子的常务副董事长、董事职务之外，2001 年受让公司全部股权的其他公司员工、董监高及其近亲属与浦实电子、吉通通信、信息中心、上海交大和华东理工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工作关系或其他利益关系。

5、2003 年股权转让及增资

2003 年 3 月 28 日，金桥有限召开股东会，考虑到公司的长远发展、激励骨干员工、优化公司股权结构，以及个人退休安排等原因，杨明炯将所持部分出资额共计 351.9 万元转让给其余 23 位股东。由于从发行人处离职等个人原因，根据当时股东之间关于股东离职应转让所持公司股权的约定，王肖松在受让杨明炯股权后将其所持出资额共计 15.3 万元转让给金国培；上述股权转让全部完成后，按全体股东的持股比例以未分配利润增资 340 万元，注册资本增至 1,020 万元。上述股权出让方与受让方分别签署了股权转让协议，协商确定每 1 元出资额转让价格为 1 元。上述股权转让及增资价格系依据金桥有限截至 2002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的净资产 14,147,862.95 元（上海金茂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2003 年 2 月 25 日出具的沪金审财[2003]第 2210 号《审计报告》），经协商确定。

2003 年 6 月 25 日，上海金茂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了沪金审验[2003]第 899 号《验资报告》，对金桥有限的本次增资行为进行了审验。

2003 年 7 月 4 日，金桥有限完成了本次股权转让及增资的工商变更登记。

本次股权转让及增资完成后，金桥有限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金国培	257.55	25.25%
2	杨明炯	79.05	7.75%
3	朱树旺	68.85	6.75%
4	周 喆	68.85	6.75%
5	周 英	51.00	5.00%
6	李志明	48.45	4.75%
7	沈颖华	45.90	4.50%
8	顾立兵	45.90	4.50%
9	孙学成	38.25	3.75%
10	杨海婷	30.60	3.00%
11	陆 胜	30.60	3.00%
12	宋 炜	30.60	3.00%
13	王 琦	29.325	2.875%

14	许坚翔	21.675	2.125%
15	龙 骄	21.675	2.125%
16	韩广毅	21.675	2.125%
17	王际无	20.40	2.00%
18	张 曦	20.40	2.00%
19	陈 杰	20.40	2.00%
20	汪宗元	20.40	2.00%
21	易学军	16.575	1.625%
22	卢 捷	16.575	1.625%
23	刘 俊	15.30	1.50%
合计		1,020	100%

根据《关于暂缓征收的私营企业投资者个人所得税的会计处理》(沪地税四[1999]9 号)和《关于私营企业征收个人所得税有关问题的代电通知》(浦税政代[2001]13 号)的精神,发行人股东对本次未分配利润转增注册资本事项可缓缴个人所得税;发行人根据上述文件的要求已对股东缓缴个人所得税作相应会计处理。2007 年上海市浦东新区国家税务局出具《个人投资者用税后未分配利润等转增实收资本缓缴个人所得税确认表》,同意对本次未分配利润转增注册资本事项,暂缓征收发行人股东个人所得税。2010 年 12 月,发行人股东就本次未分配利润转增注册资本事项,缴纳了个人所得税。

本次未分配利润转增注册资本缴纳个人所得税情况如下:

股 东	未分配利润转增金额(元)	个人所得税额(元)
杨明炯	263,500	52,700
金国培	858,500	171,700
朱树旺	229,500	45,900
周 喆	229,500	45,900
沈颖华	153,000	30,600
李志明	161,500	32,300
顾立兵	153,000	30,600
周 英	170,000	34,000
杨海婷	102,000	20,400
孙学成	127,500	25,500
刘 俊	51,000	10,200
王际无	68,000	13,600
张 曦	68,000	13,600
陆 胜	102,000	20,400
宋 炜	102,000	20,400

陈 杰	68,000	13,600
汪宗元	68,000	13,600
王 琦	97,750	19,550
易学军	55,250	11,050
卢 捷	55,250	11,050
许坚翔	72,250	14,450
龙 骄	72,250	14,450
韩广毅	72,250	14,450
合 计	3,400,000	680,000

6、2005 年增资及股权转让

2005 年 11 月 14 日，经金桥有限股东会决议，将注册资本由 1,020 万元增至 2,200 万元，其中金国培等 23 位原股东以资本公积转增资本 697,916.20 元、以未分配利润增资 5,508,161.30 元。金国培等 9 位原股东与新增股东金史平、王琨以现金增资 5,593,922.50 元（其中，金国培新增 2,940,739.30 元、朱树旺新增 86,415.80 元、周英新增 186,2340 元、李志明新增 231,922.30 元、陆胜新增 441,740.40 元、宋炜新增 331,740.40 元、沈颖华新增 57,610.60 元、汪宗元新增 74,493.60 元、易学军新增 33,026.10 元，新股东金史平新增 880,000.00 元、新股东王琨新增 330,000.00 元），上述人员现金出资来源均为个人收入或家庭积蓄等合法来源的资金。新增股东金史平、王琨系发行人技术业务骨干，作为激励措施，发行人股东会同意该二人以增资方式入股发行人。

许坚翔、韩广毅、龙骄 3 人因个人原因（主要是筹集个人购房款）各自将本次增资后所持 11,580.70 元出资额转让给金国培。

上述增资及转让价格每 1 元出资额 1 元。上述股权出让方与受让方分别签署了股权转让协议。上述增资及转让价格系依据金桥有限截至 2005 年 9 月 30 日经审计的净资产 23,718,179.80 元（上海市汇中伟宏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2005 年 11 月 7 日出具的汇伟会司审[2005]6A-第 094 号《审计报告》），经协商确定。

2005 年 11 月 22 日，上海汇中伟宏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了汇伟会司验（2005）第 30-572 号《验资报告》，对金桥有限的本次增资行为进行了审验。

2005 年 11 月 25 日，金桥有限完成了本次股权转让及增资的工商变更登记。

本次增资及股权转让完成后，金桥有限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金国培	759.00	34.50%

2	朱树旺	132.00	6.00%
3	李志明	110.00	5.00%
4	周 英	110.00	5.00%
5	周 喆	110.00	5.00%
6	陆 胜	99.00	4.50%
7	杨明炯	88.00	4.00%
8	沈颖华	88.00	4.00%
9	宋 炜	88.00	4.00%
10	金史平	88.00	4.00%
11	顾立兵	66.00	3.00%
12	孙学成	66.00	3.00%
13	杨海婷	44.00	2.00%
14	汪宗元	44.00	2.00%
15	王际无	33.00	1.50%
16	张 曦	33.00	1.50%
17	陈 杰	33.00	1.50%
18	王 琦	33.00	1.50%
19	易学军	33.00	1.50%
20	王 琨	33.00	1.50%
21	刘 俊	22.00	1.00%
22	卢 捷	22.00	1.00%
23	许坚翔	22.00	1.00%
24	龙 骄	22.00	1.00%
25	韩广毅	22.00	1.00%
合计		2,200	100%

根据《关于暂缓征收的私营企业投资者个人所得税的会计处理》(沪地税四[1999]9 号)和《关于私营企业征收个人所得税有关问题的代电通知》(浦税政代[2001]13 号)的精神,发行人股东对本次未分配利润转增注册资本事项可缓缴个人所得税;发行人根据上述文件的要求已对股东缓缴个人所得税作相应会计处理。2007 年上海市浦东新区国家税务局出具《个人投资者用税后未分配利润等转增实收资本缓缴个人所得税确认表》,同意对本次未分配利润转增注册资本事项,暂缓征收发行人股东个人所得税。2010 年 12 月,发行人股东就本次未分配利润转增注册资本事项,缴纳了个人所得税。

本次未分配利润转增注册资本缴纳个人所得税情况如下:

股 东	未分配利润转增金额(元)	个人所得税额(元)
-----	--------------	-----------

杨明炯	35,411.50	7,082.30
金国培	1,862,794.60	372,558.92
朱树旺	497,974.80	99,594.96
周 喆	364,390.60	72,878.12
沈颖华	331,983.20	66,396.64
李志明	350,426.70	70,085.34
顾立兵	169,593.80	33,981.76
周 英	368,870.20	73,774.04
杨海婷	113,062.50	22,612.50
孙学成	251,328.10	50,265.62
刘 俊	56,531.30	11,306.26
王际无	112,041.70	22,408.34
张 曦	112,041.70	22,408.34
陆 胜	221,322.10	44,264.42
宋 炜	221,322.10	44,264.42
陈 杰	112,041.70	22,408.34
汪宗元	147,548.10	29,509.62
王 琦	16,684.90	3,336.98
易学军	119,882.80	23,976.56
卢 捷	42,908.90	8,581.78
合 计	5,508,161.30	1,101,632.26

7、2008 年股权转让

2008 年 2 月 5 日，经金桥有限股东会决议，龙骄将其所持金桥有限全部股权转让给许坚翔，宋炜将其所持金桥有限全部股权转让给金国培。上述股权出让方与受让方分别签署了股权转让协议，其中龙骄将所持金桥有限股权以 22 万元转让给许坚翔，协商确定每 1 元出资额按照面值（即每 1 元出资额转让价格为 1 元）转让；宋炜将所持金桥有限股权以 1,735,344.50 元转让给金国培，协商确定每 1 元出资额按照面值加上 2007 年末每 1 元出资额对应的未分配利润值转让，价格为每 1 元出资额 1.972 元。上述股权转让价格系参照金桥有限截至 2007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的净资产 50,680,397.70 元、未分配利润 21,383,612.50 元（上海建信八达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的沪建八所财[2008]085 号《审计报告》），经转让双方各自协商确定。龙骄、宋炜因工作离职原因决定转让所持发行人股权，上述股权转让是相互独立的转让行为，转让价格的确定均系转让双方当事人意思

自治的协商结果。转让价格存在差异也是由当事人协商结果不同而导致的。上述股权转让行为真实、合法，不存在争议和纠纷的情形。

2008年4月22日，金桥有限完成了本次股权转让的工商变更登记。

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金桥有限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金国培	847.00	38.50%
2	朱树旺	132.00	6.00%
3	李志明	110.00	5.00%
4	周 英	110.00	5.00%
5	周 喆	110.00	5.00%
6	陆 胜	99.00	4.50%
7	杨明炯	88.00	4.00%
8	沈颖华	88.00	4.00%
9	金史平	88.00	4.00%
10	顾立兵	66.00	3.00%
11	孙学成	66.00	3.00%
12	杨海婷	44.00	2.00%
13	汪宗元	44.00	2.00%
14	许坚翔	44.00	2.00%
15	王际无	33.00	1.50%
16	张 曦	33.00	1.50%
17	陈 杰	33.00	1.50%
18	王 琦	33.00	1.50%
19	易学军	33.00	1.50%
20	王 琨	33.00	1.50%
21	刘 俊	22.00	1.00%
22	卢 捷	22.00	1.00%
23	韩广毅	22.00	1.00%
合计		2,200	100%

8、2010年第一次增资

2010年5月15日，经金桥有限股东会决议，将注册资本由2,200万元增至6,000万元，其中全体股东按持股比例以未分配利润增资3,080万元，金国培以现金960万元向金桥有限增资600万元，新增股东章冰烨、周玉静、李鸿华各以现金64万元向金桥有限增资40万元。金国培、章冰烨、周玉静、李鸿华本次现金增资价格均为每1元出资额1.6元，溢价部分列入资本公积。本次增资价格系

依据金桥有限截至 2009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的净资产 102,578,152.76 元（中瑞岳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现改名为中瑞岳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中瑞岳华”）出具的中瑞岳华深专审字[2010]第 007 号《审计报告》），经协商确定。

2010 年 6 月 25 日，中瑞岳华出具了中瑞岳华验字[2010]第 158 号《验资报告》，对金桥有限的本次增资行为进行了审验。

2010 年 6 月 30 日，金桥有限完成了本次增资的工商变更登记。

本次增资完成后，金桥有限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金国培	2632.80	43.87%
2	朱树旺	316.80	5.28%
3	李志明	264.00	4.40%
4	周 英	264.00	4.40%
5	周 喆	264.00	4.40%
6	陆 胜	237.60	3.96%
7	杨明炯	211.20	3.52%
8	沈颖华	211.20	3.52%
9	金史平	211.20	3.52%
10	顾立兵	158.40	2.64%
11	孙学成	158.40	2.64%
12	杨海婷	105.60	1.76%
13	汪宗元	105.60	1.76%
14	许坚翔	105.60	1.76%
15	王际无	79.20	1.32%
16	张 曦	79.20	1.32%
17	陈 杰	79.20	1.32%
18	王 琦	79.20	1.32%
19	易学军	79.20	1.32%
20	王 琨	79.20	1.32%
21	刘 俊	52.80	0.88%
22	卢 捷	52.80	0.88%
23	韩广毅	52.80	0.88%
24	章冰烨	40.00	0.67%
25	周玉静	40.00	0.67%
26	李鸿华	40.00	0.67%
合计		6,000	100%

根据上海市地方税务局《关于支持本市拟上市中小企业转增股本具体操作办法的通知》（沪地税个[2008]13 号），2010 年 5 月增资涉及的个人所得税，可予缓缴，发行人已按要求在 2011 年度现金股利分配时缴纳。具体情况如下：

股 东	未分配利润转增金额（元）	个人所得税额（元）
金国培	11,858,000	2,371,600
朱树旺	1,848,000	369,600
李志明	1,540,000	308,000
周 英	1,540,000	308,000
周 喆	1,540,000	308,000
陆 胜	1,386,000	277,200
杨明炯	1,232,000	246,400
沈颖华	1,232,000	246,400
金史平	1,232,000	246,400
顾立兵	924,000	184,800
孙学成	924,000	184,800
杨海婷	616,000	123,200
汪宗元	616,000	123,200
许坚翔	616,000	123,200
王际无	462,000	92,400
张 曦	462,000	92,400
陈 杰	462,000	92,400
王 琦	462,000	92,400
易学军	462,000	92,400
王 琨	462,000	92,400
刘 俊	308,000	61,600
卢 捷	308,000	61,600
韩广毅	308,000	61,600
合 计	30,800,000	6,160,000

9、2010 年第二次增资

2010 年 7 月 10 日，经金桥有限股东会决议，将注册资本由 6,000 万元增至 6,600 万元，其中，王狮实业以现金 1,500 万元向公司增资 300 万元，自然人束韶华以现金 1,500 万元向公司增资 300 万元。王狮实业、束韶华本次现金增资价格均为每 1 元出资额 5 元，溢价部分列入公司资本公积。本次增资价格系依据金桥有限截至 2009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的净资产 102,578,152.76 元（中瑞岳华出具的中瑞岳华深专审字[2010]第 007 号《审计报告》），协商确定。

2010年7月14日，中瑞岳华出具了中瑞岳华验字[2010]第173号《验资报告》，对金桥有限的本次增资行为进行了审验。

2010年7月20日，金桥有限完成了本次增资的工商变更登记。

本次增资完成后，金桥有限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金国培	2632.8	39.89%
2	朱树旺	316.8	4.80%
3	上海王狮实业有限公司	300	4.55%
4	束韶华	300	4.55%
5	李志明	264	4.00%
6	周 英	264	4.00%
7	周 喆	264	4.00%
8	陆 胜	237.6	3.60%
9	杨明炯	211.2	3.20%
10	沈颖华	211.2	3.20%
11	金史平	211.2	3.20%
12	顾立兵	158.4	2.40%
13	孙学成	158.4	2.40%
14	杨海婷	105.6	1.60%
15	汪宗元	105.6	1.60%
16	许坚翔	105.6	1.60%
17	王际无	79.2	1.20%
18	张 曦	79.2	1.20%
19	陈 杰	79.2	1.20%
20	王 琦	79.2	1.20%
21	易学军	79.2	1.20%
22	王 琨	79.2	1.20%
23	刘 俊	52.8	0.80%
24	卢 捷	52.8	0.80%
25	韩广毅	52.8	0.80%
26	章冰烨	40	0.61%
27	周玉静	40	0.61%
28	李鸿华	40	0.61%
合计		6,600	100%

10、2010年整体变更设立股份公司

2010年8月25日，中瑞岳华出具了中瑞岳华深审字（2010）第1809号《审计报告》，该审计报告确认：截至2010年7月31日，金桥有限净资产为138,335,151.15

元。2010年8月26日北京中同华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资产评估报告书》（中同华评报字（2010）第245号）确认：截至2010年7月31日，金桥有限账面净资产值为13,833.51万元，净资产评估价值为17,038.86万元。

2010年8月29日，金桥有限2010年第四次股东会通过决议，同意以2010年7月31日经审计的净资产折股，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

2010年9月15日，中瑞岳华出具了中瑞岳华验字[2010]第235号《验资报告》，确认全体股东出资足额到位。

2010年9月15日，金桥有限召开创立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上海金桥信息工程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的议案》，将经审计的净资产138,335,151.15元折合公司股份6,600万股，每股面值人民币1元。

2010年9月20日，金桥有限在上海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换领了《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310115000228735），完成了本次整体变更设立股份公司的工商变更登记。

金桥有限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时，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万股）	持股比例
1	金国培	2632.8	39.89%
2	朱树旺	316.8	4.80%
3	上海王狮实业有限公司	300	4.55%
4	束韶华	300	4.55%
5	李志明	264	4.00%
6	周 英	264	4.00%
7	周 喆	264	4.00%
8	陆 胜	237.6	3.60%
9	杨明炯	211.2	3.20%
10	沈颖华	211.2	3.20%
11	金史平	211.2	3.20%
12	顾立兵	158.4	2.40%
13	孙学成	158.4	2.40%
14	杨海婷	105.6	1.60%
15	汪宗元	105.6	1.60%
16	许坚翔	105.6	1.60%
17	王际无	79.2	1.20%
18	张 曦	79.2	1.20%
19	陈 杰	79.2	1.20%

20	王 琦	79.2	1.20%
21	易学军	79.2	1.20%
22	王 琨	79.2	1.20%
23	刘 俊	52.8	0.80%
24	卢 捷	52.8	0.80%
25	韩广毅	52.8	0.80%
26	章冰烨	40	0.61%
27	周玉静	40	0.61%
28	李鸿华	40	0.61%
合计		6,600	100%

（二）历次股权变动对发行人业务、管理层、实际控制人及经营业绩的影响

公司自设立以来，一直致力于向客户提供各类多媒体信息系统行业应用解决方案及服务，主营业务未发生变化；公司的管理层和核心技术人员始终较为稳定，经营业绩稳定，历次股权变动均未对管理层和经营业绩的稳定性造成不利影响。

自1994年金桥有限设立至2001年股权转让前，金桥有限第一大股东为浦实电子；2001年股权转让后至2003年股权转让前，金桥有限实际控制人为杨明炯；2003年股权转让完成后，实际控制人变更为金国培。此后，公司历次股权变动均未导致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

（三）发行人自成立以来的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公司自1994年8月17日设立以来，未发生过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四、发行人历次验资情况

（一）发行人设立时主要发起人出资的验资情况

1、金桥有限设立时的验资

1994年8月17日，浦实电子、吉通通信、上海交大、信息中心和华东理工共同出资设立了金桥有限，注册资本1,000万元。1994年8月3日，上海浦东审计师事务所出具了浦审所验（94）131号《验资证明书》，对金桥有限设立时的注册资本进行了审验，验资结果为：浦实电子出资350万元，吉通通信出资200万元，上海交大出资150万元，信息中心出资150万元，华东理工出资150万元；全体股东均以现金方式出资。

2、实际出资情况

金桥有限立时存在部分出资未到位的情况，其中信息中心 150 万元现金出资未到位，吉通通信 100 万元技术出资未到位，与上述《验资证明书》存在差异。详见本节“三、发行人股本形成及其变化和重大资产重组行为”之“（一）发行人股本的形成及变化情况”之“1、1994 年上海金桥网络工程有限责任公司设立”。

（二）发行人设立后历次股本变化的验资情况

1、1998 年增资时的验资

1998 年 6 月，山东电子受让了信息中心所持金桥有限 150 万元出资额并另向金桥有限增资 210 万元。上海长宁审计事务所对金桥有限本次增资行为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长审事验（98）017 号《验资报告》，验资结果为：截至 1998 年 6 月 15 日，金桥有限注册资本由 1,000 万元增至 1,210 万元。

山东电子受让信息中心所持金桥有限出资额后，向金桥有限交付现金 360 万元，其中 150 万元系补足信息中心原未到位出资额。

2、1999 年减资时的验资

1999 年 8 月，山东电子退出了金桥有限，并获得其原出资的 360 万元出资款，金桥有限进行了减资。上海长宁审计事务所对金桥有限本次减资行为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长审事验（99）053 号《验资报告》，验资结果为：截至 1999 年 12 月 10 日，金桥有限注册资本由 1,210 万元减至 850 万元。

3、2001 年减资时的验资

2000 年 8 月，上海大同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了大同评发（2000）字第 161 号《关于上海金桥网络工程有限责任公司整体资产评估报告书》，根据该资产评估报告书，以 2000 年 6 月 30 日为基准日，金桥有限净资产评估值为人民币 6,798,489.34 元，较净资产调整后账面价值减少 1,744,697.67 元，其中由于吉通通信 100 万元技术出资自 1994 年设立以来一直未到位，相应无形资产评估值调减 100 万元。

2001 年 5 月，吉通通信同意放弃原未到位 100 万元技术出资，金桥有限股东会决议同意根据上述资产评估结果将注册资本由 850 万元减至 680 万元。上海申诚会计师事务所对金桥有限本次减资行为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申诚验字（2001）第 4204 号《验资报告》，验资结果为：截至 2001 年 6 月 12 日，金桥有限注册资本由 850

万元减至680万元。

至此，吉通通信100万元未到位技术出资已予以减资，金桥有限680万元注册资本全部到位。

4、2003年增资时的验资

2003年3月，全体股东按持股比例以未分配利润向金桥有限增资340万元。上海金茂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对金桥有限本次增资行为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沪金审验[2003]第899号《验资报告》，验资结果为：截至2003年6月25日，金桥有限注册资本由680万元增至1,020万元。

5、2005年增资时的验资

2005年11月，金国培等23位原股东以资本公积转增资本697,916.20元、以未分配利润增资5,508,161.30元，金国培等9位原股东与新增股东金史平、王琨以现金向金桥有限增资5,593,922.50元。上海汇中伟宏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对本次增资行为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汇伟会司验（2005）第30-572号《验资报告》，验资结果为：截至2005年11月22日，金桥有限注册资本由1,020万元增至2,200万元。

6、2010年第一次增资时的验资

2010年5月，金国培等23位原股东按持股比例以未分配利润增资3,080万元，金国培以现金960万元向金桥有限增资600万元，章冰焯、周玉静、李鸿华各以现金64万元向金桥有限增资40万元。中瑞岳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对金桥有限本次增资行为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中瑞岳华验字[2010]第158号《验资报告》，验资结果为：截至2010年6月23日，金桥有限注册资本由2,200万元增至6,000万元。

7、2010年第二次增资时的验资

2010年7月，王狮实业、束韶华各以现金1,500万元向金桥有限增资300万元。中瑞岳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对金桥有限本次增资行为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中瑞岳华验字[2010]第173号《验资报告》，验资结果为：截至2010年7月13日，金桥有限注册资本由6,000万元增至6,600万元。

（三）发行人整体变更时的验资情况及发起人投入资产的计量属性

2010年9月，金桥有限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中瑞岳华会计师事务所所有

限公司对金桥有限本次整体变更行为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中瑞岳华验字[2010]第235号《验资报告》，确认全体股东出资足额到位。

2012年5月28日，天健出具天健验（2012）163号《关于上海金桥信息股份有限公司实收资本到位情况的复核报告》（以下简称“《复核报告》”）：天健对公司2009-2011年度财务报表进行审计，审计过程中天健对公司2010年7月31日股改时点的净资产进行了重新厘定。截至2010年7月31日股改基准日厘定前后的净资产及差异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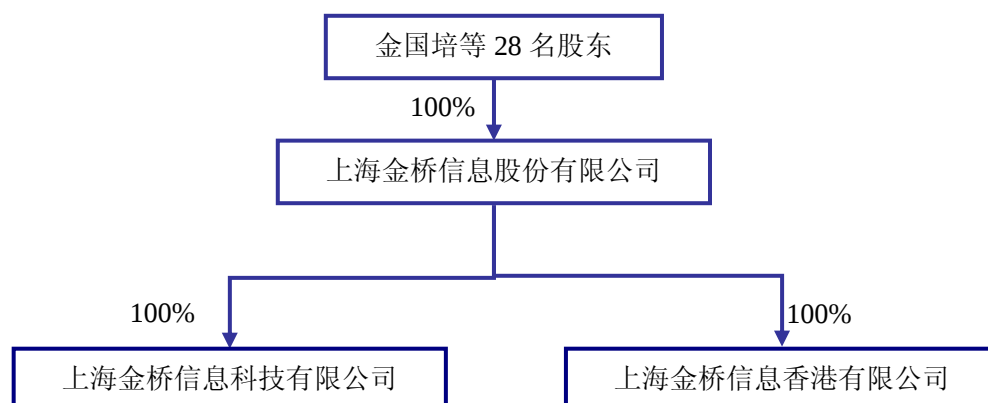
单位：元

项目	厘定后净资产金额	厘定前净资产金额	差异
实收资本	66,000,000.00	66,000,000.00	
资本公积	32,900,000.00	28,820,000.00	4,080,000.00
盈余公积	11,678,160.20	13,581,552.33	-1,903,392.13
未分配利润	15,194,254.54	29,933,598.82	-14,739,344.28
合计	125,772,414.74	138,335,151.15	-12,562,736.4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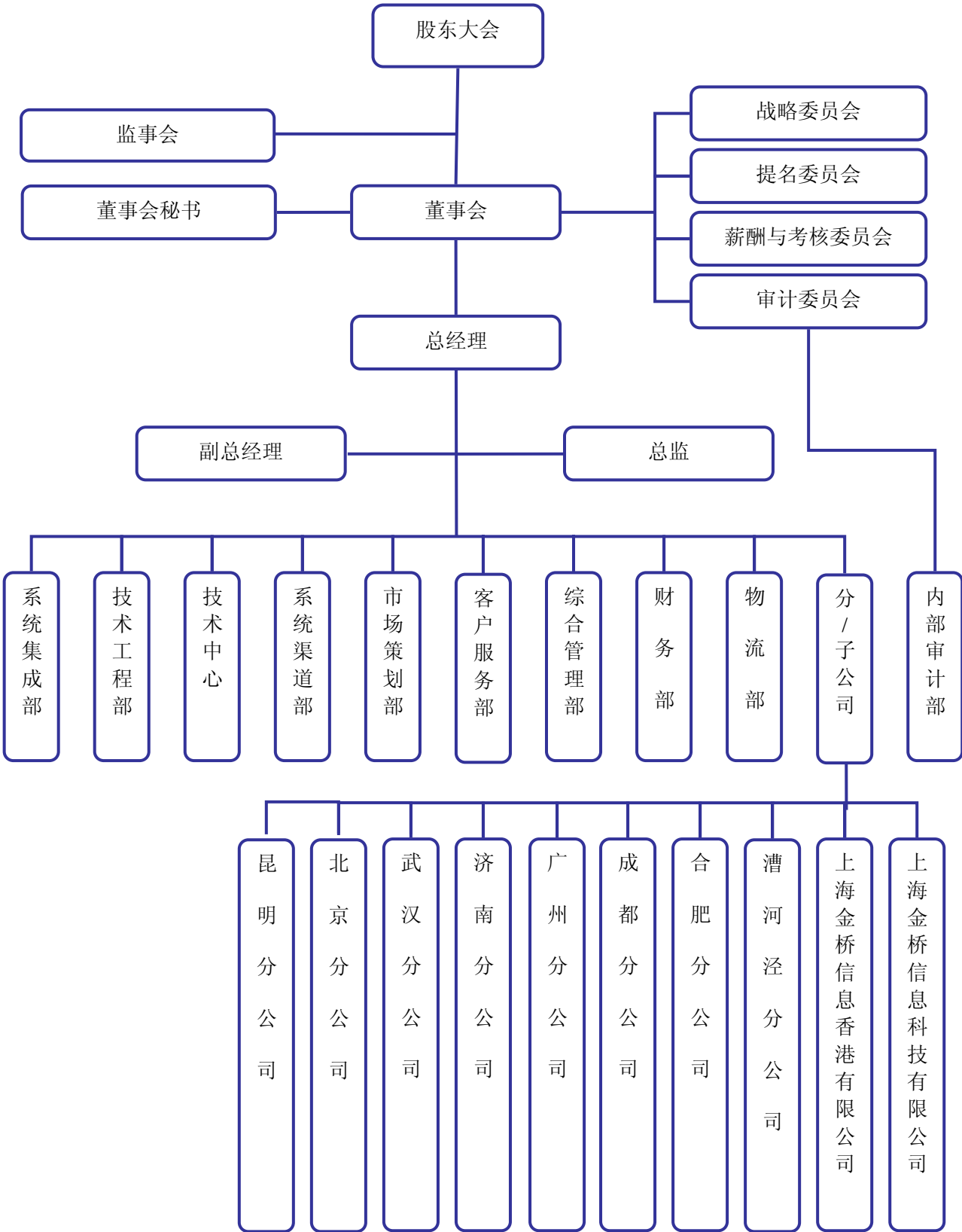
根据《复核报告》，截至2010年7月31日股改时的公司净资产较中瑞岳华于2010年9月15日出具的中瑞岳华验字（2010）第235号《验资报告》减少12,562,736.41元。但公司实收资本并无差异，仍为6,600万元，公司注册资本已经足额缴纳。

五、发行人的组织机构

（一）发行人及其子公司的股权结构



（二）发行人内部组织结构图



(三) 发行人主要职能部门

本公司各主要职能部门职责情况如下：

1、系统集成部：主要负责提供各类多媒体信息系统行业应用解决方案，负责系统项目策划和投标，进行售前、售中、售后技术支持，协助准备项目验收技术资料。

2、技术工程部：主要负责工程项目实施，负责施工组织管理，监督指导，项目验收。

3、技术中心：主要负责技术产品研发，负责软件开发、新产品应用技术设计，组织产品设计过程中的设计评审、技术验证、技术确认及技术支持。

4、系统渠道部：主要负责信息系统和产品的渠道销售，负责客户信用管理，维护客户资源，跟踪销售合同执行情况。

5、客户服务部：主要负责售后服务体系建设和管理，制定客户服务政策，提供技术服务支持，负责工程后期维护和产品维修服务。

6、市场策划部：主要负责市场调研分析、品牌规划与推广、市场开发与拓展、公关及促销策划，市场活动的策划与推广。

7、财务部：主要负责制定财务规章体系；组织会计核算工作，实施会计监督；编制年度预算并督促实施，进行资金管理以及税务筹划；通过分析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为决策提供支持等。

8、物流部：主要负责工程设备采购及供应商评估管理考核，负责仓储、配货、发运。

9、综合管理部：主要负责公司经营计划、流程管理、绩效考核、人事管理、行政管理、培训管理、企业文化、法律事务等。

10、内部审计部：主要负责审计公司的财务管理，经营管理，确保公司按照国家相关法律、法规经营运作。

六、子公司的简要情况

发行人子公司的简要情况如下：

（一）上海金桥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1、金桥科技的设立与业务情况

金桥科技前身为上海亨大银田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为“亨大银田”），系于2008年4月21日由金桥有限和李鸿华共同出资设立，注册资本500万元，金

桥有限认缴出资 400 万元、占比 80%，李鸿华认缴出资 100 万元、占比 20%，设立时住所为上海市松江区小昆山镇山西路 16 号 216 室。亨大银田设立时实收资本为 220 万元，其中金桥有限实缴出资额为 200 万元；李鸿华实缴出资额为 20 万元。2008 年 7 月，亨大银田收到李鸿华缴纳的注册资本 30 万元，亨大银田的实收资本变更为 250 万元，李鸿华的实缴出资额为 50 万元。

发行人为加强对子公司的管理，完善公司治理结构，计划收购李鸿华持有的亨大银田 20% 股权使之成为发行人的全资子公司，发行人在与李鸿华进行协商后就双方股权转让事宜达成一致。2009 年 2 月 12 日，上海亨大银田科技有限公司股东会作决议，同意李鸿华将其持有的上海亨大银田科技有限公司的 20% 股权以 50 万元全部转让给金桥有限，转让的价格为李鸿华的实缴出资额，并将上海亨大银田科技有限公司更名为上海金桥信息科技有限公司。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金桥科技成为金桥有限的全资子公司。

亨大银田设立至李鸿华转让股权时间间隔仅为 10 个月，业务尚未深入开展，根据 2008 年度亨大银田《企业法人年检报告书》，截至 2008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实收资本 250 万元，所有者权益为 246.10 万元（未经审计），对应李鸿华 20% 所有者权益的金额为价格为 49.22 万元，与转让价格的差额为 0.78 万元，差额很小。因此本次转让定价基本合理，未损害发行人的利益。

李鸿华的履历情况请见本节之“八、发行人有关股本情况”之“（四）新增股东概况”。

金桥科技现持有上海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徐汇分局于 2010 年 10 月 12 日核发的注册号为 310227001375401 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住所为：田林路 487 号 25 号楼 2 层；法定代表人为：金国培；注册资本为：500 万元。经营范围：音频设备及配件，视频产品及配件，音响设备，电子产品，机电产品，仪器仪表，办公自动化设备，家用电器批发零售，建筑智能化工程施工，从事货物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音频设备、视频产品领域内的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转让、技术服务，计算机软件开发。目前，金桥科技主要经营业务为向客户提供各类多媒体信息系统行业应用解决方案及服务。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金桥科技的股权结构如下表：

股东	出资额	股权比例
上海金桥信息股份有限公司	500 万元	100%
合计	500 万元	100%

2、金桥科技的基本财务状况

金桥科技最近一年的基本财务状况如下（经审计）：

单位：万元

项目	2014 年度/2014 年 12 月 31 日
总资产	524.35
净资产	499.24
营业收入	292.91
净利润	-116.63

（二）上海金桥信息香港有限公司

1、金桥香港的设立与业务情况

金桥香港设立于 2008 年 4 月 29 日，注册资本 156 万港元，实收资本 156 万港元，住所为中国香港九龙将军澳富康花园 8 座 6B，董事为金国培，营业范围：从事会议系统、智能法庭系统、应急指挥系统等相关设备的采购与销售。金桥香港主要为公司采购部分仅在香港交货的工程设备，并在当地有一定的销售业务。根据金桥香港历年通过的境外投资联合年检证书、2015 年 2 月份香港莫超权律师行出具的《有关：上海金桥信息香港有限公司于香港查册事宜法律意见书》，金桥香港不存在重大诉讼、仲裁、刑事处罚以及破产记录。

金桥香港设立以来未发生股权变更，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金桥香港的股权结构如下表：

股东	出资额	股权比例
上海金桥信息股份有限公司	156 万港元	100%
合计	156 万港元	100%

2、金桥香港的基本财务状况

金桥香港最近一年的基本财务状况如下（经审计）：

单位：万元

项目	2014 年度/2014 年 12 月 31 日
总资产	755.44
净资产	754.65
营业收入	3.20

净利润	-32.84
-----	--------

七、发起人、持有发行人 5%以上股份的主要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的基本情况

（一）发起人、持有发行人 5%以上股份的主要股东

本公司发起人为金国培等 27 名自然人和王狮实业 1 名法人。上述自然人股东均为中国国籍，除周英拥有香港居留权外，其他人不拥有永久境外居留权，基本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身份证号	住址
1	金国培	3102211963XXXX XXXX	上海市闵行区
2	朱树旺	3101041947XXXX XXXX	上海市徐汇区
3	束韶华	1307051973XXXX XXXX	广东省深圳市南山区
4	李志明	3101081968XXXX XXXX	上海市普陀区
5	周 英	3101101962XXXX XXXX	上海市长宁区
6	周 喆	3101031972XXXX XXXX	上海市卢湾区
7	陆 胜	3101081968XXXX XXXX	上海市松江区
8	杨明炯	3101081942XXXX XXXX	上海市长宁区
9	沈颖华	4111021962XXXX XXXX	上海市徐汇区
10	金史平	3101121975XXXX XXXX	上海市闵行区
11	顾立兵	3101041961XXXX XXXX	上海市徐汇区
12	孙学成	3102211962XXXX XXXX	上海市浦东新区
13	杨海婷	3101041956XXXX XXXX	上海市徐汇区
14	汪宗元	3101011963XXXX XXXX	上海市闵行区
15	许坚翔	3101041976XXXX XXXX	上海市徐汇区
16	王际无	3101111960XXXX XXXX	上海市宝山区
17	张 曦	3101051958XXXX XXXX	上海市长宁区
18	陈 杰	3101041957XXXX XXXX	上海市徐汇区
19	王 琦	3101021972XXXX XXXX	上海市浦东新区
20	易学军	2102111973XXXX XXXX	上海市徐汇区
21	王 琨	3729271975XXXX XXXX	上海市徐汇区
22	刘 俊	3101051959XXXX XXXX	上海市长宁区
23	卢 捷	3101041978XXXX XXXX	上海市普陀区
24	韩广毅	3101071975XXXX XXXX	上海市普陀区
25	章冰烨	3101011977XXXX XXXX	上海市浦东新区
26	周玉静	2301051975XXXX XXXX	黑龙江省哈尔滨市道外区

27	李鸿华	4223231976XXXX XXXX	北京市朝阳区
----	-----	---------------------	--------

王狮实业成立于 2005 年 3 月 25 日，注册资本 8,000 万元，实收资本 8,000 万元，法人代表：王士明，公司住所：上海城桥经济开发区（崇明县中津桥路 22 号 2 号楼 318 室），主要经营范围：实业投资，投资咨询，资产管理，从事货物及技术进出口业务（涉及行政许可的，凭许可证经营）。目前，王狮实业除了持有金桥信息股权外，另持有上海王狮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嘉瑞酒店有限公司等企业的股权。王狮实业 2010 年 7 月向金桥有限增资款项的来源系其自身经营所得资金。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王狮实业的股权结构如下：

单位：万元

股东	出资额	股权比例
王士明	6,000	75%
王星喻	2,000	25%
合计	8,000	100%

王士明先生与王星喻女士系父女关系。王士明最近五年担任（或兼任）：王狮实业执行董事、上海王狮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执行董事、上海龙仓置业有限公司董事。王星喻最近五年担任上海龙仓置业有限公司董事长。

王狮实业最近一年的基本财务状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4 年度/2014 年 12 月 31 日 (未经审计)
总资产	58,822.65
净资产	43,917.16
营业收入	685.16
净利润	-441.15

（二）实际控制人的基本情况、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的基本情况及其演变

金国培持有发行前本公司 39.89% 股份，为本公司第一大股东、实际控制人，其基本情况详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技术人员”之“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技术人员的简要情况”。

除持有本公司的股权外，金国培现未直接或间接从事其他任何经营活动。

（三）实际控制人及其他主要股东所持股份的质押或其他争议情况

发行人实际控制人、主要股东金国培所持有的发行人股份不存在被质押或其他争议情况。

八、发行人有关股本情况

（一）发行人本次发行前后的股本情况

发行人本次发行前股本总数为 6,600 万股，本次公开发行不超过 2,200 万股股份，发行后股本总数不超过 8,800 万股，本次公开发行的股份占发行后股本总数的 25%。

本次发行前后发行人股本变动情况见下表（以本次公开发行新股 2,200 万股计算）：

序号	股东名称	发行前		发行后	
		股数（万股）	比例	股数（万股）	比例
1	金国培	2,632.80	39.89%	2,632.80	29.92%
2	朱树旺	316.80	4.80%	316.80	3.60%
3	束韶华	300.00	4.54%	300.00	3.40%
4	上海王狮实业有限公司	300.00	4.54%	300.00	3.40%
5	李志明	264.00	4.00%	264.00	3.00%
6	周 英	264.00	4.00%	264.00	3.00%
7	周 喆	264.00	4.00%	264.00	3.00%
8	陆 胜	237.60	3.60%	237.60	2.70%
9	杨明炯	211.20	3.20%	211.20	2.40%
10	沈颖华	211.20	3.20%	211.20	2.40%
11	金史平	211.20	3.20%	211.20	2.40%
12	顾立兵	158.40	2.40%	158.40	1.80%
13	孙学成	158.40	2.40%	158.40	1.80%
14	杨海婷	105.60	1.60%	105.60	1.20%
15	汪宗元	105.60	1.60%	105.60	1.20%
16	许坚翔	105.60	1.60%	105.60	1.20%
17	王际无	79.20	1.20%	79.20	0.90%
18	张 曦	79.20	1.20%	79.20	0.90%
19	陈 杰	79.20	1.20%	79.20	0.90%
20	王 琦	79.20	1.20%	79.20	0.90%
21	易学军	79.20	1.20%	79.20	0.90%
22	王 琨	79.20	1.20%	79.20	0.90%
23	刘 俊	52.80	0.80%	52.80	0.60%

24	卢捷	52.80	0.80%	52.80	0.60%
25	韩广毅	52.80	0.80%	52.80	0.60%
26	章冰烨	40.00	0.61%	40.00	0.46%
27	周玉静	40.00	0.61%	40.00	0.46%
28	李鸿华	40.00	0.61%	40.00	0.46%
本次发行社会公众股		--	--	2,200.00	25.00%
合计		6,600.00	100.00%	8,800.00	100.00%

（二）前十名自然人股东在发行人处担任的职务

姓 名	持股数量（万股）	持股比例	职务
金国培	2632.80	39.89%	董事长、总经理
朱树旺	316.80	4.80%	监事会主席
束韶华	300.00	4.54%	无
李志明	264.00	4.00%	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周英	264.00	4.00%	副总经理
周喆	264.00	4.00%	董事、副总经理、系统集成部经理
陆胜	237.60	3.60%	董事、副总经理
杨明炯	211.20	3.20%	无
沈颖华	211.20	3.20%	董事、财务总监
金史平	211.20	3.20%	董事、工程总监、技术工程部经理

（三）国有股东、外资股东及战略投资者情况

发行人本次发行前无国有股份及外资股份；发行人股东中无战略投资者。

（四）新增股东概况

2010年5月，金桥有限新增股东自然人章冰烨、周玉静、李鸿华；2010年7月，金桥有限新增股东王狮实业、自然人束韶华。

章冰烨，男，1977年出生，身份证号3101011977XXXX XXXX，1998年毕业于上海大学，现任公司系统渠道部经理。1998年至2001年就职于上海华东电脑股份有限公司，历任质检员、销售主管；2001年起任职于金桥有限、金桥信息，历任销售员、销售部经理。入股公司的资金来源为自有及家庭积蓄。

周玉静，女，1975年出生，身份证号2301051975XXXX XXXX，1999年毕业于黑龙江省人民政府职工大学。1993年至2000年就职于中国石油集团东北公司哈尔滨分公司，任宣传部干事；2001年至2002年就职于日本贝斯株式会社，任管理部事务员；2002年至2003年就职于上海金桥贝斯软件有限公司，任管理部事务员；2003

年至2005年就职于上海贝信软件有限公司，任总经理助理。2007年5月至2014年12月就职于金桥有限、金桥信息，历任总经理助理、系统集成部经理。目前为自由职业。入股公司的资金来源为自有积蓄。

李鸿华，女，1976年出生，身份证号4223231976XXXX XXXX，1998年毕业于石家庄经济学院，现任公司市场策划部经理。1998年至2005年就职于日本铁三角公司，历任文秘、销售经理、中国区经理；2005年至2006年就职于美国科视公司，任销售经理；2007年至2008年3月就职于比利时巴可公司，任渠道经理；2008年4月至2009年3月就职于上海亨大银田科技有限公司任总经理；2009年4月起，就职于金桥有限、金桥信息，历任销售部经理、产品部经理。入股公司的资金来源为自有积蓄。

束韶华，男，1973年出生，身份证号1307051973XXXX XXXX，1997年毕业于陕西财经学院。1998年至2014年7月就职于中兴通讯股份有限公司，曾任中兴通讯股份有限公司国内融资部部长、中兴通讯股份有限公司融资经理。目前为自由职业。除持有本公司股权外，还持有北京天玺盛益投资有限公司等公司的股权。入股公司的资金来源为自有积蓄和家庭收入。

王狮实业情况参见本节“七、发起人、持有发行人5%以上股份的主要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的基本情况”之“（一）发起人、持有发行人5%以上股份的主要股东”。

除持有（或间接持有）发行人部分股份外，束韶华、王狮实业及其自然人股东王士明、王星喻与发行人、发行人其他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本次发行各中介机构（申万宏源承销保荐公司、天健及国枫）及其项目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亲属关系或其他利益关系。束韶华、王狮实业及其自然人股东王士明、王星喻作为完全民事行为能力人和民事权利能力的中国公民与法人，不存在违法或不宜持股的情形，亦不存在股份代持或信托持股的情形。

（五）本次发行前各股东间的关联关系

本次发行前各股东之间均不存在关联关系。

（六）本次发行前股东所持股份的流通限制和自愿锁定股份的承诺

1、本次发行前股东关于所持股份的自愿锁定和减持价格的承诺

发行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金国培承诺：自发行人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

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该部分股份。对本人所持股票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减持价格应不低于公司股票发行价格；公司上市后6个月内如公司股票连续20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6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则本人持有公司股票的锁定期自动延长至少6个月；对于本人作出的前述承诺，不会因本人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而放弃履行承诺。

发行人其他股东朱树旺、上海王狮实业有限公司、束韶华、周喆、周英、李志明、陆胜、杨明炯、沈颖华、金史平、顾立兵、孙学成、汪宗元、杨海婷、许坚翔、王际无、张曦、王琦、易学军、陈杰、王琨、韩广毅、卢捷、刘俊、章冰焱、周玉静、李鸿华承诺：自发行人股票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持有的发行人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该部分股份。

担任发行人监事的股东朱树旺、顾立兵承诺：除前述股份锁定外，在担任发行人监事期间，每年转让的发行人股份不超过其所持发行人股份总数的25%；离职后半年内，不得转让其所持发行人股份；在申报离任六个月后的十二个月内通过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出售发行人股份数量占其所持发行人股份总数的比例不超过50%。

担任发行人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股东金国培、沈颖华、陆胜、周喆、金史平、王琨、李志明、周英承诺：除前述股份锁定外，在担任发行人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每年转让的发行人股份不超过其所持发行人股份总数的25%；离职后半年内，不得转让其所持发行人股份；在申报离任六个月后的十二个月内通过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出售发行人股份数量占其所持发行人股份总数的比例不超过50%。对本人所持股票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减持价格应不低于公司股票发行价格；公司上市后6个月内如公司股票连续20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6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则本人持有公司股票的锁定期自动延长至少6个月；对于本人作出的前述承诺，不会因本人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而放弃履行承诺。

2、未能履行承诺的约束措施

若本次发行前股东未能履行关于所持股份的自愿锁定承诺，其将在公司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并向公司股东和

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同时将在符合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规定的情况下 10 个交易日内回购违规卖出的股票，并将因未履行上述承诺而获得的收益上缴公司，同时自回购完成之日起自动延长持有股份的锁定期 3 个月。

（七）公开发行前持股 5%以上股东在上市后的持股意向及减持意向

公司股东除金国培外持股均未超过 5%。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金国培就其所持有发行人股票的持股意向及减持意向，声明并承诺如下：

1、本人作为发行人的实际控制人，按照法律法规及监管要求，持有发行人的股票，并严格履行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披露的股份锁定承诺。

2、在本人所持发行人股份锁定期届满后，本人减持股份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证券交易所规则要求，减持方式包括但不限于二级市场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大宗交易方式、协议转让方式等。

3、本人减持股份的价格（如果因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须按照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作复权处理，下同）根据当时的二级市场价格确定，并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证券交易所规则要求；本人在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前所持有的股份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减持价格不低于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发行价格。

4、在锁定期满后的 12 个月内，本人减持股份数量不超过本人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 10%；在锁定期满后的 24 个月内，本人减持股份数量累计不超过本人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 20%。

5、本人在减持所持有的发行人股份前，应提前三个交易日予以公告，并在 3 个月内完成，并按照证券交易所的规则及时、准确、完整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6、本人将严格履行上述承诺事项，并承诺将遵守下列约束措施：

如果未履行上述承诺事项，本人将在公司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并向公司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同时将在符合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规定的情况下 10 个交易日内回购违规卖出的股票，并将因未履行上述承诺而获得的收益上缴公司，同时自回购完成之日起自动延长持有股份的锁定期 3 个月。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人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九、内部职工股、工会持股、职工持股会持股、信托持股、委托持股等情况

发行人不存在内部职工股、工会持股、职工持股会持股、信托持股、委托持股和股东人数超过两百人的情况。

十、发行人员工及其社会保障情况

（一）员工人数及变化情况

发行人 2014 年末、2013 年末和 2012 年末的员工人数分别为：427 人、449 人和 435 人，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员工专业、学历、年龄结构分布如下表：

专业构成		
类别	人数（人）	占总员工比例（%）
技术、研发人员	190	44.50
工程服务人员	93	21.78
市场开发人员	77	18.03
管理人员	44	10.30
工勤人员	23	5.39
合计	427	100.00
学历构成		
类别	人数（人）	占总员工比例（%）
硕士及以上	16	3.74
本科	189	44.26
大专	170	39.81
其他	52	12.18
合计	427	100.00
年龄构成		
类别	人数（人）	占总员工比例（%）
30 岁以下	156	36.53
30-40 岁	201	47.07
40-50 岁	39	9.13
50 岁以上	31	7.26
合计	427	100.00

（二）发行人执行社会保障制度、住房制度以及医疗制度情况

发行人及金桥科技实行全员劳动合同制，员工的聘用和解聘均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办理。发行人子公司金桥香港的工作岗位主要由发行人员工兼职，聘请了1名香港籍的兼职人员处理日常事务。发行人员工均与发行人（或其子公司）签署了合法有效的劳动合同；发行人及其子公司按照劳动法、劳动合同法等法律法规之规定合法用工，报告期内未发生劳动合同争议或劳务纠纷的情形。

根据上海市徐汇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出具的证明文件，报告期内徐汇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未对该公司作出过行政处理或行政处罚。

报告期内，发行人及金桥科技根据《上海市城镇职工养老保险办法》、《上海市工商保险实施办法》、《上海市城镇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办法》、《上海市失业保险办法》、《上海市城镇生育保险办法》、《上海市小城镇保险暂行办法》以及《上海市外来从业人员综合保险暂行办法》等规定，为相关员工缴纳了社会保险或综合保险；发行人及金桥科技已按照《住房公积金管理条例》开设住房公积金账户，并缴纳了住房公积金。

报告期期间内，发行人及金桥科技缴纳社会保险或综合保险的情况如下：

期间	2012 年末	2013 年末	2014 年末
员工人数（人）	435	449	427
已缴纳人数（人）	421	437	415
差额（人）	14	12	12

2012年末14名差额产生的具体原因如下：其中，5名员工系由于新员工正办理入职手续、员工正办理居住证以及户口手续等原因未开户；8名员工为退休返聘人员；1名员工为协保人员。

2013年末12名差额产生的具体原因如下：其中，2名员工系由于新员工正办理入职手续、员工正办理居住证以及户口手续等原因未开户；8名员工为退休返聘人员；2名员工为协保人员。

2014年末12名差额产生的具体原因如下：其中，3名员工系由于新员工正办理入职手续、员工正办理居住证以及户口手续等原因未开户；8名员工为退休返聘人员；1名员工为协保人员。

报告期期间内，发行人及金桥科技缴纳住房公积金的情况如下：

期间	2012 年末	2013 年末	2014 年末
员工人数（人）	435	449	427

已缴纳人数（人）	377	391	379
差额（人）	58	58	48

2012年末58名差额产生的具体原因如下：其中43名员工为农业户口，不强制要求缴纳住房公积金；6名员工由于新员工正在办理入职手续、员工正办理居住证以及户口手续等原因未开户；8名员工为退休返聘人员；1名员工为协保人员。

2013年末58名差额产生的具体原因如下：其中46名员工为农业户口，不强制要求缴纳住房公积金；3名员工由于新员工正在办理入职手续、员工正办理居住证以及户口手续等原因未开户；8名员工为退休返聘人员；1名员工为协保人员。

2014年末48名差额产生的具体原因如下：其中36名员工为农业户口，不强制要求缴纳住房公积金；3名员工由于新员工正在办理入职手续、员工正办理居住证以及户口手续等原因未开户；8名员工为退休返聘人员；1名员工为协保人员。

根据上海市社会保险事业管理中心于2015年1月16日向发行人出具的证明文件，证明截至2014年12月缴费状态为正常。同时，金桥科技所属的社会保险主管单位也出具了合规证明。

根据上海市公积金管理中心于2015年1月8日向发行人出具的《住房公积金缴存情况证明》，发行人于1994年11月建立住房公积金账户，为职工缴存住房公积金。发行人开具缴存以来未受到上海市公积金管理中心的行政处罚。同时，金桥科技所属的住房公积金主管单位也出具了合规证明。

根据发行人的实际控制人金国培出具的《承诺》，“如有权部门要求或决定，发行人及其全资子公司、分公司需要为其没有缴纳社会保险费及住房公积金的员工补缴社会保险费及住房公积金的，本人将按主管部门核定的金额补缴相应的社会保险费及住房公积金，并承担因补缴社会保险费用、住房公积金而受到的任何罚款或损失。”

（三）员工薪酬政策

公司按照各尽所能、按劳分配的原则，坚持薪酬增长幅度与公司经济效益增长同步，并以员工岗位职责、工作绩效、工作年限等指标综合核定员工报酬，以充分发挥员工的积极性和创造性。员工薪酬包括基本薪酬、绩效薪酬。基本薪酬根据员工所在岗位及学位、经验、技能、贡献等因素确定，按月发放，每职级的数额根据行业同类水平和公司的经营状况适当调整；绩效薪酬按部门实现的超额

利润及个人的业绩核定。一般按半年、年终考核发放。

1、发行人薪酬水平情况

最近三年，发行人员工按普通、中层、高层分类的薪酬水平和增加情况如下表所示。分类标准如下：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核心技术人员划分为高层人员，发行人除高层外各部门相关负责人及以上为中层人员，除高层、中层人员外的员工为普通人员。

时间	员工类别	年末人数(人)	人均薪酬(元/年)	人均薪酬增长率	总薪酬(元)	总薪酬增长率
2014年	普通	384	82,364.54	5.12%	31,627,983.04	-1.31%
	中层	26	229,154.64	2.34%	5,958,020.52	15.69%
	高层	17	295,791.26	-19.72%	5,028,451.50	-19.72%
2013年	普通	409	78,352.75	-1.23%	32,046,275.10	2.79%
	中层	23	223,911.04	-25.79%	5,149,954.00	-31.73%
	高层	17	368,454.21	-27.77%	6,263,721.50	-27.77%
2012年	普通	393	79,330.75	15.42%	31,176,986.66	42.19%
	中层	25	301,741.50	22.16%	7,543,536.99	27.25%
	高层	17	510,110.88	11.84%	8,671,885.00	11.84%

注：上表中发行人的人均薪酬和总薪酬均为当年实际发放金额。

公司各层级员工薪酬水平均以公司经营规模和经营业绩为考核指标。其中，中高层员工的薪酬结构中绩效薪酬占比较高，因此，中高层员工的薪酬水平受考核指标影响较大。普通员工的薪酬结构中绩效薪酬占比较小，因此其薪酬水平受考核指标影响较小。由于岗位责任义务和岗位价值的差异，发行人各层级员工之间薪酬保持一定的合理差距。

2013年发行人中高层员工的总薪酬和人均薪酬均有所下降，原因是未完成当年的考核指标，绩效薪酬随之下降，导致薪酬水平有所下降。2013年发行人普通员工的总薪酬上升2.79%，但人均薪酬下降1.23%，原因是2013年发行人普通员工数量略有上升，其总薪酬随之上升；另一方面，由于新进普通员工的个人薪酬水平较原有普通员工的平均水平低，摊薄了普通员工的人均薪酬，导致普通员工人均薪酬略有下降。此外，由于各部门未完成公司当年的考核指标，各部门奖金池内的奖金金额被不同程度地削减，导致部门平均奖同样被不同程度地削减，也会对普通员工的人均薪酬造成一定影响。

2014年发行人高层员工的总薪酬和人均薪酬均有所下降，原因是未完成当年的考核指标，绩效薪酬随之下降，导致薪酬水平有所下降。2014年发行人普通员

工的人均薪酬上升5.12%，但总薪酬下降1.31%。原因是2014年发行人普通员工数量略有下降，从而导致总薪酬下降。

2、最近三年发行人与当地薪酬水平的比较

发行人与上海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公布的全市职工平均工资的比较见下表：

年份	项目	人均薪酬（元/年）	增长率
2014 年	上海平均	——	——
	发行人	99,299.66	2.59%
2013 年	上海平均	60,435.00	7.34%
	发行人	96,792.76	-11.16%
2012 年	上海平均	56,300.00	8.34%
	发行人	108,948.07	10.15%

注：上表中发行人的人均薪酬为当年实际发放金额。

2012年、2013年，发行人的人均薪酬均较大幅度地超过上海市平均工资水平，尽管2013年发行人的人均薪酬有所下降，但依然较大幅度超过全市平均工资水平。2014年发行人的人均薪酬略有上升。

十一、持有 5%以上股份的主要股东以及董事（不包括独立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作出的重要承诺及其履行情况

（一）发行人的实际控制人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发行人实际控制人金国培出具了《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详见本招股说明书“第七节同业竞争与关联交易”之“一、同业竞争”之“（二）实际控制人及控股股东作出的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二）锁定股份和减持价格的承诺

详见本节“八、发行人有关股本情况”之“（六）本次发行前股东所持股份的流通限制和自愿锁定股份的承诺”。

（三）持有 5%以上股份的主要股东持股意向和减持意向

详见本节“八、发行人有关股本情况”之“（七）公开发行前持股 5%以上股东的持股意向及减持意向”。

（四）关于招股意向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方面的承诺及约束措施

1、发行人承诺，若本公司首次公开发行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对判断其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本公司将依法回购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公司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在有权部门认定本公司招股说明书，存在对判断本公司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后 3 个交易日内，本公司将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启动召开董事会、临时股东大会的程序，并经相关主管部门批准或备案，启动股份回购措施；回购价格依据二级市场价格确定，但是不低于首次公开发行股份的发行价格及依据相关法律法规及监管规则确定的价格。

发行人若违反上述承诺，将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如果因未履行相关公开承诺事项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将依法向投资者赔偿相关损失。

2、发行人实际控制人金国培承诺，若公司首次公开发行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人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本人将在有权部门认定本公司招股说明书，存在对判断本公司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后 3 个交易日内，采用二级市场集中竞价交易、大宗交易、协议转让或要约收购等方式购回已转让的原限售股份。购回价格依据协商价格或二级市场价格确定，但是不低于原转让价格及依据相关法律法规及监管规则确定的价格。

发行人实际控制人若违反上述承诺，将停止在发行人处获得股东分红，同时其持有的公司股份将不得转让，直至其按承诺采取相应的购回或赔偿措施并实施完毕时为止。

3、发行人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若公司首次公开发行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人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发行人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若违反上述承诺，将停止在公司处获得薪酬或津贴及股东分红，同时其持有的公司股份将不得转让，直至其按承诺采取相应的赔偿措施并实施完毕时为止。

第六节 业务与技术

一、发行人主营业务及主要产品

（一）主营业务

本公司主营业务为向客户提供各类多媒体信息系统行业应用解决方案及服务。主要是利用计算机对语音、视频、数据、网页、文本、图形、图像、动画等多种信息进行综合处理，结合云计算技术、互联网技术、物联网技术、大数据分析技术、信息可视化技术、智能控制技术、传感技术和人机交互技术等先进信息技术，为客户提供完整的、适合其业务需求的、从多媒体信息的需求挖掘、系统设计、工程实施、应用软件开发、软硬件平台整合、到运行维护保障的一站式服务，并不断提升其应用价值。

公司主营业务自设立以来未发生变化。

（二）主要产品

公司主要产品为各类多媒体信息系统及其行业解决方案，主要包括多媒体会议系统、应急指挥中心系统、科技法庭系统及其他行业多媒体信息系统及其行业解决方案。这些产品都已得到广泛应用，并在不断的实际应用中其内涵的深度、广度和技术高度都得以大幅的提升。这些产品均处于行业领先水平，其中多媒体会议系统业务占国内领先地位。

二、行业基本情况

本公司所处行业为多媒体信息系统行业，按行业分类为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中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分类号：I65）。

（一）行业管理体制

公司所处行业已实现按市场规律运作，各企业面向市场自主经营，政府职能部门进行产业宏观调控，行业协会进行自律管理。

公司所处行业的行政主管部门是国家工业和信息化部，其主要职能为：拟订并组织实施国家信息化的发展规划，推进产业结构战略性调整和优化升级；拟订

信息产业等的规划、政策和标准并组织实施，推动软件业、信息服务业和新兴产业发展；统筹推进国家信息化工作，组织制定相关政策并协调信息化建设中的重大问题等。行业内部组织机构为中国软件行业协会，主要进行市场调查、信息交流、咨询评估、行业自律、知识产权保护、资质认定、政策研究等方面的工作；为会员单位提供服务，并在政府和企业之间发挥桥梁、纽带作用。

公司是中国软件行业协会的会员单位，上海市软件行业协会副会长单位。同时由于公司的主要产品是集计算机、音频、视频、智能控制、通信网络、系统安全、软件应用、物联网等技术于一体的各类多媒体信息系统，因此公司也加入了与公司业务密切相关的行业协会。通过履行各协会会员的职责，公司能够及时获得专业信息，把握各项技术的最新发展动态，参与行业技术标准和规范制定与更新。

公司加入行业协会情况表
中国数字音视频解码技术标准工作组会员单位
中国软件行业协会会员单位
中国舞台美术学会（国际舞美组织中国中心）理事单位
中国计算机用户协会机房设备应用分会理事单位会员
中国保密协会会员单位
上海市射频识别工程技术协会理事单位
上海安全防范报警协会理事单位
上海市软件行业协会副会长单位
上海市智能建筑建设协会副会长单位（轮值会长单位）
上海市合同信用促进会会员

（二）行业有关政策

多媒体信息系统行业融合了计算机技术、数字化音视频技术、网络技术及智能化控制技术等信息产业内多个领域的前沿技术，其发展受到国家的大力支持。

近年来，我国陆续出台了多项与中国多媒体信息系统行业密切相关的政策，如下表所列：

时间	文件名称	发布单位	与多媒体信息系统行业相关的主要内容
2006 年 3 月	《2006-2020 年国家信息化发展战略》	中共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	明确了信息化在我国国民经济与社会发展中的战略地位，即：大力推进信息化，是覆盖我国现代化建设全局的战略举措，是贯彻落实科学发展观、全面建设小康社会、构建社会主义和谐社会和建设创新型国家的迫切需要和必然选择。同时也确立了国家信息化的指导思想、战略目标和重点、战略行动计划以及保障措施。

2006 年 8 月	《信息产业科技发展“十一五”规划和 2020 年中长期规划纲要》	信息产业部	将宽带多媒体技术和数字化音视频技术列为要在未来 5~15 年重点发展的 15 个重点技术之一。提出在数字化音视频、新一代移动通信、高性能计算机及网络设备等领域，实现核心技术与关键产品的突破。
2007 年 8 月	《中华人民共和国突发事件应对法》	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	国务院建立全国统一的突发事件信息系统，县级以上地方各级人民政府应当建立或者确定本地区统一的突发事件信息系统。
2007 年 8 月	《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全面加强人民法院信息化工作的决定》	最高人民法院	进一步明确了人民法院信息化工作的指导思想、基本原则、工作目标和保障措施等。
2008 年 9 月	《人民法院审判法庭信息化建设规范（试行）》	最高人民法院	对科技法庭建设标准提出了要求
2009 年 7 月	《国家司法审判信息系统工程（“天平工程”）》	最高人民法院、国家发改委	全国法院系统业务网络和业务应用建设，由最高人民法院规划、国家发改委通过立项，作为国家电子政务重点业务信息系统建设项目。
2010 年 10 月	《国务院关于加强培育和发展战略性新兴产业的决定》	国务院	确定了以新一代信息技术为代表的七大战略性新兴产业，并将其作为未来十年内我国国民经济发展的先导产业和支柱产业（多媒体信息系统是新一代信息技术的重要分支）。
2011 年 1 月	《国务院关于印发进一步鼓励软件产业和集成电路产业发展若干政策的通知》	国务院	制定了包括财税、投融资、研发、进出口、人才、知识产权及市场等在内的鼓励政策以支持软件及信息服务企业发展，进一步推动我国的信息化建设。
2011 年 3 月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二个五年规划纲要》	全国人民代表大会	以重大技术突破和重大发展需求为基础，促进新兴科技与新兴产业深度融合，在继续做大做强高技术产业的基础上，把战略性新兴产业培育发展成为先导性、支柱性产业。
2011 年 12 月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十二五”发展规划》	工信部	实现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平稳较快发展，产业的整体质量效益得到全面提升，创新能力显著增强，应用水平明显提高，推动经济社会发展、促进信息化和工业化深度融合的服务支撑能力显著增强。
2012 年 6 月	国务院关于大力推进信息化发展和切实保障信息安全的若干意见	国务院	提出实施“宽带中国”工程，构建下一代信息基础设施、推动信息化和工业化深度融合，提高经济发展信息化水平、加快社会领域信息化，推进先进网络文化建设。
2012 年 7 月	国务院关于印发“十二五”国家战略性新兴产业发展规划的通知	国务院	把握信息技术升级换代和产业融合发展机遇，推进信息技术创新、新兴应用拓展和网络建设的互动结合，创新产业组织模式，提高新型装备保障水平，培育新兴服务业态，增强国际竞争能力，带动我国信息产业实现由大到强的转变。“十二五”期间，新一代信息技术产业销售收入年均增长 20% 以上。

2012 年 9 月	关于进一步加强安全生产应急平台体系建设的意见	国家安全监管总局	到 2015 年底，国家、省(区、市)、市(地)和高危行业中央企业、国家级应急救援队伍的应急平台建成率达到 100%，重点县(市、区)、高危行业地方大中型企业的应急平台建成率达到 80%以上，基本实现互联互通和信息共享。
2013 年 8 月	《关于促进信息消费扩大内需的若干意见》	国务院	加快推进国家政务信息化工程建设，建立完善国家基础信息资源和政府信息资源，建立政府公共服务信息平台，整合多部门资源，提高共享能力，促进互联互通，有效提高公共服务水平。加快智慧城市建设，支持公用设备设施的智能化改造升级，加快实施智能电网、智能交通、智能水务、智慧国土、智慧物流等工程。
2013 年 9 月	《信息化发展规划》	工信部	就努力提高国民经济信息化水平、加强电子政务的建设以及提升社会事业信息化水平等方面提出明确的发展目标
2013 年 12 月	《人民法院信息化建设五年发展规划（2013—2017）》	最高人民法院	提出信息化是新时期人民法院工作的重要支撑，是人民法院科学发展的重要基础。提出未来几年人民法院要加快“天平工程”建设，构建业务全覆盖、网络全互联、资源全共享、系统高效应用、信息确保安全的法院信息化体系的要求。
2014 年 12 月	《关于加快应急产业发展的意见》	国务院	明确了应急产业发展的总体要求、主要任务和政策措施，提出到 2020 年，应急产业规模显著扩大，应急产业体系基本形成，为防范和处置突发事件提供有力支撑，成为推动经济社会发展的重要动力。

上述政策的实施为多媒体信息系统行业的发展提供了广阔空间。

（三）多媒体信息系统概述

多媒体信息系统是利用当今的多媒体信息采集技术、信息处理技术、信息传输技术、信息存储管理技术、信息呈现技术及人机交互技术等先进信息化技术，为人们获取信息、交换信息、积累信息和呈现信息提供帮助的一种信息系统的统称。它是集云计算 / 分布式计算 / 虚拟化等计算机技术、语音 / 视频 / 文字 / 数据 / 图片 / 网页等多媒体信息处理技术、物联网等智能传感 / 智能控制技术、互联网 / 无线网 / 光纤网等网络传输技术、软件应用技术、人机交互技术等于一体的多媒体办公系统。多媒体信息系统已成为当今信息时代各行各业提高工作效率和提升自身竞争力的必要手段。

多媒体信息系统由多个子系统构成，主要包括：信息采集系统、信息呈现系统、信息分析处理系统、信息存储管理系统、信息传输系统、设备管理控制系统

及应用软件系统等子系统。

其中：信息采集系统由计算机、摄像机、话筒、传感器、音视频编解码器等各类信息的采集终端和采集软件等组成，目前该信息采集系统正向全面实现数字化、高清化和 IP 化方向发展；信息呈现系统由投影机、显示器等显示设备和信息呈现软件等组成，目前该信息呈现系统正向数据信息的可视化 / 图形化、音视频信息的高清晰化 / 高真实化 / 高实时化方向发展；信息分析处理系统主要由计算机及信息分析加工处理软件等组成，通过对信息的加工处理，使信息可供于查询、分析、统计、存储、管理及呈现等用途，目前该信息分析处理系统正向大数据化、智能分析化、云计算方向发展；信息存储管理系统主要由服务器、数据库、数据存储设备及信息管理软件组成，该信息存储管理系统正向服务虚拟化、云存储化、管理一体化方向发展；信息传输系统主要由 IP 网络及 IP 网络传输交换设备组成，该信息传输系统正向高速、无线、安全、融合方向发展；设备管理控制系统主要由设备自带或外接的检查 / 管理 / 通讯功能或传感设备、中央控制设备及设备管理控制服务器组成，该设备管理控制系统正向集中控制化、集中管理化、监控智能化、信息可视化方向发展；应用软件系统是指为满足不同行业及不同用户的不同业务需求、业务流程、管控方式等而制作的特定应用软件，通过该应用软件帮助用户更好地使用该系统来实现客户的需求，该应用软件系统正向着量身定制化、业务导向化、人机友好化方向发展。

多媒体信息系统的结构图如下：



根据实际应用中的不同侧重，多媒体信息系统可划分为多媒体会议系统、应急指挥中心系统、科技法庭系统及其他行业多媒体信息系统等类别。

1、多媒体会议系统

随着人类社会进入信息时代，会议已经成为人们日常工作的必要组成部分。现代会议系统也已摆脱了传统的语言交流的单一应用，大量应用多媒体技术和网络通信技术，实现在单位时间、空间的会议过程中传递和交换更多的必要信息，提高会议效率，增加实现会议目标的可能性。多媒体会议系统已成为现代人日常工作中进行信息交流、沟通、决策的重要平台，其应用已渗透到人类社会活动的各个领域。随着经济的发展、技术的进步，市场对多媒体会议系统的需求不仅在规模上与日俱增，在功能上亦趋于复杂化、个性化，从而为行业内企业提供了充分的技术研发动力和业务发展空间。

多媒体会议系统包含了多媒体信息系统的基本要件，系统为用户提供的是一个综合性信息交互平台。与会者借助多媒体会议系统，可以实时展示、共享、传输、记录各类相关信息，大大提高会议效率，保证各种决策的正确性。多媒体会议系统包括本地会议系统和远程会议系统。远程会议系统是本地化会议系统的延伸，该系统利用多媒体网络通信技术将多个地理上分离的会场中的相关信息交互共享，从而使得在不同空间的与会者可以如共处一室般地全面交流。

多媒体会议系统广泛应用于各种类型的行政会议、代表会议（表决）、国际会议（同传）、会议中心（多会场）、远程视频会议等，市场覆盖大中型企业、各级党政机关、军队、司法、通信、金融、文教卫生、能源交通、公用事业等领域。

2、应急指挥中心系统

近年来，全球范围内自然灾害、恐怖袭击、传染性疾病爆发等各种突发事件频繁发生，对社会公众的生命财产安全造成了较大的威胁。如何建立起一套完善的应急指挥调度机制以快速有效地应对突发事件已成为社会关注的焦点。另一方面，全球性环境污染、城市严重交通拥堵、大规模金融交易、能源供给安全保障等日常性监控调度及应急指挥机制的完备也成为现代社会保障必不可少的一部分。

应急指挥机制包括事前预防、事发应对、事中处置及事后管理等环节，其中应急指挥中心系统是该机制的重要组成部分。应急指挥中心系统是以网络通信和资源数据库为基础，以信息采集、数据分析、信息显示和资源调度为手段，实现收集分析突发事件数据、辅助决策应急指挥、组织协调应急资源等功能的综合性调度系统。该系统在面对突发事件时，能够为指挥调度人员提供各种通讯和信息服务，以协助其进行准确的指挥决策并实施有效的部署，从而减轻突发事件对社会稳定和公众安全造成的威胁，降低突发事件所造成的经济损失。

应急指挥中心系统主要运用于政府部门（包括公安、司法、人防、民防、交警、海关、检疫等）、军队，以及交通、能源、气象、医疗卫生、电信、金融等大型公共服务机构。

3、科技法庭系统

近年来为全面推进依法治国、建立健全法治社会，提高司法公正透明度及司法效率成为极为重要的一项措施，而司法机构的信息化建设及信息公开就成为其措施的关键。最高人民法院于近年下发了《人民法院审判法庭信息化建设规范》（试行）、《人民法院信息化建设五年发展规划（2013—2017）》等文件，并组织实施国家司法审判信息系统工程（简称“天平工程”），要求各地法院加强庭审过程的信息化建设，实现法庭的科技化。这为科技法庭系统的发展提供了广阔的市场空间。传统的科技法庭系统是利用目前计算机信息处理技术、网络通讯技术、音视频编解码技术、图形图像处理技术以及设备管理控制技术，对法庭审判过程中所有电子笔录、音频、视频、电子证物等信息进行数字化编码处理，并通过

IP 网络以多种音视频应用形式（直播、点播、下载、光盘刻录等）展现庭审过程。然而，当今的科技法庭系统已超出了传统科技法庭系统的范畴，衍生到法庭内外的信息的互联互通、科技法庭系统和其他信息系统的互联互通，包括：与案件信息管理系统的互联互通、与 OA 系统的互联互通、与安防系统的互联互通、与信息发布系统的互联互通、与 BA 系统的互联互通、与审判信息公开系统（庭审网上点播直播系统等）的互联互通、与远程庭审系统的互联互通、与远程作证系统系统的互联互通、与上下级法院的信息共享系统的互联互通等。除了各子系统之间的互联互通及系统融合之外，更多的为法官为司法工作人员及相关当事人服务的信息化手段也在不断创新开发和融入科技法庭系统之中，科技法庭系统已经发展成智慧法院系统。

科技法庭及智慧法院的建设不仅方便法院工作人员、司法人员和相关当事人，普通民众也可借助信息化网络和信息终端，实时了解审判过程和判案进展，实现在线司法监督，体现法院审判的公正与透明，充分展现和提升法院的司法形象，更加展现了实现司法公平、公正、公开及阳光审判，为创建和谐社会提供保障。

科技法庭系统采用的多媒体信息系统技术，也适用于检察和其他办案系统。

4、其他行业多媒体信息系统

除多媒体会议、应急指挥中心和科技法庭系统外，多媒体信息系统亦可用于医疗、教学等其他领域。多媒体信息系统在医疗领域的应用主要是医疗人员通过采集、传输、显示、记录手术室内的声音、图像、视频等多媒体信息结合医疗、医药、病例等数据信息系统，用于教学、诊断、研究乃至远程诊断治疗。在多媒体教学领域的应用主要是师生之间在教学时借助多媒体手段进行互动、利用多媒体丰富教学内容提高学生理解力、制作多媒体教材、实现在线教育和远程教学等。

（四）行业市场基本情况与竞争状况

1、市场基本情况

多媒体信息系统的行业应用解决方案的客户主要包括两大类，一类是企事业单位，另一类为各级国家机关和政府部门。

随着信息技术的进步，多媒体信息系统在帮助客户改善和提升行业应用的形态、功能和效率等方面正在发挥越来越大的作用。同时采用先进的多媒体信息系

统可以实现办公信息集约化、资源利用集中化、办公流程简约化，有效提升办公效率，节省人力成本与资源消耗。因此随着中国经济的持续发展，越来越多的企事业单位对多媒体信息系统的需求不断增大。

根据国家对于政府部门信息化建设的要求，利用多媒体信息系统来提高政府部门办公的效率、推动节能环保、减少差旅支出、增强政府决策决议的公正公平性，已经成为各地各级政府部门在现阶段和未来提升政府执政能力的重要举措；为预防和减少突发事件发生，控制和减轻突发事件引起的社会危害，国家有关政府部门出台了不少法律法规，来加强对应急指挥系统建设的重视力度，并具体指导应急指挥系统的相关建设；我国各级人民法院根据审判信息化管理发展的需要，不断加强科技法庭的建设，未来将成为保证司法公正的必不可少的重要科技手段之一。因此未来各级国家机关和政府部门对多媒体信息系统的需求将呈现持续较快增长的态势。

为实现国家长期节能减排目标，早日建成资源节约型和环境友好型社会，国家出台了一系列政策支持推动整个社会信息化进程，多媒体信息系统作为社会信息化的重要组成部分将保持长久的发展潜力。

多媒体信息系统的需求包括现有系统的更新和新系统的建设。一方面，国家相关政策的颁布，为多媒体信息系统的大力建设提供了强有力的政策支持，也为该市场的未来发展提供了较强的动力支撑。另一方面，多媒体信息系统的相关技术处于快速发展过程中，技术的不断进步既推动了整体系统的不断升级，又进一步降低了系统建设成本，使得之前由于资金和技术问题无法实现的多媒体行业应用逐渐成为现实。因此，多媒体信息系统的市场发展空间十分广阔，市场需求会呈现快速增长。

多媒体信息系统行业供应水平主要取决于市场需求、人员规模及技术水平，其中市场需求起决定性作用，供给弹性较大。随着我国多媒体信息系统行业市场需求的不断扩大，各供应商将积极增加研发投入、扩大人员规模并拓展营销网络，行业基本不存在供给瓶颈。

2、竞争格局

当前我国多媒体信息系统行业企业数量较多，市场集中度不高，竞争较为激烈；行业内企业多以经营某一种类多媒体信息系统产品为主，大型综合类企业较少；各类资质越来越成为企业在市场竞争中的重要工具，具备建筑智能化工程设

计与施工资质、计算机系统集成资质且等级较高的企业具备较强的竞争力。

近年来我国多媒体信息系统行业中的主要企业是太极股份、金桥信息、立思辰、飞利信、延华智能和北京真视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真视通”）等。其中太极股份是我国多媒体信息系统行业最大的综合类解决方案供应商，其产品除多媒体信息系统解决方案及服务外，还包括 IT 咨询、IT 产品增值服务等；立思辰主营业务为文件管理外包服务、视音频解决方案及服务；飞利信的主营业务是为客户提供现场智能会议系统解决方案及相关服务；延华智能的主营业务为建筑智能化工程设计、工程施工、集成调试、项目管理及服务；真视通的主营业务为面向能源、政府、金融、交通、教育、医疗等领域的大中型客户提供多媒体视讯综合解决方案。

公司自设立以来始终专注于各类多媒体信息系统产品的开发应用，经过多年的发展，已形成了完整的业务体系，涵盖了多媒体会议、应急指挥中心和科技法庭系统等各个领域。公司能够为不同行业的客户提供包括方案设计、软件研发、软硬件整合及运行维护等一体化服务，市场已覆盖大中型企业、各级党政机关、军队、司法、信息通信、金融、文教卫生、能源交通、公用事业等领域。

3、进入本行业的主要障碍

（1）资质壁垒

目前，我国多媒体信息系统行业需要资质认证，招标企业一般要求参与竞标的企业同时具备建筑智能化工程设计与施工企业资质和计算机信息系统集成企业资质，其中建筑智能化工程设计与施工企业资质由国家住建部颁发，计算机信息系统集成企业资质由国家工信部颁发。上述两项资质按照注册资本、项目经验、经营规模、研发投入、管理层经历及职称、技术人员数量及资格等标准对企业进行评级，是当前我国多媒体信息系统行业中最重要资质认证文件。

综上，由各类资质要求所构成的资质壁垒为本行业设立了一定的进入门槛，尤其对于重大项目的建设，招标方对于竞标企业的资质要求更加严格，资质等级高且种类齐全的企业往往拥有更大的竞争优势。

（2）技术壁垒

多媒体信息系统是由计算机技术、网络技术、音视频技术、智能化控制技术等多种技术相互融合而发展出来的一种多样化综合性系统。这对于方案供应商的综合技术能力提出了较高要求，无论其出现何种技术“短板”，均难以在市场竞

争中胜出。随着技术进步和产品创新的加快，上述技术能力要求亦呈现出上升趋势，新进入的竞争者往往难以达到。因此，本行业存在着一定的技术壁垒。

（3）品牌和业绩壁垒

对于大中型企业、政府机关、军队、司法、信息通信、金融、文教卫生、能源交通、公用事业等主要客户而言，多媒体信息系统已经成为保障其正常运作的体系中不可或缺的组成部分。客户对于多媒体信息系统的先进性、安全性和可靠性提出了越来越高的要求，这使得竞标企业的品牌知名度以及从事相关项目的成功经验和业绩水平成为招标方选择企业时所考虑的重要因素，也成为其他企业进入多媒体信息系统行业的壁垒之一。因此多媒体信息系统行业的企业在本领域的从业时间越久、参建的典型项目越多、专业化程度越高，就越能够获得招标方的信任。

4、行业利润水平变动趋势及变动原因

（1）近年来行业利润水平变动的情况

多媒体信息系统行业应用广泛，企业众多，但已上市的企业较少。根据对行业内四家上市公司（包括太极股份、立思辰、飞利信和延华智能）和本公司的财务数据汇总分析，可以总体判断出中国多媒体信息系统行业应用解决方案行业的平均毛利率水平比较稳定，2011年、2012年和2013年，行业重点企业相关业务的平均毛利率水平分别为25.11%、22.67%和24.48%。（数据来源：太极股份、立思辰、飞利信、延华智能年报及招股说明书，本公司财务报告）

（2）行业利润水平将总体保持稳中有升的趋势

近年来，多媒体信息系统行业利润水平较为稳定；随着技术的进步及行业的发展，行业利润水平将总体保持稳中有升的趋势，分析原因如下：

①专业化和个性化信息系统应用解决方案需求日趋增多，由此带动行业利润水平的上升。

近年来，随着多媒体信息系统技术的迅速发展，其体验效果进一步增强、功能种类进一步丰富、操作界面进一步简化，愈来愈多的行业用户认识到高技术水平与高质量的多媒体信息系统在提升自身关键事务效率方面作用显著，同时行业用户根据其特定需求，要求供应商提供量身定制的专业解决方案及个性化服务。此类专业化和个性化信息系统应用解决方案需求日趋增多，相应的附加值较高，由此带动行业利润水平的上升。

②系统建设经验的积累降低了单位实施成本

多媒体信息系统行业具有典型的经验累积效应，存在较明显的学习曲线效应，即随着系统建设经验的不断积累，供应商的管理水平将持续改善、技术熟练度不断上升、方案设计更加优化、内部专业化分工程度进一步提高，从而可有效地降低单位实施成本，从而提升行业利润水平。

③采购成本的持续降低

多媒体信息系统所采用主要设备包括各类投影机、显示屏、摄像机、音频系统、中控系统、通信系统、计算机网络系统等电子产品。随着技术进步，这些电子设备的价格一直呈下降趋势。同时由于本行业的市场竞争逐步走向有序和成熟，多媒体信息系统业务正逐渐向金桥信息等主要多媒体信息系统应用解决方案供应商聚集，业务规模扩大所带来的规模采购，以及议价能力的提升也将进一步降低采购成本。

（五）影响行业发展的因素

1、有利因素

（1）政策因素

我国将进一步提高城市信息化应用水平并推进资源节约型、环境友好型社会的建设。城市信息化包括政务信息化、商务信息化、医疗信息化、教育信息化和交通信息化等各个方面，多媒体信息系统与上述各方面的建设均息息相关；资源节约型、环境友好型社会要求降低资源消耗、减少环境污染和二氧化碳排放量，而多媒体信息系统则是构建远程办公、无纸化会议等低碳办公环境的必要组成部分，符合当前我国建设资源节约型、环境友好型社会的政策要求。上述政策因素为多媒体信息系统行业的发展提供了广阔的市场前景。《国务院关于加快培育和发展战略性新兴产业的决定》、《国务院关于大力推进信息化发展和切实保障信息安全的若干意见》、《信息化发展规划》等政策文件的颁布也为行业的发展提供了有力的政策保障。

（2）市场因素

随着经济的发展和计算机网络技术的普及，多媒体信息系统已逐渐成为许多行业日常工作中不可或缺的组成部分。借助多媒体信息系统，用户不仅可以显著增强交流效果、提高工作效率，还可以减少因商务旅行而产生的出行成本。可以

预见，多媒体信息系统的市场需求在未来相当长一段时期内仍将保持旺盛，这为行业的发展提供了广阔空间。

（3）技术因素

多媒体信息系统相关技术正处于快速发展中，主要表现为视频显示高清化、控制技术智能化、网络环境成熟化以及云计算和数据挖掘等新技术出现等特征。相关技术的进步推动了行业应用的不断扩大，具体表现为：一方面，新技术的出现加速了产品更新换代，并实现了之前由于技术问题难以达到的行业应用，即行业应用得到深化；另一方面，技术进步降低了单位系统建设成本，这使得更多的行业用户有财力进行多媒体信息系统的建设，即行业应用得到普及。行业应用的深化与普及将为多媒体信息系统解决方案供应商提供了良好的发展机遇，行业亦将因此而保持持续快速发展。

2、不利因素

制约我国多媒体信息系统行业发展的不利因素主要是行业集中度较低，方案供应商规模普遍偏小且局限于区域性市场。偏小的规模使得企业难以进行较大规模的研发投入和研发环境建设，且难以发挥规模经济以节约成本、提高运作效率；同时，市场的地域性分割也使得资源配置难以优化。行业需要进一步整合，并鼓励规模较大的龙头性企业进行兼并收购，以实现行业整体的健康发展。

（六）行业技术水平及技术特点

多媒体信息系统是集信息采集技术、信息处理技术、信息传输技术、信息存储管理技术、信息呈现技术及人机交互技术等于一体的多样化综合性系统。行业的技术特征表现为如下几个方面：

在信息采集方面，它是集现代最高水准的多媒体信息数字化技术和传统的模拟信号采集技术于一体的复杂的混合型技术体系，既需要当前国际最先进的高清音视频编解码技术，也需要传统的模拟信号采集技术；在信息处理方面，由于大量的数据是非结构化及实时性极强的流媒体信息，所以越来越需要强大的计算机信息处理能力和高度智能化信息处理软件来实现信息挖掘、信息分析、信息查询和信息归纳；在信息传输方面，它需要大容量高保障的实时 IP 网络传输技术以及网络安全技术来保障信息传输的及时性、安全性和可靠性；在信息存储管理方面，由于多媒体信息的信息量巨大及实时性极强，所以需要高速海量存储来支撑

它，同时，海量信息也给信息查询信息检索及信息分析带来了巨大困难，云计算云存储以及高度智能化检索是未来发展的关键技术；在信息呈现方面，一方面是音视频信息的高清晰化高临场感化以达到身临其境的效果，另一方面，信息特别是数据信息的可视化、图形化也是帮助用户更好地认知信息、分析信息、理解信息的重要手段和未来发展的方向，因此，音视频信息的高清晰化 / 3D 化、传输显示设备的大屏幕化、超高分辨率化、高速图形化处理技术以及一体化信息呈现技术将成为未来发展的关键技术；在人机交互方面，一个复杂的系统的可用性很大程度体现在它的人机交互的人性化设计和良好的用户体验，因此，对用户需求的深入了解和在人机交互过程中的充分体现是系统设计和系统实现的关键，先进、简洁、贴合业务流程和用户使用习惯、具有良好用户体验的人机交互设计和实现技术是未来发展的方向。

（七）行业特有的经营模式，行业的周期性、季节性和区域性特征

1、行业特有的经营模式

多媒体信息系统行业应用解决方案的提供模式可分为两种：一是由一家方案供应商直接向终端客户提供包括方案设计、软硬件产品、项目实施及后续维护在内的一体化解决方案；二是不同的供应商之间进行分工协作，如其中一家提供方案设计和软硬件产品，而项目实施及后续维护环节则由其他供应商负责。

上述两种模式中，第一种是行业的主要经营模式。该模式不仅要求方案供应商具备较强的包括研发、方案设计与项目实施等在内的综合能力，而且要求其拥有独立的客户资源；在第二种模式下，各供应商可以通过分工协作弥补其在业务领域或客户资源等方面的不足，共同为客户完成多媒体信息系统的建设。

多媒体信息系统的个性化功能要求特征非常明显，不同的行业用户对于系统的设计要求各不相同。然而，对于相同行业内的用户而言，对于系统的设计要求大同小异，在其准备建设多媒体信息系统时大都倾向于选择在本行业内具有丰富项目成功经验的企业来提供解决方案。因此，通过在特定行业内建立良好的市场口碑，拥有多个较成功的典型项目经验，并以这些典型项目的示范效应来带动业务开展也成为多媒体信息系统解决方案厂商的主要业务模式之一。

多媒体信息系统与行业用户的日常工作紧密联系，系统的稳定可靠是最基本的要求。因此，通过持续维护，进而保证系统后期的正常运行是行业用户非常关

注的问题。目前很多行业都采取运维外包的模式，通过与系统解决方案提供商达成协议，将后期的运行维护交给解决方案提供商来完成，从而可以较好地保证系统的稳定运行。此外，解决方案提供商还会根据用户的功能要求，对系统进行相应的技术升级与改造，以此在系统运行过程中通过提供增值服务来继续实现价值的延展。

2、行业周期性、季节性和区域性

多媒体信息系统解决方案为行业用户日常工作所需，行业不具有明显的周期性特征。我国的多媒体信息系统行业属于新兴行业，目前尚处于快速增长阶段，各大中型企业、政府、军队、司法、交通、能源、金融、电信、文教卫生成为多媒体信息系统建设的主力军。随着国家支持新兴产业发展战略政策的深入实施和相关技术的进步，多媒体信息系统行业将呈现出应用范围不断拓展、市场需求持续增长、业务量快速增加的态势。

多媒体信息系统的行业用户多为各大中型企事业单位、政府机关、军队、司法等。受预算体制与采购习惯的影响，上述各行业用户通常在下半年集中进行采购或相关决策。因此，行业整体表现出一定的季节性，即下半年业务通常较上半年更为繁忙。

区域性方面，前几年国内多媒体信息系统市场主要集中在华东、华北等区域，行业内大型的方案供应商也相应集中在上述区域，目前已经在向中西部快速发展。此外，行业的本地化服务特征较明显，各区域均有规模不一的供应商，市场存在一定程度的地域分割。

（八）发行人所处行业与上、下游行业之间的关联性，上、下游行业发展状况对本行业及其发展前景的有利和不利影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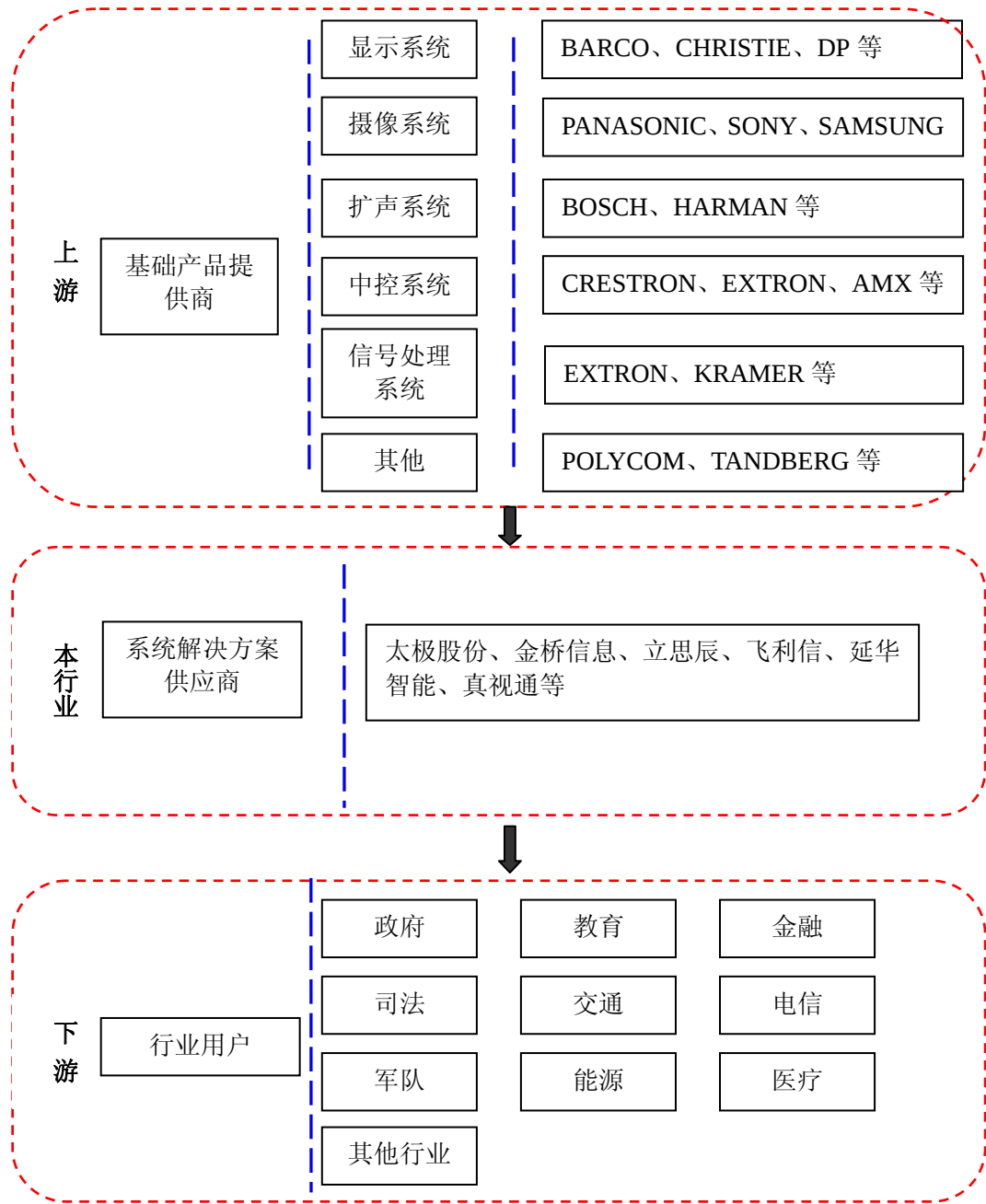
1、上游与下游行业

本行业的上游行业为基础产品提供商，提供多媒体信息系统所需各类投影机、显示屏、摄像机、音频关连产品、中控关连产品等。目前上游行业产品市场非常完备，其特点包括：（1）产品提供商数量较多，竞争充分，供应充足；（2）产品种类齐全，既存在质优价高的品牌，又存在性价比优良的品牌。

本行业的下游行业为各类终端用户，范围较为广泛，目前主要集中在各大中型企业、政府、军队、司法、交通、能源、金融、电信、教育等。随着经济的发

展和信息化程度的提高，中小规模企业随着业务的不断发展壮大，对于多媒体信息系统的需求也将不断增加，下游行业的范围将进一步扩大。

当前我国多媒体信息系统行业产业链结构图如下：



2、本行业与上下游行业关联性分析及上下游行业发展对本行业的影响

多媒体信息系统行业处于上述产业链的中游，是产业链中不可或缺的一环。上游行业提供的是各类基础产品而非解决方案，须由方案供应商在综合了解各类产品特性的基础上进行需求分析、方案设计、软件研发、安装整合，方可最终形成下游行业用户所需的完整解决方案。多媒体系统解决方案提供商具备丰富的行业应用经验与技术人才队伍，以及整合不同硬件平台和软件系统的综合能力，上游行业内企业基本上是专注于单一领域产品的生产和销售，因此难以绕过本行业直接向下游用户提供解决方案。

上游行业的发展对本行业具有明显的促进作用，如中控系统智能化程度的提高和显示系统向高清化方向的发展等，均有利于多媒体信息系统解决方案及服务的优化；下游行业的发展对本行业具有拉动作用。随着下游行业用户自身不断发展，其对新型管理理念与经营模式的接受能力越来越强，对节约、环保等理念亦将进一步重视，从而有利于本行业的快速发展。

三、发行人在行业中的竞争地位

（一）市场竞争情况

多媒体信息系统行业竞争集中度较低，行业内的企业众多。公司的主要竞争对手包括太极股份、立思辰、飞利信、延华智能、真视通等。其中太极股份是我国多媒体信息系统行业最大的综合类解决方案供应商，其产品除多媒体信息系统解决方案及服务外，还包括 IT 咨询、IT 产品增值服务等；立思辰主营业务为内容（安全）管理解决方案、教育产品及管理解决方案、视音频解决方案及服务以及文件设备销售等；飞利信的主营业务是为客户提供智能会议系统整体解决方案及相关服务；延华智能的主营业务为智慧城市整体解决方案提供商；真视通的主营业务为面向能源、政府、金融、交通、教育、医疗等领域的大中型客户提供多媒体视讯综合解决方案。同行业各上市公司的简要情况如下表：

单位：万元

公司名称	注册资本	2013 年末归属于母公司的净资产	2013 年主营业务收入	2013 年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	人员规模（人）
太极股份	27,441.17	185,705.59	336,637.61	17,680.98	2,998
立思辰	26,319.73	82,930.69	61,778.83	6,246.76	843

飞利信	12,600.00	54,057.91	51,752.38	6,603.77	617
延华智能	17,217.78	66,562.48	77,501.35	3,762.56	493
金桥信息	6,600.00	23,726.26	57,858.49	3,720.26	449

注：数据来源于太极股份、立思辰、飞利信和延华智能的2013年年报和公司财务报告。

公司自设立以来始终专注于各类多媒体信息系统产品的开发应用，经过多年的发展，已形成了完整的业务体系，主要产品多媒体会议系统、应急指挥中心系统、科技法庭系统等在行业内处于领先水平，其中多媒体会议系统业务在国内处于领先地位。公司能够为不同行业的客户提供包括方案设计、软件研发、软硬件平台整合及运行维护等在内的一体化服务，市场已覆盖大中型企业、各级党政机关、军队、司法、信息通信、金融、文教卫生、能源交通、公用事业等领域。

中国多媒体信息系统行业应用市场的规模将持续增长。随着募集资金的到位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公司在多媒体会议系统市场、应急指挥中心系统市场、科技法庭系统市场和其他行业市场的份额将进一步扩大，在中国多媒体信息系统行业应用市场的占有率将逐年提高。

（二）竞争优势与劣势

1、竞争优势

公司作为多媒体信息系统行业解决方案供应商，二十年来，积累了丰富的技术经验和良好信誉，在同行中具有独特的竞争优势。

（1）业内领先的技术优势

公司自设立以来坚持研发创新，在国内多媒体信息系统应用行业中技术实力较为雄厚。公司是高新技术企业和上海市明星软件企业，承担或参与过多项国家级及省市级重大技术研发项目，其中包括国家火炬计划项目《智能多媒体中控会议系统》、国家 863 计划项目《上海市电子政务协同工作平台关键技术的研究与开发》及国家科技部创新基金资助项目《企业级宽带 IP 统一多媒体系统》等；公司有 7 项研究成果被认定为上海市高新技术成果转化项目，其中 3 项为 A 级（最高级）；公司现有软件著作权 44 项、软件产品 37 项、实用新型专利 1 项。

公司始终把握国际多媒体信息系统发展趋势，率先引进和研发应用系统，并成功运用到各个行业。1996 年公司率先采用数字会议系统并在宝钢开发总公司和上海图书馆的项目中取得成功；1998 年在上海市委多媒体会议及指挥系统项目中，率先采用了集中控制和信号处理子系统，倡导了会议系统集中控制的先河；

2002 年在上海展览中心弱电系统总包项目中，将视音频信号数字化、网络化并引入了网络控制；2003 年公司与上海市第一中级人民法院合作开发的金桥科技法庭信息系统，实现了各个法庭的庭审系统和会议系统的智能化管理；2004 年公司参与的国家 863 计划项目《上海市电子政务协同工作平台关键技术的研究与开发》，获上海市科技进步二等奖，同时研发成功《企业级宽带 IP 统一多媒体系统》，已运用于上海市政府应急指挥中心系统等项目。此后，公司不断推出新的系统，2006 年《金桥数字化多会场集控及应用平台软件》、《金桥多画面分割器软件》，2007 年《金桥数字公告信息管理平台软件》，2008 年《金桥多通道视音频数字化存储软件》、《金桥远程庭审软件》，2009 年国家火炬计划项目《金桥智能多媒体中控会议软件》，2010 年《金桥世博多媒体会务管理平台软件》，2011 年《金桥远程视频监控平台软件》、《金桥无纸化触控多媒体会议平台软件》、2012 年《金桥互动教学软件》等，使公司多媒体信息系统的技术水平持续处于业内领先地位。2013 年公司被上海市计算机行业协会评为“2012 年度上海市计算机行业最具发展潜力科技型企业十强”，同年公司被中国计算机行业协会评为“2013 年度中国行业信息化智能多媒体信息系统最具影响力企业奖”。

公司通过自主研发掌握了多项业内领先的专业技术，主要包括：大屏幕多投影机的无缝拼接技术、多会场同步控制技术，图文实时传输技术、语音激励画面自动切换技术、IP 架构分布式组合系统技术等。上述专有技术已成功运用在多项重大工程项目中，公司技术优势得到了市场的充分验证。

（2）典型项目带动的品牌优势

公司先后实施过两千余项信息工程项目，其中包括较多在业内具有较大影响力和示范效应的典型项目。典型项目的成功实施为公司积累了丰富的实践经验、培养了大批的技术人才，树立了良好的公司品牌和信誉，带动了相关业务的拓展。

例如，公司承建上海市委多媒体会议及指挥系统后，承接了江苏省、浙江省、江西省委会议系统，以及上海市浦东新区、黄浦区、闵行区、徐汇区，无锡市、合肥市、威海市政府等大批政务会议系统的建设。

公司与上海市第一中级人民法院合作开发了金桥科技法庭信息系统，在上海市第一中级人民法院、北京市高级人民法院等十几家法院科技法庭系统的建设中被采用。

公司参与的国家 863 计划项目《上海市电子政务协同工作平台关键技术的研究

究与开发》已经运用于上海市公务网指挥中心、上海市民防指挥中心、上海市政协会议系统、上海市政府应急指挥中心、上海移动指挥中心、湖南移动指挥中心，以及军队的一批军事演练指挥系统项目。

公司承建中国浦东干部学院多媒体会议及教学系统项目后，承接了上海市委党校、国防大学、空军政治学院、浦发银行总行培训中心、哈佛（中国）中心、中欧商学院、长江商学院等高端多媒体教学系统项目。

公司承建上海世博中心超大规模数字会议系统后，承接了西安曲江会议中心、宁波行政中心等大型多媒体会议系统项目，以及国内大型企业国家核电集团、三一重工集团、申能集团、漕河泾开发区总公司和汇丰银行、联合利华、通用汽车、微软（中国）等跨国集团总部多媒体信息系统项目的建设。

公司这些典型项目的成功实施将进一步发挥示范效应和巩固公司的品牌优势并带动公司业务的快速增长。

（3）持续增值的服务优势

公司以技术创新和优质服务为重点，不断提高自主软硬件产品和技术服务收入占营业收入比重，为客户提供最优质的工程、产品和服务。公司是上海市科技小巨人企业，并连年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上海市明星软件企业、上海名牌企业。公司与 BARCO、BOSCH、CRESTRON、EXTRON、STEWART 等国际一流企业建立长期的战略合作关系，并成为 BARCO、BOSCH 等国际顶级品牌中国区授权维修中心，能够方便、及时、优质地为顾客服务。

公司注重通过对客户系统的维护、升级、改造服务，实现持续增值。多媒体信息系统与行业用户的日常工作紧密联系，对系统的稳定可靠性要求很高，特别是对一些重大工程，系统片刻的故障都会带来巨大的经济损失与社会负面影响。因此，公司大多通过与客户达成协议，采取运维外包的模式持续维护，保证系统的稳定运行。

公司还根据用户的运行期限、功能要求和技术进步，对系统进行相应的技术升级与改造，通过在系统运行过程中提供增值服务来继续实现价值的延展。近年来，公司通过维护、升级、改造，实现的持续增值占营业总收入的比重不断提高。

（4）覆盖全面的市场优势

公司提供的多媒体信息系统产品在各个应用行业具有广阔的市场，包括各种行政会议、代表会议（表决）、国际会议（同传）、会议中心（多会场、多教室）、

远程视频会议系统、各类防灾救灾、运行控制、指挥调度等指挥中心系统、各级法院的科技法庭系统、各类教育、医疗和大中型企业单位的多媒体信息系统，市场覆盖大中型企业总部、各级党政机关、军队、司法、文化教育、信息通信、金融、医疗卫生、能源交通、公用事业等领域。

公司通过以多媒体会议系统为主导，横向拓展各行业信息系统解决方案，扩大影响力；纵向以技术创新和优质服务为重点，强化技术优势，提升核心竞争力；并通过上海总部与区域业务发展相结合，营运一体化，增强市场和抗风险能力。公司在全国各地拥有一批客户群体，并正在建立一个完善的营运与技术服务网络，目前，活跃在华北、西南、华南、华中、华东等区域的分公司已成功布局市场，抢占市场先机。在多媒体信息系统的许多重大项目竞标中，公司以技术实力取得成功，拥有一批各行业的优质大客户。

（5）综合型的人才优势

多媒体信息系统是一种集计算机、音视频、智能化控制、通信网络、物联网等技术于一体的多样化综合性系统。经过多年的发展，公司培养和储备了综合型的专业人才，在视频、音频、计算机、网络、通信、光学、电子、自动控制、物联网等多方面积累了丰富的技术知识和实践经验，并逐步凝练了“业内领先、顾客满意，学习敬业、和谐高效，真诚是金、共享为桥”的企业文化，形成了人才发展的良好环境。公司人才结构合理，截至报告期末，员工大专以上学历占87.91%，平均年龄为32.8岁，其中具有高、中级技术职称的67人，具有国家注册建造师或项目经理资质的53人。这些综合型的人才资源为公司的快速发展奠定了基础。

2、竞争劣势

目前公司发展主要依靠自身积累，业务发展资金相对短缺，科技研发和人才培养的投入受限，限制了公司已有项目的推广和新项目的研发，制约了公司的发展速度。公司急需壮大自身的资本实力，以保持在未来市场竞争中的优势地位。

四、发行人主营业务情况

（一）主要产品的性能与用途

公司主要产品为多媒体信息系统，根据不同行业的用户的不同业务需求主要

可分为多媒体会议系统、应急指挥中心系统和科技法庭系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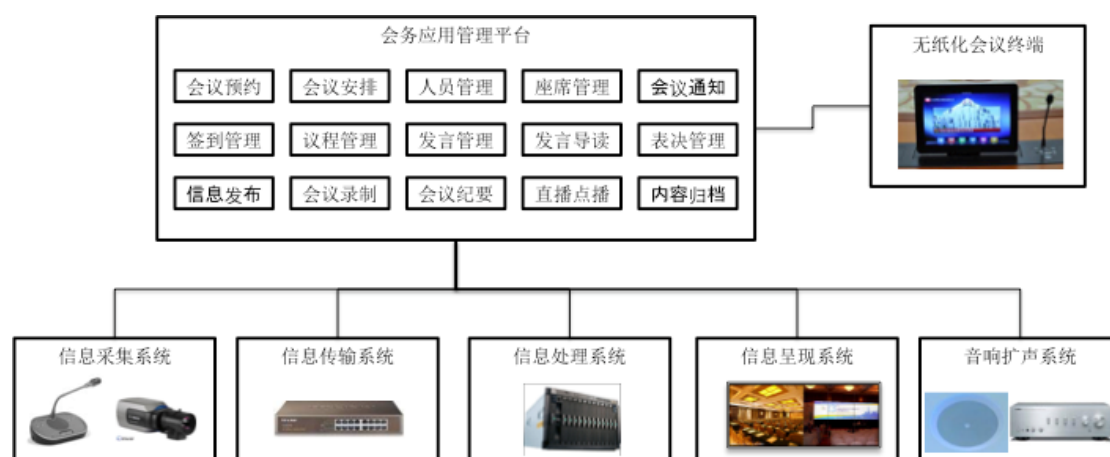
1、多媒体会议系统

多媒体会议系统是现代社会日常工作中进行信息交流、沟通、决策的重要平台，从政府机关到各行各业的各类企事业单位，其应用已渗透到人类社会活动的各个领域。大到 APEC 之类的大型国际会议、小到部门内部的几个人的日常沟通，都已离不开多媒体会议系统。随着经济的发展、技术的进步，市场对多媒体会议系统的需求不仅在规模上与日俱增，在功能上亦趋于复杂化、个性化，因此本公司也紧紧跟随着时代的步伐，不断地研发创新，为客户提供技术更先进、功能更完善、使用更便捷、更贴切用户实际业务需求的多媒体会议系统。

现代化的多媒体会议系统具有智能化、数字化、网络化、集成化的特点，本公司的多媒体会议系统有机结合了各个智能化子系统，具备自动适应多模式、多应用条件下的会议运行和会务管理的需求，系统体现以人为本，能够与用户业务应用融合联动，系统架构既具有统一的集中管理平台，又满足开放性和扩展性，适应未来潜在的应用需求。

本公司自主研发的多媒体会议系统是集会务管理、信息管理、设备管理和无纸化多媒体会议系统于一体的智能化综合管理平台。其中会务管理平台包含了会议发起、会议人员安排、座席安排、会议室预约、会议申请审批、会议设备保障等会前准备关联的各项业务流程管理，签到、议程、发言、表决、会议纪要、录音录像等会议进行关联的各项业务流程管理，以及归档、会务报表生成等会后总结关联的各项业务流程管理；信息管理平台包含了与会人员信息管理、会议资料管理、出缺席信息及表决信息管理、会议纪要、录音录像等与会议相关的所有信息的管理，设备管理平台整合了视音频等所有设备的控制和管理，集合了图像显示、摄像跟踪、视频会议、数字会议、身份认证、无线签到、电子投票、同声传译、发言讨论、音响扩声、舞台灯光、信号处理、记录存储、会务议程管理等所有与会议相关连的设备、系统、流程的控制和管理，多媒体会议系统以无纸化多媒体触控终端为载体，向用户提供了优越的用户操作体验、丰富的多媒体会议内容和会务关联功能以及无纸化的节能环保理念，能够为不同使用对象提供多功能的智能化多媒体会议系统解决方案。

公司多媒体会议系统结构图



公司多媒体会议系统情况表

系统概况	本系统是集会务管理、信息管理、设备管理和无纸化会议系统于一体的智能化综合管理平台。会务管理平台包含会议发起、会议人员安排、座席安排、会议室预约、会议申请审批、会议设备保障等会前准备业务流程管理，签到、议程、发言、表决、会议纪要、录音录像等会议进行中的流程管理，以及归档、会务报表生成等会后总结的流程管理；信息管理平台包含与会人员信息管理、会议资料管理、出缺席信息及表决信息管理、会议纪要、录音录像等所有与会议相关的信息管理，设备管理平台整合了图像显示、摄像跟踪、视频会议、数字会议、身份认证、无线签到、电子投票、同声传译、发言讨论、音响扩声、舞台灯光、信号处理、记录存储、会务议程控制等所有与会议相关连的设备、系统、流程的控制和管理，多媒体会议系统以无纸化多媒体触控终端为载体，向用户提供了优越的用户操作体验、丰富的多媒体会议内容和会务关联功能以及无纸化的节能环保理念
技术特点	1) 第2代Uni-Signal 技术 2) High Active Command Engine(简称 HACE) 高效命令引擎 3) Multimedia jointless transplant arithmetic(简称 MJTA) 流媒体无缝迁移算法 4) 松散耦合分布式组件对象模型技术 5) 设备无关多点控制技术 6) 高效智能容器模式 7) 中心多通道权限模型 8) 多点代理融合算法 9) 内容无关输出智能引擎 10) 智能座席管理技术 11) 智能流程管理技术 12) 多媒体信息呈现及同步共享技术 13) 音视频流媒体低延迟同步传输及显示技术 14) 触控式人机操作控制技术及过渡式信息显示技术
应用领域	各级政府机关、各类企事业单位的会议室，以及会展中心类的大规模会场
知识产权	金桥无纸化触控多媒体会议平台软件 V1.0 金桥数字化多会场集控及应用平台软件； 金桥世博多媒体会务管理平台软件； 金桥世博信息发布系统管理平台软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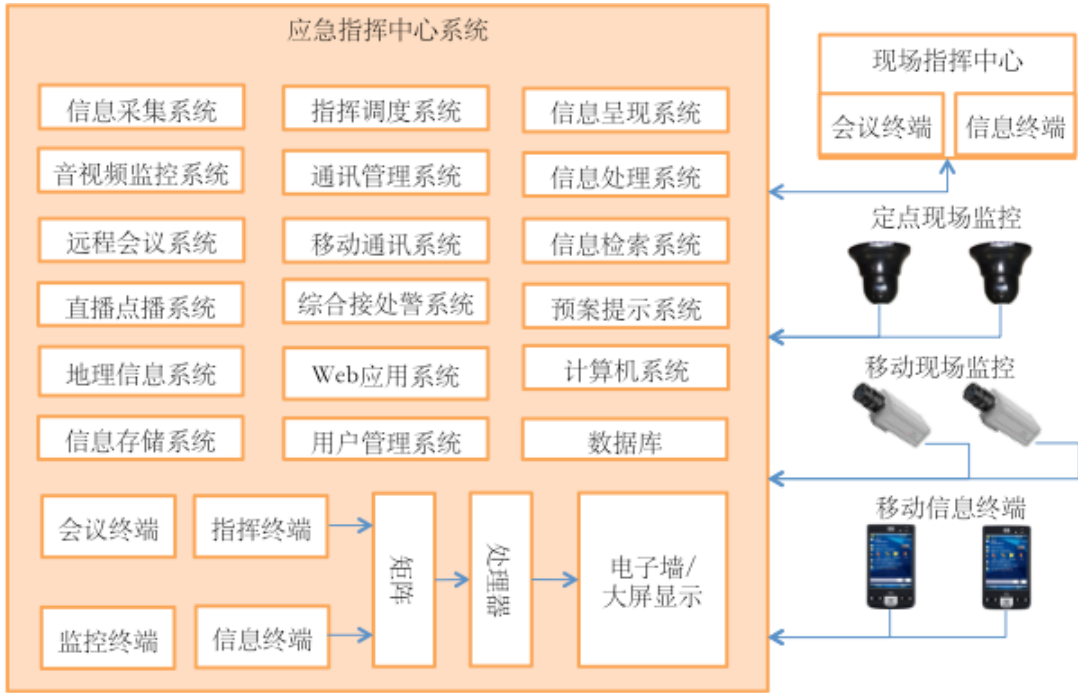
	金桥数字化会议智能发言管理软件 V1.0 金桥数字会议显示控制软件 V1.0 金桥智能会议预约发布软件 V1.0
--	--

2、应急指挥中心系统

随着人类社会的快速发展，各种矛盾冲突日益显现，环境污染、自然灾害、传染疾病、社会治安、恐怖主义、交通严重堵塞等危及社会公众安全的突发事件频频发生，另一方面，金融交易、能源供给、通讯网络、交通运输等安全保障任务也愈加繁重，这些都需要有强大的监控管理机制和应急指挥调度机制及其系统来保障。应急指挥中心系统正是顺应了这些紧迫的社会需求而诞生的。目前应急指挥中心需要在复杂的环境中处理日渐增多的信息源，因此执行人员和决策人员需要能方便且及时地获取信息，高效地进行信息分析和信息共享、同时高效地进行协作与决策，以满足应急指挥中心不断变化和增加的需求。

本公司自主研发的应急指挥中心系统是一个集信息采集、呼叫受理、值守、指挥、调度、控制、分析、决策等功能为一体的综合性应用系统。该系统汲取了当前计算机、通信、网络、图像等各方面的重要技术成果及经验，充分结合我国国情和各指挥中心的业务职能以及应急联动系统的需求，从而实现了调度多维化、信息多元化、分析综合化、内容共享化和决策智能化。首先在信息采集和信息共享方面，公司积极推进 IP 化、高清化、多元化和标准化，通过这些新技术的研发和采用，使信息采集和共享不再受距离的限制，可做到随时随地都可实现信息共享；在信息调度和信息保障方面，公司积极研发和采用了可视化集中显示控制和可视化设备统一管理技术，使分布在远离指挥中心的信息和设备也能如同在本地一样看得见摸得着，使指挥中心的手和眼睛耳朵可延伸到任何地方；在智能分析方面，公司积极探索数据信息的图形化可视化技术的研发以及基于地理位置信息（GIS）的融合一体化信息呈现技术，使多元化的信息都能有机地整合在一个指挥调度人员直觉地非常容易认知和判断的显示屏幕上；在系统一体化方面，公司致力于网络一体化、统一标准化和平台整合化的理念提倡和技术研发，使上下级的应急指挥系统、各地区的应急指挥系统、相关连的不同应急指挥系统能互联互通、信息共享，以实现跨区域、跨部门、跨级别的分布式一体化应急指挥调度。

公司应急指挥中心系统结构图



公司应急指挥中心系统情况表

系统概况	1) 建立统一的指挥调度平台，集中所有信息资源，采用一体化可视化信息监控、信息呈现和信息共享，加强上下左右各单位各部门之间的配合和协调，形成一元化的情况判断和指挥调度，从而对一些特殊、突发、应急和重要事件作出快速、有序而高效的反应。
技术特点	2) 流媒体编解码技术 3) 嵌入式视频 Web 服务器技术 4) 无线传输技术 5) 智能管理控制技术 6) 媒体内容管理技术 7) 大规模网络异步技术 8) 分层协调处理架构
应用领域	各级政府机关、军队、能源、交通、公用事业单位的指挥中心
知识产权	企业宽带 IP 统一多媒体应用平台系统 V1.0； 金桥多通道视音频数字化存储软件 V1.0； 金桥多画面分割器软件 V1.0 ； 金桥全视角边缘融合拼接器软件 V1.0 ； 高速多画面多屏融合显示处理装置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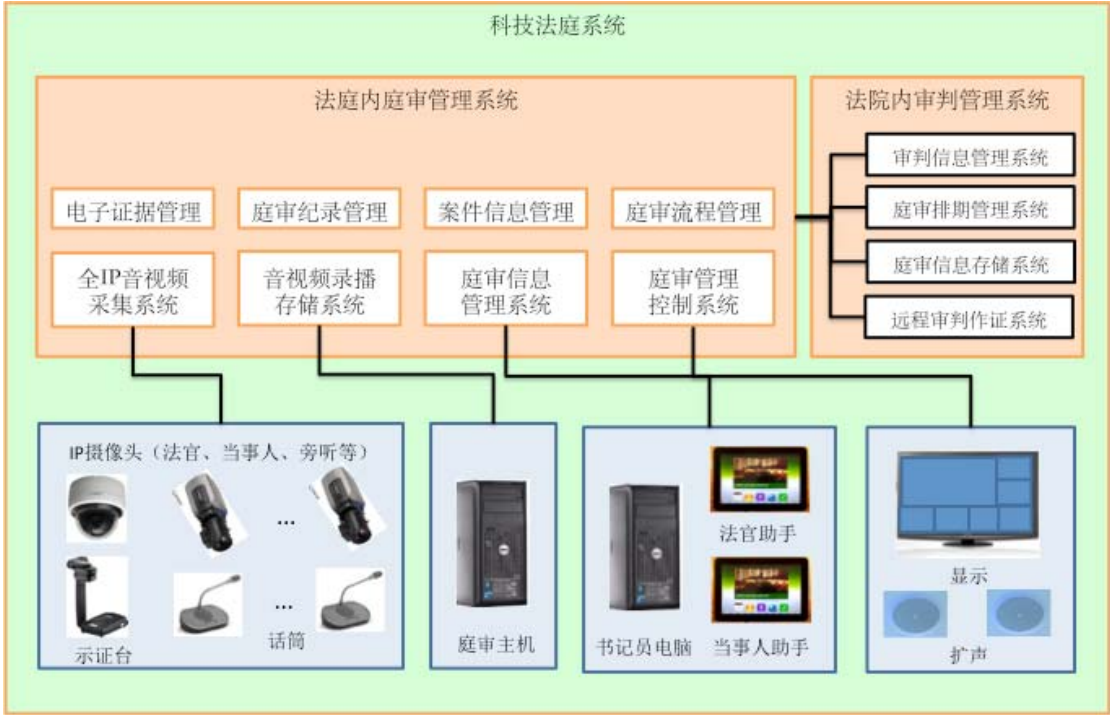
3、科技法庭系统

司法信息化建设已从科技法庭建设向智慧法院即全面信息化建设方向发展，从最高人民法院到地方各级人民法院，正积极利用现代化信息技术来推进司法信息公开化透明化，提高司法效率和司法公平公正性。

本公司研发的科技法庭系统针对当前法庭急需解决的问题，按照《人民法院审判法庭信息化建设规范》（试行）及各级人民法院的具体要求，采用数字化、

网络化及多媒体综合应用等技术手段实现了庭审、录播、监控的自动化集成，书记员庭审流程控制简便化，庭审记录校对高效化，远程庭审 / 作证，上下级法院的远程实时观摩 / 点播，为提高审判效率、节约成本、方便诉讼当事人、创造“公正、公平”的审判环境提供了技术保障。在此基础上，本公司研发了“庭审助手”这个为法官、书记员以及当事人提供全方位的信息和服务的多媒体触控信息终端及其配套系统，同时，还积极探索和研发了科技法庭系统与案件信息管理系统、OA 系统、安防系统、信息发布系统、BA 系统、审判信息公开系统（庭审网上点播直播系统等）、远程庭审系统、远程作证系统等系统的互联互通、以及与上下级法院的信息系统的互联互通，使司法关联的信息系统能融为一体，实现综合信息共享和利用的现代化智慧法院。

公司科技法庭系统结构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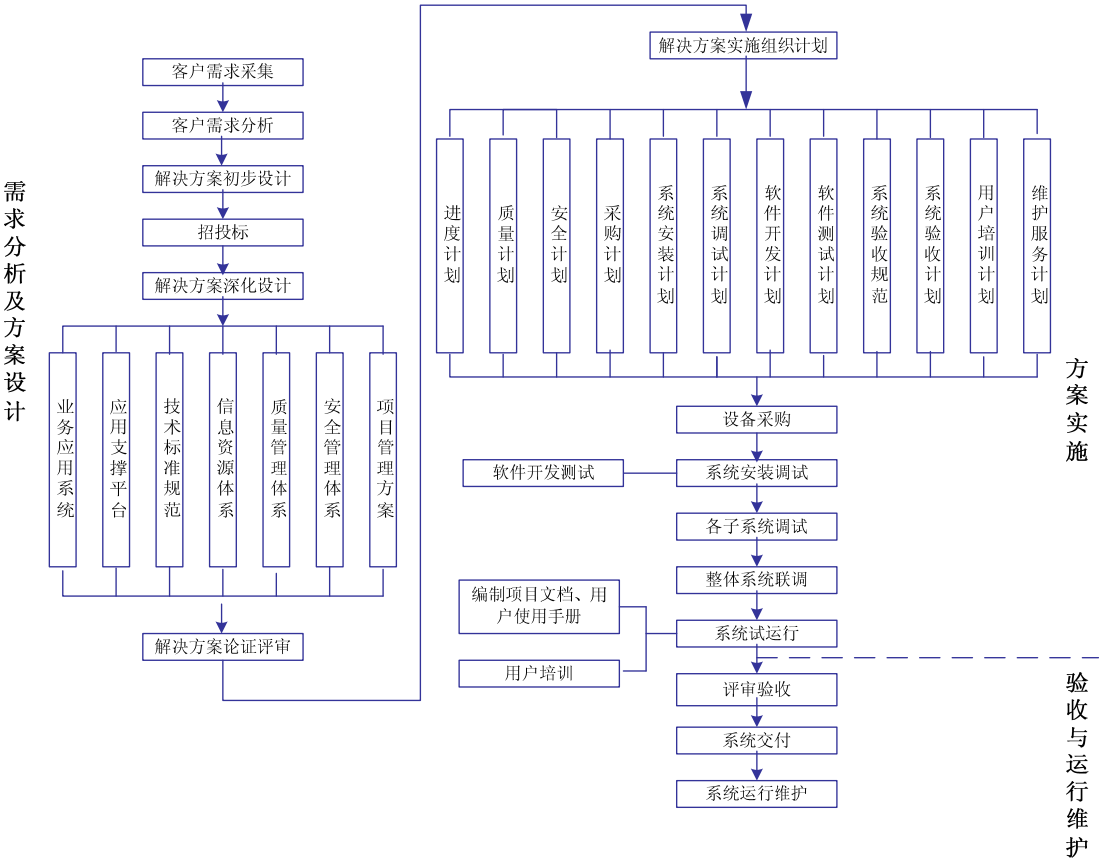


公司科技法庭系统情况表

系统概况	针对庭审及后台系统解决方案，采用电子、数字、网络、多媒体等技术手段，实现庭审、录播、监控的自动化集成，同时有效运用现代化的技术手段为书记员提供了简洁方便的庭审流程集中控制，笔录校对辅助工具等，为审判业务提供了良好的服务
技术特点	1) 全 IP 分布式架构及集中控制模式 2) 视音频编解码技术 3) 音频处理（混音，降噪，回声消除，扩声控制等）技术 4) 实时流媒体传输技术 5) 网络文件传输(NFT) 技术 6) 分步式录像及存储技术 7) 笔录校对辅助技术（笔录，音视频录像同步显示技术）
应用领域	各级人民法院、检察院等司法机关
知识产权	金桥远程庭审软件； 金桥数字法庭智能控制信息管理平台软件 V2.0； 金桥智能法庭信息系统 V1.0； 金桥远程视频监控平台软件 V1.0 金桥多通道视音频数字化存储软件 V1.0； 金桥庭审控制软件 V1.0 等。

(二) 主要业务总体流程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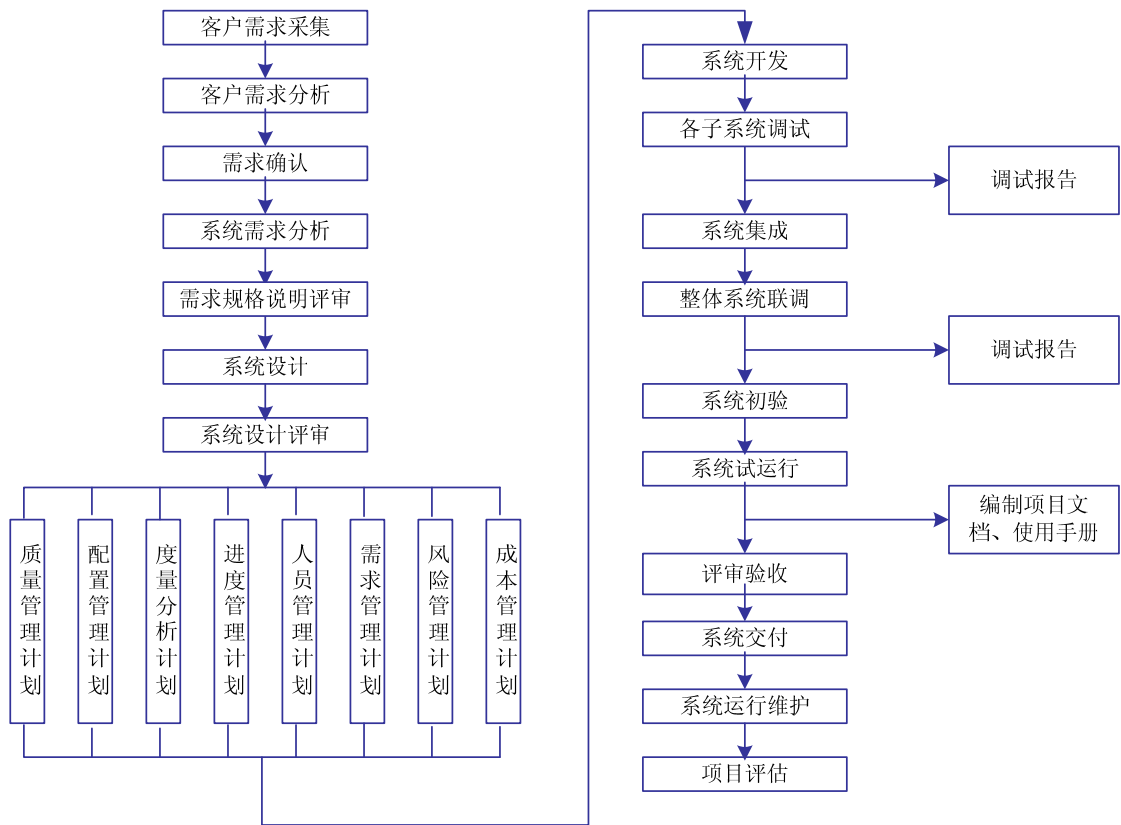
1、多媒体信息系统解决方案服务流程图



2、研究开发流程图

研究开发是本公司解决方案提供的基础及重要内容。公司在研发时始终关注两方面内容，一是行业最新技术的发展状况，二是用户的实际需求。借助研发，公司在行业新技术和用户需求之间建立了一座桥梁，既帮助用户克服了日常工作中的瓶颈，又推广了新技术的使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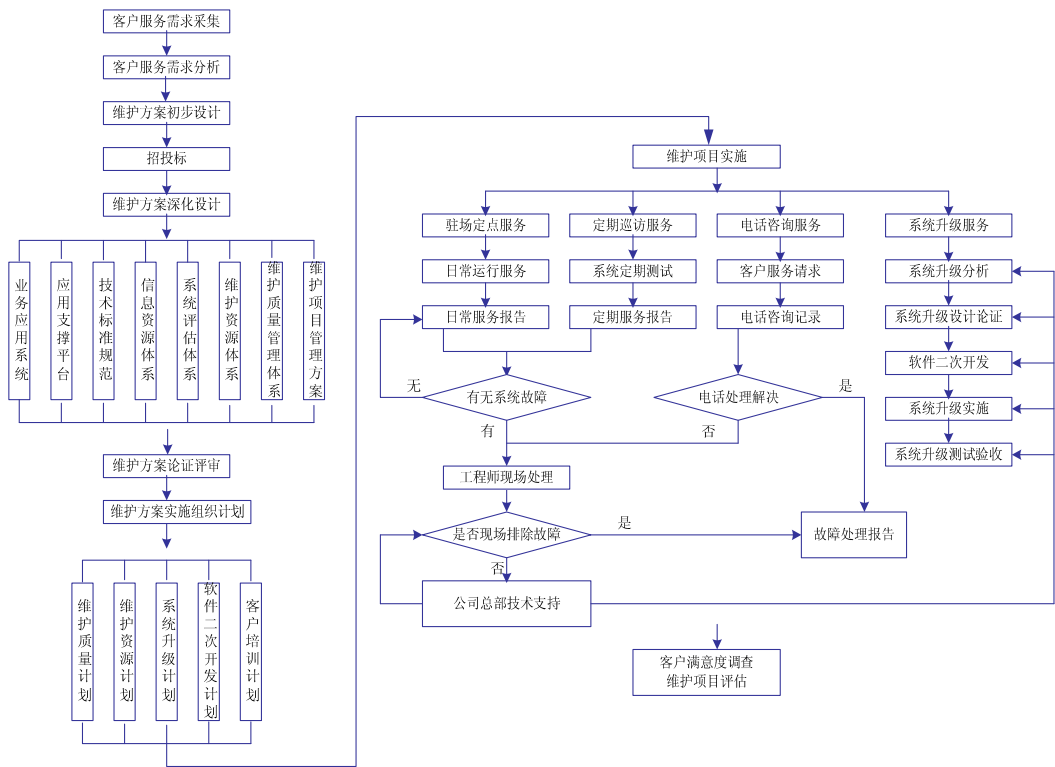
具体的研发流程图如下：



3、持续增值服务流程图

多媒体信息系统行业的特点之一是技术进步较快，系统在建成并运行一定时期后，即会产生升级改造的周期性需求；此外，系统的复杂性也要求配备专业技术人员为其提供持续维护服务。因此，客户对于原系统存在着上述持续增值服务需求。

客户通常以招投标方式将该部分业务进行运维外包。公司中标后与客户签订合同，并根据客户需求进行系统的维护、升级、改造工作。具体的持续增值服务流程图如下：



（三）主要经营模式

本公司为多媒体信息系统解决方案及服务供应商，与传统工业制造企业相比，不需要购置生产厂房并搭建生产线进行生产，而是向客户提供包括方案设计、研究开发、软硬件整合、安装调试和后续维护在内的一体化解决方案。

公司主要以招投标方式获取工程项目合同。项目中标后，公司进行方案的深化设计和评审，并组织编制实施计划，供应部门根据客户需求采购设备，工程部门安排技术人员进场；技术人员按计划进行软件的开发测试和系统安装调试，并根据客户反馈及时进行调整；现场工作完成后根据合同进行评审验收，之后提供后续维护服务。部分工程由于规模和进度的要求采取了分包方式，即由公司在设计、安装和调试等方面进行总体协调和管理，将非主体工程 and 劳务分包或外包给其他企业，公司掌握核心技术并实施主体工程，对项目施工全过程负责。根据分包内容为非主体工程或劳务的不同，公司分别以系统分包或劳务外包方式进行核算和管理。报告期内公司系统分包和劳务分包成本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分包方式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系统分包	3,724.20	606.06	3,003.49
劳务外包	4,048.88	3,817.52	2,845.11
合计	7,773.08	4,423.58	5,848.60

报告期内公司前五大分包商的情况如下：

1、2014 年度

序号	分包对象	基本情况	分包成本 (万元)	价格确定 依据	分包内容	是否 关联方
1	上海通兴建筑安装工程总公司	注册资本 5000 万元；法定代表人朱炯明；成立时间为 1989 年 7 月 1 日；经营范围：房屋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贰级，建筑装修装饰工程专业承包贰级，钢结构工程承包贰级，机电设备安装工程专业承包贰级（含医药设备、压力管道及净化空调制作安装）；建筑材料，五金，金属材料，水暖器材，电工器材的销售；提供劳务。	843.40	协议价	管线施工、硬件安装	否
2	上海创至计算机科技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 1000 万元；法定代表人黄文惠；成立时间为 2007 年 2 月 12 日；经营范围：电子计算机的销售，电子计算机和电子信息专业的技术服务，计算机软硬件（除计算机信息系统安全专用产品）的开发、销售，计算机网络工程。	486.00	协议价	计算机网络系统及法院业务服务器及存储系统的系统分包	否
3	上海恒保电子机械设备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 300 万元；法定代表人许国柁；成立时间为 1997 年 5 月 27 日；经营范围：电子通讯设备、检测仪器、纺织设备、建筑材料、金属材料、机电设备及配件、家用电器、纺织品、汽车配件批兼零、代购代销；电气设备安装调试、室内装潢服务；电子智能化、安全技术防范工程设计安装。	422.40	协议价	应用平台建设、线管线缆布设、设备安装、系统调试、用户验收、用户培训及质保	否
4	上海飞来飞去新媒体展示设计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 500 万元；法定代表人杨青青；成立时间为 2005 年 5 月 19 日；经营范围：建筑装饰装修建设工程设计施工一体化，室内装潢设计，摄影摄像服务，机电设备安装（限上门），多媒体技术、系统集成、计算机软硬件领域内的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服务；电脑图文设计，动画设计制作，建筑模型设计；展览展示服务，文艺活动策划咨询；销售工艺美术品。	300.00	协议价	项目的总体策划、展览设计制作、展示系统开发、多媒体布展与工程实施	否
5	深圳市中欣网景智能科技有限公司（原深圳市亚邦科技	注册资本 2010 万元；法定代表人陈小英；成立时间为 2003 年 9 月 16 日；经营范围：节能产品、计算机软、硬件的技术开发及销售；工业自动化产品的购销及其它国内贸易（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在登记前须经批准的项目除外）；电器产品维修（仅限上门服务）。	264.98	协议价	提供设备并完成配套设施安装、线缆等的标识工作	否

	有限公司)					
		小计	2,316.78			
		当年发生分包成本	7,773.08			
		主要分包对象占比	29.81%			

2、2013 年度

序号	分包对象	基本情况	分包成本 (万元)	价格确定 依据	分包内容	是否 关联方
1	上海通兴建筑安装工程总公司	注册资本 5000 万元；法定代表人朱炯明；成立时间为 1989 年 7 月 1 日；经营范围：房屋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贰级，建筑装修装饰工程专业承包贰级，钢结构工程承包贰级，机电设备安装工程专业承包贰级（含医药设备、压力管道及净化空调制作安装）；建筑材料，五金，金属材料，水暖器材，电工器材的销售；提供劳务。	607.87	协议价	管线施工、硬件安装	否
2	上海豫宙电子设备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 120 万元；法定代表人刘勇红；成立时间为 2005 年 11 月 24 日；经营范围：销售自动化控制设备、暖通工程设备、楼宇控制设备、空调设备、通信设备、电子产品、机电产品、机电设备安装，计算机系统集成，自动化控制系统领域内的技术咨询、技术服务，商务信息咨询。	210.60	协议价	管线施工、硬件安装	否
3	安徽水天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 500 万元；法定代表人张勇挥；成立时间为 2012 年 1 月 18 日；经营范围：网络信息系统及其产品的研发、销售、咨询、施工及服务；安全监控系统、电子系统工程设计、研发、销售、施工及服务；家用电器、电子产品、通讯设备销售；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国家限定企业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	184.95	协议价	管线施工、硬件安装	否
4	昆明道林格科技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 100 万元；法定代表人孙志强；成立时间为 2005 年 1 月 25 日；经营范围：计算机软硬件的研究、开发、运用及系统集成、综合布线；弱电技术咨询服务；电子产品、五金交电、仪器仪表、金属材料、办公用品、建筑材料的销售；第二类增值电信业务中的信息服务业务（含通信短信息服务业务，不含电话信息服务和因特网信息服务业务）。	164.21	协议价	管线施工、硬件安装	否
5	上海汇维建筑	注册资本 100 万元；法定代表人谢子忠；成立时间为 2010 年 5 月 5 日；	115.00	协议价	管线施工、硬件安装	否

	工程有限公司	经营范围：房屋建筑工程，市政工程，公路工程，园林绿化工程，水暖电安装工程，建筑装饰工程，室内装饰及设计，建筑工程设备维修，展览展示服务，企业形象策划，房地产信息咨询，商务咨询，经济信息咨询，企业管理咨询，网络科技（不得从事科技中介），建筑材料、五金材料、办公用品、计算机软件的销售。				
		小计	1,282.63			
		当年发生分包成本	4,423.58			
		主要分包对象占比	29.00%			

3、2012 年度

序号	分包对象	基本情况	分包成本 (万元)	价格确定 依据	分包内容	是否 关联方
1	陕西铭显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 1000 万元；法定代表人王臻；成立时间为 2005 年 3 月 25 日；经营范围：楼宇自动化及综合布线、防火防盗保安监控系统、有线电视、综合信息网络系统、计算机控制与管理系统的的设计、安装；舞台音响灯光、景观户外照明、舞台机械系统、大屏幕拼接显示、电视电话会议系统的设计、安装；计算机软硬件的开发。	610.00	协议价	音频扩声系统	否
2	北京方兴科技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 500 万元；法定代表人倪亮；成立时间为 2005 年 4 月 29 日；经营范围：技术开发、技术推广、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服务；计算机系统服务；数据处理；基础软件服务；应用软件开发；计算机维修；销售计算机、软件及辅助设备、通讯设备、电子产品、机械设备；软件开发。	452.20	协议价	通信调度系统	否
3	广州市海狮发展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100 万元；企业法人姚娟；开业日期为 1997 年 1 月 31 日；经营范围：批发和零售贸易，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室内装饰；项目投资咨询。	287.42	协议价	表决系统	否
4	成都木田沙盘模型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 50 万元；法定代表人李春平；成立时间为 2011 年 6 月 13 日；经营范围：模型设计；会议服务、展览服务；展示设计；礼仪服务；广告设计、制作、代理发布。	245.00	协议价	SK 项目	否

5	深圳市中深建筑装饰设计工程有限公司北京分公司	注册资本 5028 万元；法定代表人林孚孺；成立时间为 1999 年 6 月 28 日；经营范围：建筑装修工程，建筑幕墙工程，消防设施工程的涉及与实施，钢结构工程，金属门窗工程，机电设备安装工程，建筑智能化工程，园林绿化工程，洁净净化工程及相关的机电安装工程设计与施工（以上项目凭相应建筑企业资质证书经营）；国内贸易（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在登记前须批准的项目除外）。	202.00	协议价	敷设桥架和管线	否
		小计	1,796.62			
		当年发生分包成本	5,848.59			
		主要分包对象占比	30.72%			

除上海洋明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外，公司分包商与发行人不存在关联关系。上海洋明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为“洋明建筑”）的股东为杨军和刘琳，杨军为发行人实际控制人配偶杨洁之兄，刘琳为杨军的配偶。关于洋明建筑情况以及与公司关联交易的情况详见“第七节 同业竞争与关联交易”之“二、关联交易”之“（一）关联方及关联关系”以及“第七节 同业竞争与关联交易”之“二、关联交易”之“（二）关联交易”。

公司亦有部分业务系通过其他供应商间接向终端客户提供解决方案，即公司先将方案设计和软硬件产品提供给该供应商，再协助其向终端客户提供项目实施及后续维护。

（四）主要业务构成情况

1、报告期内主营业务收入构成情况

（1）报告期内主营业务收入构成按业务类别划分如下：

产品名称	2014年		2013年		2012年	
	收入 (万元)	占主营业务 收入比例	收入 (万元)	占主营业务 收入比例	收入 (万元)	占主营业务 收入比例
多媒体会议系统	34,272.67	58.42%	35,969.71	62.17%	42,844.28	64.76%
应急指挥中心系统	9,313.22	15.87%	12,040.09	20.81%	12,081.20	18.26%
科技法庭系统	11,603.66	19.78%	3,578.75	6.19%	4,346.11	6.57%
其他	3,478.02	5.93%	6,269.95	10.84%	6,887.20	10.41%
合计	58,667.57	100.00%	57,858.49	100.00%	66,158.79	100.00%

（2）报告期内主营业务收入构成按地域划分如下：

地区分布	2014年度		2013年度		2012年度	
	金额（万元）	比例	金额（万元）	比例	金额（万元）	比例
华东	32,504.62	55.40%	33,461.18	57.83%	35,296.32	53.35%
华北	11,687.86	19.92%	15,557.64	26.89%	12,467.05	18.84%
中南	8,096.63	13.80%	5,711.46	9.87%	6,244.35	9.44%
西南	6,378.45	10.87%	2,724.96	4.71%	11,651.05	17.61%
其他	0.00	0.00%	403.25	0.70%	500.02	0.76%
合计	58,667.57	100.00%	57,858.49	100.00%	66,158.79	100.00%

2、主要消费群体和价格变动情况

公司产品的主要消费群体为对多媒体会议系统、应急指挥中心系统、科技法

庭系统有需求的行业用户，主要包括企事业单位、政府机关、军队、法院等，交易价格系按照市场价格确定。

报告期内，公司分别在企事业单位、党政军机关获得的收入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行业分类	2014年		2013年		2012年	
	收入	比例	收入	比例	收入	比例
企事业单位	38,959.22	66.41%	44,575.37	77.04%	45,778.21	69.19%
党政军机关	19,708.35	33.59%	13,283.12	22.96%	20,380.58	30.81%
总计	58,667.57	100.00%	57,858.49	100%	66,158.79	100%

报告期内向前五名客户销售情况

2014 年	销售金额（元）	占销售总额的比例
上海市徐汇区人民法院	53,226,181.00	9.05%
上海通用汽车 Eservice 项目	19,178,852.99	3.26%
国家人民防空办公室	17,393,371.00	2.96%
国网湖南省电力公司物资公司	14,874,194.29	2.53%
中华人民共和国最高人民法院	12,929,824.75	2.20%
合计	117,602,424.03	20.00%

2013 年	销售金额（元）	占销售总额的比例
上海建工一建集团有限公司	33,423,225.61	5.76%
上海通用汽车 Eservice 项目	32,394,036.75	5.58%
上海豪言通讯设备有限公司	22,970,940.23	3.96%
北京恒泰实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2,380,530.43	3.86%
中国人民解放军某军区	20,306,891.72	3.50%
合计	131,475,624.74	22.66%

2012 年	销售金额（元）	占销售总额的比例
中国电信集团系统集成有限责任公司西藏分公司	63,042,478.63	9.50%
上海通用汽车 Eservice 项目	39,525,502.35	5.96%
宁波市市委市政府信息中心	35,085,160.00	5.29%
西安曲江国际会展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28,358,778.58	4.27%
山东山大电力技术有限公司	14,991,221.37	2.26%
合计	181,003,140.93	27.28%

报告期内，公司对单个用户的销售比例未超过年度销售总额的50%。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及其关联方或持有本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在上述客户中未占有权益。

（五）报告期内主要供应商情况

报告期内向前五名供应商采购的情况如下表所示：

2014 年向前五名供应商采购的情况：

实际控制方名称	客户名称	采购金额（元）	占采购总额的比例	采购品种
BOSCH GROUP	博世（上海）安保系统有限公司	36,828,579.48	12.84%	会议中央控制器、讨论代表机、译员机、表决通道选择器、话筒及连接面盘、音量控制器、红外接收机
EXTRON ELECTRONICS	爱思创电子（上海）有限公司	27,011,825.67	9.42%	计算机视频接口、切换器、矩阵切换器、分配放大器、视、频图像解析度转换器、扫描转换器、信号处理设备、以太网控制接口和高分辨率电缆。
CRESTRON ELECTRONICS	上海快思聪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24,018,817.17	8.37%	液晶触摸屏、集中控制主机、无线触摸屏接收器、红外发射棒、输入\输出板卡、电源控制器
BARCO N.V.	巴可伟视（北京）贸易有限公司	21,410,808.55	7.46%	大屏箱体、投影机、灯泡、镜头及相关维修配件
	巴可伟视（北京）电子有限公司	2,368,350.05	0.83%	
	小计	23,779,158.60	8.29%	
上海三思电子工程有限公司	上海三思电子工程有限公司	12,803,941.12	4.46%	LED 显示屏
合计		124,442,322.03	43.39%	——

2013 年度向前五名供应商采购的情况：

实际控制方名称	客户名称	采购金额（元）	占采购总额的比例	采购品种
---------	------	---------	----------	------

BARCO N. V.	巴可伟视（北京）贸易有限公司	60,562,145.30	17.21%	大屏箱体、投影机、灯泡、镜头及相关维修配件
	巴可伟视（北京）电子有限公司	3,789,629.10	1.08%	
	Barco Ltd.	377,428.57	0.11%	
	小计	64,729,202.97	18.39%	
EXTRON ELECTRONICS	爱思创电子（上海）有限公司	52,806,215.81	15.00%	计算机视频接口、切换器、矩阵切换器、分配放大器、视、频图像解析度转换器、扫描转换器、信号处理设备、以太网控制接口和高分辨率电缆。
BOSCH GROUP	博世（上海）安保系统有限公司	40,634,933.27	11.55%	会议中央控制器、讨论代表机、译员机、表决通道选择器、话筒及连接面盘、音量控制器、红外接收机
CRESTRON ELECTRONICS	上海快思聪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25,786,489.27	7.33%	液晶触摸屏、集中控制主机、无线触摸屏接收器、红外发射棒、输入\输出板卡、电源控制器
广州德浩科视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广州德浩科视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5,739,316.23	1.63%	投影机、镜头
合计		190,576,199.35	53.90%	——

2012 年度向前五名供应商采购的情况：

实际控制方名称	客户名称	采购金额（元）	占采购总额的比例	采购品种
EXTRON ELECTRONICS	爱思创电子（上海）有限公司	82,262,988.82	19.60%	计算机视频接口、切换器、矩阵切换器、分配放大器、视、频图像解析度转换器、扫描转换器、信号处理设备、以太网控制接口和高分辨率电缆。
BARCO N. V.	巴可伟视（北京）电子有限公司	66,692,307.67	15.89%	大屏箱体、投影机、灯泡、镜头及相关维修配件
	巴可伟视（北京）贸易有限公司	3,935,426.37	0.94%	

	司			
	Barco Ltd.	1,063,843.99	0.25%	
	小计	71,691,223.72	17.08%	
BOSCH GROUP	博世（上海）安保系统有限公司	57,699,229.41	13.75%	会议中央控制器、讨论代表机、译员机、表决通道选择器、话筒及连接面盘、音量控制器、红外接收机
CRESTRON ELECTRONICS	上海快思聪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19,959,796.08	4.76%	液晶触摸屏、集中控制主机、无线触摸屏接收器、红外发射棒、输入\输出板卡、电源控制器
上海仪电物联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仪电物联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12,470,085.47	2.97%	EMC 海量存储设备、路由器、HP 服务器、存储设备和存储交换器、不间断电源、机柜
合计		244,083,323.50	58.16%	——

报告期内，公司向单个供应商的采购比例不超过采购总额的50%。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及其关联方或持有本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在上述供应商中未占有权益。

（六）安全与环保情况

1、环保情况

公司不属于生产制造型企业，一直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1996）、《城市区域环境噪声标准》（GB3096-93）、《生活杂用水水质标准》（GJ25.1-89）等国家相关规定进行环境保护工作，各项指标均符合标准。公司环境管理体系已通过了 ISO 14001:2004 国际标准认证，公司信息系统工程的设计、施工和维护维修服务符合该项标准的要求。

本公司已通过相关环境保护行政主管部门的上市环保核查（浦环保证[2014]第 25 号、浦环保证[2015]第 12 号）。

2、安全情况

公司十分重视安全经营，员工上岗需进行安全培训。公司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已通过 OHSAS 18001:2007 国际标准认证，公司信息系统工程的设计、施工和维护维修服务符合该项标准的要求。公司自成立以来未发生重大安全事故。

五、主要资产情况

（一）主要固定资产

1、房屋建筑物

发行人现有 5 宗房屋建筑物，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其账面价值总和为 53,938,192.71 元，建筑面积总计 4,600.22 平方米，详细情况见下表。

序号	房屋所有权人	房地产权证号	建筑面积 (平方米)	坐落	取得方式
1	金桥信息	沪房地徐字(2011)第 002858 号	669.19	上海市徐汇区田林路 487 号	外购
2	金桥信息	沪房地徐字(2011)第 002859 号	669.19	上海市徐汇区田林路 487 号	外购
3	金桥信息	沪房地徐字(2011)第 002860 号	669.19	上海市徐汇区田林路 487 号	外购
4	金桥信息	沪房地徐字(2011)第 002862 号	669.19	上海市徐汇区田林路 487 号	外购
5	金桥信息	沪房地徐字(2011)第 017639 号	1,923.46	上海市徐汇区田林路 487 号	外购

2015 年 1 月 8 日，上海市浦东新区规划和土地管理局出具了合规证明，确认公司遵守土地管理相关法律法规及规章，报告期内未发现有违反国家和地方土地管理相关规定而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形。

2、主要设备情况（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

序号	设备名称	账面原值(元)	累计折旧(元)	账面净值(元)	成新率
1	办公设备及家具	5,213,360.55	2,420,806.73	2,792,553.82	53.57%
2	运输工具	2,025,308.23	1,073,945.92	951,362.31	46.97%
3	其他设备	23,118.62	13,514.63	9,603.99	41.54%

（二）主要无形资产

1、商标

发行人现有 6 项注册商标，具体情况如下：

商标名称	商标注册证号	商标使用范围	注册有效期
	第5710730号	计算机编程；计算机软件设计；计算机软件维护；计算机软件更新；计算机软件升级；计算机硬件咨询；技术项目研究；工程；研究和开发（替他人）；计算机软件的安装	2010年2月28日至 2020年2月27日

	第5591904号	技术项目研究；工程；研究和开发（替他人）	2010年5月28日至2020年5月27日
	第7771551号	投影银幕；放映设备；全息图；幻灯；荧光屏；电视荧光屏；视听教学仪器；安装投影仪用电轨	2011年6月21日至2021年6月20日
	第10012318号	技术研究；研究与开发（替他人）；工业品外观设计；计算机软件设计；工程；计算机软件升级；计算机软件维护；替他人创建和维护网站；计算机软件的安装；计算机程序和数据的数据转换（非有形转换）	2012年11月28日至2022年11月27日
	第9998002号	数据处理设备；计算机外围设备；计算机软件；智能卡（集成电路卡）；计算机程序（可下载软件）；内部通讯设置；荧光屏；光通讯设备；麦克风；话筒	2012年12月28日至2022年12月27日
	第10012359号	技术研究；研究与开发（替他人）；工业品外观设计；计算机软件设计；工程；计算机软件升级；计算机软件维护；替他人创建和维护网站；计算机软件的安装；计算机程序和数据的数据转换（非有形转换）	2013年1月7日至2023年1月6日

2、专利情况

发行人现有 1 项专利权，具体情况如下：

专利号	专利名称	专利类别	专利权人	专利到期日
ZL 2005 2 0042049.X	高速多画面多屏融合显示处理装置	实用新型	金桥信息	2015 年 5 月 31 日

3、特许经营权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发行人未拥有特许经营权。

4、资质证书

发行人现有 15 项资质证书，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资质名称	证书编号	有效期	所属企业
1	高新技术企业证书	GF201331000215	2013 年 9 月 11 日至 2016 年 9 月 10 日	金桥信息

2	工程设计与施工资质证书建筑智能化工程设计与施工壹级	C131001551	2014年7月10日至2019年7月10日	金桥信息
3	计算机信息系统集成企业资质贰级	Z2310020080286	2008年6月16日至2017年6月30日	金桥信息
4	涉及国家秘密的计算机信息系统集成资质乙级	BM203108030274	有效延续 ^[注1]	金桥信息
5	上海市公共安全防范工程设计施工单位资质壹级	沪公技防工证字1050号	2003年7月至2014年12月31日 ^[注2]	金桥信息
6	建筑业企业资质证书机电设备安装工程专业承包三级	B3184031011513	2009年12月23日至2015年12月31日	金桥信息
7	专业音响工程综合技术能力等级二级	CETA-PA2008-0002	2011年7月至2016年7月	金桥信息
8	安全生产许可证	(沪)JZ安许证字[2009]011555	2013年8月15日至2016年8月14日	金桥信息
9	信用资质等级证书资信等级AAA级	沪东上海信评字[2014]第14G243号	2014年8月至2015年8月	金桥信息
10	合同信用等级AAA级	SSH20130001	2013年7月至2015年7月	金桥信息
11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ISO 9001: 2008 ^[注3]	0303045	2003年5月22日至2017年4月25日	金桥信息
12	环境管理体系认证ISO 14001: 2004 ^[注4]	121010011	2011年1月24日至2017年1月23日	金桥信息
13	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OHSAS 18001: 2007 ^[注5]	7685	2014年1月21日至2017年1月20日	金桥信息
14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ISO 9001: 2008 ^[注6]	01714Q10243R1M	2014年3月7日至2017年3月6日	金桥信息
15	甲级人防信息系统建设保密项目设计(施工)资质认证证书	国人防信息化认证字第90号	2012年10月20日至2015年10月19日	金桥信息

注 1: 该资质公司已办理延期, 审证机关均定期出具延期证明, 对该资质的有效性进行确认。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 该资质依然有效。

注 2: 该资质目前正在申请延期。

注 3: 经 Intertek (天祥) 集团审核, 认证范围: 信息系统工程的设计、施工和维护维修服务。

注 4: 经 Intertek (天祥) 集团审核, 认证范围: 信息系统工程的设计、施工和维护维修服务。

注 5: 经 Intertek (天祥) 集团审核, 认证范围: 信息系统工程的设计、施工和维护维修服务。

注 6: 北京兴国环球认证有限公司, 认证范围: 信息系统集成及计算机软件设计、开发、安装与维护。

5、软件产品

发行人现有 37 项软件产品, 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软件产品名称	证书编号	有效期	所属企业
1	金桥虚拟现实引导软件 V1.0	沪 DGY-2014-4230	2015年1月22日至2020年1月21日	金桥信息
2	金桥多媒体资源存储管理软件 V1.0	沪 DGY-2014-4113	2015年1月22日至2020年1月21日	金桥信息
3	金桥多媒体信息交互展示平台软件 V1.0	沪 DGY-2014-4229	2015年1月22日至2020年1月21日	金桥信息
4	金桥安卓版无纸化会议平台软件 V1.0	沪 DGY-2014-4109	2015年1月22日至2020年1月21日	金桥信息
5	金桥视频会议集中控制软件 V1.0	沪 DGY-2014-3344	2014年12月31日至2019年12月30日	金桥信息

6	金桥多媒体融合云共享平台软件 V1.0	沪 DGY-2014-3341	2014 年 12 月 31 日至 2019 年 12 月 30 日	金桥信息
7	金桥智能显控统控软件 V1.0	沪 DGY-2013-4205	2013 年 12 月 30 日至 2018 年 12 月 29 日	金桥信息
8	金桥智能多级远程办公会议平台软件 V1.0	沪 DGY-2013-4223	2013 年 12 月 30 日至 2018 年 12 月 29 日	金桥信息
9	金桥无线大屏拼接显示控制软件 V1.0	沪 DGY-2013-4231	2013 年 12 月 30 日至 2018 年 12 月 29 日	金桥信息
10	金桥时间轴软件 V1.0	沪 DGY-2013-4228	2013 年 12 月 30 日至 2018 年 12 月 29 日	金桥信息
11	金桥三维导览软件 V1.0	沪 DGY-2013-4230	2013 年 12 月 30 日至 2018 年 12 月 29 日	金桥信息
12	金桥全 IP 智慧法院软件 V1.0	沪 DGY-2013-4198	2013 年 12 月 30 日至 2018 年 12 月 29 日	金桥信息
13	金桥智能会议坐席管理软件 V1.0	沪 DGY-2012-3631	2012 年 12 月 30 日至 2017 年 12 月 29 日	金桥信息
14	金桥智能会议文稿导读软件 V1.0	沪 DGY-2012-3633	2012 年 12 月 30 日至 2017 年 12 月 29 日	金桥信息
15	金桥透明车间软件 V1.0	沪 DGY-2012-3551	2012 年 12 月 30 日至 2017 年 12 月 29 日	金桥信息
16	金桥庭审助手辅助软件 V1.0	沪 DGY-2012-3636	2012 年 12 月 30 日至 2017 年 12 月 29 日	金桥信息
17	金桥互动教学软件 V1.0	沪 DGY-2012-3552	2012 年 12 月 30 日至 2017 年 12 月 29 日	金桥信息
18	金桥车牌识别软件 V1.0	沪 DGY-2012-3556	2012 年 12 月 30 日至 2017 年 12 月 29 日	金桥信息
19	金桥庭审控制软件 V1.0	沪 DGY-2011-3147	2011 年 12 月 30 日至 2016 年 12 月 29 日	金桥信息
20	金桥智能会议预约发布软件 V1.0	沪 DGY-2011-3146	2011 年 12 月 30 日至 2016 年 12 月 29 日	金桥信息
21	金桥远程管家软件 V1.0	沪 DGY-2011-1837	2011 年 11 月 10 日至 2016 年 11 月 9 日	金桥信息
22	金桥远程视频监控平台软件 V1.0	沪 DGY-2011-1533	2011 年 10 月 10 日至 2016 年 10 月 9 日	金桥信息
23	金桥无纸化触控多媒体会议平台软件 V1.0	沪 DGY-2011-0920	2011 年 8 月 10 日至 2016 年 8 月 9 日	金桥信息
24	金桥显示效果处理软件 V1.0	沪 DGY-2010-2074	2010 年 12 月 10 日至 2015 年 12 月 9 日	金桥信息
25	金桥多投影机边缘软融合软件 V1.0	沪 DGY-2010-2073	2010 年 12 月 10 日至 2015 年 12 月 9 日	金桥信息
26	金桥数字会议显示控制软件 V1.0	沪 DGY-2010-2072	2010 年 12 月 10 日至 2015 年 12 月 9 日	金桥信息
27	金桥世博数字化多会场集控及应用平台软件 V1.0	沪 DGY-2010-1623	2010 年 11 月 10 日至 2015 年 11 月 9 日	金桥信息
28	金桥世博多媒体会务管理平台软件 V1.0	沪 DGY-2010-1622	2010 年 11 月 10 日至 2015 年 11 月 9 日	金桥信息
29	金桥世博信息发布系统管理平台软件 V1.0	沪 DGY-2009-1900	2009 年 12 月 10 日至 2014 年 12 月 9 日 ^[注 1]	金桥信息
30	金桥无线表决扩展应用软件 V1.0	沪 DGY-2009-1888	2009 年 12 月 10 日至 2014 年 12 月 9 日 ^[注 2]	金桥信息

31	金桥数字化会议智能发言管理软件 V1.0	沪 DGY-2009-1887	2009 年 12 月 10 日至 2014 年 12 月 9 日 ^[注 3]	金桥信息
32	金桥多通道视音频数字化存储软件 V1.0 (延续)	沪 DGY-2008-1357	2014 年 4 月 30 日至 2019 年 4 月 29 日 ^[注 4]	金桥信息
33	金桥多画面分割器软件 V1.0(延续)	沪 DGY-2008-1356	2014 年 4 月 30 日至 2019 年 4 月 29 日 ^[注 5]	金桥信息
34	金桥数字公告信息管理平台软件 V1.0 (延续)	沪 DGY-2008-1355	2014 年 4 月 30 日至 2019 年 4 月 29 日 ^[注 6]	金桥信息
35	金桥全视角边缘融合拼接器软件 V1.0 (延续)	沪 DGY-2008-1354	2014 年 4 月 30 日至 2019 年 4 月 29 日 ^[注 7]	金桥信息
36	金桥数字化多会场集控及应用平台软件 V1.0 (延续)	沪 DGY-2006-0439	2011 年 7 月 10 日至 2016 年 7 月 9 日 ^[注 8]	金桥信息
37	金桥智能法庭软件 V1.0 (延续)	沪 DGY-2005-0164	2010 年 7 月 10 日至 2015 年 7 月 9 日 ^[注 9]	金桥信息

注 1、注 2、注 3：该三项软件产品证书正在办理延期。

注 4、注 5、注 6、注 7：原发证日期为 2008 年 12 月 10 日。

注 8：原发证日期为 2006 年 8 月 10 日。

注 9：原发证日期为 2005 年 5 月 10 日。

公司软件产品的权利取得方式均为自主研发取得，公司对上述软件产品拥有完全的自主知识产权。截至本报告签署日，上述软件产品不存在侵权、纠纷或侵犯其他第三方权利的情况。

6、软件著作权

发行人现有 44 项软件著作权，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软件著作权名称	登记号	有效期	所属企业
1	金桥虚拟现实引导软件[简称：3DRoute]V1.0	2014SR182261	2014 年 10 月 10 日至 2064 年 10 月 31 日	金桥信息
2	金桥多媒体信息交互展示平台软件[简称：GBVISION]V1.0	2014SR182126	2014 年 10 月 10 日至 2064 年 10 月 31 日	金桥信息
3	金桥安卓版无纸化会议平台软件[简称：GBTOUCH]V1.0	2014SR176720	2014 年 9 月 30 日至 2064 年 9 月 30 日	金桥信息
4	金桥多媒体资源存储管理软件[简称：多媒体存储]V1.0	2014SR177069	2014 年 9 月 15 日至 2064 年 9 月 30 日	金桥信息
5	金桥视频会议集中控制软件[简称：视频会议控制]V1.0	2014SR131021	2014 年 8 月 1 日至 2064 年 8 月 31 日	金桥信息
6	金桥多媒体融合云共享平台软件[简称：融合云共享]V1.0	2014SR130887	2014 年 7 月 31 日至 2064 年 7 月 31 日	金桥信息
7	金桥无线大屏拼接显示控制软件[简称：大屏拼接软件]V1.0	2013SR155529	2013 年 12 月 10 日至 2063 年 12 月 31 日	金桥信息
8	金桥三维导览软件[简称：三维导览]V1.0	2013SR152641	2013 年 12 月 10 日至 2063 年 12 月 31 日	金桥信息
9	金桥时间轴软件[简称：时间轴]V1.0	2013SR152732	2013 年 11 月 15 日至 2063 年 11 月 30 日	金桥信息
10	金桥智能显控统控软件[简称：显控统控]V1.0	2013SR143270	2013 年 11 月 10 日至 2063 年 11 月 30 日	金桥信息

11	金桥智能多级远程办公会议平台软件[简称：智能办公]V1.0	2013SR143502	2013年11月10日至2063年11月30日	金桥信息
12	金桥全IP智慧法院软件[简称：智慧法院]V1.0	2013SR143273	2013年11月10日至2063年11月30日	金桥信息
13	金桥庭审助手辅助软件[简称：庭审助手]V1.0	2012SR119117	2012年11月1日至2062年11月30日	金桥信息
14	金桥互动教学软件[简称：互动教学]V1.0	2012SR135446	2012年9月29日至2062年9月30日	金桥信息
15	金桥车牌识别软件[简称：LPRS]V1.0	2012SR135597	2012年8月10日至2062年8月31日	金桥信息
16	金桥透明车间软件[简称：TransWorkShop]V1.0	2012SR135396	2012年8月10日至2062年8月31日	金桥信息
17	金桥智能会议文稿导读软件[简称：文稿导读软件]V1.0	2012SR119162	2012年1月8日至2062年1月31日	金桥信息
18	金桥智能会议坐席管理软件[简称：坐席管理软件]V1.0	2012SR119166	2012年1月8日至2062年1月31日	金桥信息
19	金桥智能会议预约发布软件[简称：会议预约发布]V1.0	2011SR099685	2011年11月21日至2061年12月31日	金桥信息
20	金桥庭审控制软件[简称：庭审控制]V1.0	2011SR099687	2011年11月21日至2061年12月31日	金桥信息
21	金桥远程管家软件[简称：远程管家]V1.0	2011SR075633	2011年9月21日至2061年12月31日	金桥信息
22	金桥远程视频监控平台软件[简称：远程视频监控]V1.0	2011SR069744	2011年8月21日至2061年12月31日	金桥信息
23	金桥无纸化触控多媒体会议平台软件[简称：无纸化触控]V1.0	2011SR047228	2011年5月21日至2061年12月31日	金桥信息
24	金桥显示效果处理软件[简称：显示效果处理]V1.0	2010SR059629	2010年10月21日至2060年12月31日	金桥信息
25	金桥多投影机边缘软融合软件[简称：多投影机软融合]V1.0	2010SR056591	2010年9月21日至2060年12月31日	金桥信息
26	金桥数字会议显示控制软件[简称：数字会议显示]V1.0	2010SR056546	2010年9月21日至2060年12月31日	金桥信息
27	金桥智能多媒体中控会议软件[简称：智能中控]V1.0	2010SR056545	2009年10月28日至2059年12月31日	金桥信息
28	金桥世博数字化多会场集控及应用平台软件[简称：世博多会场集控]V1.0	2010SR001730	2009年10月28日至2059年12月31日	金桥信息
29	金桥世博多媒体会务管理平台软件[简称：世博会务管理]V1.0	2010SR001728	2009年10月28日至2059年12月31日	金桥信息
30	金桥世博信息发布系统管理平台软件[简称：世博信息发布]V1.0	2009SR050873	2009年9月2日至2059年12月31日	金桥信息
31	金桥无线表决扩展应用软件[简称：无线表决]V1.0	2009SR050864	2009年9月2日至2059年12月31日	金桥信息
32	金桥远程庭审软件[简称：远程庭审]V1.0	2009SR050866	2008年12月31日至2058年12月31日	金桥信息
33	金桥数字化会议智能发言管理软件[简称：智能发言软件]V1.0	2009SR017823	2008年10月2日至2058年12月31日	金桥信息
34	金桥多通道视音频数字化存储软件V1.0[简称：金桥数字化存储器]	2008SR24574	2007年7月20日至2057年12月31日	金桥信息
35	金桥数字法庭智能控制信息管理平台软件V2.0[简称：金桥数字法庭]	2008SR14304	2007年7月1日至2057年12月31日	金桥信息

36	金桥全视角边缘融合拼接器软件 V1.0 [简称: 拼接器]	2008SR14063	2007 年 5 月 31 日至 2057 年 12 月 31 日	金桥信息
37	金桥数字公告信息管理平台软件 V1.0 [简称: 金桥数字公告]	2008SR16547	2007 年 5 月 15 日至 2057 年 12 月 31 日	金桥信息
38	金桥数字化多会场集控及应用平台软件 V1.0 [简称: 多会场平台]	2006SR09810	2006 年 5 月 1 日至 2056 年 12 月 31 日	金桥信息
39	金桥多画面分割器软件 V1.0 [简称: 画面分割器]	2008SR16550	2006 年 5 月 31 日至 2056 年 12 月 31 日	金桥信息
40	金桥数字化多会场集中控制软件 V1.0 [简称: 集控软件]	2006SR09467	2005 年 1 月 28 日至 2055 年 12 月 31 日	金桥信息
41	金桥智能法庭信息系统 [简称: 智能法庭系统] V1.0	2004SR09918	2004 年 3 月 29 日至 2054 年 12 月 31 日	金桥信息
42	企业宽带 IP 统一多媒体应用平台系统 V1.0 [简称: 统一多媒体平台]	2004SR05430	2004 年 3 月 25 日至 2054 年 12 月 31 日	金桥信息
43	未来之窗物业管理软件 V1.0	2003SR5806	2002 年 12 月 20 日至 2052 年 12 月 31 日	金桥信息
44	金桥信息可视化综合布线管理系统 V1.2.1	2003SR5805	2002 年 12 月 10 日至 2052 年 12 月 31 日	金桥信息

公司软件著作权的权利取得方式均为自主研发取得, 公司对上述软件著作权拥有完全的自主知识产权。

六、发行人技术情况

(一) 发行人核心技术情况

本公司是高新技术企业, 国家火炬计划重点高新技术企业, 上海市科技小巨人企业, 上海市明星软件企业。公司是中国数字音视频编解码技术标准工作组会员单位, 并作为中国专家代表参与 ISO 及 ITU 国际音视频技术标准化制定工作。公司十分注重对专业技术的开发和应用, 在系统和产品中大量采用自主创新的技术, 已经掌握了多媒体信息系统应用的主要核心技术, 目前累计获得软件著作权 44 项, 软件产品登记 37 项, 实用新型专利 1 项。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 公司获得国家级及省市级的科研项目立项和科技成果共 13 项, 其中国家级科研项目 3 项; 公司有 7 项研究成果被认定为上海市高新技术成果转化项目, 其中 3 项为 A 级; 公司获得国家鲁班奖 1 项, 上海白玉兰奖 1 项, 作为第二承担单位参与上海市智能建筑领域行业标准制订 1 项。

公司通过自主研发掌握了多项业内专有技术, 主要包括: 大屏幕多投影机的无缝拼接技术、多会场同步控制技术, 实时传输技术、语音激励庭审画面自动切换技术、IP 架构分布式组合系统技术等。上述专有技术已成功运用在多项重大

工程项目中，公司技术优势得到了市场的充分验证。

（二）在研项目情况

1、在研项目进展情况及拟达到的目标

序号	项目名称	达成目标	所处阶段
1	智能电教集成解决方案 V2.0/V3.0 (已完成 V1.0 的研发)	随着现代教学培训手段的不断发展，一个现代多媒体电教室除了要满足传统的教学要求外，还应具有优美音质、清晰图像演示。它由大屏幕投影显示、多媒体音视频信号源、发言扩声、同声传译、录播和中央集中控制等几大部分组成。通过电脑、蓝光 DVD 以及实物展示台等高清信号源，利用全高清大屏投影系统还原其图像，为学生提供清晰的视频图像信息；通过发言扩声设备为教师与学生提供更为优质的语音交流环境，同声传译功能更使教学突破语言的界限；智能中控系统将以上各种电教室设备与整个多媒体教学环境有机结合，可控制所有影音设备、信号切换、屏幕升降、音量调节等，大大提高教学效率和简化复杂的操作，有效地提高教学质量；后台录播系统通过后期制作的视频、课件等媒介以及利用网络载体使得每堂课的价值最大化，使更多的学生从中获益。多媒体电教系统使多种多媒体教学设备融合在一起形成一个有机的整体，使得多媒体技术在教学过程中充分发挥，体现了现代多媒体教学的优点和质量。智能电教集成解决方案 V2.0 将在初步完成智能电教集成解决方案的基础上，进一步研发并追加教学行为分析助理系统，通过摄像头控制切换、多路音视频录像及课后师生回放交流，分析总结教师教学方式、言行举止等表现方式对教学的帮助、以及学生的行为表现与对教学内容的理解度的关联、学生的行为表现与答辩说服力的关联，以帮助学生提高行为表现力等。 智能电教集成解决方案 V3.0 将充分利用流媒体技术及云计算 / 云存储技术实现远程教学（在家学习）、以及利用 iPad 等携带方便的平板电脑实现无纸化电子教学。	研发后期阶段 (V2.0) / 研发初期阶段 (V3.0)
2	军事演练系统解决方案 V1.0/V2.0	“作战模拟演练指挥系统” V1.0 是以信息技术为支撑，以计算机网络为平台，以导调指挥中心为中枢，集计算机网络、视频监控、远程卫星定位、战场仿真、无线传输、集群通信、野战机动导调、辅助评估等系统于一体，着眼未来预留拓展空间的高技术体系。能够完整记录、评判和分析参演部队各项战斗指数，破译为从静态到动态、从定性到定量的数据清单，启用实战化的全新导调模式：动态显示，精细调控。 “作战模拟演练指挥系统” V2.0 将在 V1.0 基础上，新增分散式通控新概念，利用云计算，实现在任何地方任何时间都可随时接管指挥中心权限，实现全系统的统一	研发中后期阶段 (V1.0) / 研发中期阶段 (V2.0)

		控制统一管理统一调度。同时,利用多点触控技术及高度智能化人机交互技术及高度人性化界面设计,实现以手势为中心的简洁操作。充分利用多网融合技术及流媒体技术,实现全 IP 化的分布式系统架构,消除系统瓶颈,实现信息可视化调度及从源到端的全程可视化管控。	
3	智能化弱电集成解决方案 V1.0/V2.0	智能化弱电集成解决方案 V1.0 通过统一的软件平台对建筑物内的设备进行自动控制和管理并对用户提供信息和通信服务 (IBMS),包括建筑物楼宇自动化系统 (Building Automation System, BAS)、远程通信系统 (Telecommunication System, TCS) 和办公自动化系统 (Office Automation System, OAS)。每个系统有多个子系统组成, IBMS 通过与各个子系统通讯,取得各种信息,协调子系统的运行,并提供管理人员综合的监控和管理平台。借助该平台,管理人员可以在该软件平台上取得通信、文字处理、电子邮件、情报资料检索、科学计算、行情查询等服务。另外对建筑物的所有空调、给水排水、供配电设备、通风、消防、保安设备等进行综合监控和协调。使建筑物的用户获得经济舒适、高效安全的环境,使建筑物的功能产生质的飞跃。 智能化弱电集成解决方案 V2.0 将在 V1.0 基础上,对所有信息进行可视化 3 维化处理,使管理人员能一目了然地对所有设备及信息进行管理和控制,及时发现并准确地异常情况,并做出准确的判断,及时解决问题。必要时还能及时调出应对预案有效应对特殊情况。	研发中后期阶段 (V1.0) / 研发初期阶段 (V2.0)
4	智能多媒体家居解决方案	现在的家居智能化已经不仅仅只包括家庭网络系统、对讲及家庭安防报警的简单应用,而更是集合了家居照明控制系统、自动窗帘控制系统、背景音乐广播系统、空调、地暖控制系统、环境控制系统、家庭影院与多媒体系统等多种系统。用户通过一个无线触摸屏或 IP 网络可以本地或远程全方位操控房间的各项设备,简单、方便。	研发后期阶段
5	多媒体信息交互平台解决方案 V2.0/V3.0	多媒体信息交互平台解决方案 V2.0 是由应用于多个领域资讯化视觉化交互产品。多媒体信息交互平台通过宣导更直观的显示和更便捷的操作,利用大屏幕集中显示、手写标注与触摸操作、远端多方协同会商以及桌面无线投影等诸多强大的协助工具,为用户提供一种人性化的沟通方式。让每位与会人员可以形象化表达各自的观点,令会议、展示、部署与演练等变得更轻松。操作时无须专用笔,就可智慧识别手指书写操作。集合了显示、手写屏幕等众多功能于一体。可任意书写、擦除、设置背景颜色以及对图片放大、缩小、旋转、拖动,对图片、视频文档及 PPT 文件的点评功能和支持多路视频即时输入功能,同时也可以完成多路视频交互的效果,对于使用人员可更生动的对各种文档、图片视频资讯进行精彩表述。	研发后期阶段 (V2.0) / 研发初期阶段 (V3.0)

		多媒体信息交互平台解决方案 V3.0将在 V2.0基础上，增加多个智能化功能，包括智能人脸识别以及利用人脸识别技术，识别人员的年龄段，性别，并在备有人脸数据库的情况下，判断此人是谁，并根据此人的属性提供个性化的信息。此外还通过人体跟踪实现多屏联动，使人体在行走状况下，信息展示能跟着行人一起移动。同时，V3.0还将采用安卓终端研发基于安卓系统的应用，以降低成本，提高终端稳定性、人机操作的流畅性和用户体验，追加更多的互动式信息发布应用。	
6	无纸化多媒体会议触控系统 V2.0/V3.0	在 V1.0 已具有召开无纸化多媒体会议的基本功能的基础上，无纸化多媒体会议触控系统 V2.0 采用自主研发的多点触摸显示屏及专项设计的人机交互界面，具有良好的操作感；支持同步/异步显示，使参会者更能理解演讲发表内容；支持演讲中途手写批注/发布批注功能，使问答和交流更为直观生动易懂；支持讨论模式，参会者可共享一个电子白板，在上面发表及共享各自的意见和智慧；充分发挥触摸屏的特点，支持多种式样的投票表决功能，解决按钮表决的单一性，实现投票表决的无纸化；支持参会者之间及参会者与后台服务人员间的文字信息交互，使参会者及后台管理人员能不影响会议正常进行的情况下，充分交流意见，相互沟通信息。 无纸化多媒体会议触控系统 V3.0将在 V2.0的基础上，增加多种媒体的接入展示手段，增加对多地点多终端远程视频会议功能及远程信息交流功能，增加多个信息的同时呈现功能，增加对多种操作系统的支持。同时，研发基于云计算的无纸化多媒体会议触控系统，利用云计算技术改现有的高价多功能的胖客户端为廉价功能单一的瘦客户端，以提高系统的安全性，稳定性及性价比。同时摆脱对操作系统的依赖。	研发后期阶段 (V2.0) / 研发中期阶段 (V3.0)
7	IP 高清综合法庭管理系统 V1.0/V2.0/V3.0	IP 高清综合法庭管理系统 V1.0，采用最先进的高清视频及数字化网络化技术，着力于解决新增的大量新型媒体证据的使用问题；高清晰及多路音视频记录问题，庭审公开化（远程观摩，网络视听）问题，远程提审，远程作证，远程审判等庭审工作高效化的问题，智能庭审管理，智能庭审控制，智能庭审笔录等通过智能化解解决和提高庭审效率，减轻审判员书记员负担的问题。庭审现场和审委会的实时信息交互以提高审判效率及准确率的问题。同时，致力于实现省辖三级法院互联互通的，采用功能强大及安全性极高的运营商级流媒体服务器及 IP-SAN/IP-SCSI/NAS 等高保障的网络存储设备，以在实现分散存储/统一管理的基础上，确保存储的安全性及存储的高效化。同时增强了直播点播功能。不但能支持单播组播，而且还能支持不同码流的直播，以确保在不同网络环境下也能看到流畅的视频。另外，视频流采用 Flash 格式，普通的电脑无需安装专用软件或插件，只要访问网页并获得收视权限即可播放视频。最终	研发后期阶段 (V1.0) / 研发中期阶段 (V2.0) / 研发初期阶段 (V3.0)

		实现云概念的分布式综合法院信息管理系统。 IP 高清综合法庭管理系统 V2.0将在 V1.0的基础上，增加多个以便于庭审当事人的智能化助理功能，包括法官助手，使用触控式操作方式使法官能方便地获得所需信息，如书记员笔录，当事人及法庭内外视频，审判资料，证据，相关案例等等，并能控制庭审过程和设备；当事人助手，使当事人能方便地获取或显示所需信息；以及其他围绕庭审的相关系统。 IP 高清综合法庭管理系统 V3.0将致力于法院整体的信息集中管理、集中控制及集中呈现的信息中心系统的研发，将法院内外的所有相关信息集中到信息中心（包括本法院、上下级法院乃至全国法院的对内对外信息，公安、检察、金融、通讯、公共交通等办案关联信息，社会舆论、社交媒体信息），通过信息挖掘、信息分析、信息统计、关联性分析推导、信息可视化、信息一体化呈现等技术手段实现信息的综合分析管理，为司法科学化、审判公正化、管理高效化、信息公开化提供强有力的支撑平台。	
8	智能视频监控检测系统	通过研发和利用人脸识别，性别识别，年龄段识别，行为（行动轨迹）识别，来智能地判断人物的特点和行为，以做出必要的提示报警；通过研发和利用车牌识别来智能地判断进出车辆的合法性和滞留时间；通过研发视频移动物追踪技术来追踪和记录移动物在监控范围内的行动轨迹，以智能地判断移动物的合理性，检测危险或违规行为的发生。通过音视频智能检测配合 GPS 信息，RFID 信息，实现物联网/传感网概念的智能监控系统。	研发中期阶段

2、研发费用情况

年度	2014 年	2013 年	2012 年
研发费用（元）	20,555,140.00	20,257,240.36	19,596,485.59
占营业收入（母公司）比例	3.51%	3.62%	3.07%

注：公司所有研发费用均发生在发行人母公司，按合并报表口径，研发费用占营业收入比例分别为：3.50%（2014 年）、3.49%（2013 年）和 2.95%（2012 年）。

（三）技术创新机制

公司建立了“动力、运行、发展”相结合的技术创新机制，并形成了公司不断追求创新的内在机能。

第一、公司建立了科学有效的政策激励机制作为创新的动力，以项目奖励、业绩奖励等方式来鼓励创新。通过对每个科研项目实施进度的检查、项目所达到的技术水平及创新程度来评定技术人员的业务水平及工作业绩，并同薪酬挂钩；结合技术人员所开发的新产品、新项目为公司创造的经济效益和社会效益，对技术人员进行一次性奖励；对有突出贡献的人员授予杰出员工、优秀员工等称号。

通过各种激励手段，公司有效地激发全体员工参与创新的积极性，推动了技术的不断创新。

第二、为保证创新活动的持续运行，公司建立了一套能够有效进行决策、指挥、控制的组织制度和人员结构，既能够调动创新所需的各种资源，又可以协调管理创新过程中的诸多环节，达到人尽其才、晋奖激励、沟通顺畅、合作有效。

第三、公司在技术创新方面的持续发展机制主要体现为人才的储备和积累，包括：公司充分挖掘和发展内部人才资源并广泛吸纳外部人才资源，储备技术开发和工程实施过程中各类技术人才，建立人才梯队；公司每年均资助若干名技术人员攻读在职学位；派遣专业技术人员参加各种国际会议和培训；并与国内外知名企业及科研院校开展技术人才培养合作，为公司培养各类技术人员。

七、质量控制情况

（一）质量控制标准

本公司的质量管理体系已通过ISO 9001:2008国际标准认证，公司信息系统产品的设计、施工及维修维护服务，以及信息系统集成及计算机软件设计、开发、安装与维护均符合该项标准的要求。

（二）质量控制措施

本公司各项业务均有规定的流程，通过 ISO9001:2008 国际质量体系认证的实施与改进，为实现公司向用户的质量承诺提供了有力保障。

为在项目实施过程中执行具体的质量控制，本公司制定了《质量手册》，对业务流程中的各个环节均进行了严格的规定：从实施方案的评审到供货方的选择，从进货检验到安装调试，从系统测试到系统验收都有具体细致的要求，并实行了电子化管理。依照上述作业规范，公司较好地控制了产品与服务质量。

（三）产品质量纠纷

本公司设立以来未与客户产生过重大产品质量纠纷。

第七节 同业竞争与关联交易

一、同业竞争

(一) 目前发行人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企业之间不存在同业竞争的情况

金国培直接持有本公司股份 26,328,000 股，占发行前本公司总股本的 39.89%，并在本公司任董事长兼总经理，为本公司的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

金国培目前未从事与本公司相同、相似的业务，与本公司不存在同业竞争，也无其他控制、共同控制、施加重大影响的企业。

(二)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作出的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本公司的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金国培对避免与公司产生同业竞争做出以下承诺：

“1、在本承诺函签署之日，本承诺人及本承诺人控制的企业均未生产、开发任何与公司及其下属子公司生产的产品构成竞争或可能竞争的产品；未直接或间接经营任何与公司及其下属子公司经营的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也未参与投资任何与公司及其下属子公司生产的产品或经营的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其他企业。

2、自本承诺函签署之日起，本承诺人及本承诺人控制的企业将不生产、开发任何与公司及其下属子公司生产的产品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产品，不直接或间接经营任何与公司及其下属子公司经营的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也不参与投资任何与公司及其下属子公司生产的产品或经营的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其他企业。

3、自承诺函签署之日起，如本承诺人及本承诺人控制的企业进一步拓展产品和业务范围，本承诺人及本承诺人控制的公司将不与公司及其下属子公司拓展后的产品或业务相竞争；若与公司及其下属子公司拓展后的产品或业务产生竞争，则本承诺人及本承诺人控制的企业将以停止生产或经营相竞争的业务或产品的方式，或者将相竞争的业务纳入到公司经营的方式，或者将相竞争的业务转让

给无关联关系的第三方的方式避免同业竞争。

4、在本承诺人及本承诺人控制的企业与股份公司存在关联关系期间，本承诺函为有效之承诺。

如上述承诺被证明是不真实的或未被遵守，本承诺人将向公司赔偿一切直接和间接损失，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二、关联交易

（一）关联方及关联关系

根据《公司法》、《企业会计准则第 36 号——关联方披露》的相关规定，本公司的关联方包括：

1、发行人控股股东及其控制、共同控制、施加重大影响的企业

本公司控股股东为金国培。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金国培除本公司外，无其他控制、共同控制、施加重大影响的企业。

2、发行人控制、共同控制、施加重大影响的企业

（1）本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公司名称	注册地	注册资本	经营范围	备注
金桥科技 (上海金桥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市田林路487号25楼2层	人民币 500万元	音频设备及配件，视频产品及配件，音响设备，电子产品，机电产品，仪器仪表，办公自动化设备，家用电器批发零售。建筑智能化工程施工，从事货物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音频设备、视频产品领域内的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转让、技术服务，计算机软件开发（涉及行政许可的，凭许可证经营）	本公司之子公司
金桥香港 (上海金桥信息香港有限公司)	香港九龙将军澳富康花园8座6B	港币 156万元	从事公司代理的会议系统，智能法庭系统、应急指挥系统等产品的采购与销售	本公司之子公司

上述子公司的其他信息详见本招股说明书“第五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之“六、子公司简要情况”。

（2）本公司的合营、联营公司

本公司无合营、联营公司。

3、持有发行人5%以上股份的其他股东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除金国培外，无直接或间接持有本公司5%以上股份的其他股东。

4、发行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及其控

制的企业

杨洁，本公司控股股东、董事长金国培之配偶。

上海洋明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为“洋明建筑”）成立于 2006 年 10 月 31 日，注册资本为 50 万元，本公司董事长金国培配偶杨洁之兄杨军出资 4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80%，杨军之配偶刘琳出资 1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20%。洋明建筑的经营范围为建筑装饰工程、园林绿化工程、水电安装、环保工程、室内装潢设计，机电设备安装（除专控），金属门窗安装，防水工程，建筑装潢材料、建筑材料、电子产品、机电设备、日用百货的销售，其实际经营业务为安装、装修等工程劳务。报告期内，洋明建筑为公司提供普通安装施工劳务，其业务与公司之间不存在上下游关系。

（二）关联交易

报告期内，本公司与合并财务报表范围之外的关联方之间发生的关联交易情况如下：

1、经常性关联交易

（1）关联方采购

为了满足公司快速增长的需要，同时能让公司业务人员更专注于项目实施中整体设计、软硬件整合、调试等高技术含量工作，报告期内公司将部分项目实施中布线、安装、施工等技术含量低的工作外包给其他公司，在公司项目经理指导和监理下完成相关工作，洋明建筑作为该类施工劳务提供商之一，在报告期内向公司提供的施工劳务服务情况如下：

关联方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金额 (万元)	占同类交易金 额的比例	金额 (万元)	占同类交易金 额的比例	金额 (万元)	占同类交易金 额的比例
洋明建筑	-	-	10.71	0.27%	46.81	1.68%
小 计	-	-	10.71	0.27%	46.81	1.68%

报告期内，洋明建筑除为公司提供上述施工劳务外，还为公司提供公司办公楼房装修：2012 年度、2013 年度和 2014 年度，洋明建筑为公司提供装修劳务的金额分别为 13.40 万元、0.00 万元和 0.00 万元。报告期内，洋明建筑为公司提供的施工劳务和装修业务的价格，均由双方参考市场价格协商确定。

（2）支付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报酬

2012 年度、2013 年度和 2014 年度，公司向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报酬

总额分别为 527.98 万元、353.88 万元和 432.88 万元。公司 2014 年度支付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明细情况请参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之“四、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技术人员在发行人及关联方领取报酬情况”。

2、偶发性关联交易

报告期内，关联方向公司提供的最高额保证情况如下：

编号	保证人	债权人	债务发生期间 ^[注]	担保额度 (万元)	备注
1	金国培 杨洁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分公司	2014.6.30-2015.6.30	5,000	截至 2014 年末，该担保项下公司实际单款余额 1,430 万元、保函敞口 523.49 万元
2	金国培 杨洁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徐汇支行	2014.9.16-2015.8.28	3,000	截至 2014 年末，该担保项下公司实际贷款余额 2,000.00 万元、保函敞口 197.58 万元
3	金国培 杨洁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徐汇支行	2013.8.30-2014.8.29	3,000	
4	金国培 杨洁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分行	2013.7.11-2015.12.31	6,000	截至 2014 年末，该担保项下公司实际贷款余额 2,970 万元
5	金国培 杨洁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分行	2013.6.21-2015.6.21	5,500	
8	金国培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徐汇支行	2013.5.7-2015.5.31	4,120	截至 2014 年末，该担保项下公司实际贷款余额 3,200 万元、保函敞口 45.53 万元
9	金国培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分公司	2012.11.9-2013.11.8	5,000	公司已按期归还相关贷款，此保证责任终止
10	金国培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徐汇支行	2012.5.7-2013.8.7	4,120	公司已按期归还相关贷款，此保证责任终止
11	金国培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徐汇支行	2012.7.23-2013.7.11	2,000	公司已按期归还相关贷款，此保证责任终止
12	金国培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分公司	2011.9.29-2012.9.28	5,000	公司已按期归还相关贷款，此保证责任终止
13	金国培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分公司	2011.3.16-2012.3.15	2,000	已被 2011.9.29 日签订的最高额保证合同替代，此合同终止

注：债务发生期间是指在该期间内，债务人产生的针对债权人的最高额度内的债务，均由保证人提供担保。

3、报告期内各期末公司与关联方往来余额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2014.12.31	2013.12.31	2012.12.31
应付账款：			
洋明建筑	50,400.00	50,400.00	195,782.00
应付账款小计	50,400.00	50,400.00	195,782.00

注：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已支付完毕上述应付账款。

公司与洋明建筑之间的应付款项是由公司向其采购劳务服务形成。

（三）《公司章程》及相关规章制度对关联交易决策权力与程序的规定

本公司按照《公司法》等法律法规的规定，建立了规范健全的法人治理结构，

股份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均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规范运作。为规范和减少关联交易，保证关联交易的公开、公平、公正，本公司按照《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相关规定，制定了《公司章程》、《关联交易管理办法》、《独立董事工作细则》等规章制度，对关联交易的决策权限和决策程序进行了详细的规定，主要内容包

括：

1、《公司章程》中对规范关联交易做出了如下规定：

第17条规定：公司或公司的子公司（包括公司的附属企业）不以赠与、垫资、担保、补偿或贷款等形式，对购买或者拟购买公司股份的人提供任何资助。

第35条规定：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员不得利用其关联关系损害公司利益。违反规定的，给公司造成损失的，应当承担赔偿责任。

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对公司和公司的其他股东负有诚信义务。控股股东应严格依法行使出资人的权利，控股股东不得利用利润分配、资产重组、对外投资、资金占用、借款担保等方式损害公司和公司的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不得利用其控制地位损害公司和公司的其他股东的利益。

第37条规定：公司对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的担保，须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第73条规定：股东大会审议有关关联交易事项时，关联股东不应当参与投票表决，其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数不计入有效表决总数。

有关联关系股东的回避和表决程序为：

（一）拟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的事项如构成关联交易，召集人应及时事先通知该关联股东，关联股东亦应及时事先通知召集人。

（二）在股东大会召开时，关联股东应主动提出回避申请，其他股东也有权向召集人提出关联股东回避。召集人应依据有关规定审查该股东是否属关联股东及该股东是否应当回避。

（三）应予回避的关联股东可以参加讨论涉及自己的关联交易，并可就该关联交易产生的原因、交易基本情况、交易是否公允合法及事宜等向股东大会作出解释和说明。

第89条规定：董事应当遵守法律、行政法规和本章程，不得违反本章程的规定或未经股东大会同意，与本公司订立合同或者进行交易；不得利用其关联关系损害公司利益。

第99条规定：董事会在股东大会授权范围内，决定公司对外投资、收购出售资产、资产抵押、对外担保事项、委托理财、关联交易等事项。

第102条规定：第三款规定，公司与关联自然人发生的交易金额在30万元以上的关联交易以及公司与关联法人发生的交易金额在300万元以上，且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0.5%以上的关联交易，应提交董事会审议批准；公司与关联人发生的交易金额在3,000万元以上，且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5%以上的关联交易，必须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第111条规定：董事与董事会会议决议事项所涉及的企业有关联关系的,不得对该项决议行使表决权，也不得代理其他董事行使表决权。该董事会会议由过半数的无关联关系董事出席即可举行，董事会会议所作决议须经无关联关系董事过半数通过。出席董事会的无关联董事人数不足3人的，应将该事项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第133条规定：监事不得利用其关联关系损害公司利益，若给公司造成损失的，应当承担赔偿责任。

2、为进一步规范关联交易，公司根据章程制定了更为细化的《关联交易管理办法》对规范关联交易做出了如下规定：

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单次或连续十二个月内发生交易标的相关的同类关联交易累计关联交易金额在人民币 3,000 万元以上且占公司最近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的 5%以上的关联交易协议，由董事会向股东大会提交议案，由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公司与关联人发生的关联交易未达到上述标准而达到下述标准的，应提交董事会审议批准：①公司与关联自然人发生的交易金额在 30 万元以上的关联交易；②公司与关联法人发生的交易金额在 300 万元以上，且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 0.5%以上的关联交易。

公司为关联人提供担保的，不论数额大小，均应当在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对于需要董事会审议的关联交易，应由二分之一以上独立董事认可后，方可提交董事会讨论。独立董事在作出判断前，可以聘请中介机构出具独立财务顾问报告，作为其判断的依据。

公司董事会审议关联交易事项时，关联董事应当回避表决，也不得代理其他

董事行使表决权。该董事会会议由过半数的非关联董事出席即可举行，董事会会议所作决议须经非关联董事过半数通过。出席董事会会议的非关联董事人数不足三人的，公司应当将交易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关联交易事项时，关联股东应当回避表决。

公司与关联人达成以下关联交易时，可以免于按照上述规定履行相关义务：

①一方以现金方式认购另一方公开发行的股票、公司债券或企业债券、可转换公司债券或者其他衍生品种；②一方依据另一方股东大会决议领取股息、红利或报酬；③一方参与公开招标、公开拍卖等行为所导致的关联交易；④使公司纯受益的交易。

3、《独立董事工作细则》中对规范关联交易做出了如下规定：

独立董事应当对需披露的关联交易发表独立意见。对于重大关联交易（指公司拟与关联自然人发生的交易金额在30万元以上的关联交易、与关联法人发生的交易金额在300万元人民币以上且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0.5%以上的关联交易），应由独立董事认可后，提交董事会讨论；独立董事作出判断前，可以聘请中介机构出具独立财务顾问报告，作为其判断的依据。

（四）关联交易决策程序的履行情况

股份公司成立前，关联交易依据金桥有限的规章制度执行有关程序；股份公司成立后，公司严格依据股份公司规范运作的有关程序实施关联交易决策程序，未发生需董事会或者股东大会批准的关联交易。

2015年2月25日，公司召开2014年年度股东大会，对2012年度、2013年度、2014年度发生的关联交易进行了确认。

（五）独立董事对报告期内关联交易发表的意见

本公司独立董事对报告期发生的关联交易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公司与其关联方之间因经营活动而发生的关联交易是双方在平等自愿的基础上经协商一致达成，所约定的条款不存在显失公平、不存在违反当时公司章程的情形，也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

（六）减少关联交易的措施

公司在日常经营活动中尽量减少关联交易，并将关联交易的数量和对经营成

果的影响降至最小程度。公司通过修订《公司章程》、制定《关联交易管理办法》等制度性建设，严格关联交易的决策权力和程序，减少和规范了关联交易。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

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技术人员的简要情况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技术人员均为中国国籍，除高级管理人员周英拥有香港居留权、核心技术人员吴志雄拥有日本国永久居留权外，其他人均无境外永久居留权。

（一）董事

本公司董事会由九名董事组成，其中独立董事三名。全体董事均由股份公司股东大会选举产生，每届任期三年，除独立董事外其他董事任期届满可连选连任，独立董事连任不得超过两届。

金国培

1963年10月出生，男，汉族，本科学历，高级工程师

1984年毕业于浙江大学光学仪器工程学系，曾任公安部上海832厂技术员、上海毕昇电脑技术有限公司销售部经理。1994年至2010年9月就职于金桥有限，历任公司信息系统部经理、公司副总经理、公司总经理。股份公司成立至今，任公司董事长、总经理。曾获2004年上海市科学技术进步二等奖、2010年信息化视听行业十大领军人物。

沈颖华

1962年11月出生，女，汉族，大专学历，会计师

1995年7月至2010年9月就职于金桥有限，历任公司财务部经理、财务总监。股份公司成立至今，任公司董事、财务总监。

陆胜

1968年6月出生，男，汉族，本科学历，高级工程师

1999年至2010年9月就职于金桥有限，历任公司技术工程部经理、北京分公司总经理、公司常务副总经理。股份公司成立至今，任公司董事、副总经理。曾获2002年上展杯一等奖、浦东新区行政中心项目优秀项目经理。

周喆

1972年7月出生，男，汉族，本科学历，高级工程师

1994年至2010年9月就职于金桥有限，历任公司网络部经理、公司副总经理。股份公司成立至今，任公司董事、副总经理、系统集成部经理。

金史平

1975年6月出生，男，汉族，硕士研究生学历，高级工程师

1999年至2003年就职于上海时威网络系统工程有限公司，任工程师。2003年至2010年9月就职于金桥有限，任公司研发部经理。股份公司成立至今，任公司董事、工程总监、技术工程部经理。系上海智能建筑专家委员会委员、国家一级建造师、工信部高级项目经理。

王琨

1975年1月出生，男，汉族，本科学历，高级工程师

2001年至2010年9月就职于金桥有限，历任公司销售部副经理、北京分公司副总经理。股份公司成立至今，任公司董事、北京分公司总经理。系工信部高级项目经理。

刘仁忠

1946年3月出生，男，汉族，本科学历

1991年8月至2004年7月，历任中共上海市办公厅行政处副处长、处长、中共上海市办公厅副主任；2004年8月至2009年6月，历任上海市东湖集团公司副董事长、上海东湖集团公司监事会主席。股份公司成立至今，任公司独立董事。现兼任北京市佳月隶平信息股份有限公司顾问。

崔军

1964年2月出生，男，汉族，工学博士研究生学历，法律硕士、一级律师

1990年7月至1991年5月就职于中国专利代理（香港）有限公司深圳办事处，专利代理人；1991年5月至1994年6月就职于深圳大学，任工程师；1994年6月至2004年10月就职于广东敏于行律师事务所，律师、合伙人，2004年10月至2014年6月任广东星辰律师事务所律师。现任广东安恪律师事务所律师、深圳市政协委员、深圳国际商会法律委员会副主席、中华全国律师协会知识产权法律业务委员会委员、深圳市专利协会常务副会长、深圳市创意设计知识产权促进会副会长、深圳市通产包装集团有限公司外部董事、深圳中华自行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深圳市奥拓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深圳和而泰智能控制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深圳市特尔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在股

份公司 201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上被选举为公司独立董事。

陈怀谷

1957 年 8 月出生，男，汉族，硕士研究生学历，注册会计师

曾任上海市南市区审计局主审科员、上海东洲政信会计师事务所副董事长、贵州航天电器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股份公司成立至今，任公司独立董事。现任上海中财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董事长，兼任上海立信会计学院客座教授、上海市企业清算协会副会长、上海注册会计师协会理事、杭州华星创业通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航天精工有限公司独立董事、航天通信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二）监事

本公司监事会由三名监事组成，其中邓宇辉为职工监事。每届任期三年，任期届满可连选连任。

朱树旺

1947 年 10 月出生，男，汉族，硕士研究生学历，高级经济师

曾任上海市公安局上海农场干事、团委书记，上海市公安局劳改局党委副书记，公安部上海 832 厂、822 厂副厂长、厂长。1994 年 8 月至 2010 年 9 月就职于金桥有限，历任公司副总经理、董事长。股份公司成立至今，任公司监事会主席。

顾立兵

1961 年 12 月出生，男，汉族，本科学历，工程师

曾任上海飞乐股份有限公司团委副书记。1995 年至 2010 年 9 月就职于金桥有限，历任公司工会主席、监事、综合管理部经理。股份公司成立至今，任公司监事、综合管理部经理、公司党支部书记。现兼任上海东友国际贸易有限公司董事长。

邓宇辉

1978 年 9 月出生，男，汉族，硕士研究生学历，高级工程师

2000 年 7 月至 2003 年 10 月，任北京广联达慧中软件技术有限公司工程师，2004 年 2 月至 2010 年 9 月就职于金桥有限，历任公司技术员、技术工程部副经理。股份公司成立至今，任公司监事、技术工程部副经理。

（三）高级管理人员

根据《公司章程》规定，其他高级管理人员是指公司的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前述高级管理人员任期为三年。

金国培 个人简历详见本节“董事”部分介绍。

陆 胜 个人简历详见本节“董事”部分介绍。

周 喆 个人简历详见本节“董事”部分介绍。

沈颖华 个人简历详见本节“董事”部分介绍。

李志明

1968年9月出生，男，汉族，本科学历，工程师

曾任职于上海压缩机厂，1994年至2010年9月就职于金桥有限，历任公司物流部经理、信息系统部经理、副总经理。股份公司设立至今，任公司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周 英

1962年10月出生，女，汉族，本科学历，工程师

曾任职于公安部上海822厂，担任团委书记、销售科副科长，1994年至2010年9月就职于金桥有限，历任公司销售部经理、副总经理。股份公司成立至今，任公司副总经理。系国家一级建造师。

（四）核心技术人员

金史平 个人简历详见本节“董事”部分介绍。

吴志雄

1961年1月出生，男，汉族，博士研究生学历

曾任职于日本冲电气工业株式会社，任研究员、技术开发部长，2010年4月至2010年9月就职于金桥有限。股份公司成立至今任公司技术总监、技术中心经理。

蔡坚宏

1975年11月出生，男，汉族，本科学历，高级工程师

曾任职于中石化宁波镇海炼化股份公司，任技术员。2001年12月至2010年9月就职于金桥有限。股份公司成立至今，任系统集成部副经理。

邓宇辉 个人简历详见本节“监事”部分介绍

曹 晖

1983 年 7 月出生，男，汉族，本科学历，工程师

曾任职于上海赛尔沃计算机软件有限公司。2006 年至 2010 年 9 月就职于金桥有限。股份公司成立至今，任技术中心副经理。

许坚翔

1976 年 6 月出生，男，汉族，本科学历，高级工程师

1998 年至 2010 年 9 月就职于金桥有限。股份公司成立至今任系统集成部副经理。

陈亚刚

1978 年 10 月出生，男，汉族，本科学历，工程师

曾任职于湖南创发科技有限公司、上海贝信软件有限公司。2008 年 2 月至 2010 年 9 月就职于金桥有限，股份公司成立至今，任技术中心软件工程师。

龚 雯

1980 年 6 月出生，女，汉族，硕士研究生学历，工程师

2006 年 7 月至 2010 年 9 月就职于金桥有限，股份公司成立至今，任技术中心软件工程师。

（五）董事、监事的提名和选聘情况

1、董事的提名和选聘情况

2010 年 9 月 15 日，经金桥信息创立大会选举产生了第一届董事会。金国培、沈颖华、陆胜、周喆、金史平、王琨、刘仁忠、郭晴、陈怀谷当选为第一届董事会成员，上述董事的提名人为金桥信息的发起人，并选举金国培为董事长，任期三年。

2013 年 8 月 4 日，经金桥信息 201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产生了第二届董事会。金国培、沈颖华、陆胜、周喆、金史平、王琨、刘仁忠、崔军、陈怀谷当选为第二届董事会成员。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选举金国培为董事长，任期三年。

2、监事的提名和选聘情况

2010 年 9 月 3 日，金桥有限职工代表大会选举邓宇辉为第一届监事会职工监事。2010 年 9 月 15 日，经金桥信息创立大会召开创立大会，根据公司发起人

提名，选举朱树旺、顾立兵为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监事。2010年9月15日，第一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选举朱树旺为监事会主席，任期三年。

2013年8月2日，金桥信息职工代表大会选举邓宇辉为第二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2013年8月4日，金桥信息召开201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朱树旺、顾立兵为公司第二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第二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选举朱树旺为监事会主席，任期三年。

二、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技术人员的持股情况

（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技术人员持有发行人股份的情况

1、上述人员直接持有发行人股份的情况

目前，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直接持有发行人股份的情况如下表：

序号	人员姓名	现任公司职务	直接持股数量 (万股)	直接持股 比例(%)
1	金国培	董事长、总经理	2632.8	39.89
2	沈颖华	董事、财务总监	211.2	3.20
3	陆 胜	董事、副总经理	237.6	3.60
4	周 喆	董事、副总经理、系统集成部经理	264	4.00
5	金史平	董事、工程总监、技术工程部经理	211.2	3.20
6	王 琨	董事、北京分公司总经理	79.2	1.20
7	刘仁忠	独立董事	—	—
8	崔 军	独立董事	—	—
9	陈怀谷	独立董事	—	—
10	朱树旺	监事会主席	316.8	4.80
11	顾立兵	监事、综合管理部经理	158.4	2.40
12	邓宇辉	监事、技术工程部副经理	—	—
13	李志明	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264	4.00
14	周 英	副总经理	264	4.00
15	吴志雄	技术总监、技术中心经理	—	—
16	蔡坚宏	系统集成部副经理	—	—
17	曹 晖	技术中心副经理	—	—
18	许坚翔	系统集成部副经理	105.6	1.60
19	陈亚刚	技术中心软件工程师	—	—
20	龚 雯	技术中心软件工程师	—	—

上述人员除持有上表披露的发行人股份外，不存在其他个人持股、未授权或指示他人代其持有发行人股份的情况；上述人员持有发行人的股份均不存在质押或被冻结情况。

2、上述人员间接持有发行人股份情况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不存在间接持有发行人股份的情况。

3、上述人员之近亲属持有发行人股份情况

不存在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之近亲属持有发行人股份情况。

（二）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技术人员出资及股份增减变动情况

发行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出资及股份增减变动情况详见本招股说明书“第五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之“三、发行人股本形成及其变化和重大资产重组行为”。

（三）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技术人员及近亲属近三年的持股变动情况

股份公司成立于2010年9月20日，成立时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技术人员及近亲属持股比例如下：

姓 名	股份公司成立至今	
	持股数 (万股)	比例 (%)
金国培	2632.80	39.89
沈颖华	211.20	3.20
陆 胜	237.60	3.60
周 喆	264.00	4.00
金史平	211.20	3.20
王 琨	79.20	1.20
刘仁忠	—	—
崔 军	—	—
陈怀谷	—	—
朱树旺	316.80	4.80
顾立兵	158.40	2.40
邓宇辉	—	—
李志明	264.00	4.00
周 英	264.00	4.00

吴志雄	—	—
蔡坚宏	—	—
曹 晖	—	—
许坚翔	105.60	1.60
陈亚刚	—	—
龚 雯	—	—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发行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技术人员所持有的发行人股份未发生变动，且不存在质押、冻结或其他争议的情况。

三、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对外投资情况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未持有本公司关联企业股权。

公司监事顾立兵持有上海东友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50%的股权，上海东友国际贸易有限公司成立于 1996 年 7 月 8 日，现持有上海市工商局浦东新区分局核发的注册号为 310115000345449 号《企业法人营业执照》，住所：浦东新区北蔡镇莲振路 298 号 4 楼 216 室；法定代表人：顾立兵；注册资本：1,000 万元，实收资本：1,000 万元；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目前主要从事纺织品的进出口贸易业务。

公司独立董事持有陈怀谷持有上海中财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79%股权。

除上述情形之外，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不存在其他对外投资。

四、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技术人员在发行人及关联方领取报酬情况

上述人员在发行人及关联企业领取报酬情况如下表：

序号	姓 名	2014 年度 税前收入（元）	发放单位
1	金国培	610,000.00	金桥信息
2	沈颖华	388,000.00	金桥信息
3	陆 胜	388,000.00	金桥信息
4	周 喆	436,910.00	金桥信息
5	金史平	436,000.00	金桥信息
6	王 琨	498,577.00	金桥信息

7	刘仁忠	57,142.80	金桥信息
8	陈怀谷	57,142.80	金桥信息
9	崔 军	57,142.80	金桥信息
10	朱树旺	240,000.00	金桥信息
11	顾立兵	230,000.00	金桥信息
12	邓宇辉	321,905.00	金桥信息
13	李志明	368,000.00	金桥信息
14	周 英	240,000.00	金桥信息
15	吴志雄	650,610.50	金桥信息
16	蔡坚宏	181,260.00	金桥信息
17	曹 晖	380,630.00	金桥信息
18	许坚翔	283,243.00	金桥信息
19	陈亚刚	227,480.00	金桥信息
20	龚 雯	131,000.00	金桥信息

五、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技术人员的兼职情况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技术人员的兼职情况如下表：

序号	姓 名	现任 公司职务	兼职企业名称	在兼职企业 担任职务	兼职企业 与公司关系
1	金国培	董事长、总经理	1、上海金桥信息科技 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公司之全资子公司
			2、上海金桥信息香 港有限公司	董事	公司之全资子公司
2	沈颖华	董事、财务总监	—	—	—
3	陆 胜	董事、副总经理	上海金桥信息科技 有限公司	监事	公司之全资子公司
4	周 喆	董事、副经理、系统集成 部经理	—	—	—
5	金史平	董事、工程总 监、技术工程 部经理	—	—	—
6	王 琨	董事、北京分 公司总经理	—	—	—
7	刘仁忠	独立董事	北京市佳月隶平信 息股份有限公司	顾问	无
8	崔 军	独立董事	1、广东安恪律师事 务所	律师	无
			2、深圳市通产包装 集团有限公司	外部董事	无
			3、深圳中华自行车 (集团)股份有限公	独立董事	无

			司		
			4、深圳奥拓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无
			5、深圳和而泰智能控制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无
			6、深圳市特尔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无
9	陈怀谷	独立董事	1、上海中财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董事长	无
			2、上海立信会计学院	客座教授	无
			3、上海市企业清算协会	副会长	无
			4、杭州华星创业通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无
			5、上海注册会计师协会	理事	无
			6、航天精工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无
			7、航天通信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无
10	朱树旺	监事会主席	—	—	—
11	顾立兵	监事、综合管理部经理	上海东友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董事长	无
12	邓宇辉	监事、技术工程副经理	—	—	—
13	李志明	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	—	—
14	周 英	副总经理	—	—	—
15	吴志雄	技术总监、技术中心经理	—	—	—
16	蔡坚宏	系统集成部副经理	—	—	—
17	曹 晖	技术中心副经理	—	—	—
18	许坚翔	系统集成部副经理	—	—	—
19	陈亚刚	技术中心软件工程师	—	—	—
20	龚 雯	技术中心软件工程师	—	—	—

除上述兼职以及本节之“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技术人员的简要情况”中所披露的兼职情况外，发行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技术人员未在其他法人单位任职。

六、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技术人员相互之间存在的亲属关系

金国培和金史平为堂兄弟关系，朱树旺和吴志雄为翁婿关系。除此之外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技术人员互相之间不存在亲属关系。

七、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技术人员签订的协议及承诺情况

（一）发行人与上述人员签订的协议

发行人与董事（独立董事除外）、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均依法签订《劳动合同》，对其职责、权利和义务等作了明确规定。另外，发行人与核心技术人员均签订了《技术保密协议》作为《劳动合同》的附件，明确约定了核心技术人员对于发行人相关核心技术的保密义务及违约责任。

（二）上述人员作出的重要承诺

担任发行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的股东对其所持股份的流通限制和锁定等相关事宜作出了承诺，详见本招股说明书“第五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之“八、发行人有关股本情况”之“（六）本次发行前股东所持股份的流通限制和自愿锁定股份的承诺”。

发行人实际控制人、董事长金国培出具了《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详见本招股说明书“第七节 同业竞争与关联交易”之“一、同业竞争”之“（二）实际控制人及控股股东作出的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八、董事、监事与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资格

发行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均符合《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及相关规范性文件规定的任职资格。

九、董事、监事与高级管理人员的变动情况

（一）董事近三年的变动情况

2010年9月15日，金桥信息创立大会选举金国培、沈颖华、陆胜、周喆、金史平、王琨、刘仁忠、陈怀谷、郭晴9人为金桥信息第一届董事会成员。2013年8月4日，金桥信息201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金国培、沈颖华、陆胜、周喆、金史平、王琨、刘仁忠、陈怀谷、崔军9人为金桥信息第二届董事会成员。股份公司设立以来，1名独立董事因个人原因发生变动。

（二）监事近三年的变动情况

2010年9月3日，职工代表大会选举邓宇辉为职工监事，2010年9月15日，金桥信息创立大会选举朱树旺、顾立兵为监事。2013年8月2日，职工代表大会选举邓宇辉为第二届监事会职工监事，2013年8月4日，金桥信息201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朱树旺、顾立兵为第二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股份公司设立以来，监事会成员未发生变动。

（三）高级管理人员近三年的变动情况

2010年9月15日，金桥信息第一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通过，聘任金国培为总经理，聘任李志明为副总经理兼董事会秘书，聘任陆胜、周英、周喆为副总经理，聘任沈颖华为财务总监。2013年8月4日，金桥信息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续聘上述人员为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股份公司设立以来，高级管理人员未发生变动。

（四）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对公司的影响

1、公司董事会、监事会、高级管理人员近三年部分成员因工作变动发生调整或因工作需要职务有所变动，但人员保持基本稳定，未发生重大变化。

自股份公司成立以来，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任职变动情况如下：

姓 名	任职情况	任职期间
金国培	董事长、总经理	2010年9月20日至今
沈颖华	董事、财务总监	2010年9月20日至今
陆 胜	董事、副总经理	2010年9月20日至今
周 喆	董事、副总经理、系统集成部经理	2010年9月20日至今
金史平	董事、工程总监、技术工程部经理	2010年9月20日至今
王 琨	董事、北京分公司总经理	2010年9月20日至今
刘仁忠	独立董事	2010年9月20日至今
崔 军	独立董事	2013年8月4日至今

郭 晴	独立董事	2010 年 9 月 20 日至 2013 年 8 月 3 日
陈怀谷	独立董事	2010 年 9 月 20 日至今
朱树旺	监事会主席	2010 年 9 月 20 日至今
顾立兵	监事、综合管理部经理	2010 年 9 月 20 日至今
邓宇辉	监事、技术工程部副经理	2010 年 9 月 20 日至今
李志明	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2010 年 9 月 20 日至今
周 英	副总经理	2010 年 9 月 20 日至今

注：公司 201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崔军为独立董事，郭晴期满不再连任。

2、报告期内，为加强内部管理和提升公司经营能力，确保人才储备持续稳定，公司通过内部选拔为主的方式新选了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既确保了公司经营管理团队的稳定性，又能实现公司整体管理水平满足公司业务发展的需要。只有 1 名独立董事因个人原因发生变动，对公司未产生大的影响。

第九节 公司治理

本公司成立以来，根据《公司法》的规定，参照上市公司的规范要求，逐步建立了相互独立、权责明确、相互监督的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和高级管理层治理机制，组建了规范的公司内部组织机构，制订和完善了《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总经理工作细则》、《独立董事工作细则》等一系列法人治理制度及细则，明确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管理层相互之间的权责范围和工作程序。公司的治理结构能够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有效运作。

一、公司股东大会等制度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一）公司股东大会制度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本公司根据最新法律法规要求，按照法定程序审议制定了《公司章程》，于2010年9月15日，股份公司创立大会暨首次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了《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股东大会运行规范。《股东大会议事规则》主要规定了股东大会的召集、通知等召开程序及提案提交、表决等议事规则。

1、公司股东的权利及义务

根据《公司章程》的规定，股东享有下列权利：

（1）依照其所持有的股份份额获得股利和其他形式的利益分配；（2）依法请求、召集、主持、参加或者委派股东代理人参加股东大会，并行使相应的表决权；（3）对公司的经营进行监督，提出建议或者质询；（4）依照法律、行政法规及本章程的规定转让、赠与或质押其所持有的股份；（5）查阅本章程、股东名册、公司债券存根、股东大会会议记录、董事会会议决议、监事会会议决议、财务会计报告；（6）公司终止或者清算时，按其所持有的股份份额参加公司剩余财产的分配；（7）对股东大会作出的公司合并、分立决议持异议的股东，要求公司收购其股份；（8）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或本章程规定的其他权利。

根据《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股东承担下列义务：

（1）遵守法律、行政法规和本章程；（2）依其所认购的股份和入股方式缴

纳股金；（3）除法律、法规规定的情形外，不得退股；（4）不得滥用股东权利损害公司或者其他股东的利益；不得滥用公司法人独立地位和股东有限责任损害公司债权人的利益；公司股东滥用股东权利给公司或者其他股东造成损失的，应当依法承担赔偿责任。公司股东滥用公司法人独立地位和股东有限责任，逃避债务，严重损害公司债权人利益的，应当对公司债务承担连带责任。（5）法律、行政法规及本章程规定应当承担的其他义务。

2、股东大会的职权

根据《公司章程》规定，股东大会是公司的权力机构，依法行使下列职权：

（1）决定公司的经营方针和投资计划；（2）选举和更换非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监事，决定有关董事、监事的报酬事项；（3）审议批准董事会的报告；（4）审议批准监事会报告；（5）审议批准公司的年度财务预算方案、决算方案；（6）审议批准公司的利润分配方案和弥补亏损方案；（7）对公司增加或者减少注册资本作出决议；（8）对发行公司债券作出决议；（9）对公司合并、分立、解散、清算或者变更公司形式作出决议；（10）修改本章程；（11）对公司聘用、解聘会计师事务所作出决议；（12）审议批准本章程第三十七条规定的担保事项；（13）审议公司在一年内购买、出售重大资产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 30%的事项；（14）审议股权激励计划；（15）审议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或本章程规定应当由股东大会决定的其他事项。

3、股东大会议事规则

（1）会议的召开

股东大会分为年度股东大会和临时股东大会。年度股东大会每年召开 1 次，应当于上一个会计年度结束后的 6 个月内举行。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公司在事实发生之日起 2 个月以内召开临时股东大会：①董事人数不足《公司法》规定的法定最低人数，或者少于章程所定人数的三分之二时；②公司未弥补的亏损达股本总额的三分之一时；③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 10%以上的股东请求时；④董事会认为必要时；⑤监事会提议召开时；⑥法律、法规、部门规章或公司章程规定的其他情形。前述第③项持股股数按股东提出书面要求日计算。

独立董事有权向董事会提议召开临时股东大会。对独立董事要求召开临时股东大会的提议，董事会应当根据法律、行政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在收到提议后 10 日内提出同意或不同意召开临时股东大会的书面反馈意见。董事会同

意召开临时股东大会的，应当在作出董事会决议后的 5 日内发出召开股东大会的通知；董事会不同意召开临时股东大会的，应当说明理由。

监事会有权向董事会提议召开临时股东大会，并应当以书面形式向董事会提出。董事会应当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在收到提案后 10 日内提出同意或不同意召开临时股东大会的书面反馈意见。董事会同意召开临时股东大会的，应当在作出董事会决议后的 5 日内发出召开股东大会的通知，通知中对原提议的变更，应当征得监事会的同意。董事会不同意召开临时股东大会，或者在收到提议后 10 日内未作出书面反馈的，视为董事会不能履行或者不履行召集股东大会会议职责，监事会可以自行召集和主持。

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 10%以上股份的股东有权向董事会请求召开临时股东大会，并应当以书面形式向董事会提出。董事会应当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在收到请求后 10 日内提出同意或不同意召开临时股东大会的书面反馈意见。董事会同意召开临时股东大会的，应当在作出董事会决议后的 5 日内发出召开股东大会的通知，通知中对原请求的变更，应当征得相关股东的同意。董事会不同意召开临时股东大会，或者在收到请求后 10 日内未作出反馈的，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 10%以上股份的股东有权向监事会提议召开临时股东大会，并应当以书面形式向监事会提出请求。监事会同意召开临时股东大会的，应在收到请求 5 日内发出召开股东大会的通知，通知中对原提案的变更，应当征得相关股东的同意。监事会未在规定期限内发出股东大会通知的，视为监事会不召集和主持股东大会，连续 90 日以上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 10%以上股份的股东可以自行召集和主持。

（2）提案的提交与通知

股东大会提案以书面形式提交或送达董事会，提案内容应当属于公司经营范围和股东大会职权范围，有明确议题和具体决议事项，并且内容与法律、行政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不相抵触。

董事会在召开股东大会的通知和补充通知中应当充分、完整披露所有提案的全部具体内容。拟讨论的事项需要独立董事发表意见的，发布股东大会通知或补充通知时将同时披露独立董事的意见及理由。

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 3%以上股份的股东，可以在股东大会召开 10 日前提出临时提案并书面提交召集人。召集人应当在收到提案后 2 日内发出股东大会补

充通知，披露临时提案的内容。除前款规定的情形外，召集人在发出股东大会通知公告后，不得修改股东大会通知中已列明的提案或增加新的提案。

召集人应当在年度股东大会召开 20 日前通知各股东，临时股东大会应当于会议召开 15 日前通知各股东，起始期限不包括会议召开当日。

（3）股东大会的表决和决议

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以其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数额行使表决权，每 1 股份享有 1 票表决权。公司持有的本公司股份没有表决权，且该部分股份不计入出席股东大会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股东大会决议分为普通决议和特别决议。股东大会作出普通决议，应当由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过半数通过。股东大会作出特别决议，应当由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下列事项由股东大会以特别决议通过：①公司增加或者减少注册资本；②公司合并、分立、解散和清算；③公司章程的修改；④公司在一年内购买、出售重大资产或者担保金额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 30%的；⑤股权激励计划；⑥《公司章程》规定和股东大会认定会对公司产生重大影响的、需要以特别决议通过的其他事项。

股东大会表决采用记名方式投票表决。

股东大会审议关联交易事项时，关联股东应当回避表决，其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不计入出席股东大会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东大会的决议应当充分披露非关联股东的表决情况。如有特殊情况关联股东无法回避时，公司在征得有权部门同意后，可以按照正常程序进行表决。

关联股东回避表决时，其所议事项由其他有表决权的股东按特别程序表决，即需经出席会议代表所持有有效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4、股东大会的运行情况

公司按照公司章程的规定执行，切实保障中小股东的利益。公司自 2010 年 9 月 15 日创立大会至今，股东大会其召集、提案、出席、议事、表决、决议及会议记录规范，对公司重大关联交易决策、董事、监事和独立董事的选举、公司财务预算、利润分配、《公司章程》的制订和修改、各项法规的健全完善等重大事宜做出了有效决议。在股东大会对重大关联交易进行表决时，执行关联股东的

回避制度，有效地保护了中小股东的利益。自股份公司设立以来，股东大会会议召开情况如下：

序号	会议名称	召开时间	出席会议情况	决议事项	表决结果
1	股份公司创立大会暨首次股东大会	2010年9月15日	发起人28人均出席本次大会，持有表决权占公司总股份的100%	《关于上海金桥信息工程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的议案》	表决通过
				《股份公司筹办报告》	
				《股份公司设立费用》	
				《股份公司章程》	
				《股东大会议事规则》	
				《选举股份公司董事会成员》	
				《选举股份公司监事会成员》	
				《关于股份公司董事、监事津贴的议案》	
				《关于授权董事会办理与股份有限公司整体变更有关的一切事宜的议案》	
				《董事会议事规则》	
				《监事会议事规则》	
2	201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010年10月8日	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代表的股份数占公司总股本的100%	《关联交易管理办法》	表决通过
				《独立董事工作细则》	
				《内部控制制度》	
				《对外担保制度》	
				《投资项目计划》	
3	201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011年4月6日	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代表的股份数占公司总股本的100%	《关于聘请2010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表决通过
				《关于变更公司2010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4	2010年度股东大会	2011年5月18日	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代表的股份数占公司总股本的100%	《2010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通过
				《2010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2010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及2011年度财务预算方案》	
				《2010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5	201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2011年10月8日	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代表的股份数占公司总股本的100%	《关于向招商银行上海分行申请法人按揭贷款的议案》	表决通过
				《关于聘请天健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2011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关于规范公司借款行为的	

				议案》	
				《关于确认公司近三年关联交易的议案》	
6	2011 年年度股东大会	2012 年 3 月 24 日	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代表的股份数占公司总股本的 100%	《关于公司股票发行前滚存利润分配的议案》	表决通过
				《关于公司申请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票并上市的议案》	
				《关于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申请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具体事宜的议案》	
				《关于公司申请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票募集资金投向及其可行性的议案》	
				《上海金桥信息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草案）》	
				《上海金桥信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草案）》	
				《上海金桥信息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草案）》	
				《上海金桥信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草案）》	
				《上海金桥信息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草案）》	
				《上海金桥信息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草案）》	
				《上海金桥信息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决策制度（草案）》	
				《上海金桥信息股份有限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制度（草案）》	
				《上海金桥信息股份有限公司内部控制制度（草案）》	
				《2011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011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2011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2011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及 2012 年度财务预算方案》	
				《2011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关于聘请天健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 2012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关于确认公司近三年财务报告及公司申报财务报表与原始财务报表差异情况的说	

				明议案》	
				《上海金桥信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修订）》	
7	201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012 年 5 月 25 日	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代表的股份数占公司总股本的 100%	《关于修订上海金桥信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草案）的议案》 《关于公司上市后股东分红回报规划及 2012-2014 年分红计划》	表决通过
8	201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013 年 1 月 26 日	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代表的股份数占公司总股本的 100%	《关于延长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相关事项有效期的议案》 《关于修改〈上海金桥信息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草案）〉的议案》	表决通过
9	2012 年年度股东大会	2013 年 3 月 15 日	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代表的股份数占公司总股本的 100%	《201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012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201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201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及 2013 年财务预算方案》 《201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关于聘请公司 2013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关于确认公司近三年关联交易的议案》	表决通过
10	201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2013 年 8 月 4 日	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代表的股份数占公司总股本的 100%	《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关于公司董事津贴的议案》 《关于公司监事津贴的议案》	表决通过
11	2013 年年度股东大会	2014 年 2 月 20 日	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代表的股份数占公司总股本的 100%	《201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013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201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201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及 2014 年财务预算方案》 《201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关于聘请公司 2014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关于确认公司近三年关联交易的议案》 《关于上海金桥信息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	表决通过

				普通股（A 股）股票方案的议案》	
				《关于公司股票上市后三年内公司股价稳定预案》	
				《关于审议公司出具的相关承诺的议案》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草案）〉中有关利润分配政策的议案》	
				《公司上市后股东分红回报规划及公司上市后三年股东分红计划》	
12	201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014 年 4 月 13 日	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代表的股份数占公司总股本的 100%	《关于修订上海金桥信息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方案的议案》	表决通过
				《关于公司申请增加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票募集资金使用项目及其可行性的议案》	
				《关于修改公司拟上市地点相关事项的议案》	
				《关于修订涉及公司拟上市地点变更事项的相关制度的议案》	
				《关于修改公司章程（草案）中拟上市地点有关事项的议案》	
13	2014 年年度股东大会	2015 年 2 月 25 日	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代表的股份数占公司总股本的 100%	《201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通过
				《2014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201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201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及 2015 年度财务预算方案》	
				《201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关于聘请公司 2015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关于确认公司近三年关联交易的议案》	
				《关于延长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相关事项有效期的议案》	

（二）董事会制度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2010 年 9 月 15 日，股份公司创立大会暨首次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了《董事会议事规则》，主要规定了董事会的召集、通知等召开程序及提案提交、表决等

议事规则。董事会规范运行，公司董事严格按照公司章程和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行使自己的权利。

1、董事会的构成

依据《公司章程》，本公司董事会由 9 名董事组成（包括 3 名独立董事），设董事长 1 人。

2、董事会的职权

根据《公司章程》的规定，董事会对股东大会负责，行使下列职权：

（1）负责召集股东大会，并向大会报告工作；（2）执行股东大会的决议；（3）决定公司的经营计划和投资方案；（4）制订公司的年度财务预算方案、决算方案；（5）制订公司的利润分配方案和弥补亏损方案；（6）制订公司增加或者减少注册资本、发行债券或其他证券及上市方案；（7）拟订公司重大收购、回购本公司股票或者合并、分立、解散方案；（8）在股东大会授权范围内，决定公司的风险投资、资产抵押及其担保事项；（9）决定公司内部管理机构的设置；（10）聘任或者解聘公司总经理、董事会秘书；根据总经理的提名，聘任或者解聘公司副总经理、财务总监等高级管理人员，并决定其报酬事项和奖惩事项；（11）制订公司的基本管理制度；（12）制订本章程的修改方案；（13）管理公司信息披露事项；（14）向股东大会提请聘请或更换为公司审计的会计师事务所；（15）听取公司总经理的工作汇报并检查总经理的工作；（16）法律、法规或公司章程规定，以及股东大会授权的其他职权。超过股东大会授权范围的事项，应当提交股东大会审议。董事会具有行使公司章程规定的对外投资、出售或收购资产、资产抵押、担保事项、委托理财、关联交易的权限，并应建立严格的审查和决策程序；超出该权限范围应并报股东大会批准。

董事会确定对外投资、收购出售资产、资产抵押、对外担保事项、委托理财、关联交易的权限为：

对外投资、收购出售资产、资产抵押、委托理财的权限为一年内累计金额为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的 30% 以下。

对外担保：（1）公司及公司控股子公司的对外担保总额，不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 50% 的担保；（2）公司的对外担保总额，不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 30% 的担保；（3）为资产负债率不超过 70% 的担保对象提供的担保；（4）单笔担保额不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 10% 的担保；应由董事会审

批的对外担保，须经出席董事会会议的 2/3 以上董事审议通过并经全体独立董事 2/3 以上同意。超出董事会权限的对外担保事宜，必须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与关联人发生的关联交易达到下述标准的，应提交董事会审议批准：

（1）公司与关联自然人发生的交易金额在 30 万元以上的关联交易；（2）公司与关联法人发生的交易金额在 300 万元以上，且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 0.5%以上的关联交易。但公司与关联人发生的交易金额在 3,000 万元以上，且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 5%以上的关联交易，必须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提交股东大会审议。董事会应建立严格的审查和决策程序；重大投资项目应当组织有关专家、专业人员进行评审，并报股东大会批准。

3、董事会议事规则

（1）会议的召开及通知

董事会会议分为定期会议和临时会议。董事会定期会议每年至少在上下 2 个半年度各召开 1 次。代表十分之一以上表决权的股东、董事长认为必要时、三分之一以上董事联名提议时、二分之一以上独立董事联名提议时、监事会提议时、公司章程规定的其他情形，可以提议召开董事会临时会议。董事长应当自接到提议后 10 个工作日内，召开临时董事会会议。董事会召开定期会议的通知应当在会议召开 10 日以前以书面方式送达；董事会召开临时会议应当于会议召开 1 日以前以专人送达或传真、电子邮件等方式送达。但情况紧急时，需要尽快召开董事会临时会议的，可以随时通过电话或者其他口头方式发出会议通知，但召集人应当在会议上作出说明。

（2）董事会的表决和决议

董事会会议应有过半数的董事出席方可举行。每名董事有 1 票表决权，董事会作出决议，必须经全体董事的过半数通过。对下列事项做出决议时，须由三分之二以上的董事表决同意方可通过：①制定公司的债务和财务政策、公司增加或者减少注册资本以及发行任何种类证券（包括但不限于公司债券）及其上市或回购公司股票的方案；②拟定公司的重大收购或出售方案以及合并、分立、解散的方案；③制订公司章程修改方案等事项。董事会审议关联交易事项时，关联董事应当回避表决，也不得代理其他董事行使表决权。该董事会会议由过半数的非关联董事出席即可举行，董事会会议所做决议须经非关联董事过半数通过。出席董

事会的非关联董事人数不足 3 人的，公司应当将该交易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董事会决议可采用举手或投票方式表决。董事会临时会议在保障董事充分表达意见的前提下，可以用传真方式进行并作出决议，并由参会董事签字。

董事应当在董事会决议上签字并对董事会的决议承担责任。董事会会议的决议违反法律、行政法规或者公司章程，致使公司遭受损失的，投赞成票的董事应承担直接责任（包括赔偿责任），但经证明在表决时曾表明异议并记载于会议记录的投反对票的董事，可以免除责任。

4、董事会的运行情况

本公司成立以来，董事会一直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规范运作，并严格履行相关召集程序及信息披露义务。自股份公司设立以来，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如下：

序号	会议名称	召开时间	出席会议情况	决议事项	表决结果
1	第一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	2010 年 9 月 15 日	全体董事出席会议	《选举股份公司董事长》	表决通过
				《聘任股份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并决定其薪酬》	
				《总经理工作细则》	
				《董事会秘书工作细则》	
				《关联交易管理办法》	
				《独立董事工作细则》	
				《内部控制制度》	
				《对外担保制度》	
				《投资项目计划》	
				《关于聘请 2010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关于召开 201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2	第一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	2010 年 10 月 12 日	全体董事出席会议	《关于设立董事会专门委员会的议案》	表决通过
				《董事会专门委员会议事规则》	
				《关于设立内部审计部的议案》	
				《内部审计制度》	
3	第一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	2011 年 3 月 11 日	全体董事出席会议	《向招商银行上海分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	表决通过
4	第一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	2011 年 3 月 22 日	全体董事出席会议	《关于变更公司 2010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表决通过
				《关于召开公司 201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5	第一届董事会 第五次会议	2011年4月 28日	全体董事 出席会议	《2010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表决通过
				《2010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010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及2011年度财务预算方案》	
				《2010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关于召开公司2010年度 股东大会的议案》	
6	第一届董事会 第六次会议	2011年6月 3日	全体董事 出席会议	《关于向上海浦东发展银 行徐汇支行申请综合授信 额度的议案》	表决通过
				《关于向中国建设银行上 海市徐汇支行申请贷款的 议案》	
7	第一届董事会 第七次会议	2011年6月 10日	全体董事 出席会议	《关于向中信银行上海分行 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表决通过
8	第一届董事会 第八次会议	2011年9月 22日	全体董事 出席会议	《关于向招商银行上海分行 申请法人按揭贷款的议案》	表决通过
				《关于聘请天健会计师事 务所为公司2011年度审计 机构的议案》	
				《关于规范公司借款行为 的议案》	
				《关于确认公司近三年关 联交易的议案》	
				《关于召开公司2011年第 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9	第一届董事会 第九次会议	2011年12 月5日	全体董事 出席会议	《关于公司变更会计政策 的议案》	表决通过
				《关于调整公司高级管理 人员薪酬的议案》	
10	第一届董事会 第十次会议	2012年2月 28日	全体董事 出席会议	《关于公司股票发行前滚 存利润分配的议案》	表决通过
				《关于公司申请首次公开 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票并 上市的议案》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 董事会办理公司申请首次 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具体 事宜的议案》	
				《关于公司申请首次公开 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票募 集资金投向及其可行性的 议案》	
				《上海金桥信息股份有限 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草 案）》	
				《上海金桥信息股份有限 公司章程（草案）》	

				《上海金桥信息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事规则（草案）》	
				《上海金桥信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草案）》	
				《上海金桥信息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草案）》	
				《上海金桥信息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决策制度（草案）》	
				《上海金桥信息股份有限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制度（草案）》	
				《上海金桥信息股份有限公司内部控制制度（草案）》	
				《关于确认公司近三年财务报告及公司申报财务报表与原始财务报表差异情况的说明的议案》	
				《2011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2011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011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及 2012 年度财务预算方案》	
				《2011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关于聘请天健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 2012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上海金桥信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修订）》	
				《关于召开上海金桥信息股份有限公司 2011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11	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	2012 年 4 月 28 日	全体董事出席会议	《关于向上海浦东发展银行徐汇支行申请融资授信的议案》	表决通过
				《关于向中信银行上海分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关于向中国建设银行上海市徐汇支行申请综合授信的议案》	
				《关于向中国银行上海市徐汇支行申请综合授信的议案》	

12	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	2012年5月10日	全体董事出席会议	《关于修订<上海金桥信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草案）>的议案》	表决通过
				《关于公司上市后股东分红回报规划及2012-2014年分红计划》	
				《关于召开公司201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13	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	2012年7月18日	全体董事出席会议	《2012年上半年工作报告》	表决通过
				《关于向招商银行上海分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14	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	2013年1月10日	全体董事出席会议	《关于提请延长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相关事项有效期的议案》	表决通过
				《关于修改<上海金桥信息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草案）>的议案》	
				《关于召开公司201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15	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	2013年2月22日	全体董事出席会议	《2012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表决通过
				《2012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012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及2013年度财务预算方案》	
				《2012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关于聘请公司2013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关于确认公司近三年关联交易的议案》	
16	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	2013年3月22日	全体董事出席会议	《关于召开公司2012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表决通过
				《上海金桥信息股份有限公司2010年至2012年度财务报告》	
17	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	2013年4月24日	全体董事出席会议	《关于向上海浦东发展银行徐汇支行申请融资授信的议案》	表决通过
				《关于向中信银行上海分行申请综合授信的议案》	
				《关于向中国银行上海市徐汇支行申请综合授信的议案》	
18	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	2013年7月18日	全体董事出席会议	《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表决通过
				《关于公司董事津贴的议案》	

				《关于召开公司 201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19	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	2013 年 8 月 4 日	全体董事出席会议	《关于选举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	表决通过
				《关于选举公司董事会下属各专门委员会的议案》	
				《关于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并决定其薪酬的议案》	
				《公司 2013 年上半年财务报告》	
20	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	2014 年 1 月 29 日	全体董事出席会议	《2013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表决通过
				《201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01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及 2014 年度财务预算方案》	
				《201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关于聘请公司 2014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关于确认公司近三年关联交易的议案》	
				《关于召开公司 2013 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关于上海金桥信息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方案的议案》	
				《关于公司股票上市后三年内公司股价稳定预案》	
				《关于审议公司出具的相关承诺的议案》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草案）〉中有关利润分配政策的议案》	
21	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	2014 年 3 月 28 日	全体董事出席会议	《公司上市后股东分红回报规划及公司上市后三年股东分红计划》	表决通过
				《关于修订上海金桥信息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方案的议案》	
				《关于公司申请增加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票募集资金使用项目及其可行性的议案》	
				《关于修改公司拟上市地点相关事项的议案》	

				《关于修订涉及公司拟上市地点变更事项的相关制度的议案》	
				《关于修改公司章程（草案）中拟上市地点有关事项的议案》	
				《关于召开公司 201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关于向上海浦东发展银行徐汇支行申请融资授信的议案》	
22	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	2014 年 5 月 30 日	全体董事出席会议	《关于向招商银行上海分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表决通过
23	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	2014 年 7 月 30 日	全体董事出席会议	《上海金桥信息股份有限公司 2011 年-2013 年及 2014 年 1 月-6 月财务报告的议案》	表决通过
				《关于向中信银行上海分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关于向中国银行上海市徐汇支行申请综合授信的议案》	
24	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	2014 年 11 月 14 日	全体董事出席会议	《关于在上海农商银行徐汇支行开立银行承兑汇票的议案》	表决通过
				《关于将银行承兑汇票质押给上海农商银行徐汇支行的议案》	
25	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	2015 年 2 月 3 日	全体董事出席会议	《2014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表决通过
				《201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01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及 2015 年度财务预算方案》	
				《201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关于聘请公司 2015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关于确认公司近三年关联交易的议案》	
				《关于召开公司 2014 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关于延长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相关事项有效期的议案》	
				《关于向中国银行上海市徐汇支行申请融资授信的议案》	

				《关于向上海浦东发展银行徐汇支行申请融资授信的议案》	
--	--	--	--	----------------------------	--

（三）监事会制度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2010年9月15日，股份公司创立大会暨首次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了《监事会议事规则》，主要规定了监事会的召集、通知等召开程序及提案提交、表决等议事规则。监事会规范运行，公司监事严格按照公司章程和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行使自己的权利。

1、监事会的构成

依据《公司章程》，本公司监事会由3名监事组成，包括2名股东代表监事和1名职工代表监事，其中1人出任监事会主席。监事会中的职工代表由公司职工通过职工代表大会、职工大会或者其他形式民主选举和罢免。监事可以连选连任。

2、监事会的职权

根据《公司章程》的规定，监事会行使下列职权：

（1）检查公司财务，可在必要时以公司名义另行委托会计师事务所独立审查公司财务；（2）对公司董事、经理、财务负责人和董事会秘书等高级管理人员执行公司职务时违反法律、法规或《公司章程》的行为进行监督；（3）当公司董事、经理、财务负责人和董事会秘书等高级管理人员的行为损害公司的利益时，要求前述人员予以纠正，必要时向股东大会或国家有关主管机关报告；（4）核对董事会拟提交股东大会的财务报告、营业报告和利润分配方案等财务资料，发现疑问的可以公司名义委托注册会计师、执业审计师帮助复审；（5）可对公司聘用会计师事务所发表建议；（6）提议召开临时股东大会，也可以在年度股东大会上提出临时提案；（7）提议召开临时董事会；（8）列席董事会会议；（9）向股东大会提出独立董事候选人；（10）代表公司与董事交涉或对董事起诉；（11）《公司章程》规定或股东大会授予的其他职权。

3、监事会议事规则

监事会会议分为定期会议和临时会议。监事会定期会议每6个月至少召开1次，同时根据需要应及时召开临时会议。监事会定期会议通知应当在会议召开10日前以书面方式送达全体监事，监事会临时会议通知应在会议召开1日前以

书面方式送达全体监事。非直接送达的，还应当通过电话进行确认并做相应记录。但情况紧急时，需要尽快召开监事会临时会议的，可以随时通过口头或者电话通知方式发会议通知，但召集人应当在会议上作出说明。

监事会会议应当有二分之一以上监事出席方可举行。监事会会议应当由监事本人出席。监事如因故不能参加会议可委托其他监事代为出席并表决，委托必须以书面方式，委托书上应写明委托的内容与权限。监事会会议在审议有关提案和报告时，可要求公司董事、经理、财务负责人、董事会秘书、内部及外部审计人员列席会议，对有关事项作必要的说明，并回答监事会所关注的问题。

监事会会议的表决实行 1 人 1 票，以记名和书面等方式进行。监事会形成决议应当经全体监事半数以上同意。

4、监事会的运行情况

本公司成立以来，监事会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规范运作，并严格履行相关召集程序及信息披露义务。自股份公司设立以来，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如下：

序号	会议名称	召开时间	出席会议情况	决议事项	表决结果
1	第一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	2010 年 9 月 15 日	全体监事出席会议	《选举股份公司监事会主席》	表决通过
				《关联交易管理办法》	
				《独立董事工作细则》	
				《内部控制制度》	
				《对外担保制度》	
				《投资项目计划》	
2	第一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	2011 年 4 月 28 日	全体监事出席会议	《关于聘请 2010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表决通过
				《2010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3	第一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	2011 年 9 月 22 日	全体监事出席会议	《201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及 2011 年度财务预算方案》	表决通过
				《关于聘请天健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 2011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关于规范公司借款行为的议案》	
4	第一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	2011 年 12 月 8 日	全体监事出席会议	《关于确认公司近三年关联交易的议案》	表决通过
5	第一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	2012 年 2 月 28 日	全体监事出席会议	《关于公司变更会计政策的议案》	表决通过
				《上海金桥信息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草案）》	表决通过

				《2011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关于确认公司近三年财务报告及公司申报财务报表与原始财务报表差异情况的说明的议案》	
6	第一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	2012 年 7 月 16 日	全体监事出席会议	《2012 年上半年监事会检查公司财务及内控情况的报告》	表决通过
7	第一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	2013 年 2 月 22 日	全体监事出席会议	《201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201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及 2013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关于聘请公司 2013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关于确认公司近三年关联交易的议案》	表决通过
8	第一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	2013 年 7 月 18 日	全体监事出席会议	《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关于公司监事津贴的议案》	表决通过
9	第二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	2013 年 8 月 4 日	全体监事出席会议	《关于选举公司第二届监事会主席的议案》 《公司 2013 年上半年财务报告》	表决通过
10	第二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	2014 年 1 月 29 日	全体监事出席会议	《201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201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及 2014 年度财务预算方案》 《关于确认公司近三年关联交易的议案》 《关于聘请公司 2014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表决通过
11	第二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	2014 年 3 月 28 日	全体监事出席会议	《关于修订<上海金桥信息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草案）>的议案》	表决通过
12	第二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	2014 年 7 月 30 日	全体监事出席会议	《上海金桥信息股份有限公司 2011 年-2013 年及 2014 年 1 月-6 月财务报告的议案》	表决通过
13	第二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	2015 年 2 月 3 日	全体监事出席会议	《201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201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及 2015 年度财务预算方案》 《关于确认公司近三年关联交易的议案》 《关于聘请公司 2015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表决通过

（四）独立董事制度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1、独立董事情况

公司设 3 名独立董事，占公司董事人数的 1/3。2010 年 9 月 15 日，公司创

立大会选举刘仁忠、郭晴、陈怀谷为独立董事，独立董事任期至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时止。2010年10月8日，公司召开201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过了《独立董事工作细则》，规定了独立董事的任职资格，提名、选举、聘任及独立董事的职权范围。2013年8月4日，公司201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刘仁忠、陈怀谷、崔军为独立董事，任期至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时。

2、关于独立董事的制度安排

根据《公司章程》、公司《独立董事工作细则》等文件规定，独立董事对公司及全体股东负有诚信与勤勉义务。独立董事应当按时出席董事会会议，除参加董事会会议外，每年应保证不少于10天的时间，对公司生产经营状况、管理和内部控制等制度的建设及执行情况、董事会决议执行情况等进行现场调查。

独立董事发现公司存在下列情形时，应当积极主动履行尽职调查义务，必要时应聘请中介机构进行专项调查：（1）重要事项未按规定提交董事会审议；（2）公开信息中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3）其他涉嫌违法违规或损害中小股东权益的情形。

独立董事除具有《公司法》和其他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赋予董事的职权外，独立董事还具有以下特别职权：

（1）重大关联交易（指公司拟与关联人自然人发生的金额高于30万元、与关联法人达成的总额高于300万元且高于公司最近经审计净资产值的0.5%的关联交易）应由独立董事认可后，提交董事会讨论。独立董事作出判断前可以聘请中介机构出具独立财务顾问报告，作为其判断的依据；（2）向董事会提议聘用或解聘会计师事务所；（3）提议召开董事会；（4）向董事会提请召开临时股东大会；（5）独立聘请外部审计机构和咨询机构；（6）可以在股东大会召开前公开向股东征集投票权。独立董事行使上述职权应取得全体独立董事的二分之一以上同意。

独立董事还应当对以下事项向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发表独立意见：（1）提名、任免董事；（2）聘任、解聘高级管理人员；（3）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4）公司当年盈利但年度董事会未提出包含现金分红的利润分配预案；（5）需要披露的关联交易、对外担保（不含对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提供担保）、委托理财、对外提供财务资助、变更募集资金用途、股票及其衍生品种投资等重大事项；（6）重大资产重组方案、股权激励计划；（7）独立董事认为有可能损害中小股东合法权益的事项；（8）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

章程规定的其他事项。

3、独立董事对本公司实际发生的作用

发行人自股份公司设立时即建立独立董事制度，股份公司创立大会选举郭晴、刘仁忠和陈怀谷为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独立董事，201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崔军、刘仁忠和陈怀谷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公司引入独立董事，健全独立董事制度后，对完善公司治理结构起了良好的促进作用。公司独立董事对公司及全体股东负有诚信与勤勉义务，均出席了每次的董事会会议，并能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要求，认真履行职责，维护公司整体利益，尤其关注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不受损害。

公司董事会做出重大决策前，均已向独立董事提供足够的材料，充分听取独立董事的意见，独立董事能够从公司的法人治理、投资决策、战略定位等方面对公司进言献策，对于促进公司规范运作，谨慎把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经营管理、发展方向及发展战略的选择上起到了良好的作用。

独立董事在任职期间发表的独立意见：

序号	会议名称	召开时间	发表意见
1	第一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	2011 年 4 月 28 日	《关于 2010 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的独立董事意见》
2	第一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	2011 年 9 月 22 日	《独立董事关于聘请公司 2011 年度审计机构及与公司上市相关财务报表审计机构的独立意见》
3	第一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	2011 年 12 月 5 日	《独立董事关于变更会计政策的独立意见》 《独立董事关于调整公司高管薪酬的独立意见》
4	第一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	2012 年 2 月 28 日	《独立董事关于 2009 年度、2010 年度、2011 年度关联交易的独立意见》 《独立董事关于确认公司近三年财务报告及公司申报财务报表与原始财务报表差异情况的说明的独立意见》 《独立董事关于公司 2011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独立意见》 《独立董事关于聘请公司 2012 年度审计机构的独立意见》
5	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	2012 年 4 月 28 日	《独立董事关于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接受实际控制人担保的独立意见》
6	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	2012 年 5 月 10 日	《独立董事对公司上市后股东

			分红回报规划及 2012-2014 年分红计划的独立意见》
7	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	2013 年 2 月 22 日	《独立董事关于公司 2012 年度利润分配的独立意见》
			《独立董事关于聘请公司 2013 年度审计机构的独立意见》
			《独立董事关于公司近三年关联交易的独立意见》
8	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	2013 年 4 月 24 日	《独立董事关于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接受实际控制人担保的独立意见》
9	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	2013 年 7 月 18 日	《独立董事关于第二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资格的独立意见》
			《独立董事关于董事津贴的独立意见》
10	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	2013 年 8 月 4 日	《独立董事关于续聘高管及高管薪酬的独立意见》
			《独立董事关于公司近三年及一期关联交易的独立意见》
11	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	2014 年 1 月 29 日	《独立董事关于公司 201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独立意见》
			《独立董事关于公司近三年关联交易的独立意见》
			《独立董事关于聘请公司 2014 年度审计机构的独立意见》
12	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	2015 年 2 月 3 日	《独立董事关于公司 201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独立意见》
			《独立董事关于公司近三年关联交易的独立意见》
			《独立董事关于聘请公司 2015 年度审计机构的独立意见》

（五）董事会秘书的职责

1、董事会秘书制度的建立健全情况

2010 年 9 月 15 日，本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通过了《董事会秘书工作细则》，规定董事会应当聘请董事会秘书，负责公司股东大会和董事会会议的筹备、文件保管以及公司股东资料管理、办理信息披露事务等事宜。《董事会秘书工作细则》具体规定了董事会秘书的任职资格、职责范围与任免条件。董事会秘书是公司的高级管理人员，享有《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规定的权利，承担相应的义务。

根据本公司《董事会秘书工作细则》的规定，董事会秘书的主要职责包括：

（1）负责公司和相关当事人与证券监管机构之间的沟通和联络；（2）负责处理公司信息披露事务，督促公司制定并执行信息披露管理制度和重大信息的内

部报告制度，促使公司和相关当事人依法履行信息披露义务；（3）协调公司与投资者之间的关系，接待投资者来访，回答投资者咨询，向投资者提供公司信息披露资料；（4）按照法定程序筹备股东大会和董事会会议，准备和提交有关会议文件和资料；（5）参加董事会会议，制作会议记录并签字；（6）负责与公司信息披露有关的保密工作，制订保密措施，促使董事、监事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以及相关知情人员在信息披露前保守秘密，并在内幕信息泄露时及时采取补救措施；（7）负责保管公司股东、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名册，控股股东及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有本公司股票的资料，以及股东大会、董事会会议文件和会议记录等；（8）协助董事、监事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了解信息披露相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公司章程》中关于其法律责任的有关规定；（9）促使董事会依法行使职权；在董事会拟作出的决议违反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或者《公司章程》时，应当提醒与会董事，并提请列席会议的监事就此发表意见，如果董事会坚持作出上述决议，董事会秘书应将有关监事和其个人的意见记载于会议记录；（10）《公司法》、《公司章程》要求履行的其他职责。

2、董事会秘书制度的运行情况

自受聘以来，本公司董事会秘书一直依照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认真履行其职责。

（六）专门委员会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本公司董事会下设战略委员会、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等4个专门委员会，分别负责对公司长期发展战略和重大投资决策、对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选择与提名以及对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进行考核并制定薪酬政策、监督和审查以及对公司内、外部审计的沟通。董事会专门委员会是董事会咨询机构，对董事会负责。

1、各专门委员会的职责

（1）战略委员会

本公司战略委员会主要职责为：对公司长期发展战略规划进行研究并提出建议；对《公司章程》规定须经董事会批准的重大投资、融资方案进行研究并提出建议；对《公司章程》规定须经董事会批准的重大资本运作、资产经营项目进行研究并提出建议；对其他影响公司发展的重大事项进行调研、论证和评估并提出

建议和意见；对以上事项的实施进行检查；董事会授权的其他事项。

（2）审计委员会

本公司审计委员会的主要职责为：向董事会提出选聘或解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建议；审定、完善公司的内部审计制度并监督实施；审查、批准和调整年度审计计划并监督实施；负责内部审计与外部审计之间的沟通；检查审计工作和听取重大审计项目的情况汇报；考核、评价审计职能部门的工作并出具书面意见；审核公司的财务信息方案；解决和协调审计工作中遇到的问题，确保审计部门履行监督与评价职能；检查、监督公司存在或潜在的各种风险；检查公司遵守法律、法规的情况；审查公司的内部控制制度；公司董事会授权的其他事宜。

（3）提名委员会

本公司提名委员会的主要职责为：根据公司经营活动情况、资产规模和股权结构，对董事会的人员和构成向董事会提出建议；研究董事会、经理的选择标准和程序，并向董事会提出建议；广泛搜寻合格的董事和经理的人选；对须提请董事会聘任的其他高级管理人员进行审查并提出建议；董事会授权的其他事宜。

（4）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本公司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的主要职责权限：根据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管理岗位的主要范围、职责、重要性以及其他相关企业相关岗位的薪酬水平制定薪酬计划或方案；薪酬计划或方案主要包括但不限于绩效评价标准、程序及主要评价体系，奖励（包括股权激励）和惩罚的主要方案和制度等；按照董事会通过的公司目标，审查在公司授权的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履行职责情况并对其进行年度绩效考评；制定公司激励、奖励政策，负责对公司薪酬制度执行情况进行监督并向董事会提出改进意见；批准向董事和高管人员支付与丧失或终止职务或委托有关的赔偿，以确保该赔偿公平合理，不会对公司造成过重负担；批准因为董事行为不当而解雇或罢免有关董事所涉及的赔偿安排，以确保该赔偿合理适当；董事会授权的其他事宜。

2、各专门委员会的运行情况

2010年10月12日，发行人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明确为更好地发挥公司董事会的职能，通过《关于设立董事会专门委员会的议案》，同意提名金国培、郭晴（独立董事）、陆胜担任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委员，陈怀谷（独立董事）、刘仁忠（独立董事）、沈颖华担任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刘仁忠（独立董

事)、陈怀谷(独立董事)、金国培担任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委员,郭晴(独立董事)、陈怀谷(独立董事)、金国培担任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

2013年8月4日,发行人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选举金国培、崔军(独立董事)、陆胜担任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委员,陈怀谷(独立董事)、刘仁忠(独立董事)、金史平担任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刘仁忠(独立董事)、陈怀谷(独立董事)、金国培担任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委员,崔军(独立董事)、陈怀谷(独立董事)、金国培担任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

(1) 2010年各专门委员会实际运行情况:

2010年10月18日,发行人分别召开第一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第一次会议、第一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一次会议、第一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第一次会议和第一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一次会议,选举产生各个专门委员会的召集人。

(2) 2011年各专门委员会实际运行情况:

2011年4月28日,发行人召开第一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二次会议,通过《2010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及2011年度财务预算方案》。

2011年4月28日,发行人召开第一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第二次会议,会议通过《公司2011年度工作计划要点》。

2011年4月28日,发行人召开第一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二次会议,会议通过《关于2010年度公司薪酬管理制度执行情况的议案》。

2011年4月28日,发行人召开第一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第二次会议,会议通过《关于审查公司董事、经理人员任职资格及选任程序执行情况的议案》。

2011年9月22日,在发行人第一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上,审计委员会发表《关于聘请公司2011年度审计机构及与公司上市相关财务报表审计机构的意见》。

(3) 2012年各专门委员会实际运行情况:

2012年2月28日,发行人召开第一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三次会议,通过《2011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及2012年度财务预算方案》和《审计委员会2011年度工作报告》,并且发表《关于聘请公司2012年度审计机构的意见》。

2012年2月28日,发行人召开第一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第三次会议,通过《公司2012年度工作计划要点》。

2012年2月28日,发行人召开第一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第三次会议,通过

《关于审查公司董事、经理人员任职资格执行情况的议案》。

2012年2月28日,发行人召开第一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三次会议,通过《关于2011年度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责情况的议案》。

(4) 2013年各专门委员会实际运行情况:

2013年2月22日,发行人召开第一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四次会议,通过《2012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及2013年度财务预算方案》、《审计委员会2012年度工作报告》和《关于聘请公司2013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并且出具《关于聘请公司2013年度审计机构的意见》。

2013年2月22日,发行人召开第一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第四次会议,通过《公司2013年度工作计划要点》。

2013年2月22日,发行人召开第一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第四次会议,通过《关于审查2012年度董事、经理人员任职资格执行情况的议案》。

2013年2月22日,发行人召开第一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四次会议,通过《2012年度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履职及薪酬制度执行情况的报告》。

(5) 2014年各专门委员会实际运行情况:

2014年1月29日,发行人召开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一次会议,通过2013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及2014年度财务预算方案》、《审计委员会2013年度工作报告》、《关于聘请公司2014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并且出具《关于聘请公司2014年度审计机构的意见》。

2014年1月29日,发行人召开第二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第一次会议,通过《公司2014年度工作计划要点》。

2014年1月29日,发行人召开第二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第一次会议,通过《关于审查2013年度董事、经理人员任职资格执行情况的议案》。

2014年1月29日,发行人召开第二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一次会议,通过《2013年度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履职及薪酬制度执行情况的报告》。

(6) 2015年各专门委员会实际运行情况:

2015年2月3日,发行人召开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二次会议,通过《201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及2015年度财务预算方案》、《审计委员会2014年度工作报告》、《关于聘请公司2015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并且出具《关于聘请公司2015年度审计机构的意见》。

2015年2月3日，发行人召开第二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第一次会议，通过《公司2015年度工作计划要点》。

2015年2月3日，发行人召开第二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第一次会议，通过《关于审查2014年度董事、经理人员任职资格执行情况的议案》。

2015年2月3日，发行人召开第二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一次会议，通过《2014年度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履职及薪酬制度执行情况的报告》。

二、发行人报告期内违法违规情况

本公司已依法建立健全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独立董事、董事会秘书制度，自成立至今，本公司及其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严格按照公司章程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开展经营。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重大违法违规情况，也未受到国家行政部门及行业主管部门的处罚。

三、报告期资金占用和对外担保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资金被控股股东占用的情形，不存在为控股股东进行违规担保的情形。

四、关于内部控制完整性、合理性和有效性的评估意见

（一）管理层的自我评估意见

公司管理层对公司的内部控制进行了自我评价，认为：“公司内部控制体系较为健全，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定，且公司内部控制制度能够有效地贯彻执行，在经营管理中发挥了较好的管理控制作用，公司的内部控制是有效的。在未来经营发展中，公司将继续着力于完善内部控制制度，使之更加适应公司发展的需要和国家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构建合理的公司治理结构，建立内部控制流程持续改进的良性机制，提高公司内部控制和风险管控水平。在公司发展进程中开展内控专项检查和治理，有效贯彻落实内部控制制度，保障公司各项业务的健康运行，创新管理方法，按现代管理要求和先进的管理模式，提升安全、质量、财务、计

划等各项基础管理，增强企业的核心竞争力。”

（二）注册会计师的审核意见

天健对公司内部控制进行了审核，并出具了天健审[2015]579 号的《关于上海金桥信息股份有限公司内部控制的鉴证报告》，其审核结论为：“金桥信息公司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相关规定于 2014 年 12 月 31 日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内部控制。”

五、发行人内部控制制度情况

（一）针对公司具体情况所采取的保证内控制度和公司治理的措施

公司存在着项目合同较多且实施地点分布于全国各地；应收账款规模较大、现金流较为紧张；供应商较为集中、存货时效性较强的特点，公司采取了以下措施：

1、自主研发 ERP 系统用以管理和分析项目合同

公司业务存在合同个数较多，实施地点比较分散的特点，合同管理难度较大。根据这一特点，公司制定了《合同应用手册》和《合同管理暂行办法》，并且以上述制度为依据，结合公司自身特点，自主开发了金桥信息 ERP 管理系统（以下简称“ERP 系统”），以确保上述制度的贯彻和落实。

业务人员承揽合同，需要将合同的主要信息录入 ERP 系统，并发起合同评审流程，上报项目经理进行评审。项目经理根据制度规定的 9 项评审标准（技术方案、施工方案、合同金额、毛利率、自主软硬件产品金额、收款方式、供货、分包金额、质保期）对合同进行评审，如该合同在其权限范围之内且符合评审标准，则批准签署合同；如该合同的评审不在其权限范围之内，系统设置按审批流程逐级上报，各级主管在各自的权限范围内对合同进行评审，批准后签署合同，并存入 ERP 系统归档。

合同获得批准后，项目实施，人员调配、采购原材料、安排物流等事项，按内控制度通过 ERP 系统管理，保障合同的顺利实施。

公司及各地分公司的业务人员将合同数据、客户信用等信息录入 ERP 系统后，保存于公司数据库中，系统可按使用者的要求生成各种统计报表，供公司管理层决策使用。管理层可以根据合同数据统计结果，即时掌握合同的原材料采购、

实施进度、收款等动态情况。

2、关于对应收账款管理的措施

2012 年至 2014 年，公司期末应收账款账面余额占同期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29.81%、36.76%、44.64%，应收账款规模较大，针对这一特点，公司制定了《商品销售与收款应用手册》，以规范公司应收账款管理情况。财务部根据 ERP 系统内各个合同的应收账款余额生成统计报表，综合部根据统计报表定期督促收款责任人，旨在加快应收账款收款进度。

3、关于对采购管理的措施

公司供应商较为集中，采购量较大，2012 年至 2014 年，公司向前五大供应商采购额占公司各期总采购额的比例分别为 58.16%、53.90%、43.39%。对这一特点，公司制定了《采购与付款应用手册》制度，旨在规范公司的采购业务流程，稳定供应链业务关系，以确保公司原材料的稳定供应和生产活动的有序进行。另外，为了增加原材料的周转率，公司制定了《存货管理办法》制度，对原材料的采购、备货、物流等环节进行了详细规定，各环节均需要在 ERP 系统中管理，通过对历史出货数量、原材料存储时间、流转速度等统计信息的分析，帮助管理层及时调整备货数量，在各项目间合理调配原材料，安排物流路线，旨在减少存货在公司的存储时间，加快存货流转速度，减少存货过期减值的风险，确保工程进度如期完成。

第十节 财务会计信息

本节的财务会计数据及有关的分析说明反映了本公司 2012 年度、2013 年度和 2014 年度经审计的财务报表及附注的主要内容。

本公司提醒投资者关注本招股说明书所附财务报告和审计报告全文，以获取全部的财务资料。

一、审计意见类型及财务报表编制基础

（一）注册会计师意见

天健接受公司全体股东委托，对公司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2013 年 12 月 31 日和 2012 年 12 月 31 日的资产负债表，2014 年度、2013 年度和 2012 年度的利润表、现金流量表、股东权益变动表及财务报表附注进行了审计，并于 2015 年 2 月 3 日出具了天健审（2015）578 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以下引用的财务数据，非经特别说明，均引自经审计的公司合并财务报表。

（二）财务报表编制基础

本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其他各项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确认和计量，在此基础上编制财务报表。

二、合并财务报表编制方法、范围及变化情况

（一）合并财务报表编制方法

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33 号—合并财务报表》及相关规定的要求编制，合并时合并范围内的所有重大内部交易和往来业已抵销。子公司的股东权益中不属于母公司所拥有的部分，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在合并财务报表中股东权益项下单独列示。

子公司与本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不一致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

（二）财务报表合并范围及其变化情况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0 号——企业合并》、《企业会计准则第 33 号——合并财务报表》及《企业会计准则第 38 号——首次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本公司将拥有实际控制权的子公司及特殊目的主体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1、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纳入合并的子公司	注册地	业务性质	与本公司关系	注册资本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金桥科技	上海	信息技术服务	子公司	人民币500万元	100	100
金桥香港	香港	商业	子公司	港币156万元	100	100

2、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变化情况

报告期内本公司合并报表合并范围未发生变化。

三、最近三年财务会计报表

本公司的财务会计报表反映了公司的基本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情况。欲全面了解本公司最近三年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情况，请阅读本招股说明书附录之财务报告及审计报告全文。

（一）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资产	2014.12.31	2013.12.31	2012.12.31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88,169,467.08	169,368,398.68	127,011,309.00
应收票据	5,906,800.00	7,210,795.60	600,000.00
应收账款	241,654,140.85	195,389,934.75	187,419,113.00
预付款项	3,834,141.97	3,590,398.41	9,986,649.75
其他应收款	15,909,014.46	8,435,236.35	10,650,149.10
存货	67,244,568.32	97,875,226.47	107,477,871.59
其他流动资产	421,106.93	3,817,766.28	2,314,755.64
流动资产合计	523,139,239.61	485,687,756.54	445,459,848.08
非流动资产：			
固定资产	57,691,712.83	60,878,614.87	63,834,194.80
无形资产	914,174.70	-	-
长期待摊费用	283,327.00	483,331.00	-
递延所得税资产	9,300,803.77	8,817,505.22	6,014,148.20
其他非流动资产	2,769,245.28	2,069,622.64	1,150,000.00

非流动资产合计	70,959,263.58	72,249,073.73	70,998,343.00
资产总计	594,098,503.19	557,936,830.27	516,458,191.08

合并资产负债表（续）

单位：元

负债和股东权益	2014.12.31	2013.12.31	2012.12.31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96,000,000.00	123,500,000.00	83,000,000.00
应付票据	409,500.00	-	1,206,944.00
应付账款	136,106,733.40	111,004,286.80	109,801,213.73
预收款项	66,739,915.72	59,522,004.51	79,515,699.15
应付职工薪酬	12,618,203.31	10,812,756.13	10,825,533.06
应交税费	12,899,363.52	6,537,910.26	6,168,862.20
应付利息	172,768.33	243,352.85	182,863.70
其他应付款	3,658,457.77	2,748,058.45	2,223,995.07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	6,305,870.81	7,094,290.73
其他流动负债	-	-	-
流动负债合计	328,604,942.05	320,674,239.81	300,019,401.64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	-	6,317,100.51
非流动负债合计	-	-	6,317,100.51
负债合计	328,604,942.05	320,674,239.81	306,336,502.15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股本	66,000,000.00	66,000,000.00	66,000,000.00
资本公积	60,445,096.74	60,445,096.74	60,445,096.74
其他综合收益	-516,616.76	-541,661.02	-380,004.71
盈余公积	16,523,721.92	12,568,660.85	9,063,500.76
未分配利润	123,041,359.24	98,790,493.89	74,993,096.14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合计	265,493,561.14	237,262,590.46	210,121,688.93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265,493,561.14	237,262,590.46	210,121,688.93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594,098,503.19	557,936,830.27	516,458,191.08

（二）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14年度	2013年度	2012年度
一、营业收入	587,942,238.11	580,458,204.18	663,608,217.14
减：营业成本	427,269,764.38	425,603,304.69	496,511,595.44
营业税金及附加	8,584,497.81	6,635,452.45	7,870,181.47
销售费用	51,677,067.96	51,619,913.41	46,388,464.69

管理费用	47,383,971.48	45,045,702.25	44,317,113.12
财务费用	6,629,148.09	7,743,933.49	7,701,549.49
资产减值损失	3,672,637.05	8,492,349.58	6,795,398.91
二、营业利润	42,725,151.34	35,317,548.31	54,023,914.02
加：营业外收入	2,093,112.50	8,364,696.95	1,013,558.32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3,359.50	17,139.40	9,007.09
减：营业外支出	39,554.09	40,910.68	13,423.84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39,554.09	40,910.68	13,423.84
三、利润总额	44,778,709.75	43,641,334.58	55,024,048.50
减：所得税费用	6,672,783.33	6,438,776.74	8,489,795.04
四、净利润	38,105,926.42	37,202,557.84	46,534,253.46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38,105,926.42	37,202,557.84	46,534,253.46
少数股东损益	-	-	-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25,044.26	-161,656.31	1,565.41
六、综合收益总额	38,130,970.68	37,040,901.53	46,535,818.87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38,130,970.68	37,040,901.53	46,535,818.87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	-	-
七、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0.58	0.56	0.71
稀释每股收益	0.58	0.56	0.71

(三) 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14年度	2013年度	2012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568,934,210.27	592,026,656.63	647,884,742.41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7,915,093.41	38,622,457.09	26,354,954.96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16,849,303.68	630,649,113.72	674,239,697.37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364,703,398.05	439,055,723.37	504,655,613.18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62,663,759.61	62,455,712.49	62,261,685.41
支付的各项税费	29,727,217.36	34,545,272.37	30,056,260.29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91,594,102.65	62,460,997.16	63,599,746.02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48,688,477.67	598,517,705.39	660,573,304.9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8,160,826.01	32,131,408.33	13,666,392.47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	68,526.95	38,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68,526.95	38,000.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448,341.53	1,776,485.18	1,159,120.63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448,341.53	1,776,485.18	1,159,120.6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48,341.53	-1,707,958.23	-1,121,120.63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	-	-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96,000,000.00	123,500,000.00	98,0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96,000,000.00	123,500,000.00	98,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29,805,870.81	90,105,520.43	97,285,008.76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6,629,992.06	17,579,579.86	27,081,609.13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60,000.00	940,000.00	1,15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46,795,862.87	108,625,100.29	125,516,617.89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0,795,862.87	14,874,899.71	-27,516,617.89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6,982.67	-167,450.83	-23,428.69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5,923,604.28	45,130,898.98	-14,994,774.74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66,119,390.20	120,988,491.22	135,983,265.96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82,042,994.48	166,119,390.20	120,988,491.22

(四)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资产	2014.12.31	2013.12.31	2012.12.31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77,544,227.09	158,902,151.96	118,796,533.16
应收票据	5,906,800.00	5,710,795.60	600,000.00
应收账款	241,485,888.24	192,926,131.27	182,492,744.40
预付款项	3,834,141.97	3,509,400.41	9,905,651.75
其他应收款	15,785,766.14	8,435,236.35	10,650,149.10
存货	66,734,619.85	97,365,277.96	106,727,064.92
其他流动资产	-	3,817,766.28	1,914,418.35
流动资产合计	511,291,443.29	470,666,759.83	431,086,561.68
非流动资产：			
长期股权投资	6,368,660.00	6,368,660.00	6,368,660.00
固定资产	57,680,863.91	60,868,548.26	63,804,331.96
无形资产	914,174.70	-	-
长期待摊费用	283,327.00	483,331.00	-
递延所得税资产	9,161,145.76	8,611,090.92	5,860,947.14
其他非流动资产	2,769,245.28	2,069,622.64	1,150,000.00
非流动资产合计	77,177,416.65	78,401,252.82	77,183,939.10
资产总计	588,468,859.94	549,068,012.65	508,270,500.78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续）

单位：元

负债和股东权益	2014.12.31	2013.12.31	2012.12.31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96,000,000.00	123,500,000.00	83,000,000.00
应付票据	409,500.00	-	1,206,944.00
应付账款	136,883,000.40	110,559,756.67	107,804,182.80
预收款项	66,699,915.72	59,482,004.51	79,475,699.15
应付职工薪酬	12,525,020.71	10,667,277.33	10,702,574.36
应交税费	12,898,667.79	5,973,968.58	5,819,289.66
应付利息	172,768.33	243,352.85	182,863.70
其他应付款	3,622,618.68	2,729,024.31	2,212,399.16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	6,305,870.81	7,094,290.73
其他流动负债	-	-	-
流动负债合计	329,211,491.63	319,461,255.06	297,498,243.56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	-	6,317,100.51
非流动负债合计	-	-	6,317,100.51
负债合计	329,211,491.63	319,461,255.06	303,815,344.07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股本	66,000,000.00	66,000,000.00	66,000,000.00
资本公积	59,772,414.74	59,772,414.74	59,772,414.74
盈余公积	16,648,495.36	12,693,434.29	9,188,274.20
未分配利润	116,836,458.21	91,140,908.56	69,494,467.77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259,257,368.31	229,606,757.59	204,455,156.71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588,468,859.94	549,068,012.65	508,270,500.78

（五）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14年度	2013年度	2012年度
营业收入	584,981,208.39	560,060,908.00	638,892,620.03
减：营业成本	424,106,653.26	409,524,854.58	474,537,201.12
营业税金及附加	8,584,497.81	6,624,898.80	7,829,719.37
销售费用	51,154,601.44	51,029,057.78	45,593,517.45
管理费用	46,511,353.84	44,165,852.77	43,448,846.66
财务费用	6,620,438.59	7,781,285.67	7,674,928.02
资产减值损失	3,885,488.18	8,334,968.94	6,522,870.80
营业利润	44,118,175.27	32,599,989.46	53,285,536.61
加：营业外收入	2,093,112.50	8,364,696.95	953,558.32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3,359.50	17,139.40	9,007.09
减：营业外支出	39,554.09	40,910.68	13,423.84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39,554.09	40,910.68	13,423.84
利润总额	46,171,733.68	40,923,775.73	54,225,671.09
减：所得税费用	6,621,122.96	5,872,174.85	8,358,981.02
净利润	39,550,610.72	35,051,600.88	45,866,690.07

(六)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14年度	2013年度	2012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561,386,028.54	568,052,258.52	620,559,426.29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7,897,057.13	38,309,788.12	26,030,645.76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09,283,085.67	606,362,046.64	646,590,072.05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359,596,673.05	419,023,462.30	477,544,864.33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61,904,826.62	61,671,826.07	61,447,178.13
支付的各项税费	28,981,646.09	34,449,751.56	28,941,429.27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90,798,249.34	61,789,520.09	62,417,064.38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41,281,395.10	576,934,560.02	630,350,536.1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8,001,690.57	29,427,486.62	16,239,535.94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	68,526.95	38,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68,526.95	38,000.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441,216.69	1,776,485.18	1,155,441.28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441,216.69	1,776,485.18	1,155,441.28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41,216.69	-1,707,958.23	-1,117,441.28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	-	-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96,000,000.00	123,500,000.00	98,0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96,000,000.00	123,500,000.00	98,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29,805,870.81	90,105,520.43	97,285,008.76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6,629,992.06	17,579,579.86	27,081,609.13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60,000.00	940,000.00	1,15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46,795,862.87	108,625,100.29	125,516,617.89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0,795,862.87	14,874,899.71	-27,516,617.89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	-	-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5,764,611.01	42,594,428.10	-12,394,523.23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55,653,143.48	113,058,715.38	125,453,238.61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71,417,754.49	155,653,143.48	113,058,715.38

四、报告期内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一）收入确认原则

公司的营业收入主要包括销售商品收入和提供劳务收入，收入确认原则如下：

1、销售商品收入

销售商品收入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1）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2）公司不再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不再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3）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4）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5）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提供劳务收入

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在资产负债表日能够可靠估计的（同时满足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交易的完工进度能够可靠地确定、交易中已发生和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采用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务的收入，并按已经发生的成本占估计总成本的比例确定提供劳务交易的完工进度。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在资产负债表日不能够可靠估计的，若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按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并按相同金额结转劳务成本；若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不能够得到补偿，将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计入当期损益，不确认劳务收入。如果特定时期内提供劳务交易的数量不能确定，则该期间的收入应当采用直线法确认，除非有证据表明采用其他方法能更好地反映完工进度。

3、让渡资产所有权收入

让渡资产使用权在同时满足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收入金额能够可靠计量时，确认让渡资产使用权的收入。利息收入按照他人使用本公司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使用费收入按有关合同或协议约定的收费时间和方法计算确定。

4、公司具体收入确认方法

公司的主要业务为向客户提供各类多媒体信息系统行业应用解决方案及服

务，包括多媒体会议系统、应急指挥中心系统、科技法庭系统及其他信息系统，主要是将 AV（音视频）技术和 IT 技术有效结合，为顾客提供系统设计、软件开发、硬件平台和软件系统整合、运行维护保障，并不断提升服务价值，满足顾客需求。

①信息系统解决方案业务收入

公司向客户提供的多媒体信息系统解决方案业务，分为直接向终端客户提供解决方案和通过其他方案供应商间接向终端客户提供的两种销售模式。其中在直接模式下，项目的实施过程包括招投标、方案设计、软件开发、采购设备、软硬件整合、安装施工和系统调试等阶段，项目实施周期通常较长；在间接模式下，项目的实施过程包括项目的方案设计、软硬件产品销售、协助其他方案供应商向终端客户提供技术支持，实施周期通常较短。

公司对于上述两种模式下提供的信息系统解决方案项目收入，均在满足商品销售收入确认原则时点一次性确认各项目的业务收入，具体的收入确认时点为：直接模式下，在项目实施全部完成、取得客户验收报告时确认收入；间接模式下，在提供相关软硬件产品、取得客户确认的货物交接单时确认收入。

②运行维护服务收入

运行维护服务指公司针对各类客户的专业服务需求，围绕多媒体信息系统应用的生命周期，为客户提供的涵盖应用软件及整体信息系统运维管理、应用推广、规划等服务。公司按照提供劳务原则确认运行维护服务收入。

公司在遵循收入确认基本原则的基础上，对于单次提供的运行维护服务，在服务已经提供，收到价款或取得收款的依据后确认收入；对于在固定期间内持续提供的服务，在服务期内按照直线法分期确认收入。

（二）金融资产

1、金融资产分类

公司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以及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公司的金融资产主要为贷款和应收款项，包括应收账款及其他应收款等。

2、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确认标准

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对应收款项账面价值进行检查，对存在下列客观证据表

明应收款项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①债务人发生严重的财务困难；②债务人违反合同条款（如偿付利息或本金发生违约或逾期等）；③债务人很可能倒闭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④其他表明应收款项发生减值的客观依据。

3、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①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确认标准、计提方法：公司将金额为人民币 150 万元以上的应收账款及金额为人民币 20 万元以上的其他应收款确认为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公司对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单项测试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应收款项，不再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

②按信用风险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的确定依据、坏账准备计提方法：公司对单项金额不重大以及金额重大但单项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应收款项，按账龄为信用风险特征对应收款项进行分组，对于各账龄组合按照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各账龄组合坏账准备计提比例为：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6 个月以内	0	0
7 至 12 个月	5	5
1 至 2 年	10	10
2 至 3 年	20	20
3 至 4 年	40	40
4 至 5 年	70	70
5 年以上	100	100

③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公司对于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与以账龄为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组合中的未来现金流量现值存在显著差异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经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包括在以账龄为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组合中计提坏账准备。

④对应收票据、预付款项、应收利息、长期应收款等其他应收款项，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4、坏账准备的转回

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应收款项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

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但是，该转回后的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应收款项在转回日的摊余成本。

（三）发出存货成本的计量方法，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1、发出存货的计量方法

存货在取得时按实际成本计价，存货成本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成本。领用和发出时按先进先出法计价。

2、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采用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按照单个存货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的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直接用于出售的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资产负债表日，同一项存货中一部分有合同价格约定、其他部分不存在合同价格的，分别确定其可变现净值，并与其对应的成本进行比较，分别确定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或转回的金额。

（四）固定资产的确认条件、分类、计量基础和折旧方法，各类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率

1、固定资产的确认条件、分类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公司固定资产分为房屋及建筑物、运输设备、办公设备及家具和其他设备四类。

2、固定资产的计量基础

固定资产按其取得时的成本作为入账的价值。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对于被替换的部分，终止确认其账面价值；不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固定资产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将固定资产的原价扣除其预计净残值和累计已计提的减值准备后的金额作为应提折旧额，在预计的使用寿命期间内平均计

提。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率如下：

类别	使用年限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建筑物	20	10	4.5
运输设备	8	5	11.875
办公设备及家具	5	5	19
其他设备	5	5	19

预计净残值是指假定固定资产预计使用寿命已满并处于使用寿命终了时的预期状态，本公司目前从该项资产处置中获得的扣除预计处置费用后的金额。

（五）其他主要资产的资产减值准备的确定方法

对于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以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及对子公司、合营企业、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等非流动非金融资产，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是否存在减值迹象。如存在减值迹象的，则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均进行减值测试。

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的公允价值根据公平交易中销售协议价格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但存在资产活跃市场的，公允价值按照该资产的买方出价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和资产活跃市场的，则以可获取的最佳信息为基础估计资产的公允价值。处置费用包括与资产处置有关的法律费用、相关税费、搬运费以及为使资产达到可销售状态所发生的直接费用。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按照资产在持续使用过程中和最终处置时所产生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选择恰当的折现率对其进行折现后的金额加以确定。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在财务报表中单独列示的商誉，在进行减值测试时，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预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测试结果表明包含分摊的商誉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减值损失金额先抵减分摊至该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商誉的账面价

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以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以后期间不予转回价值得以恢复的部分。

(六) 研究与开发支出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与开发阶段支出。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不能满足下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计入当期损益:①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②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③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④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⑤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无法区分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的,将发生的研发支出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七) 政府补助的会计处理方法

政府补助是指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货币性资产和非货币性资产,不包括政府作为所有者投入的资本。政府补助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够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的使用寿命内平均分配计入当期损益。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和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已经发生的相关费用和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返还时,存在相关递延收益余额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不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八) 所得税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所得税的会计核算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核算。所得税费用包括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除将与直接计入股东权益的交易和事项相关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计入股东权益，以及企业合并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调整商誉的账面价值外，其余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当期所得税是指企业按照税务规定计算确定的针对当期发生的交易和事项，应纳给税务部门的金额，即应交所得税；递延所得税是指按照资产负债表债务法应予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在期末应有的金额相对于原已确认金额之间的差额。

（九）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会计差错更正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的会计政策、会计估计保持一致，不存在重大会计差错更正的情况。

根据财政部2014年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第30号——财务报表列报》，公司将资产负债表中“外币报表折算差额”项目重分类调整到“其他综合收益”项下，2012年、2013年重分类金额为-380,004.71元和-541,661.02元，该重分类调整不对公司损益产生影响。除上述差异外，报告期内公司原始报表与申报报表不存在差异。

五、公司财务报告事项

以下所引用数据如无特别说明均出自公司财务报表。

（一）最近一年的收购兼并情况

本公司最近一年内不存在收购兼并其他企业资产（或股权），且被收购企业资产总额或营业收入或净利润超过收购前本公司相应项目20%（含20%）的情况。

（二）经注册会计师核验的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依据天健审核的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报告期内公司非经常性损益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4年度	2013年度	2012年度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	-36,194.59	-23,771.28	-4,416.75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2,087,953.00	8,172,087.00	996,468.45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800.00	175,470.55	8,082.78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	-	-
小计	2,053,558.41	8,323,786.27	1,000,134.48
减：所得税费用	308,033.77	1,248,567.94	156,020.17
少数股东损益	-	-	-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1,745,524.64	7,075,218.33	844,114.31

（三）所得税率及税收优惠

1、企业所得税税率

报告期内，股份公司的所得适用税率为25%；子公司金桥科技适用税率为25%；子公司金桥香港系统境外企业，按境外当地政策纳税，报告期适用所得税率为16.5%。

根据国家税务总局于2008年3月10日下发的国税发[2008]28号《跨地区经营汇总纳税企业所得税征收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本公司由总机构统一计算不具有法人资格的营业机构、场所在内的全部应纳税所得额及应纳税额。

2、企业所得税减免

2008年11月25日，公司领取编号为GR200831000306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认定有效期3年；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后，2010年12月9日重新取得编号为GR201031000368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认定有效期为3年。2013年9月11日，公司通过高新技术企业复审，取得编号为GF201331000215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认定有效期为3年。报告期内本公司实际适用企业所得税税率为15%。

根据国家税务总局于2008年12月10日下发的国税发[2008]116号文《企业研究开发费用税前扣除管理办法（试行）》的通知，公司开发新技术、新产品、新工艺发生的研究开发费用，未形成无形资产计入当期损益的，可以在按照规定据实扣除的基础上，按照研究开发费用的50%加计扣除。

（四）最近一期末的资产情况

1、固定资产

截至2014年末，公司固定资产原值为79,663,035.73元，累计折旧为21,971,322.90元，资产减值准备0.00元，固定资产账面价值为57,691,712.83元，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元

类别	原值	账面价值
房屋及建筑物	72,401,248.33	53,938,192.71
办公设备及家具	5,213,360.55	2,792,553.82
运输工具	2,025,308.23	951,362.31
其他设备	23,118.62	9,603.99
合计	79,663,035.73	57,691,712.83

截至2014年末，公司无闲置固定资产，有账面价值1,795.04万元的房屋建筑物已用于抵押担保以向银行取得贷款。

2、对外投资

截至2014年末，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外不存在对外投资。

3、无形资产

截至2014年末，公司无形资产原值为926,525.34元，累计摊销为12,350.64元，资产减值准备0.00元，无形资产账面价值为914,174.70元，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元

类别	原值	账面价值
软件	926,525.34	914,174.70
合计	926,525.34	914,174.70

（五）最近一期末的主要债项

1、银行借款

截至2014年末，公司短期借款余额为96,000,000.00元，均为银行流动资金贷款；不存在已到期未归还的银行借款。

单位：元

银行借款种类	贷款余额	担保方式
短期借款	14,300,000.00	金国培、杨洁保证
	32,000,000.00	固定资产抵押及金国培保证
	20,000,000.00	固定资产抵押及金国培、杨洁保证
	29,700,000.00	应收账款质押及金国培、杨洁保证[注]
短期借款合计：	96,000,000.00	

注：2013年，公司分三次与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签订人民币流动资产贷款合同，合计借入2,970.00万元借款，同时双方约定公司以总金额为40,020,602.00元（含税）销售合同项下的收款权利作为质押。截至2014年12月31日，该等合同已实现收入13,998,228.78元（含税），并形成应收账款2,775,728.78元。

2、对内部人员和关联方的负债

截至2014年末，本公司对内部人员的负债为应付职工薪酬，明细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账面余额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1,678,517.54
社会保险费	331,264.44
住房公积金	1,544.00
离职后福利	606,877.33
合计	12,618,203.31

截至2014年末，本公司对关联方的负债情况如下：

单位：元

明细	账面余额	款项内容
应付账款：		
上海洋明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50,400.00	采购劳务应付款
合计	50,400.00	

注：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已支付完毕上述应付账款。

3、逾期未还的债项

截至2014年末，公司无逾期未还的债项。

4、或有负债

截至2014年末，公司无或有负债。

（六）股东权益

1、股东权益情况

公司报告期内各期末股东权益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14.12.31	2013.12.31	2012.12.31
股本	66,000,000.00	66,000,000.00	66,000,000.00
资本公积	60,445,096.74	60,445,096.74	60,445,096.74
其他综合收益	-516,616.76	-541,661.02	-380,004.71
盈余公积	16,523,721.92	12,568,660.85	9,063,500.76
未分配利润	123,041,359.24	98,790,493.89	74,993,096.14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小计	265,493,561.14	237,262,590.46	210,121,688.93
少数股东权益	-	-	-
所有者权益合计	265,493,561.14	237,262,590.46	210,121,688.93

2、资本公积情况

公司报告期各期末的资本公积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4.12.31	2013.12.31	2012.12.31
股本溢价	59,772,414.74	59,772,414.74	59,772,414.74
其他资本公积	672,682.00	672,682.00	672,682.00
合计	60,445,096.74	60,445,096.74	60,445,096.74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资本公积未发生变化，截至2014年末，公司资本公积主要为股本溢价，系公司全体发起人按发起人协议、章程之规定以其拥有的金桥有限截至2010年7月31日止的净资产折合为本公司的股本，超过认缴本公司股份的差额部分。

（七）报告期内现金流量基本情况

公司报告期内各期现金流量情况，请参阅本节之“三、最近三年财务会计报表”。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八）承诺事项、或有事项、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及其他重要事项

1、承诺事项

截至2014年末，公司不存在其他需要披露的重大承诺事项。

2、或有事项

截至2014年末，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或有事项。

3、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根据2015年2月25日公司201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201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以截至2014年12月31日公司总股本6,600万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1.5元（含税）。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上述现金股利已支付完毕。

4、其他重要事项

截至2014年末，公司不存在其他需要披露的其他重要事项。

六、主要财务指标及计算说明

（一）主要财务指标

财务指标	2014.12.31	2013.12.31	2012.12.31
流动比率	1.59	1.51	1.48

速动比率	1.39	1.21	1.13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55.94%	58.18%	59.77%
无形资产（除土地使用权）占净资产比例	0.34%	-	-
财务指标	2014年度	2013年度	2012年度
应收账款周转天数（天）	147.71	129.27	85.35
存货周转天数（天）	72.65	89.80	82.85
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万元）	5,588.24	5,613.98	6,777.41
利息保障倍数	7.72	6.64	8.18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元/股）	1.03	0.49	0.21
每股净现金流量（元/股）	0.24	0.68	-0.23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5.31%	16.82%	24.47%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58	0.56	0.71

（二）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 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元/股）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2014年度	2013年度	2012年度	2014年度	2013年度	2012年度	2014年度	2013年度	2012年度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5.31	16.82	24.47	0.58	0.56	0.71	0.58	0.56	0.71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4.61	13.62	24.03	0.55	0.46	0.69	0.55	0.46	0.69

（1）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计算方法：

$$\text{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P / (E_0 + NP \div 2 + E_i \times M_i \div M_0 - E_j \times M_j \div M_0 \pm E_k \times M_k \div M_0)$$

其中：P分别对应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NP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E₀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期初净资产；E_i为报告期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新增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E_j为报告期回购或现金分红等减少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M₀为报告期月份数；M_i为新增净资产下一月份起至报告期期末的月份数；M_j为减少净资产下一月份起至报告期期末的月份数；E_k为因其他交易或事项引起的净资产增减变动；M_k为发生其他净资产增减变动下一月份起至报告期期末的月份数。

（2）每股收益计算方法：

公司不存在稀释性潜在普通股。每股收益计算过程如下：

$$\text{基本每股收益} = P \div S$$

$$S = S_0 + S_1 + S_i \times M_i \div M_0 - S_j \times M_j \div M_0 - S_k$$

其中：P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或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S为发行在外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S0为期初股份总数；S1为报告期因公积金转增股本或股票股利分配等增加股份数；Si为报告期因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增加股份数；Sj为报告期因回购等减少股份数；Sk为报告期缩股数；M0报告期月份数；Mi为增加股份下一月份起至报告期期末的月份数；Mj为减少股份下一月份起至报告期期末的月份数。

七、盈利预测

本公司未编制盈利预测报告。

八、资产评估和验资情况

（一）发行人设立时及报告期内资产评估情况

2010年8月26日，北京中同华资产评估有限公司为金桥有限整体变更设立股份有限公司出具了《资产评估报告书》（中同华评报字[2010]第245号）。本次评估以2010年7月31日为基准日，按通行评估惯例以及有关政策法规的规定，遵循估价原则，对评估对象采用成本法进行评估。本次评估仅作为设立股份公司时折股的参考依据，公司未根据评估值调账，设立时投入各项资产的计量属性未发生变化。评估结果汇总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账面价值	评估价值	增值率
流动资产	23,502.77	23,503.43	0.00%
非流动资产	3,697.91	6,902.60	86.66%
其中：长期股权投资	636.87	732.60	15.03%
固定资产	2,875.48	5,984.43	108.12%
其他非流动资产	185.56	185.56	0.00%
资产总计	27,200.68	30,406.03	11.78%
流动负债	13,367.17	13,367.17	0.00%
非流动负债	-	-	
负债总计	13,367.17	13,367.17	0.00%
净资产（所有者权益）	13,833.51	17,038.86	23.17%

（二）发行人设立时及报告期内历次验资情况

本公司历次验资情况详见本招股说明书“第五节 发起人基本情况”之“四、发行人历次验资情况”。

第十一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本公司自成立以来一直专注于向客户提供多媒体信息系统解决方案及技术应用服务。报告期内公司业务快速增长，为未来持续发展奠定了良好的基础。

本公司董事会提请投资者注意，以下讨论分析应结合本公司经审计的财务报表及附注和本招股说明书揭示的其他财务信息一并阅读。

本公司管理层结合最近三年经审计的财务报告，对公司报告期内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及现金流量作如下分析：

一、财务状况分析

（一）资产及负债的主要构成情况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资产、负债主要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4.12.31		2013.12.31		2012.12.31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资产项目	流动资产	52,313.92	88.06%	48,568.78	87.05%	44,545.98	86.25%
	非流动资产	7,095.93	11.94%	7,224.91	12.95%	7,099.83	13.75%
	资产总计	59,409.85	100.00%	55,793.68	100.00%	51,645.82	100.00%
负债项目	流动负债	32,860.49	100.00%	32,067.42	100.00%	30,001.94	97.94%
	非流动负债	-	-	-	-	631.71	2.06%
	负债总计	32,860.49	100.00%	32,067.42	100.00%	30,633.65	100.00%

由于公司主营业务为向客户提供各类多媒体信息系统解决方案服务，项目实施过程一般包括项目的方案设计、软件设计、设备采购、软硬件整合、安装施工和售后运行维护等系统性工作，所需生产性机器设备较少，使得固定资产等长期资产较少；另一方面，由于公司“轻资产”的特点，对外取得长期债务资金也较难，使得公司资产负债组成中，流动资产和流动负债比例均较高，长期资产和长期负债比重较小，这体现了本公司所处行业及主营业务特点。

截至 2013 年末，公司与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流动资产、流动负债占资产、负债总额比例情况如下：

	太极股份	立思辰	飞利信	延华智能	平均	公司
流动资产占资产总额比例	72.74%	55.22%	92.28%	82.07%	75.58%	87.05%

流动负债占负债总额比例	98.93%	98.83%	99.20%	99.13%	99.02%	100.00%
-------------	--------	--------	--------	--------	--------	---------

注：同行业上市公司数据根据各公司年度财务报告相关数据计算所得。

（二）资产分析

1、资产规模和结构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资产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资产项目	2014.12.31		2013.12.31		2012.12.31	
	金额	占资产总额比重	金额	占资产总额比重	金额	占资产总额比重
流动资产：	52,313.92	88.06%	48,568.78	87.05%	44,545.98	86.25%
其中：货币资金	18,816.95	31.67%	16,936.84	30.36%	12,701.13	24.59%
应收票据	590.68	0.99%	721.08	1.29%	60.00	0.12%
应收账款	24,165.41	40.68%	19,538.99	35.02%	18,741.91	36.29%
预付款项	383.41	0.65%	359.04	0.64%	998.66	1.93%
其他应收款	1,590.90	2.68%	843.52	1.51%	1,065.01	2.06%
存货	6,724.46	11.32%	9,787.52	17.54%	10,747.79	20.81%
其他流动资产	42.11	0.07%	381.78	0.68%	231.48	0.45%
非流动资产：	7,095.93	11.94%	7,224.91	12.95%	7,099.83	13.75%
其中：固定资产	5,769.17	9.71%	6,087.86	10.91%	6,383.42	12.36%
无形资产	91.42	0.15%	-	-	-	-
长期待摊费用	28.33	0.05%	48.33	0.09%	-	-
递延所得税资产	930.08	1.57%	881.75	1.58%	601.41	1.16%
其他非流动资产	276.92	0.47%	206.96	0.37%	115.00	0.22%
资产合计	59,409.85	100.00%	55,793.68	100.00%	51,645.82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资产总额呈现稳步增长趋势，2014 年末资产总额较 2012 年末增长 7,764.03 万元，增幅 15.03%，其中：2014 年末较 2013 年末增长 3,616.17 万元，增幅 6.48%，2013 年末较 2012 年末增长 4,147.86 万元，增幅 8.03%。

随着经营规模不断扩大，报告期内，公司货币资金、应收账款等经营性流动资产相应增长。2014 年末公司流动资产较 2012 年末增加 7,767.94 万元，增幅 17.44%，增长的项目主要为货币资金和应收账款。

公司的非流动资产主要为固定资产，由于所处行业主营业务特点，公司经营业务拓展和增长并不依赖于机器设备等生产性固定资产的同步增加，报告期内公司非流动资产规模保持稳定。

2、流动资产分析

随着公司经营规模扩大，与经营相关的流动资产相应逐年增长。公司的流动

资产构成以货币资金、应收账款、存货为主，2014 年末该三项流动资产余额合计为 49,706.82 万元，占全部流动资产的 95.02%，其中应收账款、货币资金余额合计 42,982.36 万元，占全部流动资产的 82.16%，表明公司流动资产流动性良好。

（1）货币资金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货币资金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4.12.31	2013.12.31	2012.12.31
库存现金	5.88	3.53	4.77
银行存款	18,198.42	16,608.41	12,094.08
其他货币资金	612.65	324.90	602.28
合计	18,816.95	16,936.84	12,701.13
货币资金占流动资产比例	35.97%	34.87%	28.51%

注：报告期内其他货币资金主要为保证金存款，包括保函保证金及施工保证金。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货币资金余额占流动资产比例均保持较高，一方面由于公司客户主要为企事业单位与国家机关，通常在年末根据自身年度资金预算使用情况集中支付部分货款，故公司在年末月份收到的货款较多；另一方面由于项目实施资金需求较大，需要保持足额的货币资金以满足承接新项目的资金需要。公司报告期内保持一定规模的货币资金水平，有利于公司迅速抓住市场机遇保证重大项目的实施，同时也有利于降低公司偿债风险。

2012 年末及 2013 年末，公司与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货币资金占各期末流动资产比例情况如下：

	太极股份	立思辰	飞利信	延华智能	平均	公司
2013 年末	43.49%	18.82%	12.21%	34.08%	27.15%	34.87%
2012 年末	33.20%	35.16%	11.18%	32.40%	27.98%	28.51%

注：同行业上市公司数据根据各公司年度财务报告相关数据计算所得。

（2）应收票据

2012 年末、2013 年末和 2014 年末，公司的应收票据余额分别为 60.00 万元、721.08 万元和 590.68 万元，占各期末流动资产比例分别为 0.13%、1.48%和 1.13%。

公司的应收票据均为银行承兑汇票，主要来源于异地业务的收款，为了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公司通常将收到的银行承兑汇票进行背书转让，用于货款支付，因此公司各期期末的应收票据金额较小。

（3）应收账款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收账款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4.12.31	2013.12.31	2012.12.31
应收账款账面余额	26,247.76	21,337.29	19,779.76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2,082.34	1,798.30	1,037.85
应收账款账面价值	24,165.41	19,538.99	18,741.91
占期末流动资产的比例	46.19%	40.23%	42.07%

公司的销售模式分为两种，一种是直供模式，即直接向终端客户提供多媒体信息系统解决方案，另一种是通过其他方案供应商间接向终端客户提供上述解决方案。

在直供模式下，项目的实施过程包括招投标、方案设计、软件开发、采购设备、软硬件整合、安装施工和系统调试等阶段，项目实施周期较长。项目合同约定的客户付款方式通常为：合同签订后支付合同总额 10%~30%的预付款项；项目实施过程中根据实施情况支付进度款；至相关设备全部安装完毕，系统调试结束并经验收后支付至合同总额的 90%~95%；剩余合同总额 5%~10%的款项作为质保金在 1~3 年后支付。根据公司收入确认政策，公司在取得客户验收证明后确认整个项目的营业收入，项目决算金额扣除客户预付款项，形成应收账款。公司的应收账款大部分为该类销售模式下产生。

在间接销售模式下，项目的实施过程包括项目的方案设计、软硬件产品销售、协助其他方案供应商向终端客户提供技术支持，实施周期较短。销售合同通常约定客户在合同签订后支付 30%~50%的预付款项，设备交付并经验收后支付剩余款项。该类销售模式下产生的应收账款较小。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收账款增长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4.12.31 或 2014 年度	2013.12.31 或 2013 年度	2012.12.31 或 2012 年度
应收账款账面余额	26,247.76	21,337.29	19,779.76
应收账款账面余额较上年增加金额	4,910.47	1,557.53	/
应收账款账面余额占同期营业收入比例	44.64%	36.76%	29.81%
应收账款账面余额增长幅度	23.01%	7.87%	/
同期营业收入增长幅度	1.29%	-12.53%	/
应收账款周转次数	2.47	2.82	4.28

报告期内公司应收账款随着公司经营规模的扩大而逐年增加，2013 年末和 2014 年末公司应收账款余额分别较上年末增加 1,557.53 万元和 4,910.47 万元，

增幅分别为 7.87%和 23.01%，高于同期营业收入的增长幅度。主要原因是：①近年来，受国家宏观经济增速降低的影响，国内大部分单位均不同程度的面临着资金紧张局面，使公司应收客户货款的回收情况受到较大不利影响；②2014 年第四季度，公司多项大型多媒体信息系统完工验收，处于结算过程中，使得 2014 年末应收款项余额较 2013 年增加，账龄 6 个月内的应收款比同期增加 7,269.85 万元；③根据行业惯例，公司销售合同通常约定合同总额的 5%-10%的货款作为项目质量保证金，质保期间一般为 1-3 年，随着报告期内公司经营规模的扩大，完成项目数量增加，质量保证金的“累积”效应，使得应收账款余额相应增加。

报告期内各期末，本公司应收账款账龄及分布比例如下：

单位：万元

账龄	2014.12.31		2013.12.31		2012.12.31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6个月以内	14,637.19	55.77%	7,367.34	34.53%	10,963.74	55.43%
6至12个月	2,010.75	7.66%	3,333.24	15.62%	2,449.59	12.38%
1至2年	4,496.51	17.13%	7,047.30	33.03%	4,663.60	23.58%
2至3年	3,128.55	11.92%	2,911.18	13.64%	1,430.59	7.23%
3至4年	1,662.97	6.34%	524.55	2.46%	173.45	0.88%
4至5年	235.13	0.90%	62.78	0.29%	17.65	0.09%
5年以上	76.67	0.29%	90.90	0.43%	81.16	0.41%
合计	26,247.76	100.00%	21,337.29	100.00%	19,779.76	100.00%

为了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公司历来注重应收账款的管理工作，在日常管理中倡导“完全销售理念”，即要求业务人员不仅要注重新合同订单的拓展数量、项目实施的质量，还要及时收回应收账款。日常管理中，公司由综合管理部和财务部联合对各业务部门及各项目经理涉及的应收账款进行每月核对、催收和考核，并将考核结果与各部门及项目经理的奖金挂钩。

2012 年末、2013 年末及 2014 年末，公司一年以上账龄的应收账款占应收账款总额的 32.19%、49.85%和 36.57%。由于宏观经济增速降低及社会资金呈紧张局面，2013 年度公司应收账款的回收情况受到较大不利影响，公司应收账款的回收周期呈延长的情况，致使 2013 年末公司一年以上应收账款比例有所增加。

公司一年以上的应收账款由工程质保金和项目应收款项组成，报告期内各期末，公司一年以上账龄的应收账款的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账龄	2014.12.31	2013.12.31	2012.12.31
----	------------	------------	------------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项目应收款项	6,953.43	72.43%	8,434.84	79.30%	4,377.19	68.75%
质量保证金	2,646.40	27.57%	2,201.87	20.70%	1,989.25	31.25%
合 计	9,599.83	100.00%	10,636.71	100.00%	6,366.44	100.00%

项目应收款项是指超过项目合同约定收款期的应收款项，由于受到公司的部分客户年度资金使用预算的影响，公司部分完工项目的应收款项存在账龄超过一年的情况。受到宏观经济调控和社会资金面紧张的影响，2013 年度部分客户货款的回收情况受到较大不利影响，致使 2013 年末一年以上的应收账款中项目应收款项金额及比重有所增长。

质量保证金是指公司客户根据合同约定，将一定比例的项目尾款（一般为合同总额的 5%-10%）在质保期（一般为项目完工后 1-3 年）结束后方才支付给公司的款项。随着公司业务规模的扩大、完成项目数量的增加，故报告期内各年末账龄一年以上应收账款中的质量保证金呈增长的趋势，符合公司经营特点。

公司主要客户为大中型企事业单位及政府相关部门。大中型企事业单位客户资金实力雄厚、商业信誉良好，发生坏账的可能性较小；政府相关部门客户具有政府信用，应收账款的回收具有可靠保障。公司各期均已按照会计政策足额计提了坏账准备，公司坏账准备计提比例与同行业上市公司相比不存在显著差异。

2014 年末公司有余额 277.57 万元的应收账款中已用于质押，以向银行取得流动资金贷款。

截至 2014 年末，应收账款前 5 名客户的金额合计 6,021.62 万元，占应收账款账面余额总额的 22.94%，余额前 5 名的客户应收账款金额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欠款单位	金额	账龄	占应收账款账面余额比例
上海市徐汇区人民法院	2,682.62	6 个月以内	10.22%
黑龙江省高级人民法院	933.29	6 个月以内	3.56%
亿控楼宇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865.62	6 个月以内	3.30%
上海壹杰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785.95	6 个月以内	2.99%
中国人民解放军某军区	754.14	6 个月以内	2.87%
合 计	6,021.62	-	22.94%

报告期内各期公司主要客户及新增客户的应收账款情况详见本招股说明书本节之“二、盈利能力分析”之“（一）营业收入构成及变动分析”之“（5）报告期内各期主要客户收入、毛利及期末应收账款情况”。

(4) 预付款项

公司预付款项主要为预付材料采购款和预付房屋租赁款项，占各期末流动资产比重较小。2012 年末、2013 年末和 2014 年末，公司的预付款项余额分别为 998.66 万元、359.04 万元和 383.41 万元，占各期末流动资产比例分别为 2.24%、0.74%和 0.73%。

公司材料采购款项的结算主要分为三种模式：一种为针对公司主要原材料长期合作供应商，这些供应商均与公司具有长期良好合作基础，且公司每年向其采购规模也较大，一般均为向公司提供一定的信用付账期或者一定的赊账额度；第二种是公司一般的原材料供应商，一般不提供赊账，需要款到发货或者货到付款；第三种主要针对与公司初次合作供应商、采购特殊规格的材料或者需要快速交货的采购，往往需要公司先行预付部分的采购款项。公司报告期各期末的预付账款主要产生于第三种结算模式。

2013 年末余额较 2012 年末减少 639.62 万元，降幅为 64.05%，主要原因是为了配合项目实施进度，快速采购项目所需原材料，公司在 2012 年 12 月份采用预付方式采购的材料设备较多，上述材料设备于 2013 年入库，采购履行完毕。

(5) 其他应收款

公司的其他应收款主要为投标保证金、履约保证金和质量保证金，其中投标保证金一般将在投标结束后收回，或者转为履约保证金；履约保证金一般在项目实施完毕后收回。2012 年末、2013 年末和 2014 年末，公司其他应收款账面价值分别为 1,065.01 万元、843.52 万元和 1,590.90 万元，分别占当期流动资产总额的 2.39%、1.74%和 3.04%，所占比重较小，公司已按照会计政策足额计提了坏账准备。

2014 年末公司其他应收款较 2013 年末增加 747.38 万元，增幅为 88.60%，主要原因是随着公司经营规模扩大，投标保证金、履约保证金相应增加所致。

(6) 存货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存货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2014.12.31	2013.12.31	2012.12.31
存货账面余额	6,991.41	10,018.17	10,923.09
存货跌价准备	266.96	230.65	175.30
存货账面价值	6,724.46	9,787.52	10,747.79

占期末流动资产比重	12.85%	20.15%	24.13%
存货周转率（次）	5.02	4.06	4.41

根据业务特点，公司一般在取得多媒体系统解决方案项目订单后，对项目进行系统的设计、软件开发，并根据项目特点采购所需设备、软硬件整合、安装施工、系统调试，项目经客户验收后完成确认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公司2014年末存货账面余额较2013年末减少3,026.76万元，减幅30.21%，主要原因是公司各年末在建项目的完工进度不同使得在产品账面价值不同；同时，由于公司加强存货管理，提高存货周转，2014年末公司原材料账面价值较2013年末减少。报告期内，公司的存货周转率保持基本稳定，与未完成合同总额的比率合理，公司存货规模符合公司的经营情况。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存货账面价值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4.12.31	2013.12.31	2012.12.31
在产品	4,262.82	5,936.16	6,754.16
原材料	2,454.51	3,845.52	3,990.96
周转材料	7.12	5.85	2.66
合计	6,724.46	9,787.52	10,747.79

公司的存货主要由原材料和在产品组成，其中原材料为公司根据项目实施需要采购的、尚未领用的相关设备，在产品为正在实施过程中项目已发生的成本，主要为已领用的相关设备成本。

由于公司项目实施包括多个环节，实施需要一定的时间周期，且相关项目实施需要与客户的基建、装修等工程进度协调，故部分项目，尤其是合同总额高的大型项目，实施周期往往存在跨越会计年度的情况，使得各期末在产品余额较大。

在各资产负债表日，公司均对各类存货的跌价情况进行测试，对在产品、已签有销售合同项目对应的用于出售的原材料，根据合同约定的价格减去预计还需投入的产品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无对应销售合同的通用未签订销售合同的原材料，以公司近期同类产品的销售价格为依据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经测试，2012年末、2013年末和2014年末，公司存货跌价准备分别为175.30万元、230.65万元和266.96万元，均为对部分入库时间较长且再次使用可能性较小的原材料按照其预计的可变现净值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

(7) 其他流动资产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其他流动资产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4.12.31	2013.12.31	2012.12.31
预缴增值税	23.07	331.73	191.44
预缴营业税	-	50.04	-
预缴所得税	19.04	-	40.03
合计	42.11	381.78	231.48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其他流动资产主要为预缴增值税和预缴营业税、所得税构成。由于公司根据税法规定，对已发往项目现场的设备按照视同销售计缴相关税费，使得各期存在按照会计核算确认收入应计相关税金小于各期实际缴纳数的情况，在编制报表时将应交税费中的增值税、营业税和所得税的负数余额重分类至其他流动资产。

2013年末公司其他流动资产较2012年末增加150.30万元，增幅64.93%，主要系2013年末预缴增值税及预缴营业税较上年增加所致。2014年末公司其他流动资产较2013年末减少339.67万元，降幅88.97%，主要系预缴增值税较上年减少所致。

3、非流动资产分析

(1) 固定资产

报告期内，公司固定资产分类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4.12.31	2013.12.31	2012.12.31
原值合计：	7,966.30	7,951.47	7,899.13
其中：房屋建筑物	7,240.12	7,240.12	7,240.12
办公设备及家具	521.34	507.25	465.40
运输工具	202.53	201.51	189.97
其他设备	2.31	2.59	3.63
累计折旧合计：	2,197.13	1,863.61	1,515.71
其中：房屋建筑物	1,846.31	1,541.37	1,190.01
办公设备及家具	242.08	221.50	230.01
运输工具	107.39	99.44	93.83
其他设备	1.35	1.30	1.85
账面净值及账面价值合计：	5,769.17	6,087.86	6,383.42
其中：房屋建筑物	5,393.82	5,698.75	6,050.12
办公设备及家具	279.26	285.75	235.38
运输工具	95.14	102.06	96.14

其他设备	0.96	1.29	1.78
固定资产原值增长率	0.19%	0.66%	0.72%

由于公司为客户提供的是各类多媒体系统解决方案，项目实施围绕于整个系统的设计、软件开发、软硬件整合进行，而并非传统的生产型企业，对于项目所需材料部件，基本全部采用外购满足，所以公司经营业务规模的拓展，并不依赖于机器设备等生产型固定资产的增加。报告期内，公司固定资产账面价值保持稳定。

公司固定资产折旧年限与同行业上市公司相比不存在显著差异。公司报告期内不存在固定资产减值的情况，截至2014年末，公司固定资产中账面价值1,795.04万元的房屋、建筑物已用于本公司银行借款的担保。

（2）无形资产

2014年末，公司的无形资产账面价值为91.42万元，系公司单独购买的计算机软件。无形资产原值为92.65万元，累计摊销1.24万元。

（3）递延所得税资产

报告期内，公司递延所得税资产金额与占资产总额比重均较低，对未来经营状况与业绩影响较小。各期末公司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4.12.31	2013.12.31	2012.12.31
未实现收入预计收益 ^[注]	376.02	404.95	250.86
应付工资	175.81	146.62	150.22
坏账准备	335.20	292.56	170.99
存货跌价准备	43.05	37.61	29.34
合计	930.08	881.75	601.41
占资产总额比重	1.57%	1.58%	1.16%

注：未实现收入预计收益项目主要由尚在实施阶段的系统解决方案项目形成，公司根据税法规定，对已发往项目现场的设备按照发出商品视同销售计缴企业所得税；同时公司根据会计政策，在项目完工经客户验收后确认营业收入，因而形成递延所得税资产。

（4）其他非流动资产

2012年末、2013年末和2014年末，公司其他非流动资产分别为115.00万元、206.96万元和276.92万元，系公司申请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申报后发生的部分中介机构专业服务费，拟在完成首次公开发行后从所发行股票的募集资金中扣减。

4、主要资产减值准备提取情况

报告期各期末，本公司已计提的资产减值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4.12.31	2013.12.31	2012.12.31
坏账准备	2,222.50	1,924.07	1,130.18
存货跌价准备	266.96	230.65	175.30
合 计	2,489.46	2,154.72	1,305.49

公司已按照经营特点和会计政策规定的计提原则足额计提了资产减值准备，提取情况与资产状况相符，不存在因资产减值准备提取不足而影响公司持续经营能力的情形。

（三）负债分析

1、负债规模和结构

报告期内，随着经营规模扩大，公司负债相应增加，负债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负债项目	2014.12.31		2013.12.31		2012.12.31	
	金额	占负债总额比重	金额	占负债总额比重	金额	占负债总额比重
流动负债	32,860.49	100.00%	32,067.42	100.00%	30,001.94	97.94%
其中：短期借款	9,600.00	29.21%	12,350.00	38.51%	8,300.00	27.09%
应付票据	40.95	0.12%	-	-	120.69	0.39%
应付账款	13,610.67	41.42%	11,100.43	34.62%	10,980.12	35.84%
预收款项	6,673.99	20.31%	5,952.20	18.56%	7,951.57	25.96%
应付职工薪酬	1,261.82	3.84%	1,081.28	3.37%	1,082.55	3.53%
应交税费	1,289.94	3.93%	653.79	2.04%	616.89	2.01%
应付利息	17.28	0.05%	24.34	0.08%	18.29	0.06%
其他应付款	365.85	1.11%	274.81	0.86%	222.40	0.73%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	-	630.59	1.97%	709.43	2.32%
其他流动负债	-	-	-	-	-	-
非流动负债	-	-	-	-	631.71	2.06%
其中：长期借款	-	-	-	-	631.71	2.06%
负债合计	32,860.49	100.00%	32,067.42	100.00%	30,633.65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的负债规模与业务发展基本适应。与同行业企业负债构成特点一致，公司的负债项目主要为流动负债，流动负债主要由短期借款、应付账款、预收款项组成，2014年末该三项流动负债余额合计为29,884.66万元，占全部流动负债的90.94%。

2、各项主要负债分析

（1）短期借款

报告期各期末，本公司的短期借款余额情况如下表：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4.12.31	2013.12.31	2012.12.31
银行质押借款	2,970.00	4,950.00	4,500.00
银行抵押借款	5,200.00	4,400.00	2,300.00
银行保证借款	1,430.00	3,000.00	1,500.00
合 计	9,600.00	12,350.00	8,300.00

注：截至2014年末，质押借款2,970万元既有质押又有连带责任担保，抵押借款5,200万元既有资产抵押又有连带责任担保，详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十节 财务会计信息”之“五、公司财务报告事项”之“（五）最近一期末主要债项”。

根据经营特点，公司在项目实施前，需根据约定缴纳一定数额的保证金或者开具工程履约保函，同时项目实施过程中也需要持续的资金投入，故公司经营规模的拓展对公司流动资金的需求较大。报告期内，随着公司业务规模的不断扩张，期末短期借款余额呈增长趋势，其中2013年末较2012年末增加4,050.00万元，增幅为48.80%。

报告期内，公司银行借款均能按期归还，不存在逾期的情况，截至2014年末，公司没有到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

（2）应付账款

2012年末、2013年末和2014年末，公司的应付账款余额分别为10,980.12万元、11,100.43万元和13,610.67万元，占各期负债总额比重分别为35.84%、34.62%和41.42%。

本公司应付账款主要为尚未支付的采购款，公司根据采购合同，大部分采用货到验收后付款，一般有一定的信用账期，也有部分采用先预付一定比例的款项，在货到验收后付清尾款的模式，故公司大部分的应付账款账龄均在一年以内。

（3）预收款项

2012年末、2013年末和2014年末，公司预收款项余额分别为7,951.57万元、5,952.20万元和6,673.99万元，占各期负债总额比重分别为25.96%、18.56%和20.31%。

一般情况下，公司在与客户签订合同后收取合同总额10%-30%的预收货款，此外，在项目实施过程中，公司按照合同约定向客户收取进度款，公司将这些项目完成前收取的款项均作为预收款项核算，待项目整体完成客户验收后确认收入并转销。

公司期末预收款项规模大小主要受两方面因素的影响：一是各期末已签订但

尚未完成合同总规模，以及根据合同约定客户在合同签订后预付项目款项占合同总金额的比例；二是大型跨期项目的期末的实施进度情况，由于公司项目的实施需要一定的时间周期，且相关项目实施需要与客户的基建、装修等工程进度协调，故部分项目，尤其是合同总额高的大型项目，实施周期较长，往往存在跨越会计年度的情况，若该些项目在期末的实施进度较高，公司根据合同进度收取的预收款项余额则较大，反之则较小，故公司预收款项金额受各期末未完工项目数量、规模以及实施进度影响较大。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未完成合同金额及预收款项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4.12.31	2013.12.31	2012.12.31
期末未完成合同金额	32,736.99	31,307.23	33,913.66
存货中在产品期末余额	4,262.82	5,936.16	6,754.16
预收款项期末余额	6,673.99	5,952.20	7,951.57
预收款项与未完成合同金额比率	20.39%	19.01%	23.45%
预收款项与在产品金额比率	1.57	1.00	1.18

（4）应付职工薪酬

2012年末、2013年末和2014年末公司应付职工薪酬余额为1,082.55万元、1,081.28万元和1,261.82万元，占各期负债总额比重分别为3.53%、3.37%和3.84%。公司应付职工薪酬余额由职工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以及职工福利费、社会保险费、住房公积金、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组成，报告期内各期末余额主要由计提的将在次年一季度发放的当年奖金组成，不存在拖欠性质的余额。

（5）应交税费

2012年末、2013年末和2014年末，公司应交税费的余额分别为616.89万元、653.79万元和1,289.94万元，占各期负债总额比重分别为3.61%和2.01%、2.04%和3.93%。公司报告期各期末应交税费明细如下：

单位：万元

应交税费明细	2014.12.31	2013.12.31	2012.12.31
增值税	427.96	7.54	30.54
营业税	184.89	-	28.08
企业所得税	584.47	608.79	514.48
代扣代缴个人所得税	13.62	12.94	12.10
城市维护建设税	11.10	3.92	6.13
其他税费	67.90	20.60	25.55

合计	1,289.94	653.79	616.89
----	----------	--------	--------

注：其他税费包括教育费附加、堤防工程修建维护费、河道管理费等。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交增值税等流转税余额较小，主要由于公司根据税法规定，对已发往项目现场的设备按照视同销售计缴相关税费，使得各期按照会计核算确认收入相关税金应交数小于各期实际缴纳数，致使应交流转税存在负数余额的情况，在编制报表时将应交税费中的增值税、营业税和所得税的负数余额重分类至其他流动资产，具体情况详见本招股说明书本节之“一、财务状况分析”之“（二）资产分析”之“2、流动资产分析”之“（7）其他流动资产”。

2014年末公司应交税费较2013年末增加636.15万元，增幅为97.30%，主要原因是公司增值税余额增加所致。

（6）其他应付款

2012年末、2013年末和2014年末，公司其他应付款余额分别为222.40万元、274.81万元和365.85万元，占各期负债总额比重分别为0.73%、0.86%和1.11%，报告期内公司的其他应付款主要为应付员工报销款及其他款项。

（7）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及长期借款

报告内各期末，公司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及长期借款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4.12.31	2013.12.31	2012.12.31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	630.59	709.43
长期借款	-	-	631.71
小计	-	630.59	1,341.14
占各期负债总额的比重	-	1.97%	4.38%

公司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及长期借款系公司2011年12月份新增的长期法人按揭购房贷款2,000.00万元。报告期内，公司银行借款均能按期归还，不存在逾期的情况。截至2014年末，公司已归还该笔贷款。

（四）公司偿债能力分析

1、公司偿债能力相关指标

财务指标	2014.12.31	2013.12.31	2012.12.31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55.94%	58.18%	59.77%
资产负债率（合并）	55.31%	57.48%	59.31%
流动比率（倍）	1.59	1.51	1.48
速动比率（倍）	1.39	1.21	1.13

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万元）	5,588.24	5,613.98	6,777.41
利息保障倍数（倍）	7.72	6.64	8.18

注：各指标的计算公式如下：

①资产负债率=负债总额/资产总额

②流动比率=流动资产/流动负债

③速动比率=速动资产/流动负债

④利息保障倍数=（利润总额+利息费用）/利息费用

报告期内，公司流动比率、速动比率呈上升趋势，资产负债率呈下降趋势。受宏观经济调控的影响，公司2013年度的收入、利润较2012年度下降，使得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较2012年下降；公司2014年度收入、利润较2013年度增长，但由于支付的银行借款利息减少，使得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略低于2013年度。根据行业经营特点，公司业务拓展对流动资金的需求较大，报告期内公司银行借款余额呈增长趋势，使得报告期内公司利息保障倍数略有下降，但整体保持了较高的水平，公司具有稳定的偿债能力。

2、2012年及2013年，公司与同行业上市公司偿债能力指标情况如下：

公司		太极股份	立思辰	飞利信	延华智能	平均	公司
指标	期间						
资产负债率 (母公司)(%)	2013.12.31	47.74	5.07	28.20	44.55	31.39	58.18
	2012.12.31	53.61	7.38	24.17	56.89	35.51	59.77
流动比率	2013 年度	1.43	1.93	2.24	1.96	1.89	1.51
	2012 年度	1.66	2.69	2.92	1.37	2.16	1.48
速动比率	2013 年度	1.38	1.61	2.00	1.27	1.57	1.21
	2012 年度	1.62	2.33	2.59	0.87	1.85	1.13
利息保障倍数	2013 年度	431.519	16.06	18.25	4.44	117.57	6.64
	2012 年度	-	10.70	36.95	3.10	16.92	8.18

注：同行业上市公司数据根据各公司年度财务报告相关数据计算所得。

2012年及2013年，本公司流动比率、速动比率等偿债能力指标与同行业上市公司平均水平相比偏低，主要原因是：公司目前外部融资渠道较为单一，主要依靠银行短期借款和在经营过程中形成的经营性应付款，所以报告期内公司负债构成以短期借款和应付账款、预收款项等经营性应付款为主，使得公司的流动比率、速动比率偏低，而同行业上市公司已经通过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增加公司的资本金，因此减少了对流动负债的依赖。

公司通过预收款项和应付账款提供了一定的流动资金来源，这种资金无需支付利息，可以降低公司的资金成本，但带来了以下风险：一是预收款项按照项目进度收取，而公司在项目实施时即需要运用，故预收款项沉淀余额较小且均有一

定时间限制，不能用于公司长期的资金规划，若市场竞争加剧，本公司取得的客户预付款大幅减少，公司将面临较大的资金周转压力。二是应付账款存在债权人数量多、分散、难于管理的特点，一旦发生债务纠纷，将对本公司的日常经营产生不利影响。

2012年及2013年，公司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及利息保障倍数整体水平较高，保持了稳定的偿债能力。公司通过与供应商建立战略合作关系，取得稳定的赊账期限，同时预收款项仅需按照项目进度以公司产品及服务偿付，并未增加公司短期偿付的负债总额，因此，本公司短期偿债风险较小。

报告期内公司资信状况良好，不存在未偿还到期银行贷款、未偿付重大款项等情况。

（五）资产周转能力分析

1、公司资产周转能力相关指标

财务指标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	2.47	2.82	4.28
存货周转率（次）	5.02	4.06	4.41
流动资产周转率（次）	1.17	1.25	1.61
非流动资产周转率（次）	8.12	8.10	9.09
总资产周转率（次）	1.02	1.08	1.37

注：上述指标的计算公式如下：

- ①应收账款周转率(次数)=(销售收入/应收账款平均余额)
 ②存货周转率(次数)=(营业成本/存货平均余额)
 ③非流动资产周转率(次数)=(销售收入/非流动资产平均余额)
 ④总资产周转率(次数)=(销售收入/总资产平均余额)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规模整体呈扩大趋势，应收账款相应增加。报告期内应收账款周转率有所下降，主要原因是受到宏观经济增速降低、资金紧张局面的不利影响，应收账款回收情况不尽理想所致。公司通过加强内部管理，存货及各项资产周转率指标水平良好。

2、2012年度及2013年度，公司与同行业上市公司资产周转能力指标情况如下：

公司		太极股份	立思辰	飞利信	延华智能	平均	公司
指标	期间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	2013 年度	3.10	1.78	1.41	5.58	2.97	2.82
	2012 年度	3.43	2.02	1.84	3.52	2.71	4.28
存货周转率（次）	2013 年度	29.04	3.65	4.10	2.22	9.75	4.06

	2012 年度	41.83	3.66	4.49	2.42	13.10	4.41
流动资产周转率（次）	2013 年度	1.25	0.94	0.69	0.97	0.96	1.25
	2012 年度	1.30	0.80	0.79	1.01	0.97	1.61
总资产周转率（次）	2013 年度	1.02	0.54	0.64	0.76	0.74	1.08
	2012 年度	1.23	0.52	0.73	0.76	0.81	1.37

注：同行业上市公司数据根据各公司年度财务报告相关数据计算所得，其中应收账款周转率（次数）按照销售收入÷应收账款平均余额计算，存货周转率(次数) 按照“营业成本÷存货平均余额”计算。

2012年度及2013年度，公司应收账款周转率、流动资产周转率和总资产周转率接近或优于同行业上市公司；存货周转率低于行业平均水平，主要由于各公司业务模式和收入确认方法不尽相同，在作为比较标的的4家可比同行业上市公司中，太极股份的存货周转率明显高于其余3家，若不考虑太极股份，其余3家可比上市公司2012年度及2013年度平均存货周转率分别为3.52和3.32，与公司的存货周转率水平基本一致。

二、盈利能力分析

（一）营业收入构成及变动分析

1、营业收入构成

（1）按照业务类别划分

报告期内，公司的营业收入类别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主营业务收入	58,667.57	99.78%	57,858.49	99.68%	66,158.79	99.70%
其他业务收入	126.65	0.22%	187.33	0.32%	202.04	0.30%
合计	58,794.22	100.00%	58,045.82	100.00%	66,360.82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按照业务类别分类结构稳定，各期营业收入中99%以上均为主营业务收入，即各类多媒体信息系统相关收入。

（2）按照业务类型划分

公司主营业务收入由多媒体信息系统整体解决方案收入和系统维护收入两类构成，具体分类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业务类型	收入确认方法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信息系统解决	按销售商品原	55,034.17	93.81%	54,248.03	93.76%	62,752.75	94.85%

方案	则确认收入						
运行维护服务	按提供劳务原则确认收入	3,633.40	6.19%	3,610.46	6.24%	3,406.03	5.15%
合计	-	58,667.57	100.00%	57,858.49	100.00%	66,158.79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按照业务类型分类结构稳定，大部分的营业收入均为提供多媒体信息系统解决方案业务收入。

公司的信息系统解决方案业务分为直接向各行业终端客户提供解决方案和通过其他方案供应商间接向终端客户提供的两种销售模式。其中在直接模式下，项目的实施过程包括招投标、方案设计、软件开发、采购设备、软硬件整合、安装施工和系统调试等阶段，且项目实施需要与客户的基建、装修等工程进度协调，故实施周期较长，实施周期存在跨越会计年度的情况；在间接模式下，项目的实施过程包括项目的方案设计、软硬件产品销售、协助其他方案供应商向终端客户提供技术支持，实施周期通常较短，跨期情况较少。因此，公司按照商品销售收入确认原则，在项目实施全部完成、取得客户验收报告时确认收入（直接模式下）或者在提供相关软硬件产品、取得客户确认的货物交接单时（间接模式下）确认收入。

公司向客户提供运行维护服务，主要为公司质保期外向客户提供多媒体信息系统的维护服务，分为单次提供维护服务和约定固定期间的维护服务。单次提供的维护服务，基本不存在实施周期跨越会计年度的情况，公司在服务已经提供，收到价款或取得收款的依据后确认收入；约定固定期间的维护服务，由于合同约定的维护期通常在1年或一年以上，跨期实施的情况比较普遍，因此，公司在服务期内按照直线法分期确认收入。

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按照完工百分比法确认的业务收入，不存在利用完工百分比法调节收入的情形。

（3）按照产品类型划分

公司的主营业务收入来源于各类多媒体信息系统业务，按照系统功能和应用行业的不同，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收入划分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产品类型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多媒体会议系统	34,272.67	58.42%	35,969.71	62.17%	42,844.28	64.76%
应急指挥中心系统	9,313.22	15.87%	12,040.09	20.81%	12,081.20	18.26%
科技法庭系统	11,603.66	19.78%	3,578.75	6.19%	4,346.11	6.57%

其他信息系统	3,478.02	5.93%	6,269.95	10.84%	6,887.20	10.41%
合计	58,667.57	100.00%	57,858.49	100.00%	66,158.79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各类系列产品收入的组成结构保持了基本稳定。

从业务结构来看，多媒体会议系统业务收入是本公司最主要的业务收入。从各期间多媒体会议系统收入占比的变化情况来看，多媒体会议系统收入的占比呈下降趋势，主要原因为：随着公司业务规模扩大及多元化，应急指挥系统和科技法庭系统项目收入的增幅高于多媒体会议系统收入的增幅。

报告期内应急指挥中心系统收入占同期主营业务收入比例基本保持稳定。公司的经营模式和产品在不同的行业客户内具有较强的可复制性，有利于公司拓展各行业的客户。

科技法庭系统为公司的主要产品之一，该产品收入在报告期内占主营业务收入总额的比重呈上升趋势。2014年度较2013年度增长8,024.91万元，增幅224.24%，主要原因是公司完成了最高法院等标杆性案例，对开拓新客户产生积极的引导作用，使得公司2014年度科技法庭系统收入有较大增长。

其他信息系统收入主要包括智能住宅小区系统、连锁经营网点等多媒体信息系统的业务收入，2012年度、2013年度和2014年度公司其他信息系统产品收入占当期主营业务收入的比重分别为10.41%、10.84%和5.93%，公司在传统优势产品的基础上，积极拓展其他行业的客户，开发相关衍生多媒体信息系统产品，使其他信息系统逐步发展成为公司主营业务收入的一个重要组成部分。

（4）按销售区域划分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按区域划分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地区分布	2014年度		2013年度		2012年度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华东	32,504.62	55.40%	33,461.18	57.83%	35,296.32	53.35%
华北	11,687.86	19.92%	15,557.64	26.89%	12,467.05	18.84%
中南	8,096.63	13.80%	5,711.46	9.87%	6,244.35	9.44%
西南	6,378.45	10.87%	2,724.96	4.71%	11,651.05	17.61%
其他	-	-	403.25	0.70%	500.02	0.76%
合计	58,667.57	100.00%	57,858.49	100.00%	66,158.79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依托区域优势和良好的品牌优势，多媒体信息系统业务收入

大部分来自华东、华北地区。公司立足这两块重要市场，在市场信息收集、服务及时、成本节约、沟通便捷等方面有比较强的地域优势。

为了进一步拓展全国范围内的市场份额，公司在传统重要市场份额不断提高的同时，积极拓展其他地区市场，公司设有北京分公司、武汉分公司、济南分公司、广州分公司、成都分公司、合肥分公司、昆明分公司，通过这种“本地化”的战略布局，有利于各区域内公司与客户的沟通合作，及时高效地为客户服务。公司业务在华北、中南地区发展迅速，将公司业务模式和经营模式复制到全国其他地区。

(5) 报告期内各期主要客户收入、毛利及期末应收账款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前五大客户的收入、毛利、毛利率及期末应收账款情况如下：

①2014 年度：

序号	主要客户	收入情况		毛利情况		2014 年末应收账款情况	
		收入金额 (万元)	占主营业务收入 总额比例	毛利 (万元)	毛利率	应收账款余 额(万元)	占应收账款 余额总额比 例
1	上海市徐汇区人民法院	5,322.62	9.07%	1,298.83	24.40%	2,682.62	10.22%
2	上海通用汽车 Eservice 项目	1,917.89	3.27%	568.26	29.63%	175.45	0.67%
3	国家人民防空办公室	1,739.34	2.96%	416.34	23.94%	-	-
4	国网湖南省电力公司物资公司	1,487.42	2.54%	126.68	8.52%	708.81	2.70%
5	中华人民共和国最高人民法院	1,292.98	2.20%	465.12	35.97%	128.06	0.49%
	小计	11,760.24	20.05%	3,048.99	25.93%	3,694.94	14.08%

注：2014 年度公司前五大客户中，除上海通用汽车 Eservice 项目外，其余均为新增客户。

②2013 年度：

序号	主要客户	收入情况		毛利情况		2013 年末应收账款情况	
		收入金额 (万元)	占主营业务收入 总额比例	毛利 (万元)	毛利率	应收账款余 额(万元)	占应收账款 余额总额比 例
1	上海建工一建集团有限公司	3,342.32	5.78%	1,187.57	35.53%	1,092.98	5.12%
2	上海通用汽车 Eservice 项目	3,239.40	5.60%	812.27	25.07%	29.50	0.14%
3	上海豪言通讯设备有限公司	2,297.09	3.97%	557.32	24.26%	-	-
4	北京恒泰实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238.05	3.87%	311.24	13.91%	217.82	1.02%
5	中国人民解放军某军区	2,030.69	3.51%	378.97	18.66%	271.34	1.27%
	小计	13,147.56	22.72%	3,247.37	24.70%	1,611.63	7.55%

注：2013 年度公司前五大客户中，除上海通用汽车 Eservice 项目外，其余均为新增客户。

③2012 年度：

序号	主要客户	收入情况		毛利情况		2012 年末应收账款情况	
		收入金额 (万元)	占主营业务收入 总额比例	毛利 (万元)	毛利率	应收账款 余额(万 元)	占应收账款 余额总 额比例
1	中国电信集团系统集成有限责任公司西藏分公司	6,304.25	9.53%	1,905.92	30.23%	2,829.60	14.31%
2	上海通用汽车 Eservice 项目	3,952.55	5.97%	974.99	24.67%	92.10	0.47%
3	宁波市市委市政府信息中心	3,508.52	5.30%	845.44	24.10%	1,155.27	5.84%
4	西安曲江国际会展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2,835.88	4.29%	436.00	15.37%	377.33	1.91%
5	山东山大电力技术有限公司	1,499.12	2.27%	371.52	24.78%	-	-
	小计	18,100.32	27.36%	4,533.87	25.05%	4,454.30	22.52%

注：2012 年度公司前五大客户均为新增客户。

由于各种产品类型以及项目实施模式、周期等不同，报告期内各年度客户的毛利水平不尽相同，但总体平均保持一致。报告期内公司整体毛利率情况及分析详见本招股说明书本节之“二、盈利能力分析”之“（三）产品毛利率分析”。

2、营业收入季节性波动情况

由于公司所处多媒体信息系统的行业用户多为各大中型企事业单位及政府相关部门，受预算体制与采购习惯的影响，通常在下半年按照其预算审批程序集中进行采购，致使公司的经营情况在年度内不完全均衡，存在一定的季节性波动，通常下半年业务量明显大于上半年。公司实现的营业收入亦表现出一定的季节性波动，各年度下半年实现的营业收入通常大于上半年。

3、营业收入变动情况

报告期内，受宏观经济形势的影响，部分客户多媒体会议系统投资预算有所下降或延后，对公司营业收入产生了一定影响。公司积极拓展业务，保持了营业收入基本稳定，主要原因如下：

①公司抓住市场需求增加的契机，加强客户需求的引导和挖掘，为公司业务的发展创造了广阔的空间。

随着国家信息化推进工作的不断深入，政府部门、军队、能源、金融等客户对多媒体信息系统的需求呈现出快速增长的趋势，使得公司经营规模扩大、营业收入的增长形成了广阔的空间。公司抓住机遇，积极拓展行业应用，一方面继续引导发掘现有客户在多媒体信息系统方面的其他深层次需求，另一方面通过已实现的典型案例的标杆作用，开发现有客户所处行业以及其他行业的潜在客户，效果良好。

②公司行业内领先的技术优势，为公司业务拓展奠定了坚实的技术基础。

公司自设立以来始终致力于研发创新，通过自主研发掌握了多项业内专有技术，主要包括：多媒体会议系统中的大屏幕多投影机的无缝拼接技术、多会场同步控制技术，应急指挥中心系统中的实时传输技术、科技法庭系统中的语音激励庭审画面自动切换技术、IP架构分布式组合系统技术等，在国内多媒体信息系统应用行业中技术实力较为雄厚。公司在强化技术研发创新的同时，注重研发成果在项目实践中的应用，重视研发成果向经营成果的转化。公司各项专有技术已成功运用在多项重大项目中，使得技术优势得到了市场的充分验证。

③重视拓展完成行业内典型案例，为公司的发展创造良好的市场声誉。

公司历来重视一些规模较大、项目技术功能具有代表性典型案例的拓展和实施，一方面这些典型案例本身规模较大，对公司营业收入的增长起到明显的推动作用；更重要的是，这些典型案例高质量的完成，对公司在行业内项目的承接能力，市场声誉起到了显著的推动提升作用。报告期内，公司完成了宁波市委、中国银行、西藏电信、山东电力、通用汽车、最高法院等大型综合项目，这些具有标杆作用项目的完成，对于公司开拓新客户，引导客户需求起到了至关重要的意义。

④积极筹集资金，扩大公司流动资金规模，为公司经营的扩大提供了良好的资金保障。

多媒体信息系统行业项目的实施，在资金周转上存在两个特点：一是在项目实施前，需要根据约定预先缴纳一定数额的履约保证金；二是项目实施过程中的各个环节都需要大量且持续性资金投入，所以流动资金是否充沛成为项目招标方考量投标方的重要因素，是公司项目承接数量和业务发展的瓶颈之一。公司信用等级良好，与多家银行保持了良好的合作关系，报告期内通过银行流动资金贷款部分缓解了流动资金扩大的需求，为公司业务的开展提供了有力的资金保障。

⑤完善市场布局，在巩固重点市场的基础上，加强业务在其他区域的发展。

多媒体信息系统在项目承接、方案设计、项目实施、项目调试、以及后续服务等各个阶段，都需要公司与客户以及基建项目设计、建设单位等多方进行沟通合作。公司与各方的沟通渠道是否顺畅、及时，对于项目的承接和实施具有重要的作用。公司在全国各地设有八个分公司，通过这种“本地化”的战略布局，有利于各区域内公司与客户的沟通合作，及时高效地为客户服务，同时可以有效地

减少部分地区经济发展减速对公司业务发展的不利影响。

（二）成本及其变动分析

1、营业成本构成及分析

（1）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成本按照产品类型划分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产品类型	2014年度		2013年度		2012年度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多媒体会议系统	24,710.31	57.84%	26,379.66	61.98%	32,900.17	66.31%
应急指挥中心系统	7,192.46	16.84%	8,971.10	21.08%	8,430.35	16.99%
科技法庭系统	8,243.86	19.30%	2,353.49	5.53%	2,824.78	5.69%
其他信息系统	2,572.34	6.02%	4,856.09	11.41%	5,459.86	11.00%
合计	42,718.98	100.00%	42,560.33	100.00%	49,615.16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成本的变动幅度基本同步于主营业务收入的变动幅度，公司的产品毛利率稳步增长。具体原因详见本节“二、盈利能力分析”之“产品毛利率分析”。报告期内各产品成本比重与收入比重保持稳定。

（2）报告期内公司的主营业务成本包括材料设备成本、人工成本、施工及其他成本等，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4年度		2013年度		2012年度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材料成本	37,653.53	88.14%	37,650.78	88.46%	45,591.04	91.89%
施工成本	4,048.89	9.48%	3,817.52	8.97%	2,845.11	5.73%
人工成本	483.69	1.13%	659.11	1.55%	722.55	1.46%
其他成本	532.87	1.25%	432.92	1.02%	456.46	0.92%
合计	42,718.98	100.00%	42,560.33	100.00%	49,615.16	100.00%

材料成本主要包括项目所需的外购设备及其他原材料，公司材料成本是营业成本的主要构成部分，符合行业特点。2012年、2013年度和2014年度发生材料设备成本分别为45,591.04万元、37,650.78万元和37,653.53万元，分别占当年主营业务总成本的91.89%、88.46%和88.14%。公司所需原材料主要为各种大型显示屏、投影机、成像幕墙、广播音响、通讯、控制、照明等设备，此类产品属于成熟竞争市场，供应充足价格无大幅波动。公司在多年经营中与BOSCH、BARCO、CRESTRON、EXTRON、STEWART等多家国际顶级系统供应商均形成了良好的战略合作关系，便于公司根据项目需要采购各种型号的设备。此外，部分工程由

于规模和进度的要求公司采取了分包方式，即由公司在设计、安装和调试等方面进行总体协调和管理，将小部分非主体系统分包给其他企业，2012年、2013年和2014年公司材料成本中的系统分包成本金额分别为：3,003.49万元、606.06万元和3,724.20万元，占各期材料成本的比重分别为：6.59%、1.61%和9.89%。

施工成本为项目实施过程中发生的施工、安装等劳务费、技术服务费，2012年、2013年度和2014年度发生施工成本分别为2,845.11万元、3,871.52万元和4,048.89万元，分别占当年主营业务总成本的5.73%、8.97%和9.48%，比重逐年上升，主要原因是：公司报告期内更多的将项目实施中布线、安装、施工等技术含量低的工作外包给其他公司，在公司项目经理指导和监理下完成相关工作。这种模式使公司能更专注于项目实施中整体设计、软硬件整合、调试等高技术含量工作，也能满足公司快速增长的需求。

人工成本为公司项目实施人员相关工资费用，2012年、2013年和2014年发生人工成本分别为722.55万元、659.11万元和483.69万元，分别占当年主营业务总成本的1.46%、1.55%和1.13%，占主营业务总成本比重较小。

其他成本项目主要包括各项目发生的办公费、差旅费、通讯费、培训费、工程审价等杂项费用，占总成本比重较小。

2、期间费用变动分析

公司报告期内各期期间费用金额及占各期营业收入的比率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4年度		2013年度		2012年度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例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例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例
销售费用	5,167.71	8.79%	5,161.99	8.89%	4,638.85	6.99%
管理费用	4,738.40	8.06%	4,504.57	7.76%	4,431.71	6.68%
财务费用	662.91	1.13%	774.39	1.33%	770.15	1.16%

(1) 销售费用

公司的销售费用主要由业务人员工资费用、业务招待费、差旅费、公司仓库及分公司办公用房租赁费等项目组成，主要项目明细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明细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例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例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例
职工薪酬	2,517.07	4.28%	2,500.99	4.31%	2,160.16	3.26%

业务招待费	845.91	1.44%	860.94	1.48%	807.60	1.22%
差旅费	541.47	0.92%	492.83	0.85%	482.16	0.73%
租赁费	325.93	0.55%	290.39	0.50%	270.17	0.41%
仓储运输费	203.95	0.35%	215.43	0.37%	212.86	0.32%
办公费用	273.75	0.47%	297.76	0.51%	200.77	0.30%
折旧费	129.98	0.22%	168.70	0.29%	163.17	0.25%
其他项目小计	329.66	0.56%	334.95	0.58%	341.95	0.52%
销售费用合计	5,167.71	8.79%	5,161.99	8.89%	4,638.85	6.99%

2012年度、2013年度和2014年度公司销售费用总额分别为4,638.85万元、5,161.99万元和5,167.71万元，随着经营规模扩大，公司各期销售费用总额相应增长。2012年度、2013年度和2014年度占各同期营业收入的比率分别为6.99%、8.89%和8.79%。2013年度及2014年度，公司受宏观经济增速放缓的影响，营业收入较2012年度有所降低，而销售费用中的职工薪酬等具有固定成本性质的费用较2012年度小幅增长，使得销售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率有所上升。

2012年度及2013年度，公司销售费用占营业收入比例与同行业上市公司比较情况如下：

公司		太极股份	立思辰	飞利信	延华智能	平均	公司
指标	期间						
销售费用占营业收入比率	2013 年度	1.35%	14.37%	6.40%	2.29%	6.10%	8.89%
	2012 年度	2.23%	15.49%	5.68%	2.18%	6.39%	6.99%

2012年度及2013年度公司销售费用占营业收入比率较同行企业平均值略高，但基本处于同一水平。主要原因是由于各公司经营模式、经营规模、薪酬制度等方面不尽相同，因此销售费用占营业收入比率也不尽相同。

(2) 管理费用

报告期内公司的管理费用主要由管理部门人员工资福利及全体员工相关社保费用、研发支出、业务招待费等组成，主要项目明细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明细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例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例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例
研发支出	2,055.51	3.50%	2,025.72	3.49%	1,959.65	2.95%
薪酬、福利、社保及住房公积金	1,697.99	2.89%	1,479.70	2.55%	1,435.91	2.16%
折旧费	230.75	0.39%	235.81	0.41%	241.13	0.36%
办公费用	262.09	0.45%	265.80	0.46%	238.03	0.36%
业务招待费	150.16	0.26%	170.33	0.29%	136.08	0.21%

中介服务费	94.26	0.16%	28.94	0.05%	68.79	0.10%
其他项目小计	247.64	0.42%	298.27	0.51%	352.12	0.53%
管理费用合计	4,738.40	8.06%	4,504.57	7.76%	4,431.71	6.68%

2012年度、2013年度和2014年度公司管理费用总额分别为4,431.71万元、4,504.57万元和4,738.40万元，随着经营规模的扩大，报告期内管理费用小幅增加。2012年度、2013年度和2014年度管理费用占各同期营业收入的比率分别为6.68%、7.76%和8.06%。2013年度及2014年度由于公司受宏观经济调控的影响，营业收入有所降低，而管理费用中的职工薪酬、折旧费等具有固定成本性质的费用较2012年度基本持平，致使2013年度及2014年度管理费用占同期营业收入的比例较2012年度高。

（3）财务费用

2012年度、2013年度和2014年度公司财务费用总额分别为770.15万元、774.39万元和662.91万元，公司的财务费用主要由银行借款利息支出、银行存款利息收入和金融机构手续费组成。

3、资产减值损失变动分析

公司报告期内公司的资产减值损失由计提坏账准备和存货跌价准备形成，各期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坏账损失	298.43	793.89	541.77
存货跌价损失	68.84	55.35	137.77
合计	367.26	849.23	679.54

2014年度公司资产减值损失较2013年度减少481.97万元，降幅为56.75%，主要原因是公司加强应收账款管理，2014年度公司账龄在6个月至2年的应收账款回款情况良好，当期计提的坏账损失减少。

（三）产品毛利率分析

（1）报告期内，公司毛利总额及综合毛利率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营业毛利总额	16,067.25	15,485.49	16,709.66
毛利总额较上年变动	3.76%	-7.33%	16.39%
综合毛利率	27.33%	26.68%	25.18%

注：上述指标的计算公式为：①营业毛利=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②毛利率=营业毛利/营业收入

随着公司经营规模扩大，报告期内营业毛利总额总体呈增长趋势，各期实现的毛利总额变动幅度与实现的营业收入变动幅度保持一致。

2012 年度、2013 年度和 2014 年度，公司的综合毛利率分别为 25.18%、26.68% 和 27.33%，呈增长趋势，主要原因是：

①公司自设立以来一直专注于为客户提供各类多媒体信息系统解决方案及技术应用服务，在国内多媒体信息系统应用行业中技术实力较为雄厚。公司通过实施多个典型案例，在行业内形成了较为明显的品牌优势，并有了相当数量的客户积累，使得公司在项目合同总额的议价方面存在一定的优势，保证了公司产品可以实现稳定合理的毛利率。

②随着公司项目实施经验和客户的积累，便于公司及时收集相关信息，引导和挖掘客户多媒体信息系统方面深层次的需求。公司充分发挥技术优势，加大技术研发力度，积极拓展自主产品的应用，为客户提供更深化的各类多媒体信息系统解决方案及技术应用服务，增加项目的技术含量及服务附加值，为客户提供更为方便和便捷的解决方案，提高用户体验度，保证了公司的产品可以获得合理的毛利率。

③随着近年来公司完成了在行业内具有标杆意义的典型案例的增多，同时积极筹集资金扩大资本规模，在行业内知名度得以提高，公司承接大型综合项目的能力增加，而这些大型综合项目对技术要求较高，毛利率水平通常高于中小型项目，使得公司能够保持实现稳定的毛利率水平。

④随着业务规模的扩大，公司相关的设备采购量也逐年扩大，公司已与 BOSCH、BARCO、CRESTRON、EXTRON、STEWART 等多家国际一流供应商建立长期的战略合作关系，使得公司可以从上述供应商处取得较为优惠的采购价格，有利于公司成本的控制和降低，保障了公司产品实现稳定合理的毛利率。

2012 年度及 2013 年度，公司毛利水平与同行业上市公司比较情况如下：

期间	太极股份	立思辰	飞利信	延华智能	平均	公司
2013 年度	17.17%	40.83%	34.69%	18.97%	27.92%	26.68%
2012 年度	15.26%	35.25%	33.15%	18.92%	25.64%	25.18%

注：同行业上市公司数据根据各公司年度财务报告相关数据计算所得。

公司毛利率与行业水平基本保持一致，盈利能力良好。但公司与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的毛利率不尽相同，主要原因是：公司主要产品为多媒体信息系统解决

方案，专注于多媒体会议系统、应急指挥中心系统和科技法庭系统。同行业上市公司太极股份规模大、涉及行业较广，包括电子政务、电子银行、电子商务等行业的基础设施建设、系统集成、系统设计、总包管理等；延华智能的业务主要为智能建筑行业的设计施工、项目管理、系统集成。同行企业与公司的细分行业有所差异，故毛利率水平因细分行业特性和专注度不同而存在差异，公司不存在毛利率异常偏高的情况。

(2) 报告期内，公司各产品毛利率情况如下：

产品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多媒体会议系统	27.90%	26.66%	23.21%
应急指挥中心系统	22.77%	25.49%	30.22%
科技法庭系统	28.95%	34.24%	35.00%
其他信息系统	26.04%	22.55%	20.72%

公司具有多年的经营经验，在行业内形成了较为明显的品牌优势，故公司各类产品的毛利率在报告期内基本保持稳定。由于同类产品中不同项目的规模、实施模式、施工周期等方面不尽相同，故同类产品各年度的毛利率水平有所波动，但总体平均保持一致。

(四) 公司经营成果的变动趋势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利润、利润总额、净利润和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金额	较上年变动	金额	较上年变动	金额
营业收入	58,794.22	1.29%	58,045.82	-12.53%	66,360.82
营业毛利总额	16,067.25	3.76%	15,485.49	-7.33%	16,709.66
营业利润	4,272.52	20.97%	3,531.75	-34.63%	5,402.39
其中：投资收益	-	/	-	/	-
利润总额	4,477.87	2.61%	4,364.13	-20.69%	5,502.40
净利润	3,810.59	2.43%	3,720.26	-20.05%	4,653.43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	3,810.59	2.43%	3,720.26	-20.05%	4,653.43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636.04	20.69%	3,012.73	-34.06%	4,569.01

报告期内，公司无合并报表以外的投资收益，除2013年度收到政府补贴金额相对较大外，其余年度非经常性损益对经营成果的影响较小，公司的净利润主要

来源于主营业务收入实现的营业利润。报告期内各期非经常性损益情况详见本招股说明书本节之“二、盈利能力分析”之“（五）非经常性损益对经营成果的影响”。

1、营业利润总额变化趋势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的毛利率稳步增长，各期实现的毛利总额的变动幅度略高于营业收入变动幅度。2013 年度公司营业利润较上期减少 1,870.64 万元，降幅 34.63%，大于同期营业收入的降低幅度，主要原因是受宏观经济调控的影响公司营业收入有所下降，而期间费用中人员工资、折旧摊销费用等具有固定成本性质的费用较 2012 年度小幅增长、计提的坏账准备持续增加所致。2014 年度，公司营业利润较 2013 年度增长 740.77 万元，增幅 20.97%，主要是由于公司 2014 年度毛利率增长以及计提的应收账款坏账准备同比减少所致。

2、利润总额变化趋势分析

2013 年度公司利润总额较上期减少 1,138.27 万元，降幅 20.69%，小于同期营业利润的降幅，主要原因是公司 2013 年度收到政府补助增加所致。2014 年度公司利润总额较上期增加 113.74 万元，增幅为 2.61%，低于同期营业利润增幅，主要原因是公司 2014 年度收到政府补助较小所致。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未纳入合并范围的对外投资，无投资收益；报告期内各期营业外收入、支出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金额	占利润总额比率	金额	占利润总额比率	金额	占利润总额比率
营业外收入	209.31	4.67%	836.47	19.17%	101.36	1.84%
营业外支出	3.96	0.09%	4.09	0.09%	1.34	0.02%
营业外收支净额	205.35	4.59%	832.38	19.07%	100.02	1.82%

报告期内公司的营业外收入主要为政府补助，营业外支出主要为偶发性的其他营业外支出，公司报告期内的营业外收入、支出已经全部计入非经常性损益，具体情况详见本招股说明书本节“（五）、非经常性损益对经营成果的影响”。

3、净利润的变化及趋势分析

2013年度公司净利润较上年同期下降933.17万元，降幅为20.05%；2014年度公司净利润较上年同期增加90.33万元，增幅为2.43%。公司净利润变化趋势和幅度与利润总额增幅基本相同，主要原因是报告期内各年公司的实际适用所得税率

保持一致。

（五）非经常性损益对经营成果的影响

公司报告期内非经常性损益合计1,137.75万元，占报告期内利润总额合计的7.93%，各期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4年度	2013年度	2012年度
非经常性损益	205.36	832.38	100.01
非经常性净损益占利润总额比重	4.59%	19.07%	1.82%
非经常性净损益	174.55	707.52	84.41
非经常性净损益占净利润比重	4.58%	19.02%	1.81%

公司报告期内非经常性损益的具体明细情况请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十节 财务会计信息”之“五、公司财务报告事项”之“（二）经注册会计师核验的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1、2014年度公司非经常性损益为205.36万元，占利润总额的比重为4.59%。非经常性损益由公司全部的营业外收入、支出项目组成，营业外收支净额205.36万元，主要项目为各类政府补助208.80万元，具体明细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补助项目	金额	说明
张江高科技园区委员会财政扶持款	172.90	《浦东新区财政扶持经济发展实施意见》（浦府〔2011〕60号）、《上海市张江高科技园区企业发展扶持办法》
浦东新区职业职工财政补贴	35.90	上海浦东新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上海市浦东新区财政局联合下发的《浦东新区关于职业培训补贴的实施意见》（浦人社〔2012〕4号）
合计	208.80	

2、2013年度公司非经常性损益为832.38万元，占利润总额的比重为19.07%。非经常性损益由公司全部的营业外收入、支出项目组成，营业外收支净额832.38万元，主要项目为各类政府补助817.21万元，具体明细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 目	金额	说明
张江高科技园区委员会财政扶持款	533.90	《浦东新区财政扶持经济发展实施意见》（浦府〔2011〕60号）、《上海市张江高科技园区企业发展扶持办法》
张江高科园区上市补贴款	180.00	《上海市张江高科技园区科技孵化及加速发展扶持办法》
浦东财政局中小企业自主品牌补助	30.00	《浦东新区促进自主品牌和标准化建设实施办法》浦经信委工字2012[75]号

上海科学技术委员会财政补贴-小巨人验收	30.00	《关于批准 2007 年度浦东新区科技发展基金创新资金（配套资助类）上海市科技小巨人配套项目立项的通知》上海市浦东新区科学技术委员会下发的沪浦科〔2008〕17 号
浦东新区职业职工财政补贴	22.11	上海浦东新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上海市浦东新区财政局 联合下发的《浦东新区关于职业培训补贴的实施意见》（浦人社〔2012〕4 号）
研发费用加权扣除补贴	13.20	《关于浦东新区鼓励张江核心科技园科技创新创业企业加大研发投入奖励的实施细则》
上海科技小巨人科技企业资金资助	8.00	公司与上海科学技术委员会签订的课题编号为 11HX1172200 的《科研计划项目课题合同》以及上海市浦东新区科学技术委员会下发的《关于公布 2011 年度上海市科技小巨人企业（含培育企业）浦东新区配套资助企业的通知》（沪浦科〔2011〕71 号）
合计	817.21	

3、2012年公司非经常性损益为100.01万元，占利润总额的比重为1.82%。非经常性损益由公司全部的营业外收入、支出项目组成，营业外收支净额100.02万元，主要项目为各类政府补助99.65万元，具体明细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 目	金额	说明
上海科技小巨人科技企业资金资助	66.00	公司与上海科学技术委员会签订的课题编号为 11HX1172200 的《科研计划项目课题合同》以及上海市浦东新区科学技术委员会下发的《关于公布 2011 年度上海市科技小巨人企业（含培育企业）浦东新区配套资助企业的通知》（沪浦科〔2011〕71 号）
浦东新区职业职工财政补贴	27.25	上海浦东新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上海市浦东新区财政局联合下发的《浦东新区关于职业培训补贴的实施意见》（浦人社〔2012〕4 号）
招商中心企业发展综合性扶持资金	6.00	金桥科技与上海市徐汇区招商中心漕河泾开发区（虹梅）分中心签署的《合作协议书》
软件著作权登记资助	0.40	沪科合（2001）第 024 号文件
合计	99.65	

（六）合并报表以外的投资收益、少数股东损益对经营成果的影响

1、合并报表以外的投资收益

报告期内公司无合并报表以外的投资收益。

2、少数股东损益

报告期内公司无少数股东损益。

三、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流量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现金流量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4 年度	2013 度	2012 年度
----	---------	--------	---------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1,684.93	63,064.91	67,423.97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4,868.85	59,851.77	66,057.3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816.08	3,213.14	1,366.64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6.85	3.8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44.83	177.65	115.91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4.83	-170.80	-112.11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9,600.00	12,350.00	9,8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4,679.59	10,862.51	12,551.66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079.59	1,487.49	-2,751.66
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0.70	-16.75	-2.34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592.36	4,513.09	-1,499.48

1、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分析

报告期内各年度公司经营性现金净流量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816.08	3,213.14	1,366.64
净利润	3,810.59	3,720.26	4,653.43
经营性现金净流量占当期净利润的比重	178.87%	86.37%	29.37%

公司各年度的经营性活动现金流入一般表现为收到项目预收款、已完工项目尾款的收回；经营性现金流出一般表现为支付工程保证金、材料设备采购款以及支付其他项目实施成本。公司项目实施本身具有一定的时间周期，且相关项目实施需要与客户的基建、装修等工程进度协调，故部分项目的实施与最终收入确认、货款回收存在跨越会计年度的情况，相应同一项目产生的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和支出也存在跨期的情况。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占当期净利润的比重呈增长趋势，主要是由于期末尚未结算的采购款增加所致。

由于行业经营特点，同行业内相关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量占当期净利润的比重波动较大。2012年度及2013年度，公司与可比上市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量占当期净利润情况比较如下：

	太极股份	立思辰	飞利信	延华智能	公司
2013 年度	216.32%	56.53%	-173.31%	37.28%	86.37%
2012 年度	144.28%	60.46%	-188.33%	264.45%	29.37%

注：同行业上市公司数据根据各公司年度财务报告相关数据计算所得。

2、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分析

由于公司业务特点，公司生产性的固定资产较少，报告期内投资活动现金净

流出主要为办公用房装修款和房屋购置款，具体情况详见本招股说明书本节“四 资本性支出分析”之“（一）报告期内资本性支出”。

3、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分析

2013年度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量较2012年度增加4,239.15万元，主要系增加银行借款所致。2014年度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量较2013年度减少6,567.08万元，主要系银行借款减少所致。

四、资本性支出分析

（一）报告期资本性支出

报告期内，公司的资本性支出主要为购买固定资产支出。2012年度、2013年度和2014年度投资活动现金流出115.91万元、177.65万元和144.83万元，主要为公司购买电脑等办公设备。

（二）公司重大资本性支出计划

根据公司发展规划，公司将在近几年投建五个项目，详细情况参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十三节 募集资金运用”。

五、其他事项说明

1、报告期内，公司重大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与同行业上市公司基本一致，不存在较大差异。

2、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不存在重大担保、诉讼、其他或有事项和重大期后事项。

六、财务状况和盈利能力的未来趋势分析

（一）行业发展因素

多媒体信息系统行业融合了计算机技术、多媒体音视频技术、网络技术及智能化控制技术等信息产业内多个领域的前沿技术，其发展受到国家的大力支持。根据国家规划，将数字化音视频技术列为未来5~15年内重点发展的技术领域之一，并提出在数字化音视频、新一代移动通信、高性能计算机及网络设备等领域，

实现核心技术与关键产品的突破。

根据2012年6月28日国务院颁布的《国务院关于大力推进信息化发展和切实保障信息安全的若干意见》（国发[2012]23号），国家将积极构建下一代信息基础设施、推动信息化和工业化深度融合，提高经济发展信息化水平、加快社会领域信息化，推进先进网络文化建设。根据2012年9月6日国家安全生产监督管理总局颁布的《关于进一步加强安全生产应急平台体系建设的意见》，到2015年底，国家、省（区、市）、市（地）和高危行业中央企业、国家级应急救援队伍的应急平台建成率达到100%，重点县（市、区）、高危行业地方大中型企业的应急平台建成率达到80%以上，基本实现互联互通和信息共享。根据2013年12月26日最高人民法院发布的《人民法院信息化建设五年发展规划（2013—2017）》，人民法院将在未来几年内构建业务全覆盖、网络全互联、资源全共享、系统高效应用、信息确保安全的法院信息化体系的要求。

（二）市场需求因素

近年来，随着国家信息化推进工作的不断深入，我国多媒体信息系统市场发展迅速，始终保持了较高的年增长率。政府、军队、司法、金融、能源、通讯等许多行业信息化建设得到快速发展，行业内企业纷纷选择信息化手段来提高其沟通、管理水平，以提高其信息处理能力、核心竞争力和经营效益，多媒体信息系统正面临着一个潜在需求巨大的市场。

公司一直专注为向客户提供各类多媒体信息系统解决方案及技术应用服务，完成了多项典型性的项目，在行业内树立了良好的品牌形象，占据领先优势，为未来的发展和满足客户的需求奠定了良好的发展基础。

（三）营业成本因素

随着公司业务的发展，公司采购规模的扩大，与上游供应商建立了良好的长期战略合作关系，在材料采购价格、付款期等方面得到了供应商的支持，为公司未来业务发展的成本控制提供了保障。

（四）募集资金的影响

公司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拟投入“多媒体会议系统平台开发项目”、“应急指挥中心系统支撑平台开发项目”与“科技法庭系统平台开发项目”等，均为我国当

前信息化建设中的重要组成部分，且近年来发展迅速，未来市场空间巨大。此外，上述项目的基础是公司目前行业解决方案中的主要产品，均已有相当客户积累，近年来在签订合同数量、实现销售收入、创造利润等方面都有良好表现，在市场上确立了自身的相对优势、占据了一定的市场份额。项目建成后，预计公司提供解决方案的能力将进一步增强，相关行业解决方案的技术含量将进一步提高，公司的经营业绩和盈利能力将明显上升。

第十二节 业务发展目标

一、发行当年和未来两年的发展计划

（一）公司发展战略目标

我国将大力推进信息化建设，包括政务信息化、商务信息化、医疗信息化、教育信息化和交通信息化等各个方面，多媒体信息系统与上述各方面的信息化建设均息息相关，具有广阔的市场前景。

公司将坚持“业内领先，顾客满意”的发展战略目标，加快各区域战略布局进程，加大新技术研发力度，努力把金桥信息建设成为业内持续领先的多媒体信息系统解决方案供应商，为顾客提供满意的产品和服务，并不断提升服务价值。

发行当年及未来两年发展战略目标：

- 1、以多媒体会议系统为主导，横向拓展各行业多媒体信息系统解决方案服务，扩大影响力；
- 2、以技术创新和优质服务为重点，纵向强化技术领先优势，提升核心竞争力；
- 3、上海本地与各区域发展相结合，整合资源，运营一体化，增强市场和抗风险能力；
- 4、以团队建设、品牌建设为基点，和谐高效，规范运作，完成上市，加快发展。

（二）公司业务发展规划

1、产品开发计划

为促进公司主营业务“向客户提供多媒体信息系统行业应用解决方案及服务”的持续发展，未来三年公司将在现有核心技术的基础上，重点围绕募集资金投入项目，加大开发力度，提升公司多媒体信息系统行业应用解决方案的技术水平和竞争力，进一步扩展公司的市场规模和盈利水平。其中：

（1）“多媒体会议系统”，其重点是在现有基础上进一步强化与用户的业务需求的融合、与用户业务流程的融合和与用户业务信息的融合。使公司的多媒体会议系统更专业、更便捷、更高效。在与用户的业务需求的融合方面，为满足

用户对大数据的综合的形象的一体化的呈现需求和对音视频高临场感的需求，本公司计划将显示系统提升至超高清、超大屏幕、多通道、多媒体一体化的水平，特别是通过研发新一代信息可视化技术和信息融合一体化呈现技术，重点提升信息的融合一体化呈现水平；同时，通过研发和采用 3D 及 4K/8K 等超高清显示技术，提升音视频呈现的临场感和互动感。在与用户业务流程及业务信息的融合方面，通过研发和深化综合会务管理平台，采用更为开放和标准的数据接口以及更为规范的流程管理方式，使之能更方便地与用户的业务管理系统及业务数据库对接，使双方的系统融为一体；特别是加强针对移动终端的综合门户化、操作便捷化和信息安全化研发，使移动终端也能融入到业务中来，以满足用户的越来越强烈的使用移动终端的需求。与此同时、积极研发和推广无纸化多媒体会议，进一步提升其用户操作体验和进一步提升其针对不同用户的不同业务需求而选用最优操作流程的专业化水平，使会议更节能更环保及更高效，也使本公司多媒体会议系统持续保持行业领先水平。

（2）“应急指挥中心系统支撑平台”，其重点是在提升信息共享的能力和效率以及提升对信息的分析判断能力和效率。在提升信息的共享能力和效率方面，公司将致力于开发 3D / 4K 等新一代视频实时传输和显示技术、高速无线移动音视频传输技术、信息的分布式 IP 传输及共享系统、信息的可视化显示控制和调度技术以及可视化设备管理控制技术；在提升信息的分析判断能力方面，公司将致力于开发数据信息的分析挖掘技术、数据信息的可视化呈现技术、智能预案提示系统和模拟训练系统；此外，公司还将通过对移动物联网和云计算技术的研发，进一步提高指挥中心统一调度指挥的效率和能力。

（3）“科技法庭系统”，其重点首先是加强法庭庭审系统的数字化、IP 化、高清化和智能化建设以及与法院内其他相关系统的互联互通，使目前属于孤岛状态的各个系统能有机地联系起来融为一体，从而能更有效地利用这些信息系统，实现信息一体化和信息高度利用的智慧法院。其次是充分利用云计算及云储存技术加强对适应四级法院的综合性一体化管理平台的建设，从而实现全国法院的信息一体化进而实现法院信息的大数据化和通过对大数据的挖掘分析帮助提高司法的公平公正和审判效率。同时，积极研发服务于民众以及服务于法官等司法工作人员及当事人的人性化智能化信息化技术及手段，帮助法院为民众提供更多更

及时的信息与服务，也帮助法院为司法工作人员及当事人提供更多更便捷的信息获取手段和服务以提升司法效率和减轻负担。

2、技术研发与创新计划

技术研发与创新，是提升企业核心竞争力的根本。为保证“行业领先，顾客满意”，公司将研究开发出更多具有自主知识产权的创新产品。公司成立了技术委员会，以指导公司重大技术研发与创新的方向。公司将在现有企业技术中心的基础上，努力建设成为国家级企业技术中心。

公司技术研发与创新计划还包括：（1）承接国家有关部门批准下达的技术研发和创新研究；（2）多媒体音视频行业信息化标准研究；（3）国内外多媒体信息化新技术跟踪研究；（4）政务、金融、电信、能源、医疗、教育、国防等行业多媒体信息化解决方案研发；（5）随着技术业务的发展，公司的管理模式、营销模式、行为方式也要不断创新，以支撑技术创新和业务发展，保持持续高效的创新能力。

3、市场开发和营销网络建设计划

市场开发和营销网络建设是公司扩大市场规模，提高市场占有率的重要保证。（1）公司将对现有的重点客户进行深层次开发，扩展升级改造、维运外包增值服务；（2）公司将结合技术产品研发与创新计划，充实营销队伍，充分发挥典型项目的带动效应，拓展相关行业新区域、新领域的客户市场；（3）公司将在北京、济南、武汉、成都、广州、合肥等分公司的基础上，建设覆盖全国大部分省会城市的营销网络和服务体系；（4）建立健全企业呼叫中心、总部和各分公司的体验中心、企业数据中心、培训学院、客户服务中心、物流中心等营销与服务体系，为公司市场开发提供有力的支持。

4、人才资源发展计划

培养和引进更多高素质的技术研发人才和业务管理人才是公司发展的重要战略。（1）随着公司的扩展和募投项目的实施，在项目建设期内，公司需要通过内部培训和引进技术研发人员约180人；（2）由技术管理委员会与人力资源部门负责制定培训计划并组织实施；（3）完善技术人才和管理人才的培养、引进和激励机制，以员工满意的工作环境 with 成长空间吸引人才，建设一支高素质的技术、管理、营销人才队伍；（4）每年定点从几所高校招收一批硕士、本科毕业生，培养后备人才；（5）创新内部组织机构和人力资源的管理模式、组织模式，

为提高企业管理能力及技术创新能力的提供有力支持。

5、再融资计划

公司募集资金项目的建成,将使公司技术水平、业务规模和盈利水平都有较大的提升。未来,公司仍需要持续不断地进行技术开发、市场开发,都需要不断的资金投入。公司将在做好技术开发、市场开发可行性研究的基础上,通过公司的利润积累、股权融资、债权融资、银行贷款等方式,合理安排资金筹措,科学进行融资决策,以满足公司资金需求,并努力为股东创造更多的效益。

6、收购兼并及对外扩充计划

为加强公司在行业内的领先地位,提高行业集中度,增强抗风险能力,公司将持续关注行业发展动态,充分利用公司技术优势、品牌优势,在适当时机考虑通过收购兼并、研发合作等方式整合资源,并开展与科研院校、国内外知名企业在技术、渠道等方面的合作,提升新产品开发能力和市场拓展能力,实现快速增长。

二、拟定上述计划所依据的假设条件与实施将面临的主要困难

(一) 拟定上述计划所依据的假设条件

- 1、本公司所处的宏观经济、政治、法律和社会环境处于正常发展的状态,没有对公司生产经营产生重大影响的不可抗力事件发生;
- 2、国家对本公司所处的多媒体信息系统行业的扶持政策未发生重大变化,并能较好地得到执行;
- 3、本公司所处的多媒体信息系统行业处于正常发展状态,没有发生重大的市场变化;
- 4、本次发行能如期完成,募集资金能顺利到位并投入使用。

(二) 实施上述计划将面临的主要困难

- 1、实施上述计划需要较大规模的资金投入,在本次募集资金到位前,资金短缺是公司发展的较大制约。
- 2、本次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的资产规模大幅增长,随着募集资金项目的实施,公司在应对规模扩大而带来的管理风险等方面将迎来新的挑战。
- 3、公司的发展需要大批相关的高级技术人员和管理人员,人才的紧缺在一定程度上会影响发展计划的实施,因此引进和培养专业技术、管理人才,是公司实现发展计划的重要保障。

三、实现上述发展计划拟采用的方式、方法或途径

1、为实现上述发展计划，公司将按照公司发展战略目标和上述发展规划的要求，认真组织实施；

2、公司将加大技术创新力度，增加公司产品和服务的技术和价值含量，为顾客提供满意的产品、系统和服务，实现公司核心竞争能力和公司价值的提升；

3、公司将强化管理创新，学习、敬业、和谐、高效，提高公司技术持续创新能力和管理效率，保证上述发展计划目标的实现。

四、上述业务发展计划与现有业务的关系

公司上述业务发展计划的是在现有业务的基础上编制的，并符合国家行业发展战略及本公司的发展战略。

1、上述业务发展计划体现了本公司现有的管理、技术、市场、人员基础和公司发展过程中所积累的资源 and 经验；

2、上述业务发展计划强化了公司现有的业务基础，提高了公司产品的开发水平和价值，扩展了公司的业务领域；

3、上述业务发展计划提升了公司技术创新和管理创新的力度，对提高公司的竞争力、市场规模、盈利能力具有深远的影响，将推动公司持续较快发展；

4、公司如期上市并按计划募集项目所需资金，可确保公司上述业务发展目标的顺利实现。

第十三节 募集资金运用

一、本次发行募集资金运用概况

根据公司股东大会通过的发行方案，公司本次拟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不超过 2,200 万股，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将投资于以下项目：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总投资 (万元)	预计投入募集资金 (万元)	项目备案情况
1	多媒体会议系统平台开发项目	4,052.52	4,052.52	备案号：徐发改产备（2015）7 号
2	应急指挥中心系统支撑平台开发项目	2,860.45	2,860.45	备案号：徐发改产备（2015）6 号
3	科技法庭系统平台开发项目	2,846.58	2,846.58	备案号：徐发改产备（2015）5 号
4	技术中心建设项目	2,735.31	2,735.31	备案号：徐发改产备（2015）4 号
5	营销和服务体系建设项目	2,529.10	2,529.10	备案号：徐发改产备（2014）2 号
6	偿还银行贷款	6,000.00	6,000.00	--
	合计	21,023.96	21,023.96	--

上述募投项目总投资额未含主要建设场所的购置费用，该场所位于上海漕河泾新兴技术开发区内田林路三期厂房 487 号 20 号楼 22 层，建筑面积为 1,923.46 平方米。公司已用自筹资金 4,039.27 万元购置该处房产，并于 2011 年 12 月 1 日取得沪房地徐字（2011）第 017639 号房地产权证。

如本次募集资金不能满足拟投资项目的资金需求，公司将以自有资金、银行贷款或其他渠道解决资金缺口。本次募集资金到位前，公司可以自筹资金先行投入，待募集资金到位后予以置换。

公司全体董事已就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进行了充分考虑和审慎调查，一致认为本次募股资金的运用符合公司的发展规划，具有实施可行性。上述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已经公司董事会及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均已通过环保部门的环评批复。

二、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拟投资项目与公司现有业务的关系

公司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拟投入的“多媒体会议系统平台开发项目”、“应急指

挥中心系统支撑平台开发项目”、“科技法庭系统平台开发项目”均为我国当前信息化建设中的重要组成部分，且近年来发展迅速，未来市场空间较大。此外，上述项目的基础是本公司目前行业解决方案中的主要产品，均已有相当客户积累，盈利能力较好。项目建成后，公司相关行业解决方案的技术含量将进一步提高，公司的经营和盈利能力将明显上升。

技术中心建设项目完成后，能够为公司的研发活动搭建一个更为完善的开发、测试、技术咨询服务平台及演示环境，促使公司更好地对行业核心技术、平台化技术和新领域技术进行研发，全面提升公司产品的整体性能，扩大公司的技术优势，确保公司在未来的竞争中占据有利地位。

营销和服务体系建设项目通过建立响应迅速的“企业级呼叫中心”来提升客户服务水平和沟通效率；通过建设技术领先的“总部和各分公司的体验中心”提供客户亲临体验的展示平台；通过建立完备高效的“企业级的数据中心及 EIMS 系统”为企业提供全面的业务支撑和决策运行管理平台；通过建立一个专业的“金桥培训学院”实现资源互联及网络化学习培训；通过建立先进高效的“金桥客户服务中心”提供更优质维修技术服务。营销和服务体系建设项目完成后将极大地增强公司综合竞争能力。

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在现阶段已有的技术基础及在项目实施过程中需完成的后续工作如下表：

项目名称	项目已有的技术基础	后续需完成的工作
多媒体会议系统平台开发项目	1、本公司已成功研发了《金桥数字化多会场集控及应用平台软件》。该软件系统采用 IP 技术为网络平台，把业务逻辑、设备控制、及信息发布存储高度集成、统一，大大增加了数字化多会场系统的应用效果和灵活性。 2、本公司已成功研发了《金桥数字化会议智能发言管理软件》。通过该控制软件，该系统的摄像跟踪模块可实现当与会代表开启话筒时，摄像机会自动调整到发言者所在的位置，连接视频显示设备发言者显示在大屏上。同时，与会代表只需根据会议议程按下表决器按钮，各类表决议案的表决工作均由该控制软件完成。表决结果可自动统计并显示在大屏上，并可根据会议要求以图文或报表方式打印出来。 3、本公司已成功研发了《金桥数字公	1、全面提升和扩展多媒体会议系统的 IP 平台化和云计算化。主要是对系统的各功能及各子系统进行全面升级，全面实现信息的数字化与 IP 化，全面采用基于 WEB 界面及 WEB Service 的统一设计及 Client/Server 化，使各设备和终端成为简洁的信息感知的器官和人机界面的窗户，而把各种信息管理和处理提升到云端的服务器中，从而更有效地实现系统的稳定性，高效性，可扩展性和管理的便捷性。 2、全面提升和扩展会务管理系统功能，主要针对会务管理系统涉及的会议室预订、会议通知发布、与会人员信息管理、签到等功能模块进行全面升级扩展，全面实现 IP 网络化和云服务化。从而使使用者能更便捷地查询和预约会议室及各种配套设备，参会者能及时

	告信息管理平台软件》。该软件是一款基于IP网络的多媒体信息管理公告系统。作为信息整合的终端,在对文字、图形支持的基础上,可以平滑的进行各种视频的播放;并能全面支持 Microsoft 各类文件、Web 页面、以及 Adobe Flash 等。 4、公司已自行成功研发了《金桥无线表决扩展应用系统软件》。该系统能同时接受和准确处理通过无线发送器传来的大量的交互信息,并能高速的统计和显示信息。适用于各级组织部门,及大型企业单位和各机关单位组织部门进行会议表决、评判、评分等。 5、公司已自行成功研发了第一代《金桥无纸化触控多媒体会议平台软件》。该系统采用电容式多点触控技术、完美舒适地替代了传统的用纸张来实现的文件资料阅读功能,以及对文件资料的批注功能。在此基础上还实现了传统会议无法实现的演讲和个人终端的同步显示,同步脱离(前后页翻阅)及同步回归功能,各种服务的一键请求功能,以及上网查询及丰富的多媒体内容阅览功能。	收到会议通知,管理者能及时准确收到与会人员的信息,会议时间,地点和内容,系统能准时地开启各种设备以供会议使用,主持者能准确地知道参会者的签到情况及座席位置。 3、信息管理系统功能全面提升和扩展,主要包括:全面提升会议显示系统的分辨率,自主开发超大屏幕多投影机多元素复杂配合的无缝拼接及非平面(弧形,球形等)的图像无缝拼接,引入3D 显示技术及网真显示技术,使之能显示更多的更逼真的内容。 4、全面提升和扩展设备管理系统功能,主要是研发新一代设备集中控制系统,全面采用物联网概念,使所有的设备具有自身的感知功能和信息传输功能,云端管理服务器能掌握和控制所有设备的运行状况和运行计划,遇到故障能及时报警同时能提示相应的对策。 5、研发和提升新一代无纸化多媒体会议系统,首先升级和改造终端设备及软件,使之具备更舒适的人机操作体验,更人性化的便捷易懂的操作界面,同时使之具备更稳定强大的网络通讯功能,成为更适合于云服务的终端设备。同时,研发和加强基于云计算和云服务的各类会议相关功能和办公功能,使会议成为更便捷,更务实,更环保的办公功能。
应急指挥中心系统支撑平台开发项目	1、公司已自行成功研发了《企业宽带IP 统一多媒体应用平台系统》。该系统采用 IP 技术为网络平台,实现了视频、音频和数据的高度集成和统一,为多媒体数据的统一管理,统一显示,统一存储提供了方便,同时也极大地增加了系统的利用效率和可扩展性。为应急指挥中心的多媒体数据的集中管理,系统的升级扩容提供了有效的平台。 2、公司已自行成功研发了《金桥多画面分割器软件》。该系统通过视频的动态 OVERLAY 技术,不借助主 CPU 实现了视频的动态预览功能,最大限度地节约了计算机的运算资源,实现了同时支持 64 路视频的目标。同时,该系统在支持复合视频信号/RGB 视频信号各自的动态切换的基础上,通过软件协调,还能支持复合视频信号及 RGB 信号的交互切换。从而极大地方便了应急指挥中心所需的多画面多输入信号的集中控制和显示。 3、本公司已自行研发成功了《金桥远程视频监控平台软件》。该系统利用无	1、改造和提升现有应急指挥中心系统,全面实现指挥中心各系统的数字化与IP 网络化。加强系统的 WEB 化建设,实现系统一体化 B/S 架构。同时,实现所有终端设备的智能感应化和信息传输智能化,使所有设备成为物联网上的智能感应终端。并且实现指挥中心的各功能的云服务化,以更有效地利用网络和计算机资源,更高度地集中信息,更高速地处理信息,以使指挥中心真正起到头脑的作用。 2、研发 IP 网络矩阵,利用 IP 网络矩阵,实现快速便捷的信息控制和切换,使指挥信息能便捷地提供到任何地方。授权决策者和相关执行者,能利用 IP 网络矩阵,在任何联网的显示终端上收集信息并发出指令,极大地提高信息交换和显示的灵活性、交互性和性价比。 3、强化基于无线网络,特别是基于 3G/4G 和公共 WiFi/Wimax 的音视频通讯能力,充分利用公共通讯资源,消除通讯盲点,做到管辖区域的全覆盖,以实现对全管辖区域的无盲点应急指挥。

	线 IP 音视频实时传输技术及高性能音视频编解码技术,实现了应急指挥中心对分散的各事发地点的高效高清晰的实时监控。同时,该系统还具有音频双向通讯和实时录像功能,智能语音激励报警功能和智能识别功能, GPS 信息传输功能。初步实现了移动物联网概念的应急信息交互功能。	同时加强与地理位置信息的联动及智能感应信息的联动,实现基于移动互联网的智能应急物联网功能。 4、提高现场认知度,全面提升现有的视频捕捉、传输及显示屏幕的分辨率,使之升级为高清或超高清水准,并对相关技术进行研究,提升大规模电子拼接墙及多元素拼接显示系统的性能,同时,开发 3D 视频实时传输和显示技术,提高系统的仿真度,使指挥中心如亲临现场又能俯瞰现场,收集到最真实又最全面的信息,做出最正确的判断。 5、研发智能预案提示系统及模拟训练系统。为应急指挥系统提供智能化的预案提示功能和基于预案的模拟指挥训练功能,以提高指挥人员的实战应对能力,充分掌握系统的使用方法提高系统使用效果。 6、积极研发和利用北斗/GPS 等地理信息定位导航技术,进一步提高应急指挥的精准度和高效性。 7、研发兼容各种设备的设备状态信息监控协议,信息交互技术,及设备状态可视化技术,实现应急指挥系统内设备的便捷明了可靠的全程集中监控。 8、研发调度内容的可视化技术,特别是指挥中心及现场的屏幕显示内容的可视化和调度的可视化,以实现便捷明了可靠的指挥调度。
科技法庭系统平台开发项目	1、本公司已自行成功研发了《金桥科技法庭智能控制信息管理平台软件》,除了庭审必需的功能外,还实现了大量设备的集中化控制,并与其他弱电系统的接口对法庭内的各类环境设备进行控制。 2、本公司已自主研发成功了《金桥远程庭审软件》,该软件专门为远程审判设计,通过采用成熟、稳定,性价比高的编解码技术,高度的集中控制和管理的一体化式系统,图形化软件控制平台,可方便地集中控制远端系统的设备及监控使用状况。 3、本公司已自主研发成功了《金桥多通道视音频数字化存储软件》,在硬件设备、管理软件之上形成独立统一的二次开发接口,形成完善的 SOA 体系,达到 SaaS 要求,在服务层之上完成了桌面应用程序,有效增强系统的体验度和完整度。	新一代《金桥科技法庭智能控制信息管理平台软件》将在现有的基础上,为实现适合中国 4 级法院信息互通化的现代化建设要求,着重研发基于云计算/云服务/云存储的平台建设,着重于信息的云端统一管理提高系统的使用效率和安全性,以及终端的简化/人性化操作,在减轻工作人员的负担的基础上,提高工作人员的信息操控能力。具体研发项目如下: 1、开发新一代全高清全 IP 化庭审系统,以满足国家对法庭信息化建设的要求,并大幅提高系统性价比和稳定性,降低以往的以庭审主机为核心的庭审系统的系统单点故障瓶颈; 2、开发新一代的庭审控制系统,使之适应集中化、网络化、高清化的系统应用需求; 3、开发新一代的庭审系统平台软件,满足省辖三级法院业务需求,实现三级法院庭审系统互联互通,多格式宽码流自适应的系统要求;

		4、开发庭审资料的智能化检索，通过与省辖三级各法院数据库的互联及智能化检索，实现案例及审判资料的随时调用，提高庭审的效率； 5、在新一代的可满足省辖三级法院业务需求的庭审系统平台软件的基础上，充分利用云计算及云存储技术，使之最终扩展成能支持四级法院的综合性法庭信息管理系统； 6、研发基于触控技术的操作便捷内容丰富的庭审助手系统及终端，使法官，书记员，公诉人，辩护人等在庭审过程中能看到所有有关庭审的音视频（包括法庭内外的视频，羁押室及羁押通道的视频等）及数据信息（包括书记员笔录，审判资料，证据资料，相关判例，法律文书等）；同时还能控制法庭内的设备（话筒，扩声，显示等）；既不损坏司法的庄严，又能方便工作人员工作，提高司法效率。
技术中心	1、公司承担或参与过多项国家级及省市级重大技术研发项目，其中包括国家火炬计划项目《智能多媒体中控会议系统》、国家 863 计划项目《上海市电子政务协同工作平台关键技术的研究与开发》及国家科技部创新基金资助项目《企业级宽带 IP 统一多媒体系统》等； 2、公司有 7 项研究成果被认定为上海市高新技术成果转化项目，其中 3 项为 A 级； 3、公司现有软件著作权 44 项、软件产品 37 项、实用新型专利 1 项。	1、研究多媒体信息系统领域的核心技术；包括新一代超高清编解码技术，3D 编解码技术及传输显示技术，新一代 IP 多媒体实时传输技术等核心技术； 2、研究整合各产品的新一代平台化技术；包括基于云计算技术的新一代网络应用模块化及网络应用平台化技术； 3、积极研究提升产品竞争力的新兴技术；包括物联网技术及支撑物联网应用的智能化音视频感应检测技术，智能化信息搜索及解析技术，智能化预案提示技术等智能化技术； 4、建设公共测试实验平台； 5、建设技术支持中心。
营销和服务体系	公司现有独立的营销和服务机构，包括市场策划部、系统集成部、系统渠道部、技术工程部、客户服务部、物流部和 7 个分公司，具有专业的技术和管理团队，负责市场分析、业务承揽、系统集成、运维服务。营业收入持续增长，服务意识和信誉良好。	1、建立企业级呼叫中心，实现售前、售后、质量、投诉等统一管理，提高质量服务和工作效率； 2、建设总部和各分公司的体验中心，展示公司在 AV 领域的最新技术和自主产品的最新成果； 3、建设企业级的数据中心及 EIMS 系统，实现支持公司业务发展的企业信息管理系统； 4、建设客户服务中建设全国体系的服务站和维修接待站，建立快速反应机制； 5、建设金桥培训学院，形成一个高度综合集成的资源库。

三、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具体情况

（一）多媒体会议系统平台开发项目

1、项目概况

本项目主要是对公司原有多媒体会议系统进行全面升级和扩展，着重于实现具有新时代概念的基于云计算/云存储/云服务的综合性多媒体会议平台的建设。首先通过全面采用基于 WEB 的统一的人机交互手段以及基于 WEB Service 的统一的信息交换手段和基于 XML SCHEMA 的信息统一管理和处理，实现系统的单一门户化、统一的权限管理和安全防护以及与其他信息系统的融合，最终实现系统平台的云计算化/云存储化/云服务化。从而使多媒体会议系统与用户的业务信息融合、与用户的业务需求融合、与用户业务流程融合，真正融入一体化的综合业务信息平台中，在提供丰富的会务管理内容的同时，提高信息的利用效率和设备的使用效率和管理效率，大幅降低系统的定制成本，提高市场竞争力，并且加强内容管理的安全性和内容提供的便捷性，使之在功能和效益双方都能得到飞跃式的提升。

2、项目背景及必要性

随着人类社会进入信息时代，现代会议系统已摆脱了传统的语言交流为主的单一应用，而是大量应用数字技术和网络技术现代信息技术，实现在单位时间、空间的会议过程中传递和交换更多的必要信息，提高会议效率，增加实现会议目标的可能性。多媒体会议系统已成为现代人进行信息交流、沟通的重要平台，其应用已渗透到人类社会活动的各个领域，在政府、企业及其他各行业中均有大量应用。随着经济的发展，市场对多媒体会议系统的需求不仅在规模上与日俱增，在功能上亦趋于复杂化、个性化，从而为行业内企业提供了充分的技术研发动力和业务发展空间。

随着《电子信息产业调整和振兴规划》、《国务院关于加快培育和发展战略性新兴产业的决定》等一系列国家战略性政策的推进，我国信息化建设的速度将进一步加快，多媒体信息系统是集中了平板显示、通信技术、控制系统、软件系统等多方面的新兴技术，是新一代信息产业的集中体现。各行业用户对多媒体会议系统在显示效果、操控便利性及智能化程度等方面的要求也将不断提高。本项目建成后，公司原有多媒体会议系统各方面性能将得到显著提升，从而使公司能

够保持技术领先地位、提升综合竞争力，不断满足日益增长的市场需求，实现持续、快速的成长，迅速扩大并保持市场份额。同时本项目的实施也将带动远程会议、无纸化办公等低碳环保型办公方式的进一步推广，符合当前我国建设资源节约型、环境友好型社会的政策要求。

3、投资概算

本项目计划总投资 4,052.52 万元，拟用募集资金投入，具体投资明细如下：

序号	费用名称	金额（万元）	费用构成比例
1	办公场地装修	74.00	1.83%
2	设备购置	1,550.32	38.26%
3	软件购置	312.15	7.70%
4	技术开发费	849.97	20.97%
5	基本预备费	72.52	1.79%
6	铺底流动资金	1,193.56	29.45%
合计		4,052.52	100.00%

4、项目建设内容

本项目的建设内容主要包括以下五个方面：

（1）会务管理系统功能全面提升和扩展，主要是对会务管理系统涉及的会议室预订、会议通知发布、与会人员信息管理、签到管理、座席管理、议程管理、发言管理、表决管理、设备管理、内容管理、显示管理等功能模块进行全面升级扩展，实现全设备的 IP 网络化和应用的云服务化；实现覆盖会议全过程的所有信息的集中统一管理和信息数据化以及覆盖会议全过程的流程 IT 化和智能化，从而让系统使用者能通过客户终端（包括使用平板电脑等）连接云服务，便能更便捷地查询和预约会议室及各种配套设备，参会者能及时收到会议通知，管理者能及时准确收到与会人员的信息，会议时间，地点和内容，系统能准时地开启各种设备以供会议使用，主持者能准确地知道参会者的签到情况及座席位置等，并能直观准确地控制议程进行，控制发言顺序及发言时间，有效主持及统计表决结果，以提高会议效率和效果，满足不断增加的客户对会议简洁高效且内容充实的需求。

（2）信息呈现系统及功能的全面提升和扩展，主要包括：显示设备的超高清化和显示内容的融合一体化，特别是研发新一代信息可视化技术和信息融合一

体化呈现技术，使用户能将数据信息以一目了然的图形化方式将其内涵的信息传递给受众，并能将各种多媒体信息有机地一体化地呈现在整个屏幕上，使各种多媒体信息能相互配合相互补充形成一个融合信息体来完美地传递所要表达的信息；自主开发超大屏幕多投影机多元素复杂配合的无缝拼接及非平面（弧形，球形等）的图像无缝拼接；引入 3D 显示技术及网真显示技术，使之能显示更多、更逼真和更具临场感的内容，以满足未来会议对信息真实感的需求。

（3）设备管理系统功能全面提升和扩展，主要是研发新一代设备集中控制系统，全面采用物联网概念，使所有的设备具有自身的感知功能和信息传输功能，全面实现设备和环境的 IP 控制和远程诊断，云端管理服务器能掌握和控制所有设备的运行状况和运行计划，并能实现系统内所有设备的一元化，可视化，形象化状态显示，遇到故障时能及时报警，并能直观地显示故障或报警设备的所在位置和异常状态，同时能提示相应的对策。

（4）平台化管理系统，主要是对多媒体会议系统进行全面升级，实现信息的数字化与 IP 化，并通过全面采用基于 WEB 的统一的人机交互手段以及基于 WEB Service 的统一的信息交换手段和基于 XML SCHEMA 的信息统一管理和处理，实现系统的单一门户化、统一的权限管理和安全防护以及与其他信息系统的融合，最终实现系统平台的云计算化、云存储化和云服务化，以便把信息统合到云计算服务中心来进行高效的处理和实现系统间信息的高效共享。从而使多媒体会议系统与用户的业务信息融合、与用户的业务需求融合、与用户业务流程融合，真正融入一体化的综合业务信息平台中。

（5）研发新一代多媒体无纸化会议触控系统，更有效地实现会议无纸化的环保理念，在最大限度地模仿纸张的翻阅感、使用感的同时最大限度地发挥电子触摸屏的多媒体操控能力及和云计算/云存储相结合的信息收集能力和信息发布能力，使用户能随时随地参加所需参加的会议，随心所欲的交流思想，安全轻松地查阅各种资料。

新一代多媒体会议系统结构图



5、技术水平

项目建成后，系统涵盖的各主要功能模块将具备以下技术先进性：

系统涵盖的主要功能模块	主要参数	技术先进性描述
会议显示系统	全高清/超高清显示； 全数字化及 IP 传输。	多元素复杂配合的无缝拼接； 全数字化及 IP 传输； 非平面无缝无变形拼接。
远程会议系统	全高清 IP 传输； 音视频，文字，鼠标同步传输； 发言表决集中控制。	H.264-HP 及 HEVC 高性能编解码； 会议现场及远程分会场集中一体控制。
多媒体录播系统	多点同步录制； 会议纪要同步录制； 时移(time-shift)回放功能。	会议纪要同步录制及同步回放； 多用户不同内容同时移回放功能。
会议综合终端	传统密码+生物信息用户认证； 会议信息同步播放及点播功能； 发言表决功能。	生物信息等高度用户认证功能； 会议相关信息检索功能； 直播、点播、时移回放； 兼容签到、发言、表决、查询、收看、 参会者之间 CHAT 等功能于一体； 触摸屏及人性化导航简易操作。
信号处理系统	WEB Service 化； XML 数据处理及中央数据库集中存储。	系统兼容性高，修改更新方便，管理方便（可远程管理，无需专用软件）
集中控制、会议扩声控制、会务管理、无线表决、无线签到、电子票箱、会务公告、室内显示控制、会议摄像控制等系统	WEB Service 化	系统兼容性高，修改更新方便，管理方便（可远程管理，无需专用软件）
设备管理系统	设备信息网络化，一元化，可视	通过对设备信息的网络化和传输协

	化，形象化	议标准化，实现设备信息的远程统一监控和管理；同时通过信息的可视化技术，使设备管理更及时准确便捷。
--	-------	--

6、主要设备情况

本项目将分别购置 312.15 万元的软件和 1,550.32 万元的硬件设备。为实现本项目建设目标，在充分利用公司现有设备的前提下，根据产品技术升级的需要，本项目拟添置与开发、试验环境相关的硬件设备及软件开发工具。

本项目的实施对设备的稳定性、先进性、可靠性、标准化程度以及整体配套有着较高要求，目前国产设备系列尚不齐全，有些性能指标暂不能达到相关使用要求，因此涉及本项目的设备选型以国外知名厂家的主流产品为主。

7、主要原材料、辅助材料及燃料的供应情况

本项目所需要的原材料主要是多媒体会议系统环境建设中所涉及的系统建设的材料，如：布线材料、装修材料以及监控、显示、音响等设备。这些材料和设备在市场上有成熟的产品，可以通过市场采购的方式获取。

本项目所需的配套条件主要是一般办公场地所需的水、电、空调、电话、互联网等。

8、主要人员配置

为顺利完成多媒体会议集控平台开发及技术支持中心项目，公司计划投入研发人员 43 人，目前已有研发人员 26 人，需要新增研发人员 17 人，其中第一年新增 10 人。具体人员配置情况如下表所示：

项目角色	总需求（人）	现有（人）	短缺（人）	角色职责
项目经理	3	1	2	项目管理、项目计划
需求分析师	2	1	1	需求、政策、法规、规范调研
系统架构师	2	1	1	系统架构设计、建模
系统设计师	2	1	1	系统的概要、详细设计
软件工程师	21	15	6	产品编码实现、单元测试
测试工程师	7	4	3	系统功能、性能测试
产品培训师	1	0	1	客户培训、产品演示
部署工程师	2	1	1	产品的部署、发布
质量工程师	2	1	1	质量保证和监督
配置工程师	1	1	0	版块控制、文档编写
总计	43	26	17	/

9、投资项目竣工时间

（1）项目建设实施进度

	时间安排	T+3	T+6	T+9	T+12	T+15	T+18	T+21	T+24
1	实施方案设计及审批	→							
2	办公室装修		→						
3	设备购置、安装、调试			→					
4	人员引进与培训		→	→					
5	项目设计开发		→	→	→	→	→	→	
6	测试, 产品化								→

(2) 技术开发进度

	时间安排	T+3	T+6	T+9	T+12	T+15	T+18	T+21	T+24
1	系统开发准备	→							
2	全超高清视频显示		高清化	→		IP 化	→		
3	多元素无缝拼接		→	→					
4	非平面无缝拼接					→	→		
5	WEB Service 和 WEB 界面化			服务器	→		界面	→	
6	单一门户化和统一权限管理		服务器	→				终端	→
7	信息统一管理 XML SCHEMA			XML	→		数据库	→	
8	全高清 IP 远程会议		→	→	→	→	→	→	
9	多路实时录像及时移回播			录制	回播	→	多路同步	时移回放	→
10	个人用综合会议终端			→	→	→	→	→	→

注: T 代表本次募集资金或自筹资金到位时间, 3、6、9 等数字代表月份数

10、环保问题及采取的措施

本项目的实施对环境无不良影响, 项目实施过程中产生的废弃纸张、光盘等各类介质由碎纸机、回收桶等进行回收处理, 保证办公环境和周围环境不受污染; 本项目引入的设备为开发与测试设备, 不产生噪音等污染; 项目涉及的能源为办公场所的正常照明用电、音视频设备用电、电脑用电、空调用电等, 无特殊工业用电需求, 用电亦按规定采取相应安全保护措施。

本项目环境影响登记表已获上海市徐汇区环境保护局徐环审 2011-042 号文批复, 从环保角度同意本项目建设。

11、项目选址、实施和目前进展

公司已自筹资金购置上海漕河泾新兴技术开发区内田林路三期厂房 487 号 20 号楼 22 层, 共耗资 4,039.27 万元, 建筑面积为 1,923.46 平方米, 并于 2011

年 12 月 1 日获得了沪房地徐字（2011）第 017639 号房地产权证。本项目占用其中的 400 平方米。

本项目已完成相关技术准备和市场需求调研，并据此完成了项目可行性论证和项目备案。

12、项目效益分析

序号	项目	指标值
1	年均销售收入（万元）	14,460.84
2	年均净利润（万元）	1,426.39
3	内部收益率	30.05%
4	财务净现值(12%)（万元）	2,830.31
5	投资回收期（年）	4.23
6	盈亏平衡点（第三年）	52.87%

项目计算期为 5 年，其中前 2 年主要为建设期，后 3 年为达产期；房屋建筑物按 20 年折旧，残值率为 10%；机器设备按 5 年折旧，残值率为 5%；无形资产按 5 年摊销，无残值；企业所得税率为 15%。

（二）应急指挥中心系统支撑平台开发项目

1、项目概况

本项目主要是对公司原有应急指挥中心系统解决方案进行升级改造，全面实现指挥中心各系统的数字化、IP 网络化和信息化，从而提升其信息共享的能力和效率以及提升其对信息的分析判断能力和效率。同时加强系统的 WEB 化建设和 IP 分布式建设以及计算资源的集中化、虚拟化建设，从而实现指挥中心各功能的云计算化和云服务化，实现全国各级指挥中心的一体化以及各种不同指挥中心、信息中心的互联互通、信息共享，同时加强对数据分析、数据挖掘以及数据可视化技术的研发，以便使指挥中心能更有效地利用网络和计算机资源，更高效地采集信息、更高度地集中信息、更高速地分析信息、更迅速地作出正确的判断和执行指挥调度。并且，实现所有终端设备的智能感应化和信息传输智能化，使所有设备成为物联网上的智能感应节点，使指挥中心成为收集信息并作出决断和命令的头脑。

2、项目背景及必要性

近年来，包括恐怖袭击、自然灾害、大规模传染性疾病等在内的各种突发性公共事件频繁发生，严重威胁到社会稳定和公众的生命财产安全。面对这些突如

其来的灾难，我国开始日益重视应急指挥中心系统的建设。2006年1月8日，国务院正式发布《国家突发公共事件总体应急预案》，标志着政府应急工作进入了规范、快速发展的新阶段；2007年8月30日，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通过《中华人民共和国突发事件应对法》，要求县级以上地方各级人民政府应当建立或者确定本地区统一的突发事件信息系统；2009年起，我国各省市如山东、陕西、黑龙江、海南、青海等都陆续出台了应急预案处理办法，全国性的应急管理平台建设开始部署。

突发事件的频繁发生和相关政策的陆续出台使得应急指挥中心系统的市场需求不断释放，与此同时行业用户对应急指挥中心系统提出了越来越高的要求。近年来面对全球性环境污染、城市严重交通拥堵、大规模金融交易、能源供给安全保障等的日常性监控调度及应急指挥也成为现代社会保障的必不可少的一部分，这更进一步加剧了对应急指挥系统的需求。伴随着客户要求的不断提高，应急指挥中心系统也随之演进，越来越多的新技术应用其中，且各种技术不断融合，技术创新、应用创新成为行业内企业竞争的焦点以及行业增长的关键点。

本项目建设后，本公司的应急指挥中心系统将实现高速网络与无线网络的融合，物联网与云计算的融合，数据呈现与音视频多媒体呈现的融合，进一步强化音视频信息交互能力、信息收集能力和信息分析判断能力、消除盲点，同时系统将全面实现数字化、IP化和WEB化，并提升应急指挥中心系统的信息采集、处理、共享和协作的能力以及智能化水平。上述技术水平的提升均可明显增强公司的市场竞争力。

3、投资概算

本项目计划总投资 2,860.45 万元，拟用募集资金投入，具体投资明细如下：

序号	费用名称	金额（万元）	费用构成比例
1	办公场地装修	55.50	1.94%
2	设备购置	795.36	27.81%
3	软件购置	382.03	13.36%
4	技术开发费	734.14	25.67%
5	基本预备费	51.94	1.82%
6	铺底流动资金	841.48	29.42%
合计		2,860.45	100.00%

4、项目建设内容

本项目主要是对公司原有应急指挥中心系统解决方案进行升级改造，全面实现指挥中心各系统的数字化与 IP 网络化。同时加强系统的 WEB 化建设，实现系统一体化 B/S 架构，从而实现指挥中心的各功能的云计算化和云服务化，以便使指挥中心能更有效地利用网络和计算机资源，更高度地集中信息，更高速地处理信息。并且，实现所有终端设备的智能感应化和信息传输智能化，加强信息的可视化显示控制和调度技术以及可视化设备管理控制技术的研发，使所有设备成为物联网上的智能感应节点，同时，数据信息的分析挖掘技术、数据信息的可视化呈现技术的研发，使指挥中心成为收集信息并作出决断和命令的头脑。本项目主要建设内容包括以下八个方面：

（1）全面实现指挥中心各系统的数字化与 IP 网络化，研发分布式 IP 网络音视频传输交互技术（IP 网络矩阵），实现快速便捷的信息控制和切换，使信息能便捷地提供到任何地方以供指挥者使用。授权决策者和相关执行者，能利用 IP 网络矩阵，在任何联网的显示终端上收集信息并发出指令，极大地提高信息收集和交互的灵活性。（2）加强系统 WEB 化和系统一体化建设，实现云计算化和云服务化，以此实现各层各级的指挥中心之间的互联互通和不同领域的指挥中心之间的互联互通，以保证能迅速有效并广泛地获取信息，增加决策的客观性与准确性。同时能加强应急指挥中心的机动性，只要网络连通，任何场所都能迅速成为应急指挥中心。本项目将在这一方面加大投入，在提高信息的一体化处理能力的同时，提高系统的柔软性、可扩展性及可分散性，同时加强系统的单一门户化和统一的权限管理和安全防护，使各个系统的信息能更有效地结合起来，以便于信息的统合处理和系统间信息的快速检索和相关信息的协调显示，在提高用户的使用和管理的便捷性的同时，又提高系统的融合性和安全性。另外，本项目还将努力实现界面的单一化和信息的个人化，方便用户在任何地方连接应急指挥中心系统都能得到同样的信息。

（3）强化基于无线网络，特别是基于 3G/4G 和公共 WiFi/Wmax 的信息传输能力，特别是音视频通讯能力，投入研究无线网络上的音视频编解码及传输相关技术，特别是要优化在覆盖面广应用广泛的 3G/4G 及公共 WiFi/Wmax 等无线网络上的音视频编解码及传输系统，实现无线网络下的高保真和同步音视频传输，加强对现场信息的收集能力，确保指挥中心能及时看到和听到在任何地方发

生的紧急情况，充分利用公共通讯资源，消除通讯盲点，做到管辖区域的全覆盖，以实现对全管辖区域的无盲点应急指挥。同时加强与地理位置信息的联动及智能感应信息的联动，实现基于移动互联网的智能应急物联网功能。

（4）提高信息认知度。本项目将全面提升现有的视频捕捉、传输及显示屏幕的分辨率，使之升级为高清或超高清水准，并对相关技术进行研究，以增强对现场的认知能力（规模及清晰度），同时，开发 3D 视频实时传输和显示技术，提高系统的仿真度，使指挥中心如亲临现场又能俯瞰现场，收集到最真实又最全面的信息，做出正确判断。在此基础上，积极研发数据信息的分析技术和呈现技术（信息的图示化、形象化），从而提高应急指挥的迅速性、准确性和可靠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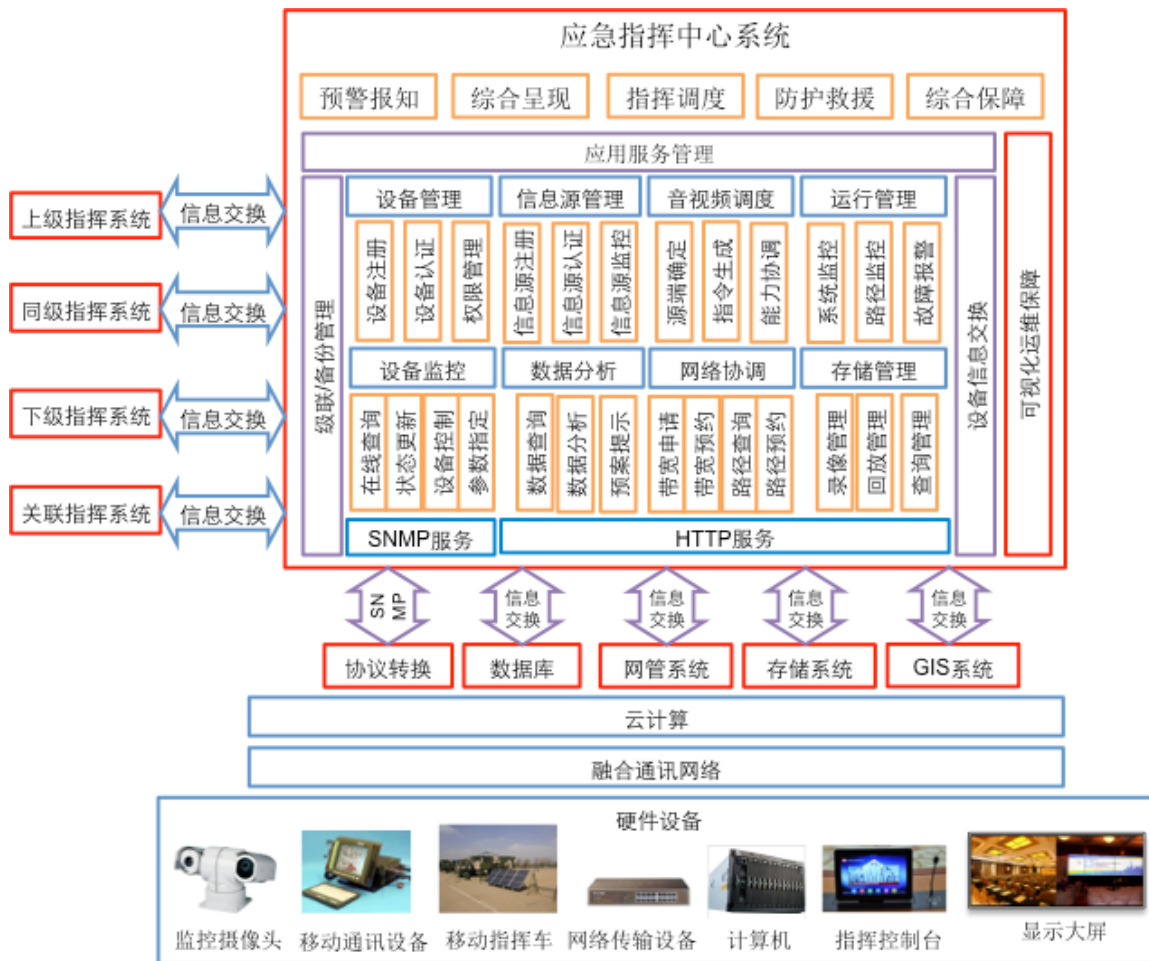
（5）开发智能预案提示系统，根据情况的变化和预案的执行，智能地提示下一步骤的行动方案，以帮助指挥人员及时作出正确的判断和发出有效的命令，并开发模拟训练系统，通过基于预案的模拟训练，提高指挥人员的判断能力和指挥能力，同时也提高预案提示的智能化程度。

（6）开发利用北斗卫星和 GPS 定位导航卫星实现对信息源特别是移动信息源的定位，以精确地掌握信息，提高应急应对的准确性和可靠性。

（7）研发兼容各种设备的设备状态信息监控协议，信息交互技术，及设备状态可视化技术，实现应急指挥系统内设备的便捷明了可靠的全程集中监控和管理，以确保系统的正常运行和迅速及时解决问题。

（8）研发调度内容的可视化技术，特别是指挥中心及现场的屏幕显示内容的可视化和调度的可视化，以实现便捷明了可靠的指挥调度。

新一代应急指挥中心系统结构图



5、技术水平

项目建成后，系统涵盖的各主要功能模块将具备以下技术先进性：

系统涵盖的主要功能模块	主要参数	技术先进性描述
电子墙显示	超高清显示	能支持复杂的图像拼接。
IP 矩阵	IP 切换	以 IP 高速切换来代替昂贵的模拟或光纤矩阵。
视频监控	IP 高清	支持 H.264-HP 及新一代编解码 HEVC； 支持 SIP 在线状况实时通知。
3D 传输显示	3D 视频	支持 3 维图像传输及显示。
移动音视频双向传输	QVGA@30fps； 无线实时双向传输	支持 WiFi，3G，4G 等多种无线传输； 高清晰音视频双向传输； 支持 SIP 呼叫，在线显示； 支持非在线短信呼叫。
智能预案提示	智能提示	根据预案的选择及进展智能提示下一步的执行方案。
卫星定位导航	精确定位	利用北斗及 GPS 实现信息源的精确定位
可视化设备管理	一元化，可视化	通过设备信息的统一协议化和网络化及可视化，实现统一的便捷明了的设备监控和管理
可视化显示调度	可视化	通过对显示内容的可视化，以提高显示内容调度的准确性和便捷性

6、主要设备情况

本项目将分别购置 382.03 万元的软件和 795.36 万元的硬件设备。为实现本项目建设目标，在充分利用公司现有设备的前提下，根据产品技术升级的需要，本项目拟添置与开发、试验环境相关的硬件设备及软件开发工具。

本项目的实施对设备的稳定性、先进性、可靠性、标准化程度以及整体配套有着较高要求，目前国产设备系列尚有不全，有些性能指标还不能达到相关使用要求，因此涉及到本项目的设备选型以国外知名厂家的主流产品为主。

7、主要原材料、辅助材料及燃料的供应情况

本项目所需要的原材料主要是应急指挥系统环境建设中所涉及到的系统建设的材料，如：布线材料、装修材料以及监控、显示、音响等设备。这些材料和设备在市场上有成熟的产品，可以通过市场采购的方式获取。

本项目所需的配套条件主要是一般办公场地所需的水、电、空调、电话、互联网等。

8、主要人员配置

本项目计划投入研发人员 36 人，现有研发人员 21 人，需新增研发人员 15 人，其中第一年新增 9 人。具体人员配置情况如下表所示：

项目角色	总需求（人）	现有（人）	短缺（人）	角色职责
项目经理	1	1	0	项目管理、项目计划
需求分析师	2	1	1	需求、政策、法规、规范调研
系统架构师	2	1	1	系统架构设计、建模
系统设计师	2	1	1	系统的概要、详细设计
软件工程师	13	9	4	产品编码实现、单元测试
测试工程师	8	4	4	系统功能、性能测试
产品培训师	2	1	1	客户培训、产品演示
部署工程师	2	1	1	产品的部署、发布
质量工程师	2	1	1	质量保证和监督
配置工程师	2	1	1	版块控制、文档编写
总计	36	21	15	/

9、投资项目竣工时间

(1) 项目建设实施进度

	时间安排	T+3	T+6	T+9	T+12	T+15	T+18	T+21	T+24
1	实施方案设计及审批	→							
2	办公室购买和装修		→						
3	设备购置、安装、调试			→					
4	人员引进与培训		→						
5	项目设计开发		→						
6	测试，产品化								→

(2) 技术开发进度

	时间安排	T+3	T+6	T+9	T+12	T+15	T+18	T+21	T+24
1	系统开发准备	→							
2	全超高清音视频监控		高清			超高清 HEVC			
3	电子墙多元素复合拼接		任意组合				自动组合		
4	屏幕鼠标键盘 IP 传输								
5	智能手机 IP 音视频传输						卫星定位		
6	SIP 手机呼叫		SIP 交互		在线管理	非在线通知			
7	IP 矩阵								
8	WEB Service/界面		Web Server				界面		
9	单一门户化权限管理			认证服务器			生物认证		

10	3D 视频传输及显示			Stereo 显示	→	传输	→		
11	信息统一管理				→	3DVC 可视化	→		
12	智能预案提示				→				
13	模拟训练系统						→		

注：T 代表本次募集资金或自筹资金到位时间，3、6、9 等数字代表月份数

10、环保问题及采取的措施

本项目的实施对环境无不良影响，项目实施过程中产生的废弃纸张、光盘等各类介质由碎纸机、回收桶等进行回收处理，保证办公环境和周围环境不受污染；本项目引入的设备为开发与测试设备，不产生噪音等污染；项目涉及的能源为办公场所的正常照明用电、音视频设备用电、电脑用电、空调用电等，无特殊工业用电需求，用电亦按规定采取相应安全保护措施。

本项目环境影响登记表已获上海市徐汇区环境保护局徐环审 2011-045 号文批复，从环保角度同意本项目建设。

11、项目选址、实施和目前进展

公司已购置上海漕河泾新兴技术开发区内田林路三期厂房 487 号 20 号楼 22 层，共耗资 4,039.27 万元，建筑面积为 1,923.46 平方米，并于 2011 年 12 月 1 日获得了沪房地徐字（2011）第 017639 号房地产权证。本项目占用其中的 300 平方米。

本项目已完成相关技术准备和市场需求调研，并据此完成了项目可行性论证和项目备案。

12、项目效益分析

序号	项目	指标值
1	年均销售收入	10,150.79 万元
2	年均净利润	1,100.77 万元
3	内部收益率	32.02%
4	财务净现值（12%）	2,254.69 万元
5	投资回收期	4.24 年
6	盈亏平衡点（第三年）	54.06%

项目计算期为 5 年，其中前 2 年主要为建设期，后 3 年为达产期；房屋建筑物按 20 年折旧，残值率为 10%；机器设备按 5 年折旧，残值率为 5%；无形资产按 5 年摊销，无残值；企业所得税率为 15%。

（三）科技法庭系统平台开发项目

1、项目概况

科技法庭建设是向着以最高院为首的 4 级法院的互联互通，资源整合、有效利用和公开开放的方向发展。云计算/云存储概念是最适合整合 4 级法院资源，实现互联互通的平台。本项目将在现有的《金桥科技法庭智能控制信息管理平台》的基础上，为实现适合中国 4 级法院信息互通化的现代化建设要求，着重研发基于云计算/云服务/云存储的平台建设，着重于信息的云端统一管理提高系统的使用效率和安全性，以及终端的简易化/人性化操作，在减轻工作人员的负担的基础上，提高工作人员的信息操控能力。本项目主要包括开发新一代的综合法院信息化系统，使之适应于法院内外各种信息的集中化、网络化、高清化、综合化的应用需求；开发新一代的庭审信息综合管理平台，满足省辖三级法院业务需求，实现三级法院庭审系统互联互通，多格式宽码流自适应的系统要求；开发庭审资料的智能化检索，通过与省辖三级各法院数据库的互联及智能化检索，实现案例及审判资料的随时调用，提高庭审的效率。在上述研发的可满足省辖三级法院业务需求的新一代的庭审系统平台软件的基础上，充分利用云计算及云存储技术，开发能支持四级法院的综合性法院信息管理平台，使全国各级法院能互联互通，信息共享。为真正实现公开、公正、高效、真实和透明的执法提供技术支撑。

2、项目背景及必要性

随着我国法律制度的不断完善和健全，社会形势和经济法制建设发展对司法过程的公开、公正、高效、真实和透明的要求日益加强。法院的信息化建设关系着“公正与效率”工作主题的实现，法院的管理模式需要有信息化的管理手段来予以保障和促进。2008 年，最高人民法院下发了《人民法院审判法庭信息化建设规范》（试行），要求人民法院审判法庭利用网络、通信、多媒体等技术为证据展示、庭审记录、庭审信息管理和本地及远程应用等活动提供支持。2009 年 7 月最高人民法院和国家发改委联合发布《国家司法审判信息系统工程（“天平工程”）》，提出全国法院系统业务网络和业务应用建设，由最高人民法院规划、国家发改委通过立项，作为国家电子政务重点业务信息系统建设项目。2013 年 12 月最高人民法院发布《人民法院信息化建设五年发展规划（2013—2017）》，提出未来几年人民法院要加快“天平工程”建设，构建业务全覆盖、网络全互联、

资源全共享、系统高效应用、信息确保安全的法院信息化体系的要求。这些政策的出台为我国科技法庭系统的发展提供了广阔的空间。

因其应用领域的特殊性,即对法律法规的一致的解释判断的重要作用和案例的借鉴对实现司法公平公正的重要作用,各级法院数据库之间的信息共享已成为目前科技法庭系统的发展趋势。本项目的建设符合上述行业发展趋势;项目建成后,公司科技法庭系统各方面性能将得到显著提升,公司市场竞争力进一步增强。

3、投资概算

本项目计划总投资 2,846.58 万元,拟用募集资金投入,具体投资明细如下:

序号	费用名称	金额(万元)	费用构成比例
1	办公场地装修	55.50	1.95%
2	设备购置	793.65	27.88%
3	软件购置	357.50	12.56%
4	技术开发费	750.85	26.38%
5	基本预备费	51.75	1.82%
6	铺底流动资金	837.33	29.42%
合计		2,846.58	100.00%

4、项目建设内容

本项目将在现有的《金桥科技法庭智能控制信息管理平台》的基础上,为实现适合中国 4 级法院信息互通化的现代化建设要求以及法院内相关各系统间的互联互通的需求,着重研发基于云计算/云服务/云存储的平台建设,着重于信息的云端统一管理,提高系统的使用效率和安全性,以及终端的简易化/人性化操作,在减轻工作人员(法官,书记员,法警等)的负担的基础上,提高工作人员的信息操控能力。本项目计划在两年内分为五个方面对科技法庭系统平台的多项功能进行升级开发:

(1) 对软件平台进行升级,全面实现 IP 网络化和分散模块化。使之首先能便捷地满足与法院其他子系统的互联互通的需求,然后能满足省辖三级法院业务需求,实现三级法院庭审系统互联互通。首先是对平台入口和系统权限进行整合,将原来比较分散的业务模块和权限管理功能统一起来,在一个界面里就能完成系统相关所有操作,改善用户的使用感受;对系统主要业务模块进行 Web 化改造,使系统各业务都能在同一网页上融入一体,这样用户可以在任何地方登录系统网站完成操作,并通过对权限管理的 IP 化和数据库集中管理,实现 Single Sign On 及统一的层次化等级化权限管理,使用户在登录系统网站时一次性完成对系统各

业务的用户认证和权限认证，实现 Single Sign On，便捷用户和保证系统不存在权限管理的弱点和盲点。同时对第三方接口实施面向对象的服务改造，提高系统部署效率；对系统底层接口进行整理，为后续系统开发提供稳定应用接口，减轻控制系统的升级对软件平台的影响；改进流媒体录播系统，支持大规模、高流量视音频数据录制，支持分布式可扩展结构，改进流媒体播放管理，加强多级授权管理。

（2）对庭审系统实施全高清化改造，全面实现多媒体的 IP 化和高清化。媒体控制系统输入输出接口全面支持高清信号，支持对高清信号的编码、解码、存储，无差别兼容 SD、720i/P、1080i/P 等信号输入；实现 IP 构架的分布式组件结构，减少因系统单点故障导致庭审业务不能正常进行的困境，确保系统的耐故障性和安全性。系统的输入输出支持无极扩展，核心采用千兆网络架构，支持分体式、整体嵌入式的部署方式；支持主流的高清接口，包括 HDMI、DVI、YUV、VGA、SDI 等，接口支持比较灵活的配置方式；支持多码流，流媒体输出可以根据应用环境配置多种码率流媒体输出，适应不同网络环境。同时加强研发利用 SATA、iSCSI、FC、NAS、SAN 等高速大容量及网络存储技术实现海量的高清信息的高速存储。研发利用 timed text 等多媒体同步技术，实现音视频和文字记录的同步存储和同步播放。加强研发点播，直播，时移（time-shift）回放和快速跟进（1.x 倍）播发等远程播放功能，实现远程播放的多功能化，以增进远程收看者的便利性和理解程度。研发利用语音识别和语音文字自动转换技术，提高庭审速记辅助功能。

（3）加强智能化检索功能的研发，全面提高系统的智能化程度。积极研发模糊检索，联想检索等先进的智能检索技术。通过输入人所记忆的数个词语，检索系统会根据这些词语间的时间、空间、意思、顺序等的关联性进行推断、演绎、归纳，从而从模糊的输入词语中找出相关的信息，并通过找出的相关信息进行联想型推断，找出更多的相关信息，打破现有的关键词及关键词组合的传统检索，达到智能检索的目的。并通过与三级各法院数据库的互联，在庞大的审判记录和案件档案里，利用智能检索去查找过去的相关案例的审判资料和审判结果，以提高庭审的效率和公正公平性。

（4）充分利用云计算及云存储技术，在已实现的上述系统的基础上，实现分散存储，统一管理的云化架构，使各三级法庭系统能整合成云构造的分散型一

体化系统。使之成为能覆盖全国四级法院的综合性法院信息管理平台。为真正实现公开、公正、高效、真实和透明的执法提供技术支撑。

(5) 在减轻法官，书记员，法警，公诉人，辩护人等司法工作人员的负担，提高司法工作人员的信息化程度方面，积极研发基于触控技术的操作便捷内容丰富的庭审助手系统及终端，使法官，书记员，公诉人，辩护人等在庭审过程中能看到所有有关庭审的音视频(包括法庭内外的视频，羁押室及羁押通道的视频等)及数据信息(包括书记员笔录，审判资料，证据资料，相关判例，法律文书等)；同时还能控制法庭内的设备(话筒，扩声，显示等)；既保证司法的庄严，又能方便工作人员工作，提高司法效率。

新一代科技法庭系统整体架构图



5、技术水平

项目建成后，系统涵盖的各主要功能模块将具备以下技术先进性：

系统涵盖的主要功能模块	主要参数	技术先进性描述
庭审控制	庭审设备控制、庭审流程控制、庭审笔录、庭审示证、后台指示。	面向设备的可配置化的通用设备控制接口，网络化、图形化交互接口；业务流程与控制系统的集成；视音频编解码效率及稳定性，驱动稳定性；入口统一性和网络异常下的备用入口。
审委会控制	会议设备控制、庭审观摩、庭审评议、表决管理、后台庭审指示。	可配置化的通用设备控制接口，网络化、图形化交互接口。
庭审信息查询统计	庭审信息查询、业务数据统计。	客户化、定制化数据统计接口。

庭审信息点播直播	庭审视音频直播、庭审笔录直播、示证直播。	通用流媒体播放器支持，直播延时控制，直播带宽控制，大规模并发支持；笔录字幕化输出；
公共信息	Web 化，动画图形导引接口。	信息公示与导引系统与特定单位大楼结构的统一；多媒体公告。
庭审信息刻录	自动刻盘、自动打印封面。	硬故障处理
远程审判	远程审判、远程举证、网络举证，远程签字打印，远程虚拟场景还原。	多路远程视音频延时与同步控制，远程音频反馈拟制，虚拟审判场景还原。
后台监控	混合式监控平台，支持网络监控、支持模拟监控。	网络监控与模拟监控的互补与配置
综合信息	部门、人员管理，设备资源管理，法庭资源管理，会议室资源管理。	实体资源数据化
通用设备接口	配置化设备控制接口	设备接口抽象化
基础业务接口	面向服务的第三方业务系统接口	面向服务的第三方接口
庭审录像	分布式服务	大规模数据写入及处理效率
存储备份管理	文集数据备份，结构化数据备份，定期备份，灾难恢复。	大容量数据备份管理策略
存储生命周期管理	物理存储逻辑表达	前端存储、一级存储、二级存储、分布存储、备份存储管理。
数据同步管理	各级法院数据同步与集中	数据传输管理
摄像	前端数字化	IP 摄像系统
发言扩声	数字化	数字化发言系统
显示	IP 显示	网络化显示设备
示证	各种证据展示与采录	实物证据数字化
检索	多种模糊检索功能	根据输入词语间的时间、空间、意思、顺序等的关联性进行推断、演绎、归纳型智能检索
网络	基于 CDN 及云存储概念的统一门户管理，分散存储及就近接入	基于云计算及云存储的最先进的网路及设备分布架构，高效及高安全性
庭审助手	电容触控操作，信息终端	利用手势等便捷地人机触摸操作手段，实现对信息的查询，收集，交互

6、主要设备情况

本项目将分别购置 357.50 万元的软件和 793.65 万元的硬件设备。为实现本项目建设目标，在充分利用公司现有设备的前提下，根据产品技术升级的需要，本项目拟添置与开发、试验环境相关的硬件设备及软件开发工具。

本项目的实施对设备的稳定性、先进性、可靠性、标准化程度以及整体配套有着较高要求，目前国产设备系列尚有不全，有些性能指标还不能达到相关要求，因此涉及到本项目的设备选型以国外知名厂家的主流产品为主。

7、主要原材料、辅助材料及燃料的供应情况

本项目所需要的原材料主要是科技法庭系统环境建设中所涉及到的系统建设的材料，如：布线材料、装修材料以及监控、显示、音响等设备。这些材料和设备在市场上有成熟的产品，可以通过市场采购的方式获取。

本项目所需的配套条件主要是一般办公场地所需的水、电、空调、电话、互联网等。

8、主要人员配置

本项目计划投入研发人员 34 名，现有研发人员 19 员，需新增研发人员 15 员，其中第一年新增 10 人。具体人员配置情况如下表所示：

项目角色	总需求（人）	现有（人）	短缺（人）	角色职责
项目经理	1	1	0	项目管理、项目计划
需求分析师	2	1	1	需求、政策、法规、规范调研
系统架构师	2	1	1	系统架构设计、建模
系统设计师	2	1	1	系统的系统、详细设计
软件工程师	13	9	4	产品编码实现、单元测试
测试工程师	7	2	5	系统、功能、性能测试
产品培训师	2	1	1	客户培训、产品展示
部署工程师	1	1	0	产品的部署、发布
质量工程师	2	1	1	质量保证和监督
配置工程师	2	1	1	版块控制、文档编写
总计	34	19	15	/

9、投资项目竣工时间

（1）项目建设实施进度

	时间安排	T+3	T+6	T+9	T+12	T+15	T+18	T+21	T+24
1	实施方案设计及审批	→							
2	办公室购买和装修		→						
3	设备购置、安装、调试			→					
4	人员引进与培训		→						
5	项目设计开发		→					→	
6	测试，产品化								→

（2）技术开发进度

时间安排	T+3	T+6	T+9	T+12	T+15	T+18	T+21	T+24
------	-----	-----	-----	------	------	------	------	------

1	项目系统开发准备	→							
2	标清媒体控制系统改造		→						
3	设备控制系统		→						
4	拓展设备接口		→						
5	统一访问入口			→					
6	庭审控制 Web 化		→						
7	庭审笔录 Web 化		→						
8	当事人导引系统						→		
9	第三方接口服务						→		
10	庭审录像服务		→						
11	庭审录像点播直播系统		→						
12	高清媒体控制系统						→		
13	第三方网络摄像机接入						→		
14	第三方网络显示设备支持						→		
15	多层次 CDN 构建						→		
16	云服务构建						→		
17	庭审助手		→				→		

注：T 代表本次募集资金或自筹资金到位时间，3、6、9 等数字代表月份数

10、环保问题及采取的措施

本项目的实施对环境无不良影响，项目实施过程中产生的废弃纸张、光盘等各类介质由碎纸机、回收桶等进行回收处理，保证办公环境和周围环境不受污染；本项目引入的设备为开发与测试设备，不产生噪音等污染；项目涉及的能源为办公场所的正常照明用电、音视频设备用电、电脑用电、空调用电等，无特殊工业用电需求，用电亦按规定采取相应安全保护措施。

本项目环境影响登记表已获上海市徐汇区环境保护局徐环审 2011-043 号文批复，从环保角度同意本项目建设。

11、项目选址、实施和目前进展

公司已购置上海漕河泾新兴技术开发区内田林路三期厂房 487 号 20 号楼 22 层，共耗资 4,039.27 万元，建筑面积为 1,923.46 平方米，并于 2011 年 12 月 1 日获得了沪房地徐字（2011）第 017639 号房地产权证。本项目占用其中的 300 平方米。

本项目已完成相关技术准备和市场需求调研，并据此完成了项目可行性论证

和项目备案。

12、项目效益分析

序号	项目	指标值
1	年均销售收入（万元）	7,720.65
2	年均净利润（万元）	765.60
3	内部收益率	28.62%
4	财务净现值(12%)（万元）	1473.45
5	投资回收期（年）	4.26
6	盈亏平衡点（第三年）	64.66%

项目计算期为 5 年，其中前 2 年主要为建设期，后 3 年为达产期；房屋建筑物按 20 年折旧，残值率为 10%；机器设备按 5 年折旧，残值率为 5%；无形资产按 5 年摊销，无残值；企业所得税率为 15%。

（四）技术中心建设项目

1、项目概况

本项目主要是在公司现有技术中心的基础上建设市级、国家级企业技术中心，对多媒体信息系统行业中的核心技术、平台化技术和新领域技术进行研发。此外，本项目还将建设公共测试实验平台，整合和完善测试和实验设备；建设一个技术支持中心，以确保对全公司各解决方案提供完整规范的技术支持。

2、项目背景及必要性

创新是企业发展的根本动力，对于高速发展的信息技术业而言，情况尤其如此。近年来，随着我国多媒体信息系统行业的飞速发展，客户对系统各方面的技术要求也不断提高，技术水平已成为行业内企业竞争的最关键因素。固守原有技术水平、不进行持续创新的企业必将在竞争中被淘汰。2011 年 1 月 28 日，国务院下发《国务院关于印发进一步鼓励软件产业和集成电路产业发展若干政策的通知》（国发〔2011〕4 号），鼓励信息服务企业加大研发力度、建设企业技术中心，建立产学研用相结合的研发机制。在此背景下，行业内企业纷纷加大研发投入，并积极将研究成果运用于各类解决方案之中。

随着公司规模扩大和行业解决方案的增加，公司现有的研发场地和测试环境已难以满足现有业务的要求。公司需加大对现有技术中心的固定资产投入，进一步完善研发和测试环境，以适应公司业务快速发展的需要。

3、投资概算

本项目计划总投资 2,735.31 万元，拟用募集资金投入，具体投资明细如下：

序号	费用名称	金额（万元）	费用构成比例
1	办公场地装修	170.80	6.24%
2	设备购置	541.55	19.80%
3	软件购置	299.97	10.97%
4	技术开发费	1,631.80	59.66%
5	基本预备费	91.19	3.33%
合计		2,735.31	100.00%

4、项目建设内容

本项目的技术中心建设拟在于对具有国际最先进水平的核心技术的研发和目前最先进的基于云计算的 IP 信息交互平台以及以高速移动互联网为基础的智能物联网应用平台等的平台技术的研发，以及新兴技术的探索性研发。同时，对公司及客户提供技术支持和测试，演示平台。本项目的的主要建设内容如下：

（1）本项目将对多媒体信息系统领域的核心技术进行自主研究，包括：新一代国家及国际标准的高品质高效率超高清音视频编解码技术的研究、新一代国家及国际标准的高品质高效率 3D 立体视频编解码技术的研究、基于 SIP 和 SIP 应用的新一代 IP 信息交互技术及传输技术以及基于这新一代 IP 信息交互技术的物联网/传感网技术的研究、特别是基于音视频识别及感应的听视觉智能物联网/传感网的研究和开发、超大屏幕多媒体无缝融合显示的高质量高性能化、非平面显示的多样化、多视点（Multi-view）显示及大屏幕 3D 显示等高端显示技术的研究和开发。这些核心技术的成功研发将在下一阶段大幅提升公司新产品的性能、自主化程度和市场竞争力。

（2）本项目将着力研究整合公司各产品的新一代平台化技术，以保证公司各系统及产品的相互兼容、用户界面的统一和信息的互联互通，从而能够有效地为客户定制满足要求的系统产品，提高客户使用和维护的便利性，并降低系统集成的成本和时间，实现公司与客户的双赢。这主要包括：WEB Service 技术的高度化（从基本功能利用提升到高度功能利用），XML 技术的高度化及提高 XML Schema 的柔软性及包容性（研究和开发本公司独自的切合公司产品需求及扩张需求的 XML Schema），统合传输及统合存储技术的高度化、SIP 网络交互技术的高度化（包括 NAT 穿越，Firewall 穿越，Proxy 协调等跨网技术，NGN 对应技术，

3 网融合对应技术，NGN/3 网融合渐进转换（migration）技术等）、跨系统跨应用的统合化用户管理及权限管理技术。通过对这些技术的成功研发及应用，本公司的产品将全面实现用户界面的 WEB 化，信息的数据化和规范化，及管理权限的单一化和系统模块的网络化及系统维护的网络化。从而使公司的各个产品都能在 WEB 网页里融入一体，真正实现操作和信息的一体化。通过这些技术的研发及应用使本公司产品能提升为适合云计算的应用软件及平台。

（3）本项目将结合公司的自身定位与发展战略，积极研究提升产品竞争力和扩大公司市场领域的新兴技术，主要包括：研究和开发人脸识别、性别识别、年龄段推断、衣着发型识别等有关人物识别的智能化技术，利用这些智能化识别技术开发智能化和个性化信息传播系统；研究和开发人和物的行踪跟踪 / 行为识别技术，并利用这一技术开发基于音视频人物识别和行为识别的听视觉智能物联网/传感网系统、用于机场、车站、大型文化娱乐体育场所及水电煤等国家基础设施的智能安防等；研究和开发利用信息间的时间、空间、意思、顺序等的关联性进行联想型、推断型、演绎型、归纳型的检索及提示等智能化检索技术。

（4）建设公共测试实验平台，整合和完善测试和实验环境，同时培养一批专业的测试工程师和质量管理师，在加速技术和产品研发，提升产品质量的同时，使公司的设备资源和人力资源都能得到更有效的利用。

（5）建设一个面向全公司（包括各分公司）的技术支持中心，培养一批技术全面、经验丰富的技术人员和技术培训师，以帮助公司的销售人员和方案设计师解决技术上的课题，提供各种解决方案的技术支撑和技术保障。

5、技术水平

项目建成后，公司将在以下方面具备技术先进性：

功能名称	主要参数	技术领先描述
超高清编解码器	最高图像清晰度 4K	国内率先使用 HEVC 新技术，达到世界最高图像压缩效率
3D 视频传输器	3D 高清视频 IP 实时传输	国内率先使用 3DVC 新技术，达到世界最高 3D 图像压缩效率
多视点交互式视频显示	实时高清传输，按视点进行 3D—2D 实时图像转换处理	使用者可按自己的需求改变视点，达到不同的视觉效果
智能识别	实时视频识别与推断	能识别人物，年龄，性别，衣着搭配时尚度，并能从中推断嗜好
行为识别与跟踪	实时视频识别与跟踪	能识别逆向行驶，徘徊，跟踪，翻墙，跨越警

		戒线，盗窃，抢劫，遗弃物品，超速，蛇行等行为并能跨摄像头跟踪
信息模糊检索	各种检索结果按类及准确度提示	利用信息间的时间，空间，意思，顺序等的关联性进行联想型，推断型，演绎型，归纳型的检索
音视频传感网	实时传感各种预设的音视频信息	基于 SIP 交互的可跨网传感的音视频信息传感（如感应特定的人物或行为）
统合信息管理	跨系统统合管理，高速检索	基于 XML Schema 的信息处理及关联性管理，以达到跨系统的信息检索与统合管理

6、主要设备情况

本项目将分别购置 299.97 万元的软件和 541.55 万元的硬件设备。为实现本项目建设目标，在充分利用公司现有设备的前提下，根据产品技术升级的需要，本项目拟添置与开发、试验环境相关的硬件设备及软件开发工具。

本项目的实施对设备的稳定性、先进性、可靠性、标准化程度以及整体配套有着较高要求，目前国产设备系列尚有不全，有些性能指标还不能达到相关使用要求，因此涉及到本项目的设备选型以国外知名厂家的主流产品为主。

7、主要原材料、辅助材料及燃料的供应情况

本项目所需要的原材料主要是研发与技术支持中心建设中所涉及到的材料，如：布线材料、装修材料以及监控、显示、音响等设备。这些材料和设备在市场上有成熟的产品，可以通过市场采购的方式获取。

本项目所需的配套条件主要是一般办公场地所需的水、电、空调、电话、互联网等。

8、主要人员配置

本项目计划投入研发人员 55 名，现有研发人员 16 员，需新增研发人员 39 员，其中第一年新增 24 人。具体人员配置情况如下表所示：

项目角色	总需求(人)	现有(人)	短缺(人)	角色职责
项目经理	4	1	3	项目管理、项目计划
知识产权工程师	2	0	2	知识产权体系建设与管理
标准流程工程师	2	0	2	流程制定与管理
需求分析师	3	0	3	需求、政策、法规、规范
市场调研员	2	0	2	市场调研、分析、预测
系统架构师	3	1	2	系统架构设计、建模
系统设计师	3	1	2	系统的概要、详细设计
软件工程师	15	5	10	软件编码实现、单元测试
硬件工程师	3	1	2	硬件产品开发、测试
测试工程师	3	2	1	系统功能、性能测试

产品培训师	2	1	1	客户培训、产品演示
部署工程师	3	1	2	产品的部署、发布
质量工程师	2	0	2	质量保证和监督
配置工程师	2	1	1	版块控制、文档编写
技术培训师	2	0	2	技术人员培训
技术支持工程师	2	1	1	售前、售后技术支持
美工	2	1	1	界面设计，广告设计
总计	55	16	39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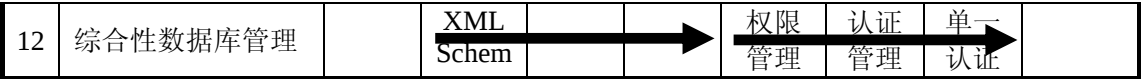
9、投资项目竣工时间

(1) 项目建设实施进度

	时间安排	T+3	T+6	T+9	T+12	T+15	T+18	T+21	T+24
1	实施方案设计及审批	→							
2	研发中心装修		→						
3	设备购置、安装、调试			→					
4	人员引进与培训		→	→					
5	项目设计开发		→	→	→	→	→	→	
6	测试，产品化								→

(2) 研发进度安排

	时间安排	T+3	T+6	T+9	T+12	T+15	T+18	T+21	T+24
1	系统开发准备	→							
2	超高清音视频编解码		解码	→	编码	→	→	→	→
3	3D 视频编解码				解码	→	→	→	→
4	SIP 交互		SIP 协议	→	SIP 服务器	→	SIP 在线	→	→
5	音视频传感网		传感器	→	传感系统	→	→	→	→
6	同步传输及同步显示		同步传输	→	同步显示	→	→	→	→
7	多视点显示					→	→	→	→
8	人物识别		人物检测	→	人物识别	→	→	→	→
9	衣着打扮协调性识别					→	→	→	→
10	行为识别			行为定义	→	行为跟踪	→	行为判断	→
11	模糊检索		联想型	→	归纳型	→	推断型	→	→



注：T 代表本次募集资金或自筹资金到位时间，3、6、9 等数字代表月份数

10、环保问题及采取的措施

本项目的实施对环境无不良影响，项目实施过程中产生的废弃纸张、光盘等各类介质由碎纸机、回收桶等进行回收处理，保证办公环境和周围环境不受污染；本项目引入的设备为开发与测试设备，不产生噪音等污染；项目涉及的能源为办公场所的正常照明用电、音视频设备用电、电脑用电、空调用电等，无特殊工业用电需求，用电亦按规定采取相应安全保护措施。

本项目环境影响登记表已获徐环审 2011-044 号文批复，从环保角度同意本项目建设。

11、项目选址、实施和目前进展

公司已购置上海漕河泾新兴技术开发区内田林路三期厂房 487 号 20 号楼 22 层，共耗资 4,039.27 万元，建筑面积为 1,923.46 平方米，并于 2011 年 12 月 1 日获得了沪房地徐字（2011）第 017639 号房地产权证。本项目和营销服务体系建设项目共同占用其中的 923.46 平方米。

本项目已完成相关技术准备和市场需求调研，并据此完成了项目可行性论证和项目备案。

（五）营销与服务体系建设项目

1、项目概况

本项目主要是建设一个以现有营销与服务体系为基础，包括多个模块的综合营销与服务体系，含企业级呼叫中心、总部和各分公司的体验中心、企业级的数据中心及 EIMS 系统、金桥培训学院、金桥客户服务中心五个部分。

2、项目背景及必要性

随着多媒体信息系统行业快速发展，竞争日益激烈，国内相关企业均在加强自身的营销与服务水平，这对金桥信息营销与服务体系建设提出了越来越高的要求。作为多媒体信息系统行业的领先企业，公司规模扩大，市场区域、分公司数目的增加，现有的营销与服务系统已滞后于公司的发展。公司迫切需要一个功能完善，性能良好的营销与服务体系来提升公司整体竞争力。

本项目的建设是为了为客户提供更好的服务，提升公司的竞争力，是公司实

现建成“业内持续领先的具有综合实力的多媒体信息系统行业应用服务商”目标的需要。

3、投资概算

本项目计划总投资 2,529.10 万元，拟用募集资金投入，具体投资明细如下：

序号	费用名称	金额（万元）	费用构成比例
1	办公场地装修	180.00	7.12%
2	设备购置	1,435.73	56.77%
3	软件购置	451.63	17.86%
4	基本预备费	41.74	1.65%
5	外聘培训费	20.00	0.79%
6	铺底流动资金	400.00	15.82%
合计		2,529.10	100.00%

4、项目建设内容

本项目的的主要建设内容如下：

（1）建设企业级呼叫中心。拟建的呼叫中心是以通讯网络为依托，以先进的计算机、电话集成技术为支撑的新型综合信息服务系统，支持大话务量呼叫、平台灵活可靠性，可根据业务进行灵活设置，具有各种基础功能，包括 CTI、ACD、IVR、录音、统计、运营管理等模块，丰富运营辅助功能，简化维护工作。呼叫中心前台必须能够与公司的业务应用软件、客户关系管理（CRM）和企业资源计划（ERP）等很好地、快速地连接和集成，实现公司与供应商、客户及政府部门有效沟通的桥梁。

拟建的呼叫中心是公司对外的集中服务窗口，实现售前、售后、质量、投诉等统一管理，提高质量服务和工作效率。

（2）建设总部和分公司的体验中心。在上海总部、北京分公司分别建立不同风格、技术领先的智能 AV 系统的体验中心，展示公司在 AV 领域的最新技术和自主产品的最新成果，提供客户亲临体验效果的展示服务。拟建的体验中心包含图像拼接融合系统、音效扩声系统、远程会议系统、会议表决系统、同声翻译系统、集中控制系统等。

拟建的体验中心致力于便捷易用的创新科技与系统的解决方案满足各个行业客户对多媒体信息系统应用需求的互动平台。为满足客户在需求分析、方案体验、产品购买、经验交流等提供便捷、直观、有效的方式。帮助客户确定需求，并提供解决方案，希望能够通过更多创新技术和创新服务模式，推动整个行业的发展。在这里客户不仅能够接触到全线最新产品，同时也能了解业界的最新动态。

（3）建设企业级的数据中心及 EIMS 系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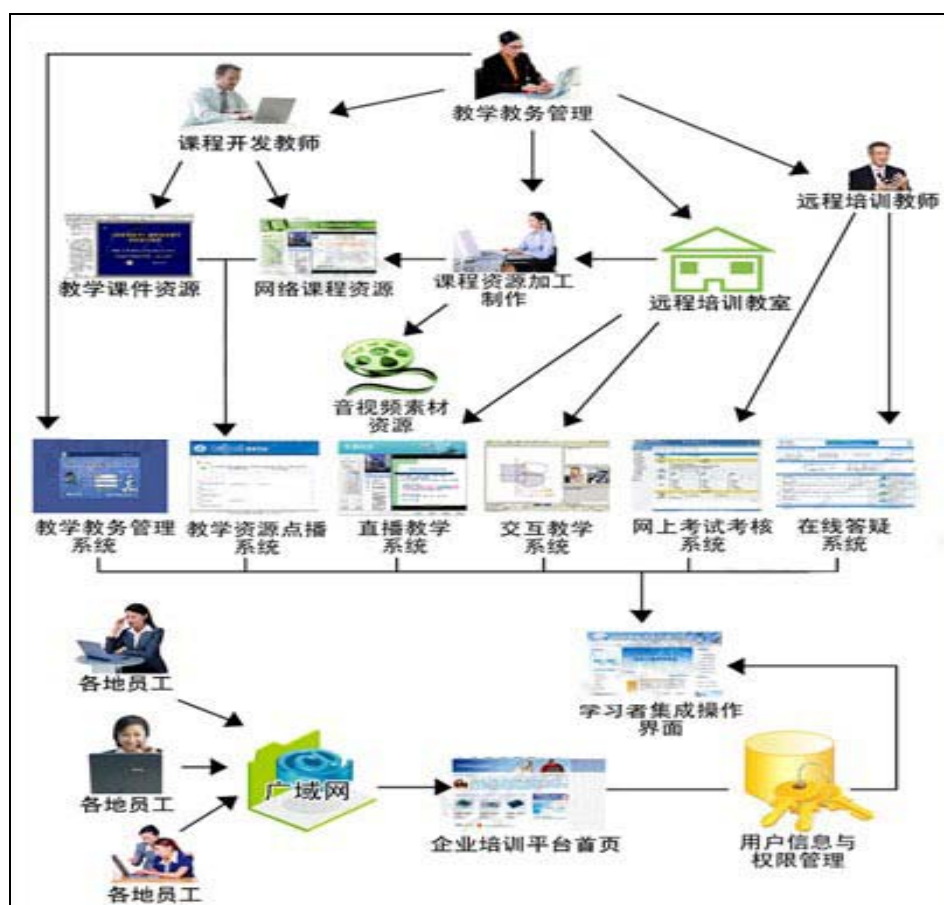
拟建的数据中心是数据及业务应用的总控中心，是面向企业业务的发展，并为企业提供全面的业务支撑。这种支撑涵盖客户、企业业务、企业数据和决策支持等层面。其作用与功能包括：建立统一、准确的业务规则，即统一的客户视图、统一的规范、统一集成的信息平台和信息应用门户；实现信息共享，打破各业务系统的独立性和局限性，并在此基础上，形成完整的企业信息全貌，明确各系统间数据流的相互关系；集中的数据存储平台，应用 SAN、NAS 等方式统一与归并业务流程，实现对数据的存储和备份；实现经营决策分析，进行数据挖掘、分析、比较，为管理者提供辅助决策信息；分散型向集约化转变，通过对离散数据进行集中存放及应用的集中处理达到数据利用的目标。

拟建的企业 EIMS 系统是企业决策层及员工提供决策运行手段的管理平台。企业 EIMS 将包含企业资源计划（ERP），客户关系管理（CRM），供应链管理（SCM），产品生命周期管理（PLM），制造执行系统（MES），产品数据管理（PDM）等全方位的信息系统，并完善企业网站及邮件系统。企业 EIMS 的建成将帮助公司优化业务流程，加强风险管理，为公司合理调配资源，改善公司业务流程、提高公司核心竞争力的有效手段。

（4）金桥培训学院

金桥培训学院建设的主要目的是建立一个专业的培训学院和课件制作中心，实现用互联网络的学习方式，降低培训费用，实现个性化学习、终生学习、交互式学习。网络学习环境中汇集了大量数据、档案资料、程序、教学软件、兴趣讨论组、新闻组等学习资源。金桥培训学院建立的网络互动学习其实是一个高度综合集成的资源库。

金桥培训学院所实现的功能



(5) 客户服务中心

为了全面提升专业服务水平，以强化管理、增进服务意识、提升工作质量、提高工作效率为重点，同时为了转变公司工作模式，进一步塑造公司服务窗口及中心的新形象，公司拟建设客户服务中心，通过配套相应软硬件系统，实现快速服务以点带面，横向覆盖全国，纵向深入现场。

公司拟在上海建立产品维修中心、各分公司设立维修站，配备工程抢修车（车内配置全套测试和抢修设备及 UPS 电源），实现应急维修深入现场，从而搭建全国体系的服务站和维修接待站，建立一个有效的快速反应机制的客户服务中心。

5、主要设备情况

本项目将分别购置 451.63 万元的软件和 1,435.73 万元的硬件设备。为实现本项目建设目标，在充分利用公司现有设备的前提下，根据产品技术升级的需要，本项目拟添置与开发、试验环境相关的硬件设备及软件开发工具。

本项目的实施对设备的稳定性、先进性、可靠性、标准化程度以及整体配套有着较高要求，目前国产设备系列尚不齐全，有些性能指标暂不能达到相关使用

要求，因此涉及本项目的设备选型以国外知名厂家的主流产品为主。

6、主要原材料、辅助材料及燃料的供应情况

本项目所需要的原材料主要是研发与技术支持中心建设中所涉及的材料，如：布线材料、装修材料以及监控、显示、音响等设备。这些材料和设备在市场上有成熟的产品，可以通过市场采购的方式获取。

本项目所需的配套条件主要是一般办公场地所需的水、电，以及空调、电话、互联网等。

7、主要人员配置

本项目所需人员通过公司现有人员调配和外聘两种途径解决。其中新增人员 48 人，其中管理及培训师 15 人，测试与维护人员 32 人，研发人员 1 人。新增人员计划通过公司上市融资以后，分两年引入，其中第一年引进 36 人。项目所需新增人员具体编制如下：

序号	项目	第 1 年	第 2 年	合计
1	管理及培训师	10	5	15
2	测试及服务维护人员	25	6	32
3	研发	1	0	1
合计		36	12	48

8、投资项目竣工时间

(1) 项目建设实施进度

时间单位：月	T+4	T+6	T+8	T+12	T+14	T+18	T+24
营销服务办公场地装修	→						
呼叫中心建设		→	→				
总部体验中心建设		→	→				
分公司体验中心建设				→	→		
金桥培训学院建设				→	→	→	
数据中心建设			→	→			
企业 EIMS 建设		→	→	→	→	→	→
客户服务中心建设			→	→	→		
公司人员招聘、培训					→	→	→

注：T 代表本次募集资金或自筹资金到位时间，4、6、8 等数字代表月份数

9、环保问题及采取的措施

本项目的实施对环境无不良影响，项目实施过程中产生的废弃纸张、光盘等各类介质由碎纸机、回收桶等进行回收处理，保证办公环境和周围环境不受污染；本项目引入的设备为开发与测试设备，不产生噪音等污染；项目涉及的能源为办

公场所的正常照明用电、音视频设备用电、电脑用电、空调用电等，无特殊工业用电需求，用电亦按规定采取相应安全保护措施。

本项目环境影响登记表已获上海市徐汇区环境保护局《徐环审 2012-058》批复，从环保角度同意本项目建设。

10、项目选址、实施和目前进展

公司已购置上海漕河泾新兴技术开发区内田林路三期厂房 487 号 20 号楼 22 层，共耗资 4,039.27 万元，建筑面积为 1,923.46 平方米，并于 2011 年 12 月 1 日获得了沪房地徐字（2011）第 017639 号房地产权证。本项目和技术中心建设项目共同占用其中的 923.46 平方米。

本项目已完成相关技术准备和市场需求调研，并据此完成了项目可行性论证和项目备案。

（六）偿还银行贷款

本次首次公开发行后，公司将使用不超过人民币6,000万元的募集资金，用于偿还银行贷款。

公司主要业务为提供各类多媒体信息系统解决方案，该业务对资金实力要求较高，在项目承接和实施阶段，都需要公司持续大量的资金投入。随着公司近年来经营规模的拓展，公司资金需求量较大。但是公司目前外部融资渠道较为单一，主要以短期债务融资为主。2012年末、2013年末和2014年末公司短期借款余额分别为8,300.00万元、12,350.00万元和9,600.00万元，资产负债率（母公司）则分别达到了59.77%、58.18%和55.94%；同时公司同期公司财务费用总额分别为770.15万元、774.39万元和662.91万元，而流动比率和速动比率则偏低，分别为1.48、1.51、1.59和1.13、1.21、1.39。高负债率和低流动性给公司带来一定的偿债风险，影响公司的经营安全性。

公司使用本次募集资金不超过人民币6,000万元，用于偿还银行贷款后，将有利于优化公司的财务结构，大幅降低财务费用，能够改善公司资产负债率（母公司）、流动比率和速动比率等财务指标至接近甚或优于同行业上市公司平均水平的风险控制目标。这样将增强公司资产流动性，降低公司偿债风险，提升公司的经营安全性，进一步增强公司的多媒体信息系统业务承接能力。因此增加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用于偿还银行贷款符合上市后公众股东的利益和公司持续健康发展

展的需求。

四、本次募集资金运用对公司整体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的影响

（一）对净资产和每股净资产的影响

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净资产及每股净资产都将大幅提高，这将进一步壮大公司整体实力，提高竞争力。

（二）对净资产收益率和盈利水平的影响

由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需要一定的建设期，在短期内净资产收益率因财务摊薄会有一定程度的降低。从中长期来看，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均具有较高的投资回报率，随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陆续产生效益，公司销售收入和利润水平将有大幅提高，使公司盈利能力不断增强，竞争力持续提升。

（三）对资产负债率和资本结构的影响

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的资产负债率水平将大幅降低，有利于提高公司的间接融资能力，降低财务风险；同时，本次股票如溢价发行将增加公司资本公积，使公司资本结构更加稳健，公司的股本扩张能力进一步增强。

（四）大规模固定资产投资对盈利水平的影响

1、本次募集资金到位并投入项目后，公司每年新增的折旧、摊销费用情况

本次募集资金到位并投入项目后，公司每年新增的折旧费见下表：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第1年	第2-5年	第6年	第7-20年
1	多媒体会议系统平台开发项目	242.86	297.89	58.36	3.33
2	应急指挥中心系统支撑平台开发项目	134.46	153.62	21.65	2.50
3	科技法庭系统平台开发项目	135.18	153.29	20.60	2.50
4	技术中心建设项目	96.46	110.58	21.81	7.69
5	营销和服务体系建设项目	201.03	280.89	87.96	8.10
合计		809.99	996.27	210.38	24.12

注1：第1年和第2年为建设期，以下同。

注2：偿还银行贷款不产生折旧费用。

本次募集资金到位并投入项目后，公司每年新增的摊销费用见下表：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第1年	第2-5年	第6年
1	多媒体会议系统平台开发项目	112.99	232.42	119.43
2	应急指挥中心系统支撑平台开发项目	116.01	223.23	107.22
3	科技法庭系统平台开发项目	123.15	221.67	98.52
4	技术中心建设项目	176.13	386.35	210.22
5	营销和服务体系建设项目	44.34	90.33	45.99
合计		572.62	1,154.00	581.38

注：偿还银行贷款不产生摊销费用。

2、本次募集资金项目建成前后营业收入情况

技术中心建设项目、营销和服务体系建设项目以及偿还银行贷款不直接产生营业收入，下表仅列示其他三个项目每年新增营业收入情况：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第1年	第2年	第3年	第4年	第5年
1	多媒体会议系统平台开发项目	4,388.26	9,692.59	16,726.91	19,563.00	21,933.43
2	应急指挥中心系统支撑平台开发项目	2,072.48	5,518.26	11,424.31	14,311.14	17,427.78
3	科技法庭系统平台开发项目	2,177.90	4,658.44	8,116.50	10,504.62	13,145.78
合计		8,638.64	19,869.29	36,267.72	44,378.76	52,506.99

3、本次募集资金项目建成前后净利润情况

技术中心建设项目、营销和服务体系建设项目以及偿还银行贷款不直接产生净利润，下表仅列示其他项目每年新增净利润情况：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第1年	第2年	第3年	第4年	第5年
1	多媒体会议系统平台开发项目	-9.86	800.88	1,703.28	2,146.46	2,491.17
2	应急指挥中心系统支撑平台开发项目	-240.62	377.08	1,245.56	1,775.62	2,346.22
3	科技法庭系统平台开发项目	-134.87	316.64	729.27	1,198.67	1,718.27
合计		-385.35	1,494.60	3,678.11	5,120.75	6,555.66

根据上表，在全部项目投入建设后，公司资产折旧及摊销费用将有较大幅度上升，但新项目的建成也将带来营业收入和净利润的大幅增长，足以消除上述累计折旧及摊销费用增加所带来的影响，从而确保公司盈利水平的稳定增长。

第十四节 股利分配政策

一、发行人股利分配政策

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规定，本公司缴纳所得税后的利润按下列政策分配：

- 1、公司分配当年税后利润时，应当提取利润的10%列入公司法定公积金。公司法定公积金累计额为公司注册资本的50%以上的，可以不再提取。
- 2、公司的法定公积金不足以弥补以前年度亏损的，在依照前款规定提取法定公积金之前，应当先用当年利润弥补亏损。
- 3、公司从税后利润中提取法定公积金后，经股东大会决议，还可以从税后利润中提取任意公积金。
- 4、公司弥补亏损和提取公积金后所余税后利润，按照股东持有的股份比例分配。

股东大会违反前款规定，在公司弥补亏损和提取法定公积金之前向股东分配利润的，股东必须将违反规定分配的利润退还公司。

公司持有的本公司股份不参与分配利润。

公司的利润分配应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利润分配政策应保持连续性和稳定性，并坚持如下原则：（1）按法定顺序分配的原则；（2）存在未弥补亏损、不得向股东分配利润的原则；（3）同股同权、同股同利的原则；（4）公司持有的本公司股份不得分配利润的原则。

公司可以采取现金或者股票方式分配股利，可以进行中期现金分红。

在符合利润分配原则、保证公司正常经营和长远发展的前提下，公司应注重进行股利分配。采取股票方式分配股利时，应同时进行现金分红，该现金分红的比例不得低于当期所分配的利润的10%；且公司每三年以现金方式累计分配的利润不少于该三年实现的年均可分配利润的30%。

公司董事会未做出现金利润分配预案的，应当在定期报告中披露原因、未用于分红的资金留存公司的用途，独立董事应当对此发表独立意见。

二、发行人最近三年股利实际分配情况

2012年3月24日，经本公司2011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对2011年度净利润提取10%的法定盈余公积后，并向全体股东分配每股0.2元的现金股利（含税），合计1,320.00万元，占同期可分配利润的31.97%，上述现金股利已支付完毕。

2013年3月15日，经本公司2012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对2012年度净利润提取10%的法定盈余公积后，并向全体股东分配每股0.15元的现金股利（含税），合计990万元，占同期可分配利润的23.60%，上述现金股利已支付完毕。

2014年2月20日，经公司2013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对2013年度净利润提取10%的法定盈余公积后，向全体股东分配每股0.15元的现金股利（含税），合计990万元，占同期可分配利润的29.38%，上述现金股利已支付完毕。

2015年2月25日，经公司2014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对2014年度净利润提取10%的法定盈余公积后，向全体股东分配每股0.15元的现金股利（含税），合计990万元，占同期可分配利润的28.99%，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上述现金股利已支付完毕。

三、发行前滚存利润的分配政策

根据公司股东大会决议，公司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前的滚存未分配利润，由公司发行后的新老股东共同享有。

四、发行人发行上市后股利分配政策

根据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上市后生效《公司章程（草案）》，公司的股利分配政策如下：

（1）股利分配顺序：公司分配当年税后利润时，应当提取利润的10%列入公司法定公积金。公司法定公积金累计额为公司注册资本的50%以上的，可以不再提取；公司的法定公积金不足以弥补以前年度亏损的，在依照前款规定提取法定公积金之前，应当先用当年利润弥补亏损；公司从税后利润中提取法定公积金后，经股东大会决议，还可以从税后利润中提取任意公积金；公司弥补亏损和提取公积金后所余税后利润，按照股东持有的股份比例分配；股东大会违反前款规

定，在公司弥补亏损和提取法定公积金之前向股东分配利润的，股东必须将违反规定分配的利润退还公司；公司持有的本公司股份不参与分配利润。

（2）利润分配原则：公司实行持续、稳定的利润分配政策，公司的利润分配应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并兼顾公司的正常经营和可持续发展，在保证公司正常经营和长远发展的前提下，公司应注重现金分红并坚持如下原则：（1）按法定顺序分配的原则；（2）存在未弥补亏损、不得向股东分配利润的原则；（3）同股同权、同股同利的原则；（4）公司持有的本公司股份不得分配利润的原则。

（3）决策机制与程序：公司的利润分配方案由董事会制定及审议通过后报请股东大会批准。董事会在制定利润分配方案时应充分考虑独立董事、监事会和公共投资者的意见。

（4）利润分配形式：公司采取现金、股票或者现金股票结合的方式分配利润，并优先考虑采取现金方式分配利润；公司董事会可以根据公司情况，进行中期分红，具体方案须经公司董事会审议后提交公司股东大会批准。

（5）采用股票股利进行利润分配的，应当具有公司成长性、每股净资产的摊薄等真实合理因素；公司董事会应当综合考虑所处行业特点、发展阶段、自身经营模式、盈利水平及是否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等因素，区分下列情况，并按照本章程规定的程序，提出差异化的现金分红政策：

1.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无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80%；

2.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40%；

3.公司发展阶段属成长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20%；

公司发展阶段不易区分但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按照前项规定处理。

公司股利分配不得超过累计可供分配利润的范围。

（6）公司在制定现金分红具体方案时，董事会应当认真研究和论证公司现金分红的时机、条件和最低比例、调整的条件及其决策程序要求等事宜，独立董事应当发表明确意见。

独立董事可以征集中小股东的意见，提出分红提案，并直接提交董事会审议。

股东大会对现金分红具体方案进行审议前，公司应当通过多种渠道主动与股

东特别是中小股东进行沟通和交流，充分听取中小股东的意见和诉求，及时答复中小股东关心的问题。

(7) 公司根据生产经营、重大投资、发展规划等方面的资金需求情况，确需对利润分配政策进行调整的，调整后的利润分配政策不得违反中国证监会和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且有关调整利润分配政策的议案，需事先征求独立董事及监事会的意见，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方可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该事项须经出席股东大会股东所持表决权三分之二以上通过。为充分听取中小股东意见，公司应通过提供网络投票等方式为社会公众股东参加股东大会提供便利，必要时独立董事可公开征集中小股东投票权。

(8) 公司应当在年度报告中详细披露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及执行情况，并对下列事项进行专项说明：

1. 是否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或者股东大会决议的要求；
2. 分红标准和比例是否明确和清晰；
3. 相关的决策程序和机制是否完备；
4. 独立董事是否履职尽责并发挥了应有的作用；
5. 中小股东是否有充分表达意见和诉求的机会，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是否得到了充分保护等。

对现金分红政策进行调整或变更的，还应对调整或变更的条件及程序是否合规和透明等进行详细说明。

五、上市后股东分红回报规划

根据公司2014年2月20日召开的201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公司上市后股东分红回报规划及公司上市后三年股东分红计划》，公司上市后的股东分红回报规划如下：

(1) 制定考虑因素：公司将着眼于长远的和可持续的发展，在综合考虑公司实际情况、发展目标，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要求和意愿、社会资金成本、外部融资环境等因素的基础上，建立对投资者持续、稳定、科学的回报规划与机制，从而对分配做出制度性安排，以保证利润分配政策的连续性和稳定性。

(2) 股东分红回报规划制定原则：公司股东回报规划应充分考虑和听取股

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独立董事和监事的意见，采用现金、股票或者两者相结合的方式分配股利，坚持现金分红为主的原则。

（3）制定周期和相关决策机制：公司上市后至少每三年重新审订一次股东分红回报规划，可根据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独立董事和监事的意见对公司正在实施的利润分配政策作出适当修改，调整股东回报计划。利润分配政策的修改及股东回报计划的调整须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提交公司股东大会批准。

（4）股东未来回报规划：公司坚持以现金分红为主，若公司当年实现盈利，且在依法弥补亏损、提取法定公积金、盈余公积后有可分配利润的，每年现金分红不低于当期实现可分配利润的20%。

在考虑公司成长性、每股净资产的摊薄等真实合理因素的前提下，若董事会认为公司股票价格与公司股本规模不匹配时，可以在满足现金股利分配之余，提出采取股票股利进行利润分配。

公司董事会结合具体经营数据，充分考虑公司盈利规模、现金流量状况、发展阶段及当期资金需求，并结合股东（特别是公众投资者）、独立董事和监事的意见，制定年度或中期分红方案，并经公司股东大会表决通过后实施。

（5）未分配利润使用原则：公司当年利润分配完成后留存的未分配利润主要用于与主营业务相关的对外投资、购买资产等重大投资及现金支出，逐步扩大经营规模，优化财务结构，促进公司的快速发展，有计划有步骤的实现公司未来的发展规划目标，实现股东利益最大化。

（6）上市后三年内股东分红回报计划：公司在足额预留法定公积金、盈余公积金以后，计划每年以现金方式分配的利润不少于当年实现的可分配利润的20%。在确保足额现金股利分配的前提下，并考虑公司成长性、每股净资产摊薄等因素的情况下，公司可以另行增加股票股利分配和公积金转增。公司在每个会计年度结束后，由公司董事会提出分红议案，并提交股东大会进行表决。公司接受所有股东、独立董事、监事和公众投资者对公司分红的建议和监督。

第十五节 其他重要事项

一、信息披露和投资者关系管理

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及部门规章的有关规定，公司已制订了《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由公司董事会秘书负责信息披露事务及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具体负责部门为董事会办公室。

公司董事会秘书李志明，对外联系方式如下：

电话：（021）3367 4997

传真：（021）6464 7869

电子邮箱：shgbit@shgbit.com

二、重要合同

本节重要合同指公司目前正在履行的交易金额超过500万元，且对公司生产经营活动有重要影响的业务合同以及公司与银行签订的借款合同。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正在履行的重要合同如下：

（一）业务合同

1、2012年4月10日，公司与上海通用汽车有限公司签订了《上海通用汽车Eservice项目框架合同》，约定由公司负责完成别克4S店北方区域不少于250家的Eservice项目的推广，合同总价为6,327.50万元。

2、2013年1月9日，公司与微软（中国）有限公司签订了《微软供应商主协议的工作说明书》，约定由公司负责2013年至2015年中国微软21个办公场所及未来可能在中国新增的办公场所的多媒体信息系统的日常维护、维修服务、大型会议现场技术支持、持续改进的建议及培训等事宜。合同总价553.44万元。

3、2013年4月11日，公司与上海通用汽车有限公司签订了《上海通用汽车凯迪拉克Eservice项目框架合同》，约定由公司负责完成凯迪拉克全国至少120家4S店的Eservice项目的推广、供货、安装及维护等事宜，合同总价4,956万元。

4、2014年7月7日，公司与国网新源控股有限公司签订了《国网新源控股有限公司综合监控应急中心大厅辅助设备采购及系统集成采购合同》。约定由公司负责国网新源控股有限公司综合监控应急中心大厅辅助设备的采购及系统集成，合同总价540.03万元。

5、2014年7月30日，公司与甘肃烟草工业有限责任公司天水卷烟厂签订了《甘肃烟草工业有限责任公司天水卷烟厂易地技术改造项目多媒体会议系统及设备采购》，约定由公司负责甘肃烟草工业有限责任公司天水卷烟厂多媒体会议系统的供货、施工、安装、测试、培训、维护等事宜，合同总价669.03万元。

6、2014年5月5日，公司与上海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签订了《司法行政大楼布局调整大修项目信息化系统施工分包合同》，约定由公司负责司法行政大楼大修工程信息化系统项目的设计、施工、测试、验收等事宜，合同总价791.28万元。

7、2014年5月15日，公司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江宁支行签订了《中国银行南京江宁支行金融产品研发制作中心会议及电教系统项目合同书》，约定由公司负责其多媒体电教系统的供应、安装、调试、及缺陷修复并取得（多媒体电教系统）使用许可证，合同总价 776.54万元。

8、2014年8月，公司与上海交通大学签订了《包兆龙图书馆多媒体系统设备采购及系统集成项目合同》，约定由公司负责包兆龙图书馆多媒体系统的设备采购及系统集成，合同总价1,398万元。

9、2014年10月27日，公司与上海市监狱管理局签订了《司法行政大楼大修工程信息化系统项目合同》，约定由公司负责提供综合布线系统、管路桥架系统、门禁一卡通系统、数据中心安全设施系统，合同总价1,426.72万元。

10、2014年11月20日，公司与某机关签订了《某工程（信息集成）设备采购及安装工程施工合同》，约定由公司负责某工程的装饰工程、电照给排水、通风系统、自动控制系统、自动火灾报警系统、信息要素设备配置及电磁脉冲防护工程，合同总价1728.22万元。

11、2014年12月4日，公司与上海市虹口区人民法院签订了《虹口区人民法院审判大楼信息技术系统项目施工合同》，约定由公司负责虹口区人民法院审判大楼信息技术系统项目工程施工及有关事项，合同总价2,708万元。

12、2014年12月16日，公司与上海出版印刷高等专科学校签订了《上海出版

印刷高等专科学校新校区弱电基础工程改造项目（安防系统）工程合同》，约定由公司负责新校区弱电基础工程改造项目（安防系统）的建设、线管线缆布设、设备安装、系统调试、用户验收、用户培训及质保等事宜，合同总价575.093万元。

13、2014年12月22日，公司与中国移动通信集团安徽有限公司签订了《安徽移动黄山路监控中心建设工程智能化单项工程（上海金桥）购销合同》，约定由公司负责其黄山路监控中心建设工程智能化单项工程的设备采购及系统集成，合同总价596.75万元。

14、2014年12月28日，公司与上海市崧泽强制隔离戒毒所签订了《上海市崧泽强制隔离戒毒所强戒食堂警戒设施项目合同书》，约定由公司负责上海市崧泽强制隔离戒毒所强戒食堂警戒设施项目的设备材料供货、设计、安装、调试、培训、售后服务等事宜，合同总价686.54万。

15、2015年1月28日，公司与南宁铁路运输中级法院签订了《南宁铁路运输中级法院弱电信息化系统工程施工安装承包合同》，约定由甲方负责南宁铁路运输中级法院弱电信息化系统的深化设计、施工、设备材料供应、安装、调试、验收、技术支持和培训，以及维修保养期间内因产品质量问题引起的维修和更换，合同总价1,328万元。

（二）银行借款合同

1、2012年5月7日，公司与上海浦东发展银行徐汇支行（以下简称“浦发银行徐汇支行”）签订了《最高额抵押合同》（合同编号：2D9830201200000001），约定抵押物为公司坐落于田林路487号25号楼2层、3层、4层房产，被担保的主债权为，浦发银行徐汇支行自2012年5月7日至2015年5月31日止的期间内与公司办理各类融资业务所发生的债务以及双方约定的在先债权（如有），担保限额为4,120万元，抵押财产价值为4,630万元，该抵押权为第一顺位抵押权。

2、2013年9月9日，公司与中国银行徐汇支行签订了《最高额抵押合同》（合同编号：2013年徐抵字0914号），约定抵押物为公司坐落于田林路487号25号楼1层房产，被担保的主债权为，中国银行徐汇支行自2013年8月30日至2016年8月29日止的期间内与公司办理各类融资业务所发生的债务及其修订或补充，其中约定属于本合同项下之主债务，担保限额为3,000万元。

3、2014年5月16日，公司与浦发银行徐汇支行签订了《流动资金借款合同》（合同编号：98302014280179），合同约定，浦发银行徐汇支行向公司提供贷款人民币1,000万元，贷款期限为2014年5月16日至2015年5月15日，利率按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同时同档次贷款基准利率上浮6%计算。公司实际控制人金国培与浦发银行徐汇支行签订《最高额保证合同》为该笔贷款提供连带保证责任担保。

2014年5月30日，公司与浦发银行徐汇支行签订了《流动资金借款合同》（合同编号：98302014280205），合同约定，浦发银行徐汇支行向公司提供贷款人民币600万元，贷款期限为自首次提款之日起一年，利率按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同时同档次贷款基准利率上浮6%计算。2014年5月30日，公司向浦发银行徐汇支行提款600万元。公司实际控制人金国培与浦发银行徐汇支行签订《最高额保证合同》为该笔贷款提供连带保证责任担保。

2014年6月6日，公司与浦发银行徐汇支行签订了《流动资金借款合同》（合同编号：98302014280213），合同约定，浦发银行徐汇支行向公司提供贷款人民币600万元，贷款期限为自首次提款之日起一年，利率按贷款发放日浦发银行徐汇支行公布的12个月的贷款基础利率加54.8BPs计算。2014年6月9日，公司向浦发银行徐汇支行提款600万元。公司实际控制人金国培与浦发银行徐汇支行签订《最高额保证合同》为该笔贷款提供连带保证责任担保。

2014年6月20日，公司与浦发银行徐汇支行签订了《流动资金借款合同》（合同编号：98302014280228），合同约定，浦发银行徐汇支行向公司提供贷款人民币1,000万元，贷款期限为自首次提款之日起一年，利率按贷款发放日浦发银行徐汇支行公布的12个月的贷款基础利率加54.8BPs计算。2014年6月20日，公司向浦发银行徐汇支行提款1,000万元。公司实际控制人金国培与浦发银行徐汇支行签订《最高额保证合同》为该笔贷款提供连带保证责任担保。

4、2014年6月，公司与招行上海分行签订了《授信协议》（编号：6002140606）。招行上海分行向公司提供了人民币5,000万元的授信额度，全部为循环额度，授信期间为12个月，即自2014年6月起至2015年6月止。公司实际控制人金国培为依据该《授信协议》形成的公司所欠招行上海分行的一切债务提供连带保证责任担保。

2014年6月30日，公司与招行上海分行签订了《借款合同》（编号：6001140656）。合同约定，招行上海分行向公司提供人民币490万元的借款。借款

利率为6.00%，借款期限为12个月，即自2014年6月30日起至2015年6月30日止。

2014年8月6日，公司与招行上海分行签订了《借款合同》(编号：6001140806)。合同约定，招行上海分行向公司提供人民币490万元的借款。借款利率为7.20%，借款期限为12个月，即自2014年8月6日起至2015年8月6日止。

2014年9月5日，公司与招行上海分行签订了《借款合同》(编号：6001140925)。合同约定，招行上海分行向公司提供人民币450万元的借款。借款利率为7.20%，借款期限为12个月，即自2014年9月5日起至2015年9月5日止。

5、2014年8月12日，公司与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以下简称“中信银行上海分行”）签订了《人民币流动资金贷款合同》（合同编号：（2014）沪银贷字第731231140014号），合同约定，中信银行上海分行向公司提供贷款人民币990万元，利率按实际提款日的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同期同档次贷款基准利率上浮13%计算，贷款期限自2014年8月15日至2015年8月15日止。2014年8月15日，公司向中信银行上海分行提款990万元。公司实际控制人金国培与中信银行上海分行签订《最高额保证合同》为该笔贷款提供连带保证责任担保。

2014年8月12日，公司与中信银行上海分行签订了《权利质押合同》（合同编号：（2014）沪银权质字第73123114001401号），合同约定，公司将其拥有的总额为人民币1,355.03万元的应收账款为质押，为上述《人民币流动资金贷款合同》（合同编号：（2014）沪银贷字第731231140014号）提供质押担保，被担保主合同本金为人民币990万元。质押期限自2014年8月15日至2015年8月15日止。

2014年8月22日，公司与中信银行上海分行签订了《人民币流动资金贷款合同》（合同编号：（2014）沪银贷字第731231140017号），合同约定，中信银行上海分行向公司提供贷款人民币990万元，利率按实际提款日的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同期同档次贷款基准利率上浮13%计算，贷款期限自2014年8月29日至2015年8月29日止。2014年8月29日，公司向中信银行上海分行提款990万元。公司实际控制人金国培与中信银行上海分行签订《最高额保证合同》为该笔贷款提供连带保证责任担保。

2014年8月22日，公司与中信银行上海分行签订了《权利质押合同》（合同编号：（2014）沪银权质字第73123114001701号），合同约定，公司将其拥有的总额为人民币1,249.03万元的应收账款为质押，为上述《人民币流动资金贷款合同》（合同编号：（2014）沪银贷字第731231140017号）提供质押担保，被担保主合

同本金为人民币990万元。质押期限自2014年8月29日至2015年8月29日止。

2014年10月20日，公司与中信银行上海分行签订了《人民币流动资金贷款合同》（合同编号：（2014）沪银贷字第731231140020号），合同约定，中信银行上海分行向公司提供贷款人民币990万元，利率按实际提款日的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同期同档次贷款基准利率上浮13%计算，贷款期限自2014年10月24日至2015年10月24日止。2014年10月24日，公司向中信银行上海分行提款990万元。公司实际控制人金国培与中信银行上海分行签订《最高额保证合同》为该笔贷款提供连带保证责任担保。

2014年10月20日，公司与中信银行上海分行签订了《权利质押合同》（合同编号：（2014）沪银权质字第73123114002001号），合同约定，公司将其拥有的总额为人民币1,398万元的应收账款为质押，为上述《人民币流动资金贷款合同》（合同编号：（2014）沪银贷字第731231140020号）提供质押担保，被担保主合同本金为人民币990万元。质押期限自2014年10月24日至2015年10月24日止。

6、2014年9月16日，公司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市徐汇支行（以下简称“中国银行徐汇支行”）签订了《授信额度协议》（合同编号：2014年徐字0904号），合同约定，中国银行徐汇支行向公司提供3,000万元的授信额度，其中，2,000万元为流动资金贷款额度，1,000万元为非融资类保函额度。授信额度的使用期限为自2014年9月16日起至2015年8月28日止。公司实际控制人金国培为在该《授信额度协议》下实际发生的债权以及公司与中国银行徐汇支行之间已经发生的债权提供连带保证责任担保。

2014年9月16日，公司与中国银行徐汇支行签订了《流动资金借款合同》（合同编号：2014年徐借字0904号），中国银行徐汇支行向公司提供贷款人民币1,200万元，利率按实际提款日的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一年期贷款基准年利率计算，贷款期限为12个月，自实际提款日计算。2014年9月22日，公司向中国银行徐汇支行提款1,200万元。

三、发行人对外担保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本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无任何对外担保情况。

四、发行人诉讼或仲裁事项

经查验，2014年度本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诉讼、仲裁情况具体如下：

1、2014年8月12日，上海市普陀区人民法院受理了公司（原告）诉约克（中国）商贸有限公司（被告）合同纠纷案。2014年12月12日，上海市普陀区人民法院作出《民事调解书》（[2014]普民二（商）初字第3070号），具体内容如下：被告约克（中国）商贸有限公司在调解书送达之日起十日内向公司支付欠款人民币1,750,000元；公司向被告约克（中国）商贸有限公司交付《采购合同》（合同编号：GGH0611050018HY）约定的10只立体镜；在被告约克（中国）商贸有限公司支付完毕上述款项后，公司应按调解书约定继续履行现场施工等设备提供及后续服务义务。

2、2014年8月20日，上海市松江区人民法院受理了公司（原告）诉珠海市顺生智能网络设备有限公司（被告）承揽合同纠纷案。2014年12月17日，上海市松江区人民法院作出《民事判决书》（[2014]松民二（商）初字第2299号），判决如下：被告珠海市顺生智能网络设备有限公司自判决生效之日起十日内向公司支付价款1,701,800.15元；向公司支付逾期付款违约金（以1,701,800.15元为基数，自2013年6月4日起算至实际清偿日止，按照中国人民银行同期贷款利率计算）；案件受理费22,883元，减半收取11,441.5元，由公司负担1,100元（已付），被告珠海市顺生智能网络设备有限公司负担10,341.5元。

珠海市顺生智能网络设备有限公司不服一审判决，向上海市第一中级人民法院提起上诉。

2015年2月11日，因上诉人珠海市顺生智能网络设备有限公司未在原审法院指定的期限内缴纳上诉费用，上海市第一中级人民法院作出《民事裁定书》（[2015]沪一中民四[商]终字第322号）裁定：本案按上诉人撤回上诉处理，双方均按原审判决执行；本裁定为终审裁定。

3、2014年8月22日，北京仲裁委员会受理了公司（申请人）与太极计算机股份有限公司（被申请人）合同争议仲裁案。2014年11月17日，北京仲裁委员会作出了《调解书》（[2014]京仲调字第0284号），具体内容如下：双方一致确认，本案合同项下被申请人尚欠申请人工程款及质量保证金1,574,827元未付；仲裁费共计40,421.76元，双方同意各自承担一半；申请人同意支付合同金额的4.5%（即

148,004.1元)作为总包管理费,在被申请人应付工程款项里扣除;被申请人应于2014年12月15日前,将上述未付工程款、质量保证金及被申请人太极计算机股份有限公司承担的仲裁费用,共计1,447,033.78元,支付至公司指定银行账户;申请人、被申请人双方按本协议书履行完毕各自义务后,在本案合同项下即不再存在任何争议,双方均不得再向对方提出任何要求或主张。

4、2014年8月25日,合肥仲裁委员会受理了公司(申请人)与合肥博微安全电子科技有限公司(被申请人)争议仲裁案。2015年1月29日,合肥仲裁委员会作出《裁决书》([2014]合仲字第315号)裁决如下:被申请人合肥博微安全电子科技有限公司自收到本裁决书之日起10日内向申请人支付合同价款667,800元,并支付利息(以667,800元为标准,按同期人民银行贷款利率自2011年10月14日起,款清息止);驳回申请人其他仲裁请求。仲裁受理费、处理费由申请人承担733元,被申请人承担17,578元。

除上述事项外,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本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无任何对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声誉、业务活动、未来前景等可能产生影响的诉讼或仲裁事项。

五、发行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涉及刑事诉讼的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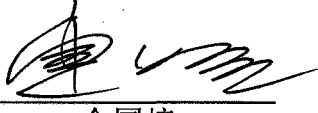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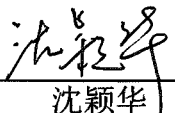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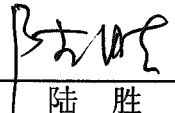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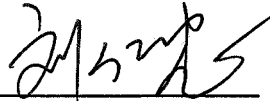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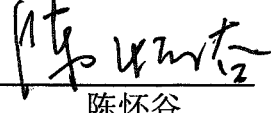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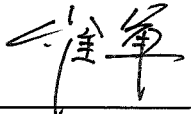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本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不存在尚未了结的或可预见的刑事诉讼。

第十六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有关中介机构声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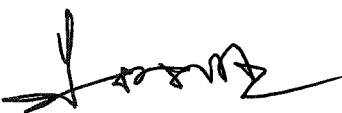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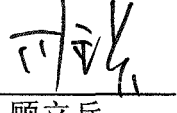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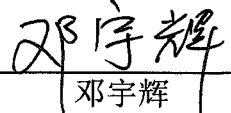
一、发行人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本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本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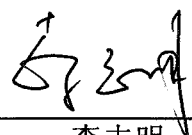
全体董事签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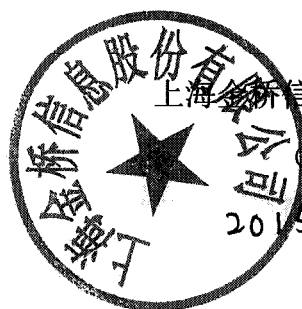
 金国培	 沈颖华	 陆 胜
 周 喆	 金史平	 王 琨
 刘仁忠	 陈怀谷	 崔 军

全体监事签名：

 朱树旺	 顾立兵	 邓宇辉
--	--	--

其他高级管理人员签名：

 李志明	 周 英
--	---



上海金桥信息股份有限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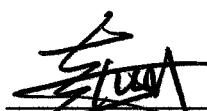
(公章)

2015年 3月10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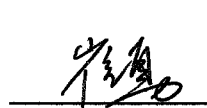
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声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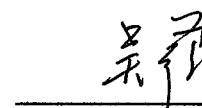
本公司已对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进行了核查，确认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法定代表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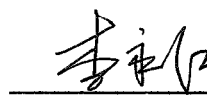

赵玉华

保荐代表人：


崔 勇


吴 薇

项目协办人：


李永红

申万宏源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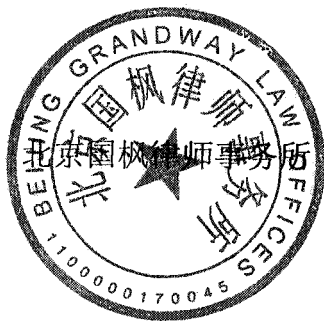
（公章）

2015年3月10日



三、发行人律师声明

本所及经办律师已阅读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确认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与本所出具的法律意见书和律师工作报告无矛盾之处。本所及经办律师对发行人在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中引用的法律意见书和律师工作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招股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负责人

张利国

经办律师

李大鹏

王冠

蒋伟

2015年3月10日

四、审计机构声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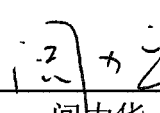
本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已阅读上海金桥信息股份有限公司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确认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与本所出具的审计报告、内部控制鉴证报告及经本所核验的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无矛盾之处。本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对发行人在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中引用的审计报告、内部控制鉴证报告及经本所核验的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的内容无异议，确认招股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会计师事务所负责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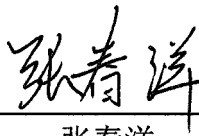


吕苏阳

签字注册会计师：



阎力华



张春洋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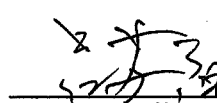
（公章）

2015 年 3 月 10 日

五、验资复核机构声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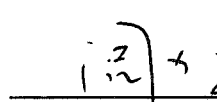
本机构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已阅读上海金桥信息股份有限公司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确认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与本机构出具的验资复核报告无矛盾之处。本机构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对发行人在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中引用的验资复核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招股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会计师事务所负责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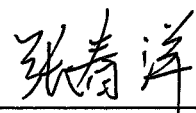

吕苏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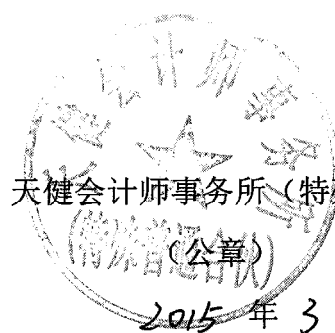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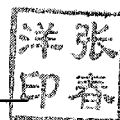


签字注册会计师：


阎力华




张春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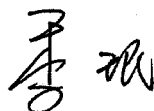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2015 年 3 月 10 日

六、资产评估机构声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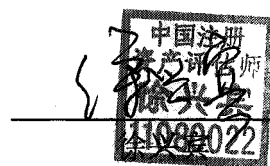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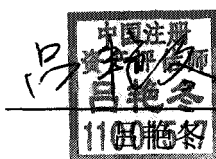
本机构及签字注册资产评估师已阅读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确认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与本机构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无矛盾之处。本机构及签字注册资产评估师对发行人在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中引用的资产评估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招股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资产评估机构法定代表人：



季 珉

签字注册资产评估师：



北京中同华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第十七节 备查文件

一、备查文件目录

投资者可以查阅与本次公开发行有关的所有正式法律文件，该等文件也在指定网站上披露，具体文件如下：

- （一）发行保荐书；
- （二）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
- （三）内部控制鉴证报告；
- （四）经注册会计师核验的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 （五）法律意见书及律师工作报告；
- （六）公司章程（草案）；
- （七）中国证监会核准本次发行的文件；
- （八）其他与本次发行有关的重要文件。

二、备查文件的查阅时间与查阅地点

投资者可于本次发行承销期间（除法定节假日以外的每日9：00～11：30，13：30～16：30），到本公司经营地址及主承销商住所查阅。

三、信息披露网址

上海证券交易所指定披露网站：www.sse.com.cn。

